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erkang Medical Co., Ltd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3,000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12,000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节 释 义	6
一、普通名词释义.....	6
二、专业术语释义.....	8
第二节 概 览	10
一、重大事项提示.....	10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3
三、本次发行概况.....	13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5
五、发行人符合主板定位的情况.....	18
六、发行人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9
七、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0
八、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及其他重要事项.....	20
九、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0
十、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1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2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22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26
三、其他风险.....	26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8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28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31
四、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5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情况.....	56
六、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56
七、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56
八、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9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65
十、发行人申报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情况.....	67
十一、发行人历史上股权代持情况.....	68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71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77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77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78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80
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81
十八、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84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87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	87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95
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24
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28
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	139
六、发行人研发及核心技术情况.....	154
七、发行人质量控制情况.....	158
八、发行人生产经营中涉及的环境保护情况.....	159
九、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60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61
一、财务会计报表.....	161
二、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	165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变化情况以及分部信息	168
四、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69
五、非经常性损益.....	206
六、报告期内母公司及重要子公司、各主要业务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208

七、主要财务指标.....	211
八、经营成果分析.....	213
九、资产质量分析.....	256
十、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83
十一、报告期内的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等事项.....	296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97
十三、财务报表项目比较数据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情况及原因	297
十四、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01
十五、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303
十六、盈利预测情况.....	305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06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06
二、未来发展与规划.....	311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317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情况.....	317
二、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317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及受到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322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323
五、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323
六、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	325
七、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325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338
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及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338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	338
三、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343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344
一、重大合同.....	344
二、对外担保情况.....	348

三、对发行人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349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子公司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49
第十一节 声明	350
一、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50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51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52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354
五、审计机构声明.....	355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56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57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358
第十二节 附件	359
一、备查文件.....	359
二、查阅时间、地点.....	359
附件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	361
附件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	382
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	386
附件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介绍	409
附件五：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23
附件六：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433
附件七：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43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普通名词释义

公司、发行人、健尔康	指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健尔康有限	指	江苏省健尔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曾用名“金坛市健尔康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健泽	指	常州健泽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恒通	指	江苏恒通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融信	指	常州融信医学微创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尔康	指	健尔康（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恒海	指	江苏恒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常州和聚	指	常州和聚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顺赢	指	常州顺赢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亨盈投资	指	常州亨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源知创	指	常州清源知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联赛	指	联赛贸易有限公司
清源股份	指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清源时代	指	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清源创业	指	深圳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源创新	指	常州清源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亨嘉	指	江苏亨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普新能源	指	江苏天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世海	指	世海（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亿晶光电	指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联赛	指	联赛医用产品（湖北）有限公司
武汉联威	指	武汉联威贸易有限公司
金坛飞宇	指	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健裕	指	江苏健裕健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Cardinal	指	Cardinal Health, Inc.
Cardinal Singapore	指	Cardinal Health Singapore 225 PTE. LTD.
Medline	指	Medline Industries, Inc.
Owens & Minor	指	Owens & Minor, Inc.

Owens & Minor Distribution	指	Owens & Minor Distribution, Inc., 为 Owens & Minor 下属公司
Medical Action	指	Medical Action Industries Inc., 为 Owens & Minor 下属公司
Mira MEDsource	指	Mira MEDsour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为 Owens & Minor 下属公司
Mckesson	指	Mckesson Corporation
Mckesson Global	指	Mckesson Global Sourcing Limited (曾用名“Mckesson Global Sourcing UK Limited”), 为 Mckesson 下属公司
Hartmann	指	Paul Hartmann AG
Optimum	指	Optimum Medical Solutions Limited
AmerisourceBergen	指	AmerisourceBergen Corporation
Lohmann & Rauscher	指	Lohmann & Rauscher International GmbH & Co.KG
Medicuba	指	IMPORTADORA Y EXPORTADORA DE PRODUCTOS MEDICOS MEDICUBA SA
Empresa	指	EMPRESA COMERCIALIZADORA IMPORTADORA EXPORTADORA DE LA INDUSTRIA LIGERA, 曾用名 EMPRESA IMPORTADORA EXPORTADORA ILECO
Banco Cuba	指	BANCO NACIONAL DE CUBA
振德医疗	指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奥美医疗	指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稳健医疗	指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冠	指	新型冠状病毒 (2019-nCoV)
Evaluate MedTech	指	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调研机构
A 股	指	在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 (草案)》	指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草案)》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首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之行为
本招股说明书	指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广发律师	指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20年、2021年和2022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术语释义

医疗器械	指	指单独或者组合使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材料或者其他物品，包括所需要的软件；其用于人体体表及体内的作用不是用药理学、免疫学或者代谢的手段获得，但是可能有这些手段参与并起一定的辅助作用；其使用旨在达到下列预期目的：（一）对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监护、缓解；（二）对损伤或者残疾的诊断、治疗、监护、缓解、补偿；（三）对解剖或者生理过程的研究、替代、调节；（四）妊娠控制
医用敷料	指	狭义的医用敷料是指作为伤口处的覆盖物，在伤口愈合过程中，可以替代受损的皮肤起到暂时性屏障作用，避免或控制伤口感染，提供有利于创面愈合的环境的医疗器械，即伤口护理产品。广义的医用敷料不仅包括伤口护理产品，还包括手术感染防护和医用防护产品，以及包扎、压力和固定类产品
FDA	指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和药品管理局
510k	指	FDA 法规里面的一个章节，讲的是 PMN,也就是 Pre Market Notification 上市前通告。510(k)文件是向 FDA 递交的上市前申请文件，目的是证明申请上市的器械与不受上市前批准（PMA）影响的合法上市器械同样安全有效，即为等价器械（substantially equivalent）。申请者必须把申请上市的器械与现在美国市场上一种或多种相似器械对比，得出并且支持等价器械的结论
CE 认证	指	欧盟对产品的认证，通过认证的商品可加贴 CE（Conformite Europeenne 的缩写）标志表示该产品符合有关欧盟指令规定的要求，并用以证实该产品已通过了相应的合格评定程序及制造商的合格声明，是产品被允许进入欧盟市场销售的通行证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的英文缩写，依据品牌商提供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品牌商的业务模式
非织造布	指	一种不需要纺纱织布而形成的织物，只是将纺织短纤维或者长丝进行定向或随机排列，形成纤网结构，然后采用机械、热粘或化学等方法加固而成
喉罩	指	一种人工气道，放置在咽喉腔内，用气囊封闭食管和咽喉腔，并通过咽喉腔通气，避免了气管插管
NDC	指	国家药品检验证号，是药品作为普通商品的识别符号，由美国食品、药品管理局定期编辑 NDC 系统索引。它包含了所有处方药和部分经筛选的非处方用药及兽药。具有 NDC 的产品可以在美国医药品形式上市，销售商可以根据此号码了解产品的有关功效和特点以便订购，同时 FDA 也根据此号码对号码进行管理
QSR820	指	Quality System Regulation 的缩写，美国 FDA 质量体系规范，提出了适用于医疗器械成品制造商的基本要求，规定了所有医用器械成品在设计、制造、包装、标签、贮存、安装和服务中使用的方法、设施和控制。
CFR211	指	FDA 21CFR211 GMP，美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MDR	指	Medical Device Regulation（EU），欧盟医疗器械法规
ETO 灭菌	指	环氧乙烷灭菌，一种有效的杀菌系统。采用环氧乙烷气体对制药行业的实验室、手术工具、仪器、食品、饮料、手术工具等设备，

	设备、工具 and 材料进行灭菌消毒
--	--------------------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单项数据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所列示的相关风险，并特别关注其中的以下风险因素：

1、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8,426.07 万元、13,162.92 万元和 15,733.68 万元。2020 年公司业绩显著，主要原因系 2020 年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爆发，口罩等防护产品市场需求短期内急剧增加，由于社会产能供给不足，上游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口罩产品市场价格快速走高，公司口罩销售规模大幅增长。2021 年，随着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口罩等防护产品需求及价格均大幅回落，公司防护产品销售收入减少，从而导致业绩大幅下滑。2022 年，随着国内新冠疫情形势及相关防控政策的不断变化，口罩等防护产品需求增加，同时由于欧美等国家或地区不断取消或降低疫情管控要求，境外市场对医用敷料产品需求回暖，公司业绩实现较大增长。因新冠疫情引起的业绩增长具有偶发性，公司业绩存在波动风险。

目前，尽管世界各国逐步取消或减弱新冠疫情防控措施，但奥密克戎新冠病毒变异株仍旧在全球广泛传播，未来新冠病毒的发展及全球新冠疫情形势变化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未来全球疫情进一步恶化，口罩等防护产品需求增加，将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积极影响。但同时，由于公司外销占比较高，新冠疫情会对境外市场医用敷料产品需求、国际航运等方面造成一定影响，则会给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境外销售及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国际贸易摩擦不断，部分国家通过贸易保护的手段，试图制约中国相关产业的发展。2020年、2021年和2022年，公司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54.65%、83.43%和71.19%。公司境外销售涵盖多个国家和地区，境外客户销售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尽管目前公司境外销售产品未被加征关税或受到国际贸易摩擦的影响，但未来若境外客户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局势发生变化，或国际贸易摩擦升级，导致公司产品被加征关税、禁止出口等，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以外销为主，境外收入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人民币汇率的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收入以及汇兑损益产生较大影响。

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一方面，公司境外销售产品主要以美元或欧元定价，人民币贬值或升值时，公司人民币报表收入随之上升或下降；另一方面，自确认销售收入形成应收账款至结汇期间，公司因人民币汇率波动而产生汇兑损益，直接影响公司业绩。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收益为负数）分别为1,974.86万元、716.89万元和-2,855.12万元。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大幅波动且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4、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2011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2017年分别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20年复审未通过，2021年复审通过。2021年和2022年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2020年公司按照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缴纳税款。如果未来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能否获得相应税收优惠面临重大不确定性，将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5、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事关国民健康和生命安全，属于国家重点监管行业。近年来，随着国家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相关政府部门陆续在行业标准、招投标、价格形成机制、流通体系等领域出台一系列的法规和政策，对医药企业的存续和

发展具有广泛而深刻的影响。随着公司逐步加大医用敷料国内市场的投入和开拓力度，预计未来公司医用敷料境内销售规模将进一步提高。如果国内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目前，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主要销往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公司出口产品需取得相关进口国的认证资质或注册证书，并接受进口国相关部门的行业监管。若未来公司产品相关进口国的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6、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属于直接接触伤口或者用于感染防护的医疗用品，其质量稳定性对患者的生命健康至关重要。公司已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并严格执行相应的质量控制措施。但随着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组织结构日趋复杂，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疏忽或其他客观因素影响了产品的质量，可能会导致医疗事故，甚至面临大规模召回、赔偿或被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的后果，这会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声誉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7、应收账款管理风险

公司产品外销占比较大，外销业务面临着文化差异、商业环境差异和国际贸易争端等诸多因素影响。近年来，古巴经济发展困难，外汇短缺，导致其无法按期回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8,130.20 万元、28,353.09 万元和 33,812.78 万元，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15,446.09 万元、14,895.71 万元和 16,340.18 万元，主要系对古巴客户历史累计欠款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若公司不能进行良好的应收账款管理，可能导致坏账持续增加，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 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

公司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就本次发行作出了相关承诺，相关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9年8月12日
注册资本	9,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国平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控股股东	陈国平	实际控制人	陈国平
行业分类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无	
(三) 本次发行其他有关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收款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无	

三、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3,0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3,0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不适用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适用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2,0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发行价格/发行后每股收益，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发行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预测净利润	不适用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A股）股票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以下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包括：保荐及承销费用【】万元，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律师费用【】万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用于本次发行的发行手续费【】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不适用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不适用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不适用		

(二) 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根据使用用途分为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和非织造布类六大系列。公司产品的具体情况及其用途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之“(二)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术耗材类	29,120.40	26.70	25,016.86	32.07	27,196.68	16.84
伤口护理类	32,790.92	30.07	18,532.87	23.76	21,905.38	13.56
消毒清洁类	13,400.64	12.29	19,969.45	25.60	23,208.91	14.37
防护类	20,550.61	18.85	6,255.61	8.02	78,233.66	48.44
高分子及辅助类	13,078.86	11.99	7,106.89	9.11	5,718.40	3.54
非织造布类	104.67	0.10	1,134.53	1.45	5,234.98	3.24
合计	109,046.10	100.00	78,016.20	100.00	161,498.01	100.00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 采购内容

公司的采购内容主要为生产用原辅材料和委托加工服务。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棉纱、坯布、无纺布、粘胶等；辅料主要包括铝箔和标签等包装材料。公司委

托加工采购主要集中在织布、半成品加工和辐照灭菌等非核心生产环节。

(2) 采购流程

公司供应部负责采购执行，主要包括供应商的开发、管理和评审，以及采购价格的协商谈判。供应部根据客户订单、销售计划以及安全库存制定采购计划并执行采购作业，采购物料进厂后，由采购部开出“入库通知单”交由仓库和品管部，仓库根据“入库通知单”对其包装、外观、数量、批号进行检查。品管部按相关检验标准，核对批号进行取样测试（如需），取样时同样需要根据“入库通知单”核对物料信息，验收合格后，仓库予以办理入库手续。公司采购流程的具体图示如下：



(3) 主要供应商及供应商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主要为上游棉纱、坯布、无纺布、粘胶、铝箔等国内加工生产商，主要供应商的采购及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执行严格的供应商选择、评定和定期评审管理制度，以确保产品质量的可靠性以及产品供应的稳定性。供应部负责初选原材料、辅助材料等物资供应商，并参与供应商的最终评定；品管部负责供应商质量体系 and 供应物资的质量检验并主导供应商的评定。供应部和品管部每年对正式供应商进行评定，根据评定结果进行分级管理（A、B、C级）。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采取以自制生产为主，委托加工为辅的生产模式。

(1) 自制生产模式

在自制生产模式下，公司的生产部主要负责生产过程的组织实施和控制；工艺计划部负责生产计划安排和工单的下达；供应部负责根据生产计划和工单要求采购物料；仓储负责物料与产品的存储管理与交付；品管部主要负责生产过程中

产品品质的控制、改善处理及纠正。

（2）委外加工模式

为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合理配置资源、提高经济效益以及解决非核心工序产能不足的问题，公司在控制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部分非核心加工生产环节采用委托加工模式。在委托加工模式下，由公司向外协厂商提供产品工艺及质量要求和原辅料，外协厂商根据公司要求提供加工服务，并按时向公司交付产品。

3、销售模式

（1）境外销售

公司境外销售采用 OEM 直销方式，即主要为境外品牌商进行贴牌生产，以其自有品牌或代理品牌进行销售。公司产品主要销往美国和欧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客户以境外医用敷料品牌商为主，主要包括 Cardinal、Medline、Owens & Minor、Mckesson 和 Hartmann 等国际知名医疗器械、医药行业企业，客户合作关系稳定。

公司主要通过参加产品展会、直接拜访、客户推荐、邀请参观等方式接触客户，通过推介公司产品，让客户了解公司产品的特点及优势从而建立初步合作关系，进而获取订单。订单下达后，需经审批复核后，交由业务支持人员将订单转化为标准订单或合同条款。标准订单或合同签订后，业务支持人员需要对订单进行全程跟踪，直至订单交付。

（2）境内销售

公司境内销售包括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线下方式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客户。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商自营平台，将部分产品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但整体销售金额较小。

经销模式下，公司采取买断式经销的模式，与经销商签署经销合同，经销商按照合同约定，在规定区域内以约定价格销售产品。公司产品送达指定地点后，由经销商对货物的数量、外观、规格等进行验收核实，并在交货凭证上签字或盖章确认，公司在收到客户签收的回单后确认收入。货物交付后，公司除承担因产品质量问题产生退换货风险外，不承担客户的终端销售风险。

（三）行业竞争情况

受居民医疗保健意识增强以及人口结构趋向老龄化等因素的影响，美国、欧洲和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是世界上最主要的医用敷料消费市场。凭借着领先的生产技术和人才优势，上述国家和地区拥有众多全球知名的大型医药跨国企业，涵盖的业务类别和产品种类繁多，产品销往多个国家和地区，占据了全球医用敷料市场的主要份额。医用敷料领域经营规模较大的国际企业包括 Cardinal、Medline、McKesson、Hartmann、Owens & Minor、Lohmann & Rauscher、AmerisourceBergen 等。

目前，我国医用敷料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低，行业内生产企业众多，行业集中度不高。同时，国产医用敷料以传统产品为主，产品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国内企业大多在低端市场进行低价竞争，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相对较低。未来随着医改的推进以及国内企业自身技术、工艺及研发能力的不断提升，行业内领先企业基于战略发展的需求，将会更加积极地展开在全球范围内的市场布局，加大研发投入，由传统医用敷料向高端医用敷料产业转移，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也将不断提高。

公司所在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振德医疗、奥美医疗、稳健医疗等，均为国内上市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大的领先优势。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远销美国、欧盟、中东、拉丁美洲和非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产品取得美国 FDA 注册、欧盟 CE 认证等资质。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医用敷料品牌商，主要包括 Cardinal、Medline、Owens & Minor、Mckesson 和 Hartmann 等，通过多年合作积累，公司与之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统计数据，2017-2022 年公司连续六年位居国内医用敷料出口企业第四名，前三名分别为奥美医疗、稳健医疗和振德医疗。

五、发行人符合主板定位的情况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主板突出“大盘蓝筹”特

色，重点支持业务模式成熟、经营业绩稳定、规模较大、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优质企业。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公司所属医疗器械行业医用敷料细分领域，国内医用敷料行业企业生产经营模式以贴牌（OEM）生产、出口销售为主，业务模式成熟，市场竞争充分。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医用敷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为国外大型医用敷料品牌商进行 OEM 生产，业务发展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业务模式符合行业特征。

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统计数据，2017-2022 年公司已连续六年稳居国内医用敷料出口企业第四名，在国内医用敷料出口市场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市场地位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净利润 38,426.07 万元、13,162.92 万元和 15,733.6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波动主要与下游市场需求变化相关。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相对较大，经营业绩较为稳定。

综上所述，公司符合主板定位要求。

六、发行人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102,847.38	84,042.76	82,32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78,329.21	61,704.21	47,689.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44	34.26	46.50
营业收入（万元）	109,323.22	78,204.31	162,347.73
净利润（万元）	15,733.68	13,162.92	38,42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5,733.68	13,162.92	38,42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4,810.18	8,083.90	37,753.95

的净利润（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	1.75	1.46	4.80
稀释每股收益（元）	1.75	1.46	4.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7	24.13	13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301.45	7,060.06	51,354.09
现金分红（万元）	-	-	10,00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3	3.66	3.14

七、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选择的主板上市标准为 3.1.2 条款规定的“（一）最近 3 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 3 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最近 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 1 亿元或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0 亿元。”

2020-2022 年，发行人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分别为 37,753.95 万元、8,083.90 万元和 14,810.1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354.09 万元、7,060.06 万元和 16,301.45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符合最近 3 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 3 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最近 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 1 亿元或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0 亿元的财务指标。

八、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对应的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文件	环评批复文件	实施主体
1	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	42,000.00	42,000.00	坛发改备(2021)1号	常金环审(2021)52号	发行人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00.00	5,500.00	坛发改备(2021)11号	常金环审(2021)96号	发行人
3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6,500.00	6,500.00	坛工信备(2022)10号	不适用	发行人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
合计		72,000.00	72,000.00	-	-	-

(二) 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深耕医用敷料二十余年，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谋发展”的经营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品类齐全、质量可靠的医用敷料等医疗器械以及消毒卫生用品。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巩固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不断扩大现有业务规模的同时，通过自身技术和研发优势，深入高端医用敷料领域，紧抓当前医疗健康产业高速发展的良好机遇，不断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成为医用敷料和消毒卫生用品领域具备全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领先供应商，努力打造服务全球客户的一站式采购平台。

本次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十、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经营风险

1、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8,426.07 万元、13,162.92 万元和 15,733.68 万元。2020 年公司业绩显著，主要原因系 2020 年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爆发，口罩等防护产品市场需求短期内急剧增加，由于社会产能供给不足，上游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口罩产品市场价格快速走高，公司口罩销售规模大幅增长。2021 年，随着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口罩等防护产品需求及价格均大幅回落，公司防护产品销售收入减少，从而导致业绩大幅下滑。2022 年，随着国内新冠疫情形势及相关防控政策的不断变化，口罩等防护产品需求增加，同时由于欧美等国家或地区不断取消或降低疫情管控要求，境外市场对医用敷料产品需求回暖，公司业绩实现较大增长。因新冠疫情引起的业绩增长具有偶发性，公司业绩存在波动风险。

目前，尽管世界各国逐步取消或减弱新冠疫情防控措施，但奥密克戎新冠病毒变异株仍旧在全球广泛传播，未来新冠病毒的发展及全球新冠疫情形势变化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未来全球疫情进一步恶化，口罩等防护产品需求增加，将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积极影响。但同时，由于公司外销占比较高，新冠疫情会对境外市场医用敷料产品需求、国际航运等方面造成一定影响，则会给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OEM 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主要采用 OEM 模式根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为境外大型医用敷料品牌商。如果公司未来在产品质量、供货能力等方

面不能满足 OEM 客户的需求或客户采购政策、渠道发生变化，将可能导致客户流失，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内控风险

1、财务内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曾经存在使用个人卡收付款以及现金交易等行为。该等行为主要系 2020 年新冠疫情背景下，与口罩等防疫物资相关产品市场供需失衡，原材料及设备短缺严重，公司为保障防疫物资生产供给，出于原材料、设备等供应商要求以及尽快促成交易的考虑，遂使用个人卡、现金进行交易。公司已通过收回资金、建立完善相关内控制度并有效执行等方式积极整改，但未来如果公司相关内控执行不到位导致内控失效，将可能导致公司发生资金占用、利益输送等潜在风险。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国平合计控制公司 61.00% 的股份，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决策权。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财务管理、人事任免、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关联交易以及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施加不利影响，其他股东的利益可能受到损害。

3、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资产及业务规模将不断扩大，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和生产人员数量将相应增加。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的资源整合、市场开拓、内部控制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没有及时适应规模扩张带来的种种影响，则可能制约公司的长远发展。

（三）财务风险

1、税收政策风险

（1）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2017 年分别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20 年复审未通过，2021 年复审通过。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属于

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2020 年公司按照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缴纳税款。如果未来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能否获得相应税收优惠面临重大不确定性，将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2）出口退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出口销售，产品出口退税执行国家的出口产品增值税“免、抵、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 4,091.33 万元、5,669.00 万元和 5,916.50 万元，金额较大。若国家下调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会增加公司的产品成本，在出口产品价格不变的情况下将减少销售毛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报告期内母公司及重要子公司、各主要业务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之“（一）主要税种及税率”之“3、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的相关内容。

2、应收账款管理风险

公司产品外销占比较大，外销业务面临着文化差异、商业环境差异和国际贸易争端等诸多因素影响。近年来，古巴经济发展困难，外汇短缺，导致其无法按期回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8,130.20 万元、28,353.09 万元和 33,812.78 万元，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15,446.09 万元、14,895.71 万元和 16,340.18 万元，主要系对古巴客户历史累计欠款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若公司不能进行良好的应收账款管理，可能导致坏账持续增加，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在短期内大幅度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以及产生预期投资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将难以与净资产保持同步增长，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四）法律风险

1、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属于直接接触伤口或者用于感染防护的医疗用品，其质量稳定性对患者的生命健康至关重要。公司已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并严格执行相应的质量控制措施。但随着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组织结构日趋复杂，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疏忽或其他客观因素影响了产品的质量，可能会导致医疗事故，甚至面临大规模召回、赔偿或被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的后果，这会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声誉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和创新，拥有多项专利、商标等一系列知识产权，这些知识产权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要作用。考虑到知识产权的特殊性，不排除竞争对手或其他第三方侵犯公司知识产权以侵蚀公司产品和技术优势，从而损害公司品牌形象和利益。而侵权信息较难及时获得，且维权成本较高，进而对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亦不能排除少数竞争对手采取恶意诉讼的市场策略，利用知识产权相关诉讼等拖延或阻碍公司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

3、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公司虽未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欠缴或未足额缴纳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仍存在未来被主管机关追责以及被要求补缴社保及住房公积金，进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和达产期，在此过程中，相关政策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工程进度、公司产品市场推广情况等因素，均可能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造成负面影响，导致募投项目开始盈利时间晚于预期或实际盈利水平不达预期，从而使得公司募投

项目存在无法顺利实施，投资收益低于预期的风险。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受全球经济下行、欧美等主要市场消费有所萎缩、汇率波动以及国内人力成本上升等因素的影响，我国医用敷料行业整体出口增速有所放缓，出口企业之间的竞争加剧。国内医用敷料行业较为分散，中小竞争厂商数量众多，市场竞争已由价格及质量竞争上升至研发能力、管理能力、资金实力的全方位竞争。同时，长期来看我国医用敷料出口亦面临着来自东南亚地区劳动力成本较低国家的竞争压力。因此，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公司的市场地位可能受到威胁，从而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事关国民健康和生命安全，属于国家重点监管行业。近年来，随着国家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相关政府部门陆续在行业标准、招投标、价格形成机制、流通体系等领域出台一系列的法规和政策，对医药企业的存续和发展具有广泛而深刻的影响。随着公司逐步加大医用敷料国内市场的投入和开拓力度，预计未来公司医用敷料境内销售规模将进一步提高。如果国内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目前，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主要销往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公司出口产品需取得相关进口国的认证资质或注册证书，并接受进口国相关部门的行业监管。若未来公司产品相关进口国的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境外销售及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国际贸易摩擦不断，部分国家通过贸易保护的手段，试图制约中国相关产业的发展。2020年、2021年和2022年，公司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54.65%、83.43%和71.19%。公司境外销售涵盖多个国家

和地区，境外客户销售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尽管目前公司境外销售产品未被加征关税或受到国际贸易摩擦的影响，但未来若境外客户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局势发生变化，或国际贸易摩擦升级，导致公司产品被加征关税、禁止出口等，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以外销为主，境外收入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人民币汇率的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收入以及汇兑损益产生较大影响。

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一方面，公司境外销售产品主要以美元或欧元定价，人民币贬值或升值时，公司人民币报表收入随之上升或下降；另一方面，自确认销售收入形成应收账款至结汇期间，公司因人民币汇率波动而产生汇兑损益，直接影响公司业绩。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收益为负数）分别为 1,974.86 万元、716.89 万元和-2,855.12 万元。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大幅波动且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棉纱、坯布、粘胶、无纺布等，上述原材料采购成本受国际市场棉花、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的影响。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和毛利率影响较大。

公司虽然具备了一定的传导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能力，但受限于下游客户议价能力、竞争对手的价格调整策略等因素，并不能完全、及时地消除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影响。若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将可能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和毛利率，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anerkang Medical Co., Ltd.
注册资本	9,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国平
成立日期	1999 年 8 月 1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0 年 10 月 30 日
住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邮政编码	213251
联系电话	0519-82446601
传真号码	0519-82446620
互联网网址	www.chinajek.com
电子信箱	lp@chinajek.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信息披露负责人	刘平
信息披露负责人联系方式	0519-82446601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 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1999 年 8 月，健尔康有限由陈国平、朱连锦共同出资设立，陈国平、朱连锦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 266.00 万元、114.00 万元，注册资本为 380.00 万元。

1999 年 8 月 10 日，金坛金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坛鑫会验[1999]第 62 号)，经审验，截至 1999 年 8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8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22 年 4 月 6 日，天衡会计师对健尔康有限设立的出资到位情况进行了复核确认，并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天衡专字(2022)00540 号)。

1999 年 8 月 12 日，金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10182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健尔康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平	266.00	70.00%
2	朱连锦	114.00	30.00%
合计		380.00	100.00%

健尔康有限设立时，朱连锦 114.00 万元出资额实际出资人为陈国平，系陈国平委托朱连锦代其持有健尔康有限 30.00% 股权。朱连锦代持股权的原因、股权变动过程以及代持解除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一、发行人历史上股权代持情况”之“（一）朱连锦代陈国平持有健尔康有限股权及还原情况”的相关内容。

健尔康有限前身系直溪卫生材料厂。直溪卫生材料厂成立于 1993 年 8 月，系由原金坛县直溪镇直里村村民委员会出资设立的村办集体企业，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1997 年 3 月，直溪卫生材料厂启动集体企业改制工作，确认卫生材料厂改制净资产为 26.68 万元，并作价 30.00 万元出售给陈国平。1999 年 8 月，陈国平、朱连锦设立健尔康有限，并承接直溪卫生材料厂的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1999 年 10 月，直溪卫生材料厂注销。

2020 年 8 月 11 日，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人民政府、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直里社区居民委员会（直里村村委会的现任承接部门）出具《关于金坛县直溪卫生材料厂改制情况的说明》，确认：直溪卫生材料厂 1997 年 3 月改制已履行资产评估程序，经评估，直溪卫生材料厂截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为 14,857,315.74 元，负债为 14,590,443.86 元，权益为 26.68 万元，改制转让价格系参考直溪镇审计所、资产评估领导小组及村委员资产评估小组出具的评估结果确定；金坛市直溪镇党委、政府已审议同意直溪卫生材料厂改制并作价 30 万元转让给陈国平；转让价款已足额支付。直溪卫生材料厂改制并转让给陈国平不存在损害集体资产利益的情形。

2021 年 3 月 2 日，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关于确认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合规性的函》（常政办函〔2021〕2 号），确认发行人历史沿革以及其前身涉及的集体企业改制事项，履行了相关程序并经有权部门批准，符合当时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系由健尔康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1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德师报（审）字（20）第S00439号），截至2020年7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456,432,344.10元。

2020年10月25日，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0]第20056号），经评估，以2020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健尔康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69,522.31万元。

2020年10月26日，健尔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截至2020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456,432,344.10元，按照1:0.1972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9,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其余进入资本公积。同日，发起人陈国平、荀建华、郭息孝、蔡海福、杨荣平以及常州和聚、常州顺赢、亨盈投资和清源知创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2020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发行人在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413714946201R的《营业执照》。

2020年11月17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0）第00656号），对发行人整体变更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6,934.05	77.05%
2	常州和聚	630.00	7.00%
3	荀建华	441.00	4.90%
4	郭息孝	364.95	4.06%
5	常州顺赢	270.00	3.00%
6	亨盈投资	135.00	1.50%

7	蔡海福	90.00	1.00%
8	清源知创	90.00	1.00%
9	杨荣平	45.00	0.50%
合计		9,000.00	100.00%

2022年3月12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就发行人股改净资产调整出具《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7月个别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2）00418号）以及《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7月31日净资产追溯调整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22）00446号）。经审计，截至2020年7月31日健尔康有限净资产为417,120,259.04元，较股改时净资产减少39,312,085.06元。发行人股改净资产调整事项主要系所得税税率变动导致的应交税费调整、固定资产调整、收入跨期调整、坏账计提等。上述调整只涉及股改时净资产超出股本并转入的资本公积，未影响股改时股本的变化以及股东出资是否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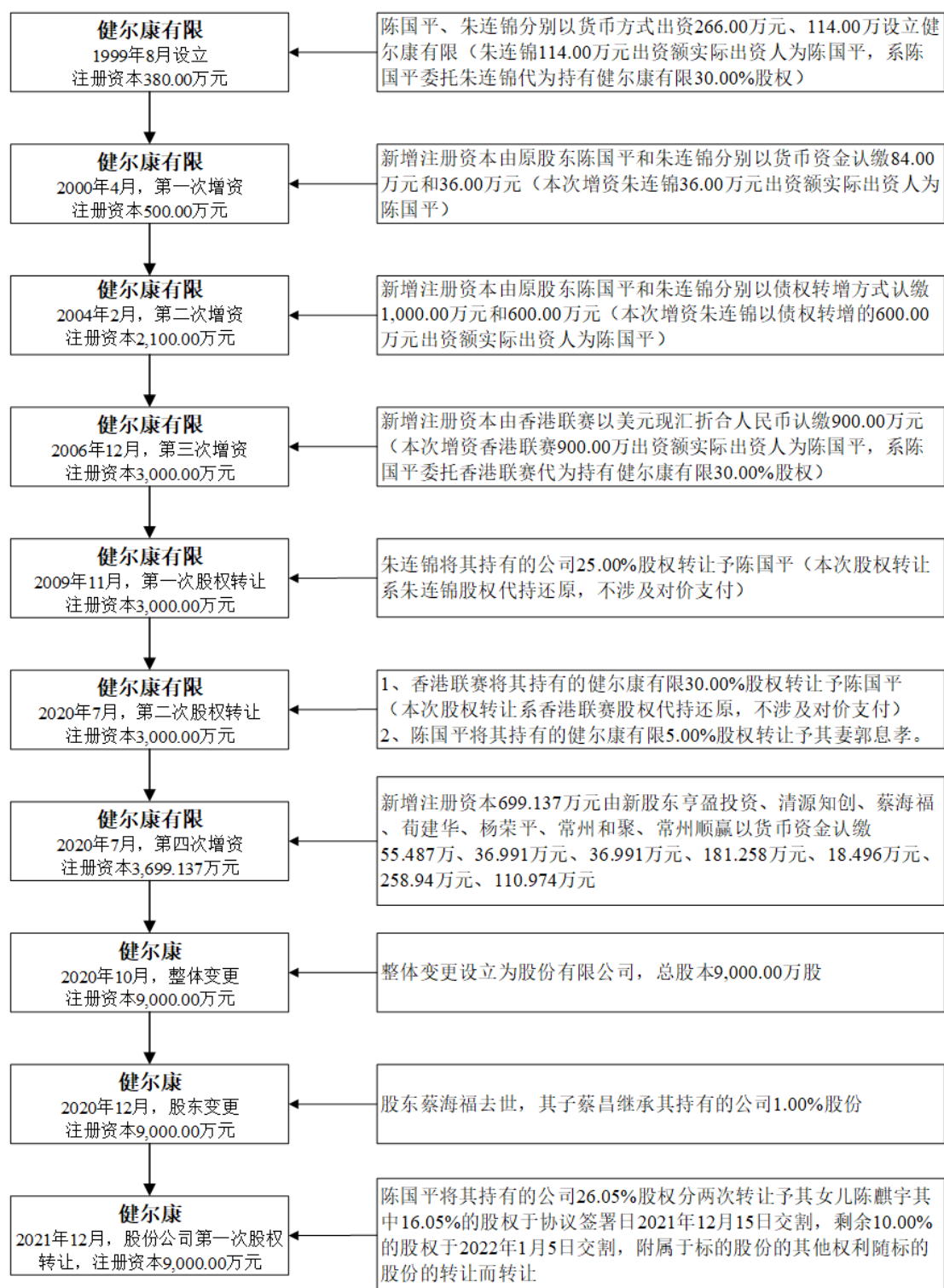
2022年3月12日，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华辰评报字（2022）第0051号），经评估，以2020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发行人净资产评估价值为59,570.27万元。

发行人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确认本次调整未对公司整体变更时的注册资本造成影响。

2022年4月6日，天衡会计师对本次整体变更的出资到位情况进行了复核确认，并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天衡专字（2022）00540号）。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发行人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一）1999年8月，健尔康有限设立

1999年8月，健尔康有限由陈国平、朱连锦共同出资设立，陈国平、朱连锦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266.00万元、114.00万元，注册资本为380.00万元。

1999年8月10日，金坛金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坛鑫会验[1999]第62号），经审验，截至1999年8月10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

本合计人民币 38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22 年 4 月 6 日，天衡会计师对健尔康有限设立的出资到位情况进行了复核确认，并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天衡专字（2022）00540 号）。

1999 年 8 月 12 日，金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10182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健尔康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平	266.00	70.00%
2	朱连锦	114.00	30.00%
合计		380.00	100.00%

健尔康有限设立时，朱连锦 114.00 万元出资额实际出资人为陈国平，系陈国平委托朱连锦代其持有健尔康有限 30.00% 股权。朱连锦代持股权的原因、股权变动过程以及代持解除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一、发行人历史上股权代持情况”之“（一）朱连锦代陈国平持有健尔康有限股权及还原情况”的相关内容。

健尔康有限前身为直溪卫生材料厂，直溪卫生材料厂系由原金坛县直溪镇直里村村民委员会出资设立的村办集体企业，改制后由健尔康有限承接了其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直溪卫生材料厂的改制情况及有权部门关于改制程序的合法性、是否造成国有或集体资产流失的意见详见本节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之“（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的相关内容。

健尔康有限成立时，穿透后股东在发行人或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陈国平	266.00	70.00%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2	朱连锦	朱连锦	114.00	30.00%	监事	无
合计			380.00	100.00%	-	-

健尔康有限成立时，实际控制人为陈国平，其持有公司 70.00%，朱连锦持有公司 30.00% 股权系代陈国平持有。

（二）2000年4月，健尔康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0年3月6日，健尔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20.00万元，注册资本由原来的380.00万元增至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陈国平和朱连锦分别以货币方式认缴84.00万元和36.00万元。

本次增资，朱连锦36.00万元出资额实际出资人为陈国平。

2000年3月13日，金坛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坛信会验[2000]第38号），对本次增资实缴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2022年4月6日，天衡会计师对本次增资实缴到位情况进行了复核确认，并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天衡专字（2022）00540号）。

2000年4月5日，常州市金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第320482210002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健尔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平	350.00	70.00%
2	朱连锦	150.00	30.00%
合计		500.00	100.00%

本次增资完成后，穿透后股东在发行人或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陈国平	350.00	70.00%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2	朱连锦	朱连锦	150.00	30.00%	监事	无
合计			500.00	100.00%	-	-

本次增资系老股东陈国平、朱连锦同比例增资，无新增股东。本次增资前后实际控制人及股东穿透后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70.00%	70.00%
2	朱连锦	30.00%	30.00%

合计	100.00%	100.00%
----	---------	---------

（三）2004年2月，健尔康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4年2月4日，健尔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6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00万元增至2,1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陈国平和朱连锦分别以债权转增方式认缴1,000.00万元和600.00万元。公司名称由“金坛市健尔康卫生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省健尔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

本次增资，朱连锦以债权转增方式出资600.00万元实际出资人为陈国平。

2004年2月6日，金坛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坛信会验[2004]第22号），对本次增资实缴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2022年4月6日，天衡会计师对本次增资实缴到位情况进行了复核确认，并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天衡专字（2022）00540号）。

2004年2月24日，常州市金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20482210009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健尔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平	1,350.00	64.29%
2	朱连锦	750.00	35.71%
合计		2,100.00	100.00%

本次增资完成后，穿透后股东在发行人或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陈国平	1,350.00	64.29%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2	朱连锦	朱连锦	750.00	35.71%	监事	无
合计			2,100.00	100.00%	-	-

本次增资系老股东陈国平、朱连锦增资，无新增股东。本次增资前后实际控制人及股东穿透后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70.00%	64.29%
2	朱连锦	30.00%	35.71%
合计		100.00%	100.00%

(四) 2006 年 12 月，健尔康有限第三次增资

2006 年 10 月 22 日，健尔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 2,100.00 万元增至 3,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香港联赛以美元现汇折合人民币认缴。

2006 年 11 月 27 日，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关于同意江苏省健尔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增资并购的批复》（苏外经贸资审字[2006]第 04055 号），同意本次增资事项。

2006 年 11 月 27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核发《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苏府资字[2006]69128 号）。

2006 年 12 月 20 日，金坛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坛信会验[2006]第 157 号），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收到香港联赛贸易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 3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34.81 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企合苏常总字第 004783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 年 3 月 2 日，金坛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坛信会验[2007]第 21 号），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1 月 25 日，公司已收到香港联赛贸易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 72.5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564.82 万元。

2007 年 7 月 9 日，金坛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坛信会验[2007]第 99 号），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7 月 6 日，公司已收到香港联赛贸易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三期注册资本合计 13.21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00.37 万元，公司累计实收资本 3,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实缴完毕。

2022 年 4 月 6 日，天衡会计师对本次增资实缴到位情况进行了复核确认，并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天衡专字（2022）00540 号）。

2007 年 7 月 20 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企合苏常总

字第 004783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健尔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平	1,350.00	45.00%
2	朱连锦	750.00	25.00%
3	香港联赛	900.00	30.00%
合计		3,000.00	100.00%

本次增资香港联赛 900.00 万元出资额实际由陈国平出资，系陈国平委托香港联赛代其持有健尔康有限 30.00% 股权。香港联赛代持股权的原因及代持解除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一、发行人历史上股权代持情况”之“（二）香港联赛代陈国平持有健尔康有限股权及还原情况”的相关内容。

本次增资完成后，穿透后股东在发行人或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陈国平	1,350.00	45.00%	董事长、总经理	无
2	朱连锦	朱连锦	750.00	25.00%	董事	无
3	香港联赛	夏新明	441.00	14.70%	无	在发行人供应商湖北联赛处担任董事长
		张祖宏	261.00	8.70%	无	无
		宁海波	171.00	5.70%	无	在发行人客户武汉联威处担任监事
		王春华	27.00	0.90%	董事	无
合计			3,000.00	100.00%	-	-

本次增资系新增股东香港联赛代实际控制人陈国平持有健尔康有限 30.00% 股权。本次增资前后实际控制人及新老股东穿透后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70.00%	45.00%
2	朱连锦	30.00%	25.00%
3	夏新明	-	14.70%
4	张祖宏	-	8.70%

5	宁海波	-	5.70%
6	王春华	-	0.90%
合计		100.00%	100.00%

（五）2009年11月，健尔康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9月20日，健尔康有限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朱连锦将其持有的公司25.00%股权（出资额750.00万元）转让予陈国平。同日，朱连锦与陈国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09年10月15日，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关于同意江苏省健尔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苏外经贸资审字[2009]第04086号），同意本次股权变更事项。

2009年10月19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核发《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苏府资字[2006]69128号）。

2009年11月17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2040040002040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系朱连锦股权代持还原行为，因此本次转让无对价支付，朱连锦股权代持还原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一、发行人历史上股权代持情况”之“（一）朱连锦代陈国平持有健尔康有限股权及还原情况”的相关内容。

本次股权转让后，健尔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平	2,100.00	70.00%
2	香港联赛	900.00	30.00%
合计		3,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穿透后股东在发行人或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陈国平	2,100.00	70.00%	董事长、总经理	无
2	香港联赛	夏新明	441.00	14.70%	无	在发行人供应商湖北联赛处担任董事

						长
		张祖宏	261.00	8.70%	无	无
		宁海波	171.00	5.70%	无	在发行人客户武汉联威处担任监事
		王春华	27.00	0.90%	董事	无
合计			3,000.00	100.00%	-	-

本次股权转让系朱连锦股权代持还原，本次股权转让前后实际控制人及股东穿透后新老股东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股权转让前持股比例	股权转让后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45.00%	70.00%
2	朱连锦	25.00%	-
3	夏新明	14.70%	14.70%
4	张祖宏	8.70%	8.70%
5	宁海波	5.70%	5.70%
6	王春华	0.90%	0.90%
合计		100.00%	100.00%

（六）2020年7月，健尔康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0年1月10日，陈国平与香港联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香港联赛将其持有的健尔康有限30.00%的股权（出资额900.00万元）无偿转让给陈国平。

本次股权转让系香港联赛股权代持还原行为，因此本次转让无对价支付，香港联赛股权代持还原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一、发行人历史上股权代持情况”之“（二）香港联赛代陈国平持有健尔康有限股权及还原情况”的相关内容。

2020年6月16日，陈国平与其配偶郭息孝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国平将其持有的健尔康有限5.00%的股权（出资额150.00万元）无偿转让给郭息孝。

2020年6月16日，健尔康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20年7月13日，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3714946201R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健尔康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平	2,850.00	95.00%
2	郭息孝	150.00	5.00%
合计		3,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穿透后股东在发行人或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陈国平	2,850.00	95.00%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2	郭息孝	郭息孝	150.00	5.00%	无	无
合计			3,000.00	100.00%	-	-

本次股权转让系香港联赛股权代持还原，同时新增股东郭息孝。本次股权转让前后实际控制人及新老股东穿透后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股权转让前持股比例	股权转让后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70.00%	95.00%
2	夏新明	23.40%	-
3	宁海波	5.70%	-
4	王春华	0.90%	-
5	郭息孝	-	5.00%
合计		100.00%	100.00%

（七）2020年7月，健尔康有限第四次增资

2020年7月25日，健尔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3,000.00万元增加至3,699.13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99.137万元由新股东亨盈投资、清源知创、蔡海福、荀建华、杨荣平、常州和聚、常州顺赢认缴。

2020年7月28日，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新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3714946201R的《营业执照》。

2021年1月25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德师京报（验）字（21）第00001号），对本次增资实缴到位情况

进行了审验确认。

2022年4月6日，天衡会计师对本次增资实缴到位情况进行了复核确认，并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天衡专字（2022）00540号）。

本次增资完成后，健尔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平	2,850.000	77.05%
2	常州和聚	258.940	7.00%
3	荀建华	181.258	4.90%
4	郭息孝	150.000	4.06%
5	常州顺赢	110.974	3.00%
6	亨盈投资	55.487	1.50%
7	蔡海福	36.991	1.00%
8	清源知创	36.991	1.00%
9	杨荣平	18.496	0.50%
合计		3,699.137	100.00%

本次增资完成后，穿透后股东在发行人或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如下：

（1）自然人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陈国平	2,850.000	77.05%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2	荀建华	荀建华	181.258	4.90%	无	无
3	郭息孝	郭息孝	150.000	4.06%	无	无
4	蔡海福	蔡海福	36.991	1.00%	无	已去世，报告期内曾担任发行人供应商常州嘉之源商贸有限公司的监事
5	杨荣平	杨荣平	18.496	0.50%	上市顾问	无
合计			3,236.745	87.51%	-	-

（2）法人股东

①常州和聚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穿透后出资额（万元）	穿透后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93.218	2.52%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2	陈罗俊	22.195	0.60%	副总经理	无
3	甘厚全	20.345	0.55%	副总经理	无
4	王 平	16.646	0.45%	副总经理	无
5	陈水平	16.646	0.45%	副总经理	无
6	汤红芳	16.646	0.45%	质量总监	无
7	何小阳	14.797	0.40%	财务总监	无
8	高家威	7.398	0.20%	江苏恒通副总经理	无
9	刘 平	3.699	0.10%	常州融信生产总监	无
10	史荣平	2.959	0.08%	监事、销售部经理	无
11	徐 润	2.959	0.08%	工艺计划部经理	无
12	滕 琴	2.959	0.08%	供应部经理	无
13	章志刚	2.959	0.08%	研发部副经理	无
14	余西平	2.959	0.08%	品管部经理	无
15	李春美	2.959	0.08%	信息化部经理	无
16	朱月祥	2.959	0.08%	仓库主任	无
17	马小佳	2.959	0.08%	研发部经理	无
18	王 琴	2.959	0.08%	车间主任	无
19	冯诗珍	2.959	0.08%	车间主任	无
20	徐美琴	2.959	0.08%	车间主任	无
21	黄 盼	2.959	0.08%	车间主任	无
22	王 勇	2.959	0.08%	车间主任	无
23	杨思源	2.959	0.08%	车间主任	无
24	李云芳	2.959	0.08%	车间主任	无
25	韩 羽	2.959	0.08%	销售经理	无
合计		258.940	7.00%	-	-

②常州顺赢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穿透后出资额（万元）	穿透后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	------------	------------	---------	-----------	-----------------

1	陈国平	61.776	1.67%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2	宋冬瑾	2.959	0.08%	财务经理	无
3	徐海鸥	1.850	0.05%	人力资源部经理	无
4	孙建忠	1.850	0.05%	工程设备部经理	无
5	潘 锐	1.850	0.05%	常州融信品管部经理	无
6	虞建华	1.850	0.05%	安环部主任	无
7	王 春	1.850	0.05%	销售部副经理	无
8	虞 珊	1.850	0.05%	供应部副经理	无
9	李祥南	1.850	0.05%	工程设备部副经理	无
10	崔扣平	1.850	0.05%	品管部副经理	无
11	韩锁平	1.850	0.05%	车间副主任	无
12	蔡俊华	1.850	0.05%	灭菌站副主任	无
13	褚国洪	1.850	0.05%	车间副主任	无
14	黄网明	1.850	0.05%	车间副主任	无
15	孙 珊	1.850	0.05%	车间副主任	无
16	仲 琴	1.850	0.05%	财务部副经理	无
17	杨伟国	1.850	0.05%	车间主任	无
18	王 海	1.850	0.05%	工程设备部副经理	无
19	李再白	1.850	0.05%	车间主任	无
20	雷石玉	1.850	0.05%	常州融信车间主任	无
21	仇海峰	1.110	0.03%	品管部人员	无
22	李普寨	1.110	0.03%	车间副主任	无
23	王兆兵	1.110	0.03%	车间副主任	无
24	李 龙	1.110	0.03%	车间副主任	无
25	王 杰	1.110	0.03%	常州融信车间副主任	无
26	李 海	1.110	0.03%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27	高家峰	1.110	0.03%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28	张忠孝	1.110	0.03%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29	李培培	1.110	0.03%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30	姜 昱	0.740	0.02%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31	施少钟	0.740	0.02%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32	刘德蛟	0.740	0.02%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33	许丽丽	0.740	0.02%	江苏恒通客服部经理	无
合计		110.974	3.00%	-	-

③亨盈投资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穿透后出资额（万元）	穿透后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冯 瑛	22.195	0.60%	无	无
2	李 祯	11.097	0.30%	无	无
3	蒋 耀	5.549	0.15%	无	无
4	杨青松	5.549	0.15%	无	无
5	吴婉文	2.774	0.08%	无	无
6	杨荣平	2.774	0.08%	上市顾问	无
7	蔡松林	1.942	0.05%	无	无
8	刘 敏	1.665	0.05%	无	无
9	冯荷华	1.387	0.04%	无	无
10	杨 洋	0.205	0.01%	无	无
11	王 健	0.139	0.00%	无	无
12	冯 勇	0.105	0.00%	无	无
13	秦柯伦	0.105	0.00%	无	无
合计		55.487	1.50%	-	-

④清源知创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穿透后出资额（万元）	穿透后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王 竹	11.075	0.30%	无	无
2	毛 文	11.075	0.30%	无	无
3	管铭航	7.384	0.20%	无	无
4	芮 涛	3.692	0.10%	无	无
5	郑 磊	3.692	0.10%	无	无
6	钱文俊	0.018	0.00%	无	无
7	潘海峰	0.004	0.00%	无	无
8	汪 宏	0.020	0.00%	无	无
9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	0.032	0.00%	无	无
合计		36.991	1.00%	-	-

注：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证券代码为835075。

本次增资完成前后，实际控制人及新老股东穿透后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95.000%	81.24%
2	郭息孝	5.000%	4.06%
3	荀建华	-	4.90%
4	蔡海福	-	1.00%
5	杨荣平	-	0.58%
6	陈罗俊	-	0.60%
7	甘厚全	-	0.55%
8	王 平	-	0.45%
9	陈水平	-	0.45%
10	汤红芳	-	0.45%
11	何小阳	-	0.40%
12	高家威	-	0.20%
13	刘 平	-	0.10%
14	史荣平	-	0.08%
15	徐 润	-	0.08%
16	滕 琴	-	0.08%
17	章志刚	-	0.08%
18	余西平	-	0.08%
19	李春美	-	0.08%
20	朱月祥	-	0.08%
21	马小佳	-	0.08%
22	王 琴	-	0.08%
23	冯诗珍	-	0.08%
24	徐美琴	-	0.08%
25	黄 盼	-	0.08%
26	王 勇	-	0.08%
27	杨思源	-	0.08%
28	李云芳	-	0.08%
29	韩 羽	-	0.08%
30	宋冬瑾	-	0.08%
31	徐海鸥	-	0.05%

32	孙建忠	-	0.05%
33	潘 锐	-	0.05%
34	虞建华	-	0.05%
35	王 春	-	0.05%
36	虞 珊	-	0.05%
37	李祥南	-	0.05%
38	崔扣平	-	0.05%
39	韩锁平	-	0.05%
40	蔡俊华	-	0.05%
41	褚国洪	-	0.05%
42	黄网明	-	0.05%
43	孙 珊	-	0.05%
44	仲 琴	-	0.05%
45	杨伟国	-	0.05%
46	王 海	-	0.05%
47	李再白	-	0.05%
48	雷石玉	-	0.05%
49	仇海峰	-	0.03%
50	李普寨	-	0.03%
51	王兆兵	-	0.03%
52	李 龙	-	0.03%
53	王 杰	-	0.03%
54	李 海	-	0.03%
55	高家峰	-	0.03%
56	张忠孝	-	0.03%
57	李培培	-	0.03%
58	姜 昱	-	0.02%
59	施少钟	-	0.02%
60	刘德蛟	-	0.02%
61	许丽丽	-	0.02%
62	冯 瑛	-	0.60%
63	李 楨	-	0.30%
64	蒋 耀	-	0.15%
65	杨青松	-	0.15%

66	吴婉文	-	0.08%
67	蔡松林	-	0.05%
68	刘敏	-	0.05%
69	冯荷华	-	0.04%
70	杨洋	-	0.01%
71	王健	-	0.00%
72	冯勇	-	0.00%
73	秦柯伦	-	0.00%
74	王竹	-	0.30%
75	毛文	-	0.30%
76	管铭航	-	0.20%
77	芮涛	-	0.10%
78	郑磊	-	0.10%
79	钱文俊	-	0.00%
80	潘海峰	-	0.00%
81	汪宏	-	0.00%
82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0.00%
合计		100.00%	100.00%

（八）2020年10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之“（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穿透后股东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及新老股东穿透后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动，穿透后股东在发行人或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及持股比例参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之“（七）2020年7月，健尔康有限第四次增资”的相关内容。

（九）2020年12月，公司股东变更

2020年11月18日，公司股东蔡海福去世。

2020年12月17日，江苏省常州市常州公证处出具（2020）苏常常州证字第19066号《公证书》，确认蔡海福持有的发行人90.00万股股份为其与配偶夏亚萍的共同财产，由蔡海福儿子蔡昌继承上述股份中属于蔡海福的份额，夏亚萍

自愿放弃继承蔡海福的上述遗产。

2020年12月16日，夏亚萍与蔡昌签订《赠与合同》，夏亚萍自愿将其与蔡海福共同拥有的发行人90.00万股股份中属于自己的份额赠与儿子蔡昌所有，该《赠与合同》已于2020年12月17日由江苏省常州市常州公证处出具（2020）苏常常州证字第19067号《公证书》公证。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6,934.05	77.05%
2	常州和聚	630.00	7.00%
3	荀建华	441.00	4.90%
4	郭息孝	364.95	4.06%
5	常州顺赢	270.00	3.00%
6	亨盈投资	135.00	1.50%
7	蔡昌	90.00	1.00%
8	清源知创	90.00	1.00%
9	杨荣平	45.00	0.50%
合计		9,000.00	100.00%

本次股东变更系蔡昌继承公司原股东蔡海福持有的公司股权0.50%股权，蔡昌在继承该股权之前未持有发行人股份，继承股权前后未在发行人处任职，报告期内其在发行人供应商常州嘉之源商贸有限公司处担任执行董事。除上述股东变更外，发行人其余股东穿透后股东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及新老股东穿透后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动，穿透后股东在发行人或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及持股比例参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之“（八）2020年10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内容。

（十）2021年12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1年12月15日，陈国平与其女陈麒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国平将其持有的公司2,344.05万股股份（占公司26.05%的股份）分两次无偿转让予陈麒宇，其中1,444.05万股股份（占公司16.05%的股份）于协议签署日交割；剩余900万股股份（占公司10.00%的股权）于2022年1月5日交割，附属于标

的股份的其他权利随标的股份的转让而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4,590.00	51.00%
2	陈麒宇	2,344.05	26.05%
3	常州和聚	630.00	7.00%
4	荀建华	441.00	4.90%
5	郭息孝	364.95	4.06%
6	常州顺赢	270.00	3.00%
7	亨盈投资	135.00	1.50%
8	蔡昌	90.00	1.00%
9	清源知创	90.00	1.00%
10	杨荣平	45.00	0.50%
合计		9,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穿透后股东在发行人或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如下：

(1) 自然人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陈国平	4,590.00	51.00%	董事长、总经理	无
2	陈麒宇	陈麒宇	2,344.05	26.05%	无	无
3	荀建华	荀建华	441.00	4.90%	无	无
4	郭息孝	郭息孝	364.95	4.06%	无	无
5	蔡昌	蔡海福	90.00	1.00%	无	担任发行人供应商常州嘉之源商贸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
6	杨荣平	杨荣平	45.00	0.50%	无	无
合计			7,875.00	87.51%	-	-

(2) 法人股东

①常州和聚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穿透后出资额（万元）	穿透后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162.90	1.81%	董事长、总经理	无
2	陈罗俊	54.00	0.60%	董事、副总经理	无
3	甘厚全	49.50	0.55%	董事、副总经理	无
4	王 平	40.50	0.45%	副总经理	无
5	陈水平	40.50	0.45%	副总经理	无
6	汤红芳	40.50	0.45%	监事会主席、质量总监	无
7	巩肖乐	36.00	0.40%	财务总监	无
8	徐岳松	27.00	0.30%	江苏恒海副总经理	无
9	高家威	27.00	0.30%	江苏恒通副总经理	无
10	刘 平	27.00	0.30%	董事、董事会秘书	无
11	史荣平	7.20	0.08%	监事、销售部经理	无
12	徐 润	7.20	0.08%	工艺计划部经理	无
13	滕 琴	7.20	0.08%	供应部经理	无
14	章志刚	7.20	0.08%	研发部副经理	无
15	余西平	7.20	0.08%	品管部经理	无
16	李春美	7.20	0.08%	信息化部经理	无
17	朱月祥	7.20	0.08%	仓库主任	无
18	马小佳	7.20	0.08%	研发部经理	无
19	王 琴	7.20	0.08%	车间主任	无
20	冯诗珍	7.20	0.08%	车间主任	无
21	徐美琴	7.20	0.08%	车间主任	无
22	黄 盼	7.20	0.08%	职工代表监事、车间主任	无
23	王 勇	7.20	0.08%	车间主任	无
24	杨思源	7.20	0.08%	车间主任	无
25	李云芳	7.20	0.08%	车间主任	无
26	韩 羽	7.20	0.08%	销售经理	无
27	杨 静	3.60	0.04%	品管部副经理	无
28	王 芳	3.60	0.04%	客服部经理	无
29	陈 彬	2.70	0.03%	江苏恒海销售人员	无
合计		630.00	7.00%	-	-

②常州顺赢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穿透后出资额（万元）	穿透后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127.80	1.42%	董事长、总经理	无
2	宋冬瑾	7.20	0.08%	财务经理	无
3	李海	5.40	0.06%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4	高家峰	5.40	0.06%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5	李培培	5.40	0.06%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6	许丽丽	5.40	0.06%	江苏恒通客服部经理	无
7	徐海鸥	4.50	0.05%	人力资源部经理	无
8	孙建忠	4.50	0.05%	工程设备部经理	无
9	潘锐	4.50	0.05%	常州融信品管部经理	无
10	虞建华	4.50	0.05%	安环部主任	无
11	王春	4.50	0.05%	销售部副经理	无
12	虞珊	4.50	0.05%	董事、供应部副经理	无
13	李祥南	4.50	0.05%	工程设备部副经理	无
14	崔扣平	4.50	0.05%	品管部副经理	无
15	韩锁平	4.50	0.05%	车间副主任	无
16	蔡俊华	4.50	0.05%	灭菌站副主任	无
17	褚国洪	4.50	0.05%	车间副主任	无
18	黄网明	4.50	0.05%	车间副主任	无
19	孙珊	4.50	0.05%	车间副主任	无
20	仲琴	4.50	0.05%	董事、财务部副经理	无
21	杨伟国	4.50	0.05%	车间主任	无
22	王海	4.50	0.05%	工程设备部副经理	无
23	李再白	4.50	0.05%	车间主任	无
24	雷石玉	4.50	0.05%	常州融信车间主任	无
25	张忠孝	4.50	0.05%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26	姜昱	4.50	0.05%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27	施少钟	3.60	0.04%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28	刘德蛟	3.60	0.04%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29	仇海峰	2.70	0.03%	品管部人员	无
30	李普寨	2.70	0.03%	车间副主任	无
31	王兆兵	2.70	0.03%	车间副主任	无
32	李龙	2.70	0.03%	车间副主任	无

33	王杰	2.70	0.03%	常州融信车间副主任	无
34	许燕钦	0.90	0.01%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35	吴战军	0.90	0.01%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36	杨景林	0.90	0.01%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无
合计		270.00	3.00%	-	-

③亨盈投资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穿透后出资额（万元）	穿透后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冯瑛	54.00	0.60%	无	无
2	李祯	27.00	0.30%	无	无
3	蒋耀	13.50	0.15%	无	无
4	吴婉文	6.75	0.08%	无	无
5	杨荣平	24.30	0.27%	无	无
6	蔡松林	4.73	0.05%	无	无
7	冯荷华	3.38	0.04%	无	无
8	杨洋	0.50	0.01%	无	无
9	王健	0.34	0.00%	无	无
10	冯勇	0.26	0.00%	无	无
11	秦柯伦	0.26	0.00%	无	无
合计		135.00	1.50%	-	-

④清源知创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穿透后出资额（万元）	穿透后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处任职情况
1	王竹	26.95	0.30%	无	无
2	毛文	26.95	0.30%	无	无
3	管铭航	17.96	0.20%	无	无
4	芮涛	8.98	0.10%	无	无
5	郑磊	8.98	0.10%	无	无
6	钱文俊	0.04	0.00%	无	无
7	潘海峰	0.01	0.00%	无	无
8	汪宏	0.05	0.00%	无	无
9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	0.08	0.00%	无	无

	有限公司 ^註				
	合计	90.00	1.00%	-	-

注：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证券代码为835075。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前后，实际控制人及新老股东穿透后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穿透持股主体名称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81.24%	54.23%
2	陈麒宇	-	26.05%
3	荀建华	4.90%	4.90%
4	郭息孝	4.06%	4.06%
5	蔡海福	1.00%	1.00%
6	杨荣平	0.77%	0.77%
7	陈罗俊	0.60%	0.60%
8	甘厚全	0.55%	0.55%
9	王 平	0.45%	0.45%
10	陈水平	0.45%	0.45%
11	汤红芳	0.45%	0.45%
12	巩肖乐	0.40%	0.40%
13	徐岳松	-	0.30%
14	高家威	0.20%	0.30%
15	刘 平	0.10%	0.30%
16	史荣平	0.08%	0.08%
17	徐 润	0.08%	0.08%
18	滕 琴	0.08%	0.08%
19	章志刚	0.08%	0.08%
20	余西平	0.08%	0.08%
21	李春美	0.08%	0.08%
22	朱月祥	0.08%	0.08%
23	马小佳	0.08%	0.08%
24	王 琴	0.08%	0.08%
25	冯诗珍	0.08%	0.08%
26	徐美琴	0.08%	0.08%

27	黄盼	0.08%	0.08%
28	王勇	0.08%	0.08%
29	杨思源	0.08%	0.08%
30	李云芳	0.08%	0.08%
31	韩羽	0.08%	0.08%
32	杨静	-	0.04%
33	王芳	-	0.04%
34	陈彬	-	0.03%
35	宋冬瑾	0.08%	0.08%
36	李海	0.03%	0.06%
37	高家峰	0.03%	0.06%
38	李培培	0.03%	0.06%
39	许丽丽	0.02%	0.06%
40	徐海鸥	0.05%	0.05%
41	孙建忠	0.05%	0.05%
42	潘锐	0.05%	0.05%
43	虞建华	0.05%	0.05%
44	王春	0.05%	0.05%
45	虞珊	0.05%	0.05%
46	李祥南	0.05%	0.05%
47	崔扣平	0.05%	0.05%
48	韩锁平	0.05%	0.05%
49	蔡俊华	0.05%	0.05%
50	褚国洪	0.05%	0.05%
51	黄网明	0.05%	0.05%
52	孙珊	0.05%	0.05%
53	仲琴	0.05%	0.05%
54	杨伟国	0.05%	0.05%
55	王海	0.05%	0.05%
56	李再白	0.05%	0.05%
57	雷石玉	0.05%	0.05%
58	张忠孝	0.03%	0.05%
59	姜昱	0.02%	0.05%
60	施少钟	0.02%	0.04%

61	刘德蛟	0.02%	0.04%
62	仇海峰	0.03%	0.03%
63	李普寨	0.03%	0.03%
64	王兆兵	0.03%	0.03%
65	李 龙	0.03%	0.03%
66	王 杰	0.03%	0.03%
67	许燕钦	-	0.01%
68	吴战军	-	0.01%
69	杨景林	-	0.01%
70	冯 瑛	0.60%	0.60%
71	李 禛	0.30%	0.30%
72	蒋 耀	0.15%	0.15%
73	吴婉文	0.08%	0.08%
74	蔡松林	0.05%	0.05%
75	冯荷华	0.04%	0.04%
76	杨 洋	0.01%	0.01%
77	王 健	0.00%	0.00%
78	冯 勇	0.00%	0.00%
79	秦柯伦	0.00%	0.00%
80	王 竹	0.30%	0.30%
81	毛 文	0.30%	0.30%
82	管铭航	0.20%	0.20%
83	芮 涛	0.10%	0.10%
84	郑 磊	0.10%	0.10%
85	钱文俊	0.00%	0.00%
86	潘海峰	0.00%	0.00%
87	汪 宏	0.00%	0.00%
88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100.00%	100.00%

四、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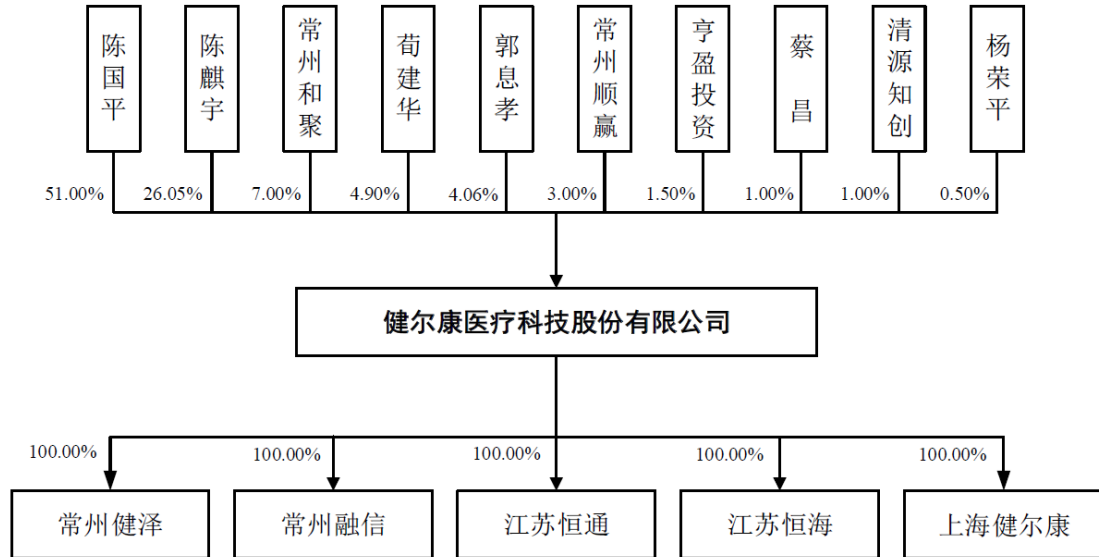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至今，未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

六、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七、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5 家全资子公司，无参股公司和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常州健泽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常州健泽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1 月 6 日
注册资本	7,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7,000.00 万元
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100%
主要经营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主营业务	手术巾坯布染色加工和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	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负责手术巾坯布染色加工生产

块中定位	
------	--

2、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12,391.15
净资产	10,673.72
营业收入	12,515.58
净利润	877.11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二）常州融信医学微创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常州融信医学微创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7月20日
注册资本	1,6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600.00万元
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8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
主要经营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8号
主营业务	高分子类医疗器械的生产和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负责高分子类产品生产和销售

2、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4,632.33
净资产	763.09
营业收入	5,146.65
净利润	373.90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三）江苏恒通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恒通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22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
主要经营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主营业务	医疗器械及卫生用品的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负责产品销售

2、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4,697.04
净资产	1,819.85
营业收入	10,384.68
净利润	368.39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四）健尔康（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健尔康（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5月9日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20.00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宝山区城银路268号1幢415室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
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宝山区城银路268号1幢415室
主营业务	医疗器械及卫生用品的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负责产品线上销售

2、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18.49
净资产	-209.67
营业收入	2.76
净利润	-65.57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五）江苏恒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恒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10月12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
主要经营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主营业务	医疗器械及卫生用品的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负责产品销售

2、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5,969.18
净资产	1,320.50
营业收入	13,665.53
净利润	262.00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八、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国平先生，陈国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1.00%的股份，通过常州和聚和常州顺赢分别控制公司 7.00%和 3.00%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61.00%的股份。

陈国平先生，196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码为 320422196205*****。1993 年 8 月至 1999 年 10 月，担任金坛县直溪卫生材料厂厂长；1999 年 8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健尔康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况。

（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1、陈国平

陈国平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陈麒宇

陈麒宇女士，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20422198508*****。

3、常州和聚

常州和聚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州和聚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常州和聚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24 日
认缴出资	1,4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	1,4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直里路 15-3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国平

主要生产经营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直里路 15-3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州和聚合伙人为陈国平及 27 名发行人员工。常州和聚以单一持有发行人股份为目的，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所规定之非公开募集资金的情形，除持有发行人股份之外，常州和聚未投资其他企业，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前述相关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常州和聚合伙人及其在公司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的职务
1	陈国平	378.00	27.00%	董事长、总经理
2	陈罗俊	120.00	8.57%	董事、副总经理
3	甘厚全	110.00	7.86%	董事、副总经理
4	王平	90.00	6.43%	副总经理
5	陈水平	90.00	6.43%	副总经理
6	汤红芳	90.00	6.43%	监事会主席、质量总监
7	巩肖乐	80.00	5.71%	财务总监
8	高家威	60.00	4.29%	江苏恒通副总经理
9	刘平	60.00	4.29%	董事、董事会秘书
10	徐岳松	60.00	4.29%	江苏恒海副总经理
11	史荣平	16.00	1.14%	监事、销售部经理
12	徐润	16.00	1.14%	工艺计划部经理
13	滕琴	16.00	1.14%	供应部经理
14	章志刚	16.00	1.14%	研发部副经理
15	余西平	16.00	1.14%	品管部经理
16	李春美	16.00	1.14%	信息化部经理
17	朱月祥	16.00	1.14%	仓库主任
18	马小佳	16.00	1.14%	研发部经理
19	王琴	16.00	1.14%	车间主任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的职务
20	冯诗珍	16.00	1.14%	车间主任
21	黄盼	16.00	1.14%	职工代表监事、车间主任
22	王勇	16.00	1.14%	车间主任
23	杨思源	16.00	1.14%	车间主任
24	李云芳	16.00	1.14%	车间主任
25	韩羽	16.00	1.14%	销售经理
26	杨静	8.00	0.57%	品管部副经理
27	王芳	8.00	0.57%	客服部经理
28	陈彬	6.00	0.43%	江苏恒海销售人员
合计		1,4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州和聚持有公司 7.00% 的股份。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常州和聚和常州顺赢，常州和聚和常州顺赢均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1、常州和聚

常州和聚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八、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3、常州和聚”的相关内容

2、常州顺赢

常州顺赢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州顺赢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常州顺赢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24 日
认缴出资	6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	6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直里路 15-3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国平

主要生产经营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直里路 15-3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州顺赢持有公司 3.00% 的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州顺赢合伙人为陈国平及 34 名发行人员工，常州顺赢以单一持有发行人股份为目的，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所规定之非公开募集资金的情形，除持有发行人股份之外，常州顺赢未投资其他企业，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前述相关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常州顺赢合伙人及其在公司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的职务
1	陈国平	294.00	49.00%	董事长、总经理
2	宋冬瑾	16.00	2.67%	财务经理
3	李海	12.00	2.00%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4	高家峰	12.00	2.00%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5	李培培	12.00	2.00%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6	许丽丽	12.00	2.00%	江苏恒通客服部经理
7	徐海鸥	10.00	1.67%	人力资源部经理
8	孙建忠	10.00	1.67%	工程设备部经理
9	潘锐	10.00	1.67%	常州融信品管部经理
10	虞建华	10.00	1.67%	安环部主任
11	王春	10.00	1.67%	销售部副经理
12	虞珊	10.00	1.67%	董事、供应部副经理
13	李祥南	10.00	1.67%	工程设备部副经理
14	崔扣平	10.00	1.67%	品管部副经理
15	韩锁平	10.00	1.67%	车间副主任
16	蔡俊华	10.00	1.67%	灭菌站副主任
17	褚国洪	10.00	1.67%	车间副主任
18	黄网明	10.00	1.67%	车间副主任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的职务
19	孙珊	10.00	1.67%	车间副主任
20	仲琴	10.00	1.67%	董事、财务部副经理
21	杨伟国	10.00	1.67%	车间主任
22	王海	10.00	1.67%	工程设备部副经理
23	雷石玉	10.00	1.67%	常州融信车间主任
24	张忠孝	10.00	1.67%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25	姜昱	10.00	1.67%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26	施少钟	8.00	1.33%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27	刘德蛟	8.00	1.33%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28	仇海峰	6.00	1.00%	品管部人员
29	李普寨	6.00	1.00%	车间副主任
30	王兆兵	6.00	1.00%	车间副主任
31	李龙	6.00	1.00%	车间副主任
32	王杰	6.00	1.00%	常州融信车间副主任
33	许燕钦	2.00	0.33%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34	吴战军	2.00	0.33%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35	杨景林	2.00	0.33%	江苏恒通销售人员
合计		600.0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曾控制世海（香港）实业有限公司，已于报告期内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世海（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10月5日
注册资本	10,000.00 港元
董事	陈国平
主营业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注销日期	2021年7月9日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刑事犯罪及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

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及发行后的股本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本总数为 9,000.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00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不低于 25%，公司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4,590.00	51.00%	4,590.00	38.25%
2	陈麒宇	2,344.05	26.05%	2,344.05	19.53%
3	常州和聚	630.00	7.00%	630.00	5.25%
4	荀建华	441.00	4.90%	441.00	3.68%
5	郭息孝	364.95	4.06%	364.95	3.04%
6	常州顺赢	270.00	3.00%	270.00	2.25%
7	亨盈投资	135.00	1.50%	135.00	1.13%
8	蔡昌	90.00	1.00%	90.00	0.75%
9	清源知创	90.00	1.00%	90.00	0.75%
10	杨荣平	45.00	0.50%	45.00	0.38%
11	社会公众股	-	-	3,000.00	25.00%
合计		9,000.00	100.00%	12,000.0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国平	4,590.00	51.00%
2	陈麒宇	2,344.05	26.05%
3	常州和聚	630.00	7.00%
4	荀建华	441.00	4.90%
5	郭息孝	364.95	4.06%

6	常州顺赢	270.00	3.00%
7	亨盈投资	135.00	1.50%
8	蔡昌	90.00	1.00%
9	清源知创	90.00	1.00%
10	杨荣平	45.00	0.50%
合计		9,000.00	100.00%

根据《证券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常州和聚和常州顺赢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员工部分按照一名股东计算，分别按照一名股东计算。

亨盈投资为私募基金，于2018年3月30日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SCM499。亨盈投资私募基金管理人江苏亨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12月11日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66243。

清源知创为私募基金，于2018年10月16日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SEJ124。清源知创私募基金管理人常州清源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16年12月23日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60625。

亨盈投资和清源知创分别按照一名股东计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数量穿透计算后共10名，不存在股东超过200人的情况。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担任发行人职务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6名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持股及在公司担任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4,590.00	51.00%	董事长、总经理
2	陈麒宇	2,344.05	26.05%	无
3	荀建华	441.00	4.90%	无
4	郭息孝	364.95	4.06%	无
5	蔡昌	90.00	1.00%	无
6	杨荣平	45.00	0.50%	无
合计		7,875.00	87.50%	-

（四）发行人股东涉及国有股、外资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国有股东及外资股东持股的情况。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1、陈国平与郭息孝、陈麒宇、常州和聚和常州顺赢的关联关系以及各自持股比例

陈国平先生与郭息孝女士系夫妻关系，陈麒宇为两人的女儿；常州和聚和常州顺赢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陈国平先生为常州和聚和常州顺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次发行前，陈国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1.00% 股份，通过常州和聚和常州顺赢分别间接持有公司 1.89% 和 1.47%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4.36% 股份；陈麒宇直接持有发行人 26.05% 股份；郭息孝女士直接持有发行人 4.06% 股份。

2、杨荣平先生与亨盈投资的关联关系以及各自持股比例

杨荣平先生为亨盈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持有亨盈投资 18.00% 合伙企业份额。亨盈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江苏亨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杨洋（持股比例 37.00%）系杨荣平之子。

本次发行前，杨荣平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0.50% 的股份，通过亨盈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 0.27% 的股份，合计持有发行人 0.77% 的股份；亨盈投资直接持有发行人 1.50% 的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除上述关联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十、发行人申报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情况

（一）新增股东具体情况、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

2021 年 12 月 15 日，陈国平与其女陈麒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国平将其持有的公司 2,344.05 万股股份（占公司 26.05% 的股份）分两次无偿转让予陈麒宇，其中 1,444.05 万股股份（占公司 16.05% 的股份）于协议签署日交割；

剩余 900 万股股份（占公司 10.00%的股权）于 2022 年 1 月 5 日交割，附属于标的股份的其他权利随标的股份的转让而转让。

本次股份转让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对家庭内部财产作出重新分配，本次股权转让无对价支付。

陈麒宇为发行人申报前 12 个月内新增的股东，其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陈麒宇”的相关内容。

（二）新增股东股份锁定情况

新增股东陈麒宇已作出关于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之“一、关于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之“（一）关于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三）新增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新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新增股东陈麒宇系实际控制人陈国平与股东郭息孝的女儿，系副总经理陈水平的侄女。除前述关联关系外，陈麒宇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麒宇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为其真实持有，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

十一、发行人历史上股权代持情况

（一）朱连锦代陈国平持有健尔康有限股权及还原情况

1、股权代持背景及原因

1999 年 8 月 12 日，发行人前身健尔康有限由陈国平、朱连锦分别以货币资金 266.00 万元（对应 70.00%股权）和 114.00 万元（对应 30.00%股权）共同出资设立。

根据健尔康有限成立时有效的《公司法》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由二个以上五

十个以下股东共同出资设立”，为满足公司设立股东人数要求，陈国平委托朱连锦代其持有健尔康有限 30.00% 股权，朱连锦 114.00 万元出资额实际出资人为陈国平。

2、朱连锦代持股权的演变情况

2000年3月6日，健尔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380.00 万元增加至 5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出资比例认缴，其中：陈国平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84.00 万元、朱连锦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36.00 万元。本次增资，朱连锦的出资额 36.00 万元实际系由陈国平出资。

2004年2月4日，健尔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2,1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600.00 万元由原股东认缴，其中：陈国平以对健尔康有限的债权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朱连锦以对健尔康有限的债权认缴出资 600.00 万元。本次增资朱连锦用以出资的债权实际为陈国平对健尔康有限的债权，即实际出资人为陈国平。

至此，朱连锦代陈国平持有健尔康有限 25.00% 股权。

3、代持解除情况

2009年9月20日，健尔康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朱连锦将其持有的公司 25.00% 股权转让予陈国平。同日，朱连锦与陈国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实际系朱连锦股权代持还原行为，因此无对价支付。上述股权转让后，朱连锦不再持有健尔康有限的股权。至此，朱连锦与陈国平股权代持关系解除。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陈国平、朱连锦进行了访谈，确认了上述股权代持安排及还原的真实性。朱连锦出具了《确认函》，其与陈国平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已经解除，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陈国平与朱连锦建立的股权代持关系均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且均确认该股权代持关系已解除，双方不存在因该股权代持关系形成及解除而发生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况，亦不存在因股权代持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香港联赛代陈国平持有健尔康有限股权及还原情况

1、股权代持背景及原因

2006年10月22日，健尔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2,100.00万元增加至3,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900.00万元由新股东香港联赛以美元现汇折合成人民币认缴。

本次增资香港联赛900.00万元出资额（对应30.00%股权）实际由陈国平出资，由于当地政府招商引资鼓励引入外资，陈国平委托夏新明由其控制的香港联赛代为持有健尔康有限30.00%股权。

2、代持解除情况

2020年1月10日，陈国平与香港联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香港联赛将其持有的健尔康有限30.00%的股权（出资额900.00万元）无偿转让给陈国平。

本次股权转让系香港联赛股权代持还原，因此无对价支付。本次股权转让后，香港联赛不再持有健尔康有限的股权。

至此，香港联赛和陈国平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代持解除。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陈国平、香港联赛实际控制人夏新明进行了访谈，并根据香港联赛与健尔康有限签署的《合营合同》《合营合同补充协议》、陈国平与香港联赛签署的《协议书》以及香港联赛董事出具的《联赛贸易有限公司董事确认函》等文件，确认了陈国平与香港联赛股权代持安排及还原的真实性，且双方的股权代持关系已经解除，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陈国平与香港联赛均已确认股权代持关系已解除，双方不存在因该股权代持关系形成及解除而发生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况，亦不存在因股权代持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三）代持解除过程的合规情况

常州市金坛区商务局、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国家税务总局常州市金坛区税务局分别出具《情况说明》，确认健尔康有限设立和历次股权变更过程

中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健尔康有限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健尔康有限历史沿革中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也不会因上述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2022年1月19日，经国家外汇管理局金坛支局确认，健尔康未因违反外汇管理法律法规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金坛支局的行政处罚；健尔康的实际控制人陈国平未因违反外汇管理法律法规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金坛支局的行政处罚。

综上，发行人历史沿革中存在的股权代持均已依法解除，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监事3名，高级管理人员7名，其他核心人员2名。

（一）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任职情况及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提名人	任期
1	陈国平	董事长、总经理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2	陈罗俊	董事、副总经理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3	甘厚全	董事、副总经理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4	刘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5	仲琴	董事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6	虞珊	董事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7	董寅生	独立董事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8	胡晓明	独立董事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9	张建	独立董事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1、陈国平

陈国平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八、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陈罗俊

陈罗俊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6年9月至2009年9月，担任金坛市直溪镇人民政府党政办主任、经贸办主任；2009年10月至2020年9月，担任健尔康有限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甘厚全

甘厚全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9月至1994年11月，担任安庆市手帕厂财务科科长；1994年12月至1999年8月，历任安庆市柏庆纺织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供应部经理、副总经理；1999年9月至2001年10月，担任安庆市天庆染织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1月至2002年4月，担任美利康医疗敷料（安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5月至2005年11月，担任美宝利（安庆）医用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20年9月，担任健尔康有限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刘平

刘平先生，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6月至2012年5月，担任常州金远药业制造有限公司化验员；2012年6月至2020年9月，担任健尔康有限品管部副经理、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5、仲琴

仲琴女士，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09年2月，担任健尔康有限财务部会计；2009年3月至2020年9月，担任健尔康有限财务部副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财务部副经理。

6、虞珊

虞珊女士，199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3月至2015年6月，担任江苏卡欧万泓电子有限公司工艺设备部工艺研发员；

2015年7月至2020年9月，担任健尔康有限供应部副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供应部副经理。

7、董寅生

董寅生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84年7月至1987年9月，担任山西省水利机械厂技术员；1990年6月至1994年3月，担任太原工业大学材料系讲师；1997年8月至1999年8月，担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1999年9月至今，历任东南大学机械工程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教授、教授；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胡晓明

胡晓明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87年7月至2000年9月，历任江苏财经高等专科学校会计系讲师、副教授；2000年10月至2003年9月，担任南京经济学院会计学院副教授；2003年10月至今，历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教授；2016年5月份2022年4月，担任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5月至今，担任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四月至今，担任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张建

张建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14年7月至今，历任常州大学史良法学院院长助理、副院长。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设监事会主席一名。公司监事的任职情况及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提名人	任期
1	汤红芳	监事会主席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2	史荣平	监事	陈国平	2020.10.27-2023.10.27

3	黄盼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20.10.27-2023.10.27
---	----	--------	--------	-----------------------

1、汤红芳

汤红芳女士，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6年2月至1994年1月，为金坛市直溪水泥厂员工；1994年2月至2020年9月，历任健尔康有限品管部品管员、副经理、经理、质量总监；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质量总监。

2、史荣平

史荣平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1年1月至2020年9月，历任健尔康有限销售部销售员、副经理、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销售部经理。

3、黄盼

黄盼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3年8月，担任健尔康有限计划部计划员；2013年9月至2017年2月，担任朱林镇政府招商办职员；2017年3月至2020年9月，担任健尔康有限车间主任；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车间主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7名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及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1	陈国平	董事长、总经理
2	陈罗俊	董事、副总经理
3	甘厚全	董事、副总经理
4	刘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5	陈水平	副总经理
6	王平	副总经理
7	巩肖乐	财务总监

陈国平先生、陈罗俊先生、甘厚全先生和刘平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

的相关内容。

1、陈水平

陈水平先生，195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4年1月至1999年7月，担任直溪卫生材料厂供销员；1999年8月至2020年9月，历任健尔康有限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王平

王平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8年1月至1991年3月，历任崇阳县卫生材料厂技术员、车间主任、质检科长；1991年4月至1992年12月，担任崇阳县医疗卫生用品总厂分厂厂长；1993年1月至1996年7月，担任崇阳县丝织厂厂长；1996年8月至2003年11月，担任崇阳县医疗卫生用品总厂、崇阳县纺织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副厂长；2003年12月至2020年9月，担任健尔康有限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3、巩肖乐

巩肖乐先生，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7月至2009年3月，担任山东齐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税务二部项目经理；2009年4月至2015年7月，担任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投行部业务总监；2015年8月至2021年5月，担任江苏凌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1年2月至2022年5月，担任常州凌云动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四）其他核心人员

公司的其他核心人员主要为核心技术人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2名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马小佳

马小佳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10月至2020年9月，历任健尔康有限化学分析员、实验室主任、研发部经理；

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部经理。

2、章志刚

章志刚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11年7月，历任江苏天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实验员、仓库主任；2012年2月至2020年9月，历任健尔康有限品管部验证员、研发部研究员、研发部副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部副经理。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及所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任职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陈国平	董事长、总经理	常州和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州和聚持有发行人7.00%股份
		常州顺赢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州顺赢持有发行人3.00%股份
董寅生	独立董事	东南大学	教授	无关联关系
胡晓明	独立董事	南京财经大学	教授	无关联关系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张建	独立董事	常州大学	副院长	无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上述兼职外，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副总经理陈水平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国平为兄弟关系。

除上述关系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三年涉及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涉及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作为本公司员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及《员工保密协议》，与独立董事签署了《聘任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目前正常履行。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陈国平	董事长、总经理	4,590.00	302.40	54.36%
郭息孝	陈国平之妻	364.95	-	4.06%
陈麒宇	陈国平之女	2,344.05	-	26.05%
陈罗俊	董事、副总经理	-	54.00	0.60%
甘厚全	董事、副总经理	-	49.50	0.55%
刘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	27.00	0.30%
仲琴	董事	-	4.50	0.05%
虞珊	董事	-	4.50	0.05%

董寅生	独立董事	-	-	-
胡晓明	独立董事	-	-	-
张建	独立董事	-	-	-
汤红芳	监事会主席	-	40.50	0.45%
史荣平	监事	-	7.20	0.08%
黄盼	职工代表监事	-	7.20	0.08%
陈水平	副总经理	-	40.50	0.45%
王平	副总经理	-	40.50	0.45%
巩肖乐	财务总监	-	36.00	0.40%
马小佳	核心技术人员	-	7.20	0.08%
章志刚	核心技术人员	-	7.20	0.08%
合计		7,299.00	628.20	88.08%

（二）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发生被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形。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变化情况

期间	人员	变动原因及影响
2020.1.1-2020.6.15	陈国平、王春华、朱连锦	-
2020.6.16-2020.10.26	陈国平	在香港联赛代持解除后，朱连锦、王春华退出发行人董事会；由于朱连锦、王春华未参与公司实际经营决策，该变动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0.10.27-至今	陈国平、陈罗俊、甘厚全、刘平、仲琴、虞珊、董寅生、胡晓明、张建	第一届董事会成立，完善了公司治理及经营决策机制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15日，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为陈国平、王春华、朱连锦。朱连锦为代陈国平持有公司股权的代持人、王春华系由另一股权代持方香港联赛委派，上述安排系为满足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2001修订）》规定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董事会构成要求（董

事会成员不得少于 3 人、董事名额的分配由合营各方参照出资比例协商确定)。

2020 年 6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发行人执行董事为陈国平。在香港联赛代持解除后，朱连锦、王春华退出发行人董事会。由于朱连锦、王春华未参与公司实际经营决策，该变动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陈国平、陈罗俊、甘厚全、刘平、仲琴、虞珊、董寅生、胡晓明、张建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陈国平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董寅生、胡晓明、张建为独立董事。

(二) 报告期内监事变化情况

期间	人员	变动原因及影响
2020.1.1-2020.6.15	赵锁梅、储小健	-
2020.6.16-2020.10.26	徐海鸥	赵锁梅因退休离职、储小健因个人原因离职，该变动未对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0.10.27-至今	汤红芳、史荣平、黄盼	第一届监事会成立，完善了公司治理机制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发行人监事为赵锁梅、储小健。

2020 年 6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发行人监事为徐海鸥。赵锁梅因退休离职、储小健因个人原因离职，该变动未对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黄盼为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发行人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汤红芳、史荣平为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其中汤红芳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三)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期间	人员	变动原因及影响
2020.1.1-2020.10.27	陈国平、陈罗俊、甘厚全、陈水平、王平	-
2020.10.27-2021.6.15	陈国平、陈罗俊、甘厚全、陈水平、王平、何小阳、刘平	经董事会聘任，何小阳担任财务总监，刘平担任董事会秘书，完善了公司经营决策机制
2021.6.15-至今	陈国平、陈罗俊、甘厚全、陈水平、王平、刘平、巩肖乐	何小阳因个人身体及家庭原因离职，经董事会聘任，巩肖乐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起担任财务总监，该变动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陈国平担任发行人总经理，陈罗俊、甘厚全、陈水

平、王平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2020年10月27日，经发行人董事会聘任，何小阳担任发行人财务总监，刘平担任发行人董事会秘书。

2021年6月15日，发行人原财务总监何小阳因个人身体及家庭原因向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离职。2021年6月25日，经健尔康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聘任巩肖乐为公司财务总监。

（四）报告期内其他核心人员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化。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发行人以外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陈国平	董事长、总经理	天普新能源	25.00%	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项目
		常州和聚	27.00%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常州顺赢	49.00%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陈罗俊	董事、副总经理	常州和聚	8.57%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甘厚全	董事、副总经理	常州和聚	7.86%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刘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常州和聚	4.29%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仲琴	董事、财务部副经理	常州顺赢	1.67%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虞珊	董事、供应部副经理	常州顺赢	1.67%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董寅生	独立董事	安徽凯斯威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3.0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和销售
汤红芳	监事会主席	常州和聚	6.43%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史荣平	监事、销售部经理	常州和聚	1.14%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黄盼	职工代表监事	常州和聚	1.14%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陈水平	副总经理	常州和聚	6.43%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王平	副总经理	常州和聚	6.43%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巩肖乐	财务总监	常州和聚	5.71%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常州致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54%	无实际经营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无任何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 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程序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奖金及其他福利构成，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分别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决定；独立董事依照公司制度规定和股东大会审议情况领取董事津贴；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按各自所在岗位职务依据公司相关薪酬标准制度领取。

同时，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制度，该委员会主要负责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

(二) 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发行人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薪酬总额	657.80	614.94	667.91
发行人利润总额	17,782.98	14,963.29	52,690.06
薪酬总额占发行人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3.70%	4.11%	1.27%

（三）最近一年从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及其他核心人员于 2022 年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2 年薪酬	报告期内是否从关联方领取薪酬
陈国平	董事长、总经理	114.33	否
陈罗俊	董事、副总经理	73.77	否
甘厚全	董事、副总经理	66.38	否
刘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34.26	否
仲琴	董事、财务部副经理	15.61	否
虞珊	董事、供应部副经理	13.47	否
董寅生	独立董事	10.00	否
胡晓明	独立董事	10.00	否
张建	独立董事	10.00	否
汤红芳	监事会主席	40.37	否
史荣平	监事、销售部经理	48.84	否
黄盼	职工代表监事	21.49	否
陈水平	副总经理	47.56	否
王平	副总经理	52.43	否
巩肖乐	财务总监	63.94	否
马小佳	研发部经理	18.48	否
章志刚	研发部副经理	16.86	否
合计		657.80	

（四）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或期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1、股权激励计划的基本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公司分别在 2020 年和 2021 年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实施 2 次股权激励。

①第一次股权激励

2020年7月25日，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0万元增加至3,699.13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99.137万元由新股东亨盈投资、清源知创、蔡海福、荀建华、杨荣平、常州和聚、常州顺赢认缴。其中，常州和聚、常州顺赢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增资价格为5.41元/注册资本。常州和聚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八、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3、常州和聚”的相关内容；常州和聚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八、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之“2、常州顺赢”的相关内容。

②第二次股权激励

2021年9月，陈国平将其持有常州和聚5.714%的财产份额（对应出资额80.00万元）以8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巩肖乐。

2021年12月，经常州和聚合伙人会议同意，陈国平向四名新合伙人徐岳松、杨静、王芳、陈彬及两名原合伙人刘平、高家威转让部分财产份额。

2021年12月，经常州顺赢合伙人会议同意，陈国平向三名新合伙人许燕钦、吴战军、杨景林及八名原合伙人李海、高家峰等人转让部分财产份额。

2、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是为了吸引与保留优秀的骨干员工和经营管理人才，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有利于稳定核心人员，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着积极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

员工持股平台常州和聚、常州顺赢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国平，员工持股平台的设立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

公司分别在2020年7月和2021年12月实施2次股权激励，构成股份支付，发行人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相应计提了股份支付费用。

3、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不涉及上市后行权安排。

十八、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构成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册员工人数分别为 1,672 人、1,336 人和 1,485 人。

2、员工专业构成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员工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专业构成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1,177	79.26%
研发人员	147	9.90%
管理人员	81	5.45%
销售人员	80	5.39%
合计	1,485	100.00%

（二）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发行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双方按照劳动合同约定享有权利和履行义务。发行人根据国家及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为员工办理了各项社会保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工伤保险，同时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缴存了住房公积金。

1、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缴纳比例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缴纳比例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缴纳比例

社会保险	1,485	1,256	84.58%	1,336	1,121	83.91%	1,672	1,308	78.23%
住房公积金	1,485	1,256	84.58%	1,336	1,122	83.98%	1,672	1,213	72.55%

注：上述社会保险缴纳人数中包含参加新农保、新农合的员工人数，报告期内参加新农保或新农合人数分别为 84 人、63 人和 0 人。公司为生产型企业，部分员工为本地或外来农村务工人员，上述人员已在其属地缴纳新农保或新农合，缴纳社保的意愿较低，公司为保障员工的社保权益，承担其新农保或新农合的相关费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为参与新农保或新农合的员工全体缴纳了社会保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部分员工应缴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主要原因如下：

时间	项目	未缴纳原因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社会保险	221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8 人为新入职员工未及时办理社会保险缴纳手续
	住房公积金	221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8 人为新入职员工未及时办理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社会保险	200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12 人为新入职员工未及时办理社会保险缴纳手续；3 人因个人原因在其他单位缴纳
	住房公积金	200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5 人为新入职员工未及时办理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9 人自愿放弃缴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社会保险	200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14 人为新入职员工尚未及时办理社会保险缴纳手续；6 人因个人原因在其他单位缴纳；其余 144 人未缴纳
	住房公积金	200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14 人为新入职员工未及时办理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其余 245 人未缴纳

发行人由于一线生产人员农村户籍较多，流动性较高，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意愿不强。为规范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发行人本着全员覆盖的原则，积极向员工宣传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重要性和意义，不断提高缴纳比例。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剔除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退休返聘人员，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分别为 99.37% 和 99.37%，未缴纳的主要是新入职员工未及时办理相关手续，人数占比较低。

2、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补缴社会保险测算金额	8.54	16.00	173.33
补缴住房公积金测算金额	1.09	1.92	35.43
合计补缴测算金额	9.63	17.92	208.76
利润总额	17,782.98	14,963.29	52,690.06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0.05%	0.12%	0.40%

3、主管部门出具的意见

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无因违反劳动用工、社保、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处罚的情形。

4、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先生已作出承担补缴风险的承诺，详见“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之“十一、关于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风险承担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发行人是一家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根据使用用途分为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和非织造布类六大系列，可以满足客户多元化产品需求。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凭借高质量产品和优质服务受到海内外客户的广泛青睐。国际市场方面，公司产品已销往美国、欧洲、中东、拉丁美洲、非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与境外知名医用敷料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包括 Cardinal、Medline、Owens & Minor、Mckesson 和 Hartmann 等。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统计数据，2017-2022 年公司连续六年位居我国医用敷料出口企业第四名。国内市场方面，公司拥有“健尔康”、“健卫康”、“清倍健”、“海洋童话”等自主品牌，产品销售终端主要为医院、药房等，未来将持续拓展延伸婴童店、商超便利店及老年护理中心，打造完整、稳定的医用敷料商业生态体系。

公司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医用手术巾生产车间被常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评为“常州市示范智能车间”。公司是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敷料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常州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2020 年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加大投入医疗物资生产和保障工作，成为江苏省重要物资保障单位，被中共江苏省委、省人民政府评为“全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并荣获中共常州市委和常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重大贡献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的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根据使用用途可分为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

类、高分子及辅助类和非织造布类六大系列，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主要产品分类、名称及用途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手术耗材类	手术巾	用于吸收手术过程中的体内渗出液，手术过程中承托器官、组织等
	纱布垫	
伤口护理类	纱布片/卷、无纺布片、曲缩片/卷、纱布球等	用于包扎伤口以及清理手术过程中伤口的血污和渗出液
	医用脱脂棉、棉球、棉签等	用于对手术或穿刺部位的皮肤、机械创伤及器械的局部清理和消毒
	纱布绷带、弹性绷带等	用于对创面敷料或肢体提供束缚力，起到包扎、固定作用
消毒清洁类	载体消毒剂：酒精/碘伏片、酒精/聚维酮碘棉棒、酒精/碘伏棉球等	用于临床上对皮肤伤口消毒和个人及家庭卫生护理
	湿巾、卫生湿巾、酒精湿巾、表面消毒湿巾、酒精消毒液等	用于清洁消毒和卫生护理
防护类	口罩、医用防护服、隔离衣、隔离面罩等	有效阻挡污染环境中的灰尘、风沙、飞沫、病毒、有毒有害气体和气味
高分子及辅助类	润滑剂、针盒、检查手套、喉罩、连接管等	可应用在医疗、个人或家庭护理等领域
非织造布类	水刺无纺布	医用无纺布产品、湿巾、酒精片等原材料

2、公司主要产品图示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特征

发行人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研发、生产和销

售，公司产品根据使用用途分为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和非织造布类六大系列，上述产品的销售收入构成了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术耗材类	29,120.40	26.70	25,016.86	32.07	27,196.68	16.84
伤口护理类	32,790.92	30.07	18,532.87	23.76	21,905.38	13.56
消毒清洁类	13,400.64	12.29	19,969.45	25.60	23,208.91	14.37
防护类	20,550.61	18.85	6,255.61	8.02	78,233.66	48.44
高分子及辅助类	13,078.86	11.99	7,106.89	9.11	5,718.40	3.54
非织造布类	104.67	0.10	1,134.53	1.45	5,234.98	3.24
合计	109,046.10	100.00	78,016.20	100.00	161,498.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八、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分析”的相关内容。

（四）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模式

1、主要经营模式

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模式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二）主要经营模式”。

2、发行人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目前采用的经营模式是由下游行业的特点、客户的需求及公司发展阶段决定的。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包括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下游客户需求的变化、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技术与生产工艺变化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模式及影响发行人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在可预见的未来，发行人经营模式及其关键影响因素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发行人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深耕医用敷料行业二十余年，从以 OEM 生产、出口销售为主逐渐向拥有自主品牌的技术创新型企业转型。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经营模式的演变过程如下：

第一阶段：1999 年至 2007 年，公司采取 OEM 生产、出口销售为主的经营模式。公司建立了以药棉、手术巾、纱布垫、纱布卷和绷带等产品为主的生产线，基本完成了医用敷料领域产品的初步布局。

第二阶段：2008 年至 2013 年，公司在 OEM 生产、出口销售经营模式的基础上，加大自主研发和创新投入，不断开发新产品并对原有生产线改造和升级，建立了先进的手术巾坯布煮漂、染色一体化生产线。公司在扩大手术巾、纱布垫、药棉等产品生产规模的同时，新增了无纺布和纱布片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同时自主开发了载体消毒剂、棉棒等产品，可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

第三阶段：2014 年至今，公司在不断扩大以 OEM 生产、出口销售为主的生产经营规模的同时，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和自有品牌的建设，加强国内市场布局并加快营销体系建设。公司新增了润滑剂、水刺无纺布、湿巾、口罩、医用防护服、喉罩、连接管、手术包、酒精消毒液、洗手凝胶等系列产品线，逐步建立了“健尔康”、“健卫康”、“清倍健”和“海洋童话”等自主品牌。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和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1、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经营业绩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09,323.22	78,204.31	162,347.73
营业成本	82,918.57	59,741.80	87,565.16
毛利额	26,404.64	18,462.52	74,782.57
营业利润	17,620.26	10,861.45	52,899.22

利润总额	17,782.98	14,963.29	52,690.06
净利润	15,733.68	13,162.92	38,426.07
毛利率	24.15%	23.61%	46.06%
净利率	14.39%	16.83%	23.6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8,426.07 万元、13,162.92 万元和 15,733.68 万元。发行人所处行业较为成熟，竞争相对充分，发行人市场地位稳定，报告期内业绩波动主要因公司不同产品下游需求变化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模式、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构成、主要经营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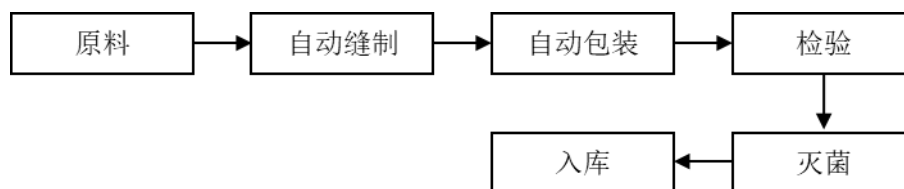
2、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属行业生产经营模式和技术较为成熟。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研发和生产中形成了一系列具备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可以改进生产工艺和设备，优化产品，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公司核心技术均用于主要产品的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

(七)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或服务的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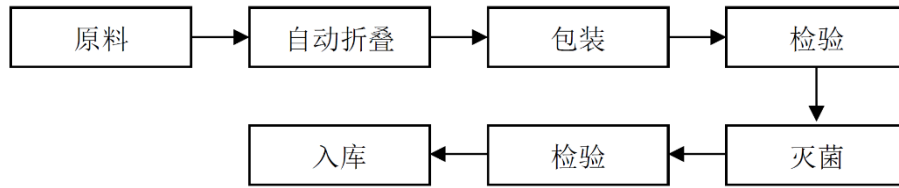
发行人主要产品包括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和非织造布类等六大类，相关产品的主要工艺流程图如下：

1、手术耗材类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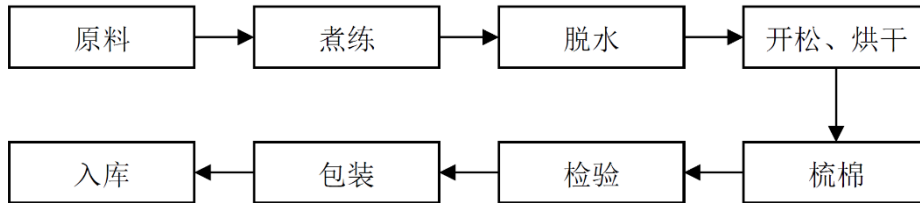


2、伤口护理类产品

(1) 纱布类产品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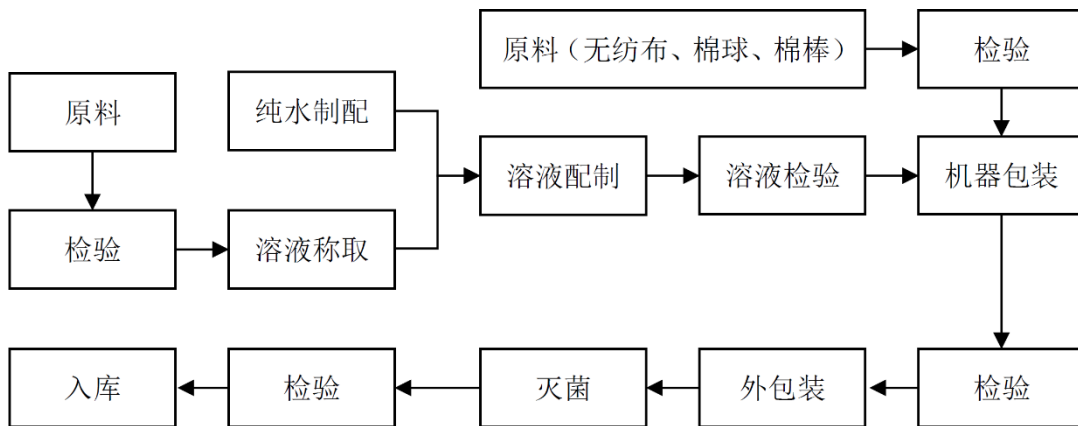


(2) 脱脂棉类产品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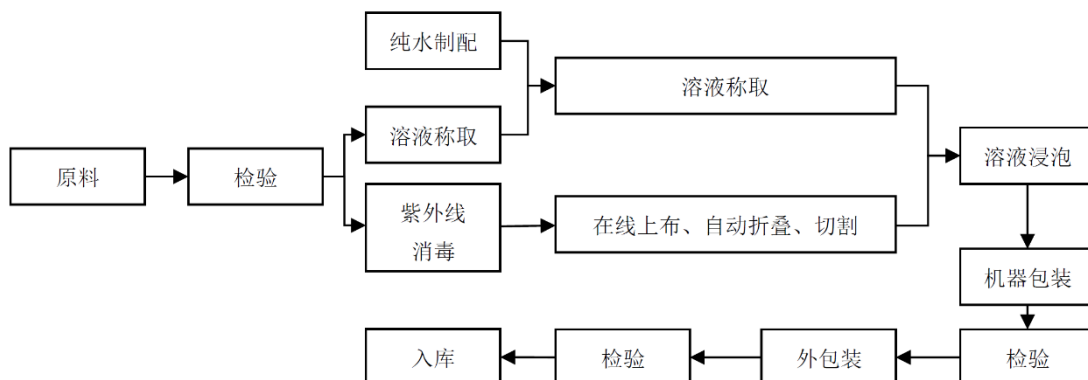


3、消毒清洁类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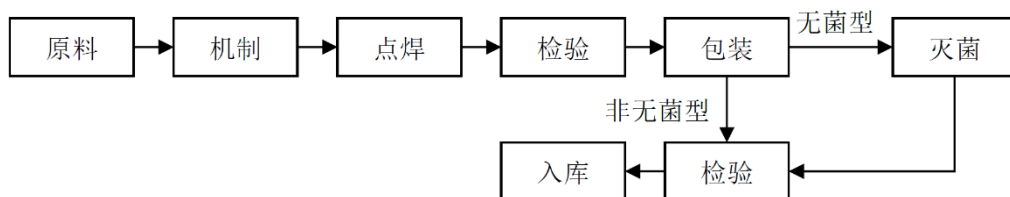
(1) 载体消毒剂的工艺流程



(2) 湿巾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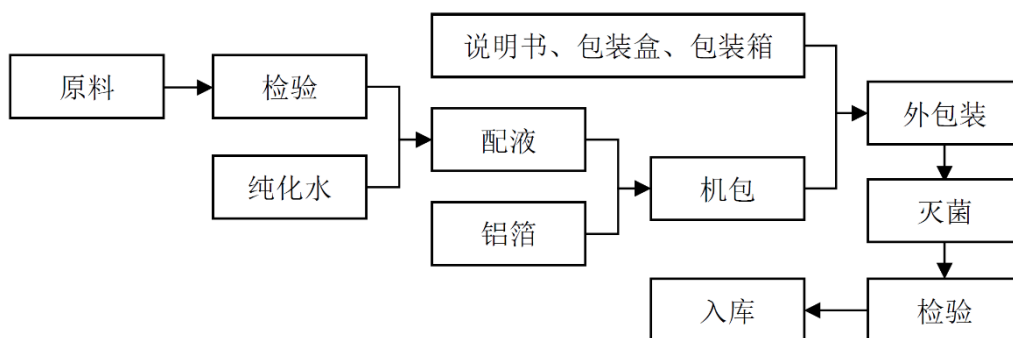


4、防护类产品（口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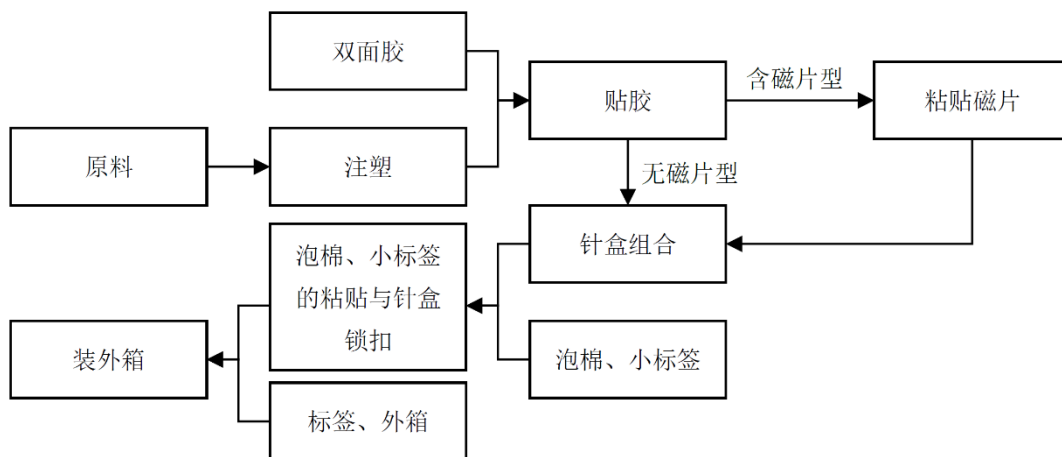


5、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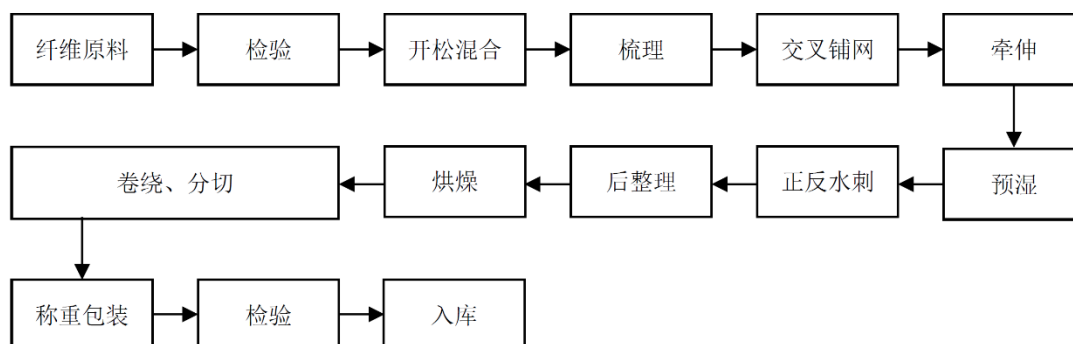
(1) 润滑剂的工艺流程



(2) 针盒的工艺流程



6、非织造布类产品



(八) 发行人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的情况

近年来，在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及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推动下，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快速发展。2013年9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意见指出支持自主知识产权药品、医疗器械和其他相关健康产品的研发制造和应用；2015年5月和2016年10月，国务院印发《中国制造2025》和《“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将医疗器械创新和产业化水平提高、医疗器械流通体制改革、医疗器械转型升级以及行业监管等提升至国家发展战略地位；2018年11月，国家统计局发布《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明确将卫生材料及敷料列入生物产业大类项目下的其它生物医用材料及用品制造产业项目中；2021年9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提出提高医药产品供应和安全保障能力，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创新发展，加快新药好药上市，促进群众急需的新药和医疗器械研发使用。分步实施医疗器械唯一标识制度，拓展医疗器械唯一标识在卫生健康、医疗保障等领域的衔接应用。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研发和行业深耕，公司积累了深厚的产品和技术创新经验，依靠自主创新开展生产经营和实现企业发展，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持续在产品生产工艺、自动化生产及改良等方面进行技术开发和创新，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同时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由传统医用敷料向高端医用敷料转型，同时推出防护消毒类等健康卫生用品，丰富产品种类，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

综上，发行人产品和业务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要求。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及确定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称“国家药监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为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的主管部门，下辖的国家药监局负责全国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起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拟订政策规划、制定部门规章；负责组织制定、公布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医疗器械注册并监督检查；建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负责制定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建立医疗器械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查处医疗器械在研制、生产、经营、使用等环节的违法行为。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的宏观管理部门，主要负责组织实施产业政策，研究拟订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及实施行业管理。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制定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2）行业自律协会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自律性组织主要包括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等。

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是由从事医疗器械研发、生产、经营、投资、产品检测、认证咨询及教育培训等医疗器械产业相关工作的单位或个人在自愿的基础上联合组成的全国范围的行业性非营利社会组织，主要负责开展有关医疗器械行业发展问题的调查研究，向政府有关部门提供政策和立法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组织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政策，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质量规范的制定、修改、宣传和推广，开展行业资质管理工作，参与制定行业规划等。同时，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通过制定行规公约，建立医疗器械行业和企业自律机制，规范行业与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是由从事医药保健品研发、生产、贸易、投资及相关活动的各种经济性组织自愿组成的全国性、行业性和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业务范围涵盖中药材饮片、中成药、植物提取物、西药原料、西成药、生物制药、医院诊断和治疗设备、保健康复器材、医用敷料与耗材、保健品、功能性化妆品、特医食品等诸多领域，具有专业的国际医药贸易和投资促进职能，是沟通政府与企业，联系国内外市场，推动中国医药健康产业国际化发展的专业行业组织。

(3) 行业监管体制

①中国医疗器械行业监管体系

目前，我国医疗器械按照风险程度分类管理，按照风险程度由低到高，医疗器械的管理类别依次分为第一类、第二类和第三类。第一类是风险程度低，实行常规管理可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第二类是具有中度风险，需要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第三类是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用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医疗器械分类情况如下：

类别	类别界定	审批部门	是否需要临床检验
第一类	通过常规管理足以保证其安全性、有效性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否
第二类	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应当加以控制	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是
第三类	植入人体的用于支持、维持生命，对人体具有潜在的危险，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必须严格控制	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是

根据《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国医疗器械实行产品备案及

注册管理制度，第一类医疗器械实行产品备案管理，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实行产品注册管理，受理注册申请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根据技术评审机构评审意见作出决定，对符合安全、有效要求的，准予注册并发给《医疗器械注册证》。各类别医疗器械管理制度及管理部门如下：

类别	备案/注册	管理部门	有效时间
第一类	备案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永久
第二类	注册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5年
第三类	注册	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从事医疗器械经营活动，应当有与经营规模和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经营场所和贮存条件，以及与经营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质量管理制度和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从事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的，由经营企业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经营企业应当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经营许可。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依照有关行政许可的法律规定办理延续手续。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制度如下：

类别	备案/许可	管理部门	许可证书/备案凭证
第一类	无需备案或许可		
第二类	备案	设立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第Ⅱ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第三类	许可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从事医疗器械生产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有与生产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生产场地、环境条件、生产设备以及专业技术人员；有对生产的医疗器械进行质量检验的机构或者专职检验人员以及检验设备；有保证医疗器械质量的管理制度；有与生产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售后服务能力；产品研制、生产工艺文件规定的要求。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由生产企业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从事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生产企业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生产许可。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依照有关行政许可的法律规定办理延续手续。医疗器械生产制造企业的备案和许可证制度如下：

类别	备案/许可	管理部门	许可证书/备案凭证
第一类	备案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第 I 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第二类	许可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第三类	许可		

②医疗器械出口的国际市场认可标准

各国政府对医疗器械产品的市场准入都有严格的规定和管理，医疗器械类产品进入国际市场时，须符合进口国相关医疗器械管理法律法规的要求，医疗器械出口国际市场的准入许可主要有美国 FDA 注册、欧盟 CE 认证等。

A、美国 FDA 注册

美国医疗器械行业监管机构为 FDA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根据美国的相关监管规定，除非特殊规定，在美国生产和销售的医疗器械产品都必须取得 FDA 注册。FDA 根据不同风险等级将医疗器械产品分为三类进行管理和注册，FDA 不强制进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但是 FDA 要求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按照 FDA21CFRPart820 质量体系法规建立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产品研发和生产过程符合质量体系规范的要求。美国医疗器械产品具体备案或审核程序如下：

类别	分类标准	备案或审核程序
第 I 类	低风险产品	实行一般控制：大部分产品在企业注册、产品列名后，只需实施 GMP 规范即可进入美国市场，少数产品需要提交 510 (K) 申请
第 II 类	中等风险产品	实行特殊控制：大部分产品在企业注册、产品列名后，需要实施 GMP 规范并提交 510 (K) 申请（极少数产品豁免进行 510 (K) 申请）
第 III 类	高风险产品	实施上市前许可：在企业注册和产品列名后，须实施 GMP 并向 FDA 递交 PMA (Pre-market Application) 申请

注：510 (K) 是指根据美国《FD&CA 法案》，未豁免进行产品上市登记的产品需要进行产品上市登记。

B、欧盟 CE 认证

欧盟国家执行通用的欧盟进口政策，对于医疗器械产品，需进行 CE 认证。完成 CE 认证以后，某些进口国卫生监管部门还要求进行登记备案。欧盟国家卫生监管部门登记备案需要提供产品的 CE 证书、说明书、维修手册、产品标签等资料文件。

欧盟对不同管理类别的医疗器械产品制定了不同的符合性评估程序，医疗器

械被分为 I 类、IIa/IIb 类和 III 类等三种类别进行管理。除部分低风险器械外，基本均由 CE 认证机构负责执行，CE 认证机构由欧盟各成员国负责指定并告知欧盟委员会。

欧盟国家中，德国对医疗器械产品进口除要求 CE 认证外还需履行通知义务。根据德国 BfArM 的相关要求，进入德国市场的医疗器械产品必须通过 CE 认证，符合 CE 认证要求的医疗器械产品在通知德国联邦药品和医疗器械机构（Bundesinstitut für Arzneimittel und Medizinprodukte, BfArM）后可以在德国进行投放。公司出口至德国的产品已委托具备德国医学文件信息局（German Institute of Medical Documentation and Information, DIMDI）注册资质的欧盟授权代表上海国际（欧洲）集团公司履行该项通知义务。

英国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正式脱离欧盟计划后，对进入英国市场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进行了相关规范性要求，执行独立的 MHRA 认证。根据英国英国药品和保健产品监管局（Medicines and Healthcare products Regulatory Agency, MHRA）的相关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进入英国市场的医疗器械产品均需在 MHRA 注册，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为过渡期，过渡期内可以使用 CE 证书进行 MHRA 注册，过渡期后需取得 UKCA 证书。

世界其他主要国家和地区如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亚、中东地区等，对医疗器械产品准入及监管体系的基本原则和要求大致相同，其中部分国家借鉴欧美的监管方式并认可该等国家/地区的认证注册结果和相关认证证书。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时间	主要内容
1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分类分级监督管理规定》（食药监械监[2014]234 号）	2014 年 9 月 30 日	根据医疗器械的风险程度、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质量管理水平，并结合医疗器械不良事件、企业监管信用及产品投诉状况等因素，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分为不同的类别，并按照属地监管原则，实施分级动态管理。
2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分类分级监督管理规定》（食药监械监[2015]158 号）	2015 年 8 月 17 日	根据医疗器械的风险程度、医疗器械经营企业业态、质量管理水平和遵守法规的情况，结合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及产品投诉状况等因素，将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时间	主要内容
			分为不同的类别，并按照属地监管的原则，实施分级动态管理的活动。
3	《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管理规定》（2015年第18号）	2015年9月1日	企业应当建立并保存出口产品档案。内容包括已办理的《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和《医疗器械出口备案表》、购货合同、质量要求、检验报告、合格证明、包装、标签式样、报关单等，以保证产品出口过程的可追溯。
4	《医疗器械分类规则》（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5号）	2016年1月1日	规范医疗器械分类，本规则用于指导制定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和确定新的医疗器械的管理类别。
5	《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8号）	2016年2月1日	明确了医疗器械采购、验收、贮存、使用、维护、转让等与使用质量密切相关的各个环节的管理规定。
6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3号）	2017年7月1日	为促进科学技术进步，保障医疗器械安全有效，提高健康保障水平，加强医疗器械标准管理。
7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8号）	2018年3月1日	为加强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和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监督管理，保障公众用械安全，从事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的企业、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应当采取技术措施，保障医疗器械网络销售数据和资料的真实、完整、可追溯。
8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机构改革期间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工作的通知》（国药监〔2018〕19号）	2018年6月5日	加强对药品、医疗器械流通环节秩序的日常监管。严格按照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对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进行监督检查，尤其要对药品、医疗器械无证经营、非法渠道进货、不按照规定条件储存运输药品、货账票证款不一致、记录作假的行为和采购销售使用不合格中药饮片行为进行重点检查。
9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1号）	2019年1月1日	加强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及时、有效控制医疗器械上市后风险，保障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医疗器械上市许可持有人（以下简称持有人），应当具有保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的质量管理能力和相应责任能力，建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向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技术机构（以下简称监测机构）直接报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由持有人授权销售的经营企业、医疗器械使用单位应当向持有人和监测机构报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10	《医疗器械唯一标识系统规则》（国家药监局2019年第66号）	2019年10月1日	明确了医疗器械唯一标识（Unique Device Identification，简称：UDI）系统建设的目的、适用对象、建设原则、各方职责等要求
11	《医疗器械临床使用管理办	2021年3	为加强医疗器械临床使用管理，保障医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时间	主要内容
	法》（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8号）	月1日	疗器械临床使用安全、有效，适用于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临床使用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工作。
12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	2021年6月1日	为了保证医疗器械的安全、有效，保障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促进医疗器械产业发展，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活动及其监督管理。
13	《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7号）	2021年10月1日	总结近年来鼓励医疗器械创新、促进临床急需医疗器械产品上市的经验，增设特殊注册程序专章，规定创新产品注册程序、优先注册程序。简化境外上市证明文件、检验报告等注册备案资料要求。
14	《境内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质量管理体系核查工作程序》（药监械注[2022]13号）	2022年2月9日	规定了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负责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质量管理体系核查工作方面的职责。
15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3号）	2022年5月1日	规定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生产许可与备案管理、委托生产管理、生产质量管理、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内容。
16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4号）	2022年5月1日	规定了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经营许可与备案管理、经营质量管理、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内容。
17	《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2022年第28号）	2022年5月1日	加强对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的管理，维护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过程中受试者权益，保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过程规范，结果真实、科学、可靠和可追溯。

（2）行业主要政策

序号	发布机构和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国务院办公厅（2018年8月）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18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国办发〔2018〕83号）	由药监局、卫健委、医保局负责推进医疗器械国产化，促进创新产品应用推广，国产医疗器械的进口替代步伐有望进一步加快。
2	国家卫计委等六部门（2018年3月）	《关于巩固破除以药补医成果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通知》（国卫体改发〔2018〕4号）	持续深化药品耗材领域改革，实行高值医用耗材分类集中采购，逐步推行高值医用耗材购销“两票制”。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17年10月）	《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	促进药品医疗器械产业结构调整和科技创新，提高产业竞争力，满足公众临床需要。
4	国务院办公厅（2017年5月）	《关于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的意见》（国办发〔2017〕44号）	提出了推动企业提高创新、研发能力，实现药品医疗器械质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更好支持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发展。支持自主知识产权药品、医疗器械和其他相关健康产品的研制应用。

序号	发布机构和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5	科技部办公厅 (2017年5月)	《“十三五”医疗器械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国科办社〔2017〕44号)	提出要加速医疗器械产业整体向创新驱动发展的转型,完善医疗器械研发创新链条;突破一批前沿、共性关键技术和核心部件,开发一批进口依赖度高、临床需求迫切的高端、主流医疗器械和适宜基层的智能化、移动化、网络化产品,推出一批基于国产创新医疗器械产品的应用解决方案;培育若干年产值超百亿元的领军企业和一批具备较强创新活力的创新型企业,大幅提高产业竞争力,扩大国产创新医疗器械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引领医学模式变革,推进我国医疗器械产业的跨越发展。
6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药监局等(2016年10月)	《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工信部联规〔2016〕350号)	提出鼓励发展医疗器械知名品牌;大力发展高性能医疗器械等领域。
7	国务院(2016年10月)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提出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2020 年、2030 年分别为 28%、25%左右。提出推动医疗器械流通企业向供应链上下游延伸开展服务,形成现代流通新体系。
8	国务院(2016年3月)	《关于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11号)	该政策明确鼓励了国产医疗器械企业加强技术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明确提出发展人工耳蜗等高端植介入产品,实现进口替代,加快医疗器械转型升级。
9	国务院(2013年9月)	《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40号)	意见明确支持医疗器械、新型生物医药材料研发和产业化;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提高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医学设备、材料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和国际竞争力。
10	卫生部(2012年8月)	《“健康中国 2020”战略研究报告》	针对自主研发药品、医用耗材、医疗器械和大型医用设备等,卫生部专门推出 100 亿元的民族健康产业重大专项。
11	国家药监局(2019年8月)	《国家药监局关于扩大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国药监械注〔2019〕33号)	探索建立医疗器械委托生产管理制度,优化资源配置,落实主体责任。医疗器械注册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申请并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成为医疗器械注册人(以下简称“注册人”)。申请人可以委托具备相应生产能力的企业生产样品,注册人可以将已获证产品委托给具备生产能力的一家或者多家企业生产产品。鼓励集团公司通过注册人制度试点进一步整合、优化资源配置,落实医疗器械注册人主体责任。

序号	发布机构和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2	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药监局、国家知识产权局（2020年2月）	《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药监局、国家知识产权局支持复工复产十条》（国市监综[2020]30号）	对医用口罩、防护服等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生产许可和检验检测等实施特别措施，合并审批流程。
13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2020年4月3日）	《关于发布医疗器械注册人开展不良事件监测工作指南的通告》（2020年第25号）	加强对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的指导、监管力度
14	国家发展改革委（2017年11月29日）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发改产业〔2017〕2000号）	将高端医疗器械和药品关键技术产业化定为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的重点领域之一，明确高技术医疗器械和创新药品产业升级方向，具体措施上从推广应用、政策衔接、资金支持、组织协调、动态监管五个方面保障落实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对发行人的影响

近年来，国家及有关主管部门制定了一系列鼓励医疗器械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指导意见引导行业发展，为公司带来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和发展机遇。新制定颁布的行业法律法规、政策未对公司经营资质、准入门槛、运营模式、行业竞争格局等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行业技术水平、特点及发展态势

近年来，从全球趋势来看，下游市场对多功能、新材质、高附加值的医用敷料需求明显增长。高端伤口敷料主要以湿性伤口愈合理论为基础，具有减轻换药痛苦、缩短愈合时间、减少换药次数、降低医务人员的劳动强度、降低综合治疗成本、换药操作简便易行等优点。根据 BMI Research 的统计，2017 年，高端敷料在医用敷料中的占比在全球已达到 51.2%。虽然高端敷料增长迅猛，但由于传统伤口敷料在简单伤口处理、手术过程中快速止血和吸收渗出液等领域仍有广泛的应用，因而不会被新型高端敷料完全替代。目前，我国医用敷料产品的生产制造技术与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产品主要以传统医用敷料以及卫生纺织品等为主。原辅材料方面，医用无纺布与传统的纯棉机织制品相比具有尘埃过滤性高、术后感染率低、消毒灭菌方便、易于与其它材料复合等优势，而我国目前医用无纺布渗透率仍处于较低的水平，普及率较低，未来市场增长空间巨大。

（四）进入本行业壁垒

1、行业准入壁垒

由于医用敷料属于医疗用品，与使用者的健康和生命安全息息相关，不同国家和地区均制定了严格的监管政策。因而只有具备较高的管理水平、持续符合标准的质量控制体系和严格产品质量保障的医用敷料生产企业才能够符合监管标准，取得产品认证和注册，从而进入不同国家和地区的市场。我国医用敷料进入国外市场时，需适用进口国相关医疗器械管理规定。例如，我国医用敷料进入欧盟市场须取得 CE 认证，进入美国市场须通过 FDA 认证。因此，市场新进入者面临进口国医用敷料监管认证的行业准入壁垒。

2、技术和设备壁垒

医用敷料研发和生产技术涉及临床医学、材料学、生物工程以及纺织学等多学科的理论 and 实践，对企业的综合技术能力有较高的要求。此外，高端敷料的生产制造技术也对市场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从材料的品质、制造工艺、生产水平到产品的设计、批量生产，都对企业提出了较高的技术要求。

自动化程度高的先进生产设备能够提高生产效率，使得产品质量可靠稳定，并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人工依赖。通过不断提升生产技术能力和设备的自动化程度及稳定性，可以持续降低生产成本、控制产品质量，从而提升公司竞争力，建立行业竞争门槛。

3、客户资源壁垒

国内的大型医用敷料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凭借稳定、优良的产品品质和服务已在全球范围内，尤其是欧洲、美国等成熟市场积累了稳定的大型医用敷料品牌商客户资源。由于全球医用敷料市场集中度较高，这些客户几乎覆盖了全球医用敷料行业的主要参与者。医用敷料关乎使用者的生命健康，品牌商对于医用敷料产品质量的要求非常严格，对于生产商的选择较为慎重。此外，医院的医护人员长期使用一种产品后，会习惯于产品的规格、特性和设计，从而产生一定的产品依赖度。因此在选定生产商后，若不出现重大的产品质量问题，生产商与品牌商客户间的合作长期稳定，粘性较高，从而对新进入者形成一定的壁垒。

4、规模和成本壁垒

生产规模较大的企业具备显著的成本领先优势，在各环节形成行业壁垒。在采购环节，大规模的原材料采购有助于企业降低采购成本，减小价格波动对业绩的影响；在生产环节，规模化的生产使自动化生产设备发挥更大的效用，生产效率得以提升；在销售环节，稳定的产品品质和领先的市场地位，使企业和客户相互依存，从而具备一定的议价能力。

（五）行业面临机遇与风险

1、面临的机遇

（1）国家出台多项有利政策支持产业发展

医疗器械产业作为国家发展战略中的重点关注产业之一，其发展受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2010年10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鼓励加快先进医疗设备、医用材料等生物医学工程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2016年7月28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国发〔2016〕43号），文件指出，重点部署疾病防控、精准医学、生殖健康、康复养老、药品质量安全、创新药物开发、医疗器械国产化、中医药现代化等任务，加快慢病筛查、智慧医疗、主动健康等关键技术突破，加强疾病防治技术普及推广和临床新技术新产品转化应用，建立并完善临床医学技术标准体系；2019年8月1日，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扩大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国药监械注〔2019〕33号），进一步释放产业活力，推动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群众使用高水平医疗器械需求；2020年4月，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发布医疗器械注册人开展不良事件监测工作指南的通告》，加强对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的指导、监管力度。

上述文件的出台，从国家层面为包括医用敷料行业在内的医疗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政策支持，从而有利于提升我国医用敷料行业整体发展水平，构筑国际竞争优势。

（2）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分级诊疗扩大基层采购需求

医疗器械行业的招标制度正在经历进一步深化改革，为了给患者带来质优价廉的产品，国家正积极推进以药品为参照的集中采购、“两票制”等改革措施，

流通环节有望更加透明化和精简化，从而减少中间环节的利润侵蚀，规范流通秩序，提高流通效率，降低医用耗材采购价格。上述措施有利于已形成一定产业规模、产品质量可靠的国内企业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扩大市场份额。

此外，分级诊疗政策持续推进给国内医疗器械企业提供良好的发展机遇。分级诊疗增加了基层的诊疗量，扩大了基层医疗器械的采购需求，推动了国产医疗器械的销售放量，使得作为医疗器械重要组成部分的医用敷料行业迎来了广大的市场机遇。

（3）行业标准及监管体制逐渐完善

2013年4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布实施《关于加强医用防护口罩、医用防护服等流感防控医疗器械监管工作的通知》，加强对医用防护口罩、医用防护服等生产经营企业的监管；2014年3月，国务院第39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同年7月，为保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布《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和《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2015年3月，《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正式实施；2016年3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将实施医疗器械标准提高行动计划，提高标准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2017年1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将高端医疗器械和药品关键技术产业化定为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的重点领域之一，明确高技术医疗器械和创新药品产业升级方向，具体措施上从推广应用、政策衔接、资金支持、组织协调、动态监管五个方面保障落实；2020年12月，国务院第119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2年3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布《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和《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行业标准及监管体制的逐渐完善为医疗器械行业的长效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指引。

（4）医疗保障体系的不断完善及医疗卫生支出的增加将拉动医用敷料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

随着我国医疗保障体系的不断完善，我国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逐年增加，截至2018年末，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为3.17亿人。同时，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数据显示，2011-2018年，中国人均卫生费用从1,807元增长到

了 4,237 元，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12.95%。医保水平的不断提高及医疗卫生支出的增加将促进医疗消费的增加，从而拉动医用敷料的临床用量，促进需求增长。

（5）老龄化进程加速，促进医用敷料市场持续增长

我国人口老龄化问题的日益突出，2019 年 65 岁以上人口比重达 12.60%。近 10 年全国三次卫生服务调查亦显示，人口老龄化使得与老年人密切相关的肿瘤疾病、内分泌营养代谢病（如糖尿病等）、循环系统疾病、类关节炎等病症的患病率迅速增加。同时，国内老年人消耗卫生资源为全部人口平均水平的 1.9 倍，慢性病患者率为全部人口的 3.22 倍，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数据显示，2011-2019 年，我国医疗机构入院人次由 1.53 亿人次增长至 2.27 亿人次，人口老龄化进程加速将使得我国医用敷料市场进一步扩容。

2、面临的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

医用敷料行业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棉纱、无纺布和其他化纤等原料，其上游产业主要为棉花及石油化工产业。受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和汇率波动的影响，棉花和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较大，未来的价格走势存在不确定性。随着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下游生产企业的利润水平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2）人力成本提高

近年来，我国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5-2020 年，全国制造业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由 38,948 元增长至 57,910 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8.27%。人力成本的提高、叠加原材料、运费成本上升，使得出口企业竞争优势减弱，长期来看，面临来自东南亚地区劳动力成本较低国家的竞争。

（六）行业周期性特征

医用敷料及消毒卫生用品属于医疗和日常生活的刚性需求，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较小，发行人所处细分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七）发行人所属行业在产业链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医用敷料行业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棉纱、无纺布及其他化纤类原料，其上游产业主要为棉花及石油化工产业，原材料的价格在一定程度上受到棉花及石油价格的波动影响。

国内医用敷料行业企业大多以 OEM 生产、出口销售为主。国际市场方面，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外大型医用敷料品牌商，其下游终端主要为医疗机构。国外销售通常采用竞争性定价，最终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协商定价。国内市场方面，行业下游终端主要是医疗机构及药店。医疗机构在进行采购时主要采用招标或竞争性谈判模式，产品的价格、质量、厂商声誉等均是其重要考量因素，医用敷料的厂商基本采用竞争性定价，医院在采购时拥有较为强势的地位；在对药店进行销售时，医用敷料的厂商也主要采用竞争性定价。医用敷料的最终消费群体是患者或消费者，终端市场对产品存在一定的刚性需求，主要受到人口基数、人口老龄化程度、医改政策变化及医疗保障制度实施等因素的影响。

（八）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我国医用敷料行业规模较大的企业多以 OEM 生产、出口销售为主，凭借着人力成本优势及产业链优势，我国成为全球最大的医用敷料出口国，出口产品主要为传统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产品。医疗用品由于关乎人体的健康安全，在国内外均受到严格的监管，市场准入门槛较高，国内生产企业难以直接对国外终端市场进行开发和维护，而且一旦由于产品质量问题导致医疗纠纷，品牌商将受到当地相关监管机构严厉的处罚，面临较高的声誉和财务损失风险。出于降低市场风险，提高经营效率的考虑，国内医用敷料生产企业往往采用 OEM 模式，由当地品牌商开拓国外市场，铺设营销网络。

国内医用敷料产品销售主要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在直销模式下，生产企业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医院或药房，并与其结算货款。在经销模式下，生产厂家对经销商的资质和能力进行筛选与审查，在确定经销商资格后签署销售合同，并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产品最终销售给终端。

（九）影响行业利润水平的主要因素

我国医用敷料行业内生产企业众多，主要以 OEM 生产、出口销售为主，出口产品主要为纱布类、无纺布类等传统的手术耗材和伤口护理类产品，上游棉花、石油行业等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对行业利润水平产生一定影响。同时，为国外品牌商贴牌生产的经营模式、国内人力成本提高以及激烈的市场竞争也为行业利润水平带来一定压力。行业企业主要以出口销售为主，因此汇率变动会引起行业利润水平出现一定波动。随着国家医改的不断深入，国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和医疗服务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国内医用敷料需求将进一步增长，医疗产品消费结构也会不断升级。行业中拥有较强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规模化生产能力、优异产品质量和高知名度的企业利用优势地位，能够抓住产业结构升级和国内市场增长的发展机遇，不断提高自身利润水平。

（十）进口国主要政策及贸易摩擦情况

1、国外主要市场相关政策

医疗器械产品关乎生命健康和安全，各国政府对医疗器械产品的市场准入都有严格的规定和管理。我国医疗器械产品进入国外市场时，需适用进口国相关医疗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规，对于拥有独立产品认证和注册体系的国家和地区，例如欧洲、美国等，则需要通过进口国相关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机构的认证或注册才可以在当地销售。其他无独立医疗器械产品认证和注册体系的国家则会认可上述国家和地区的相关认证和注册。关于欧盟、美国、英国等境外国家和地区的监管制度，请参见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政策”的相关内容。

2、贸易摩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出口业务不存在受中美或其他国家和地区贸易摩擦影响的情况。

（十一）行业发展情况及发展趋势

1、医疗器械行业概述

（1）医疗器械的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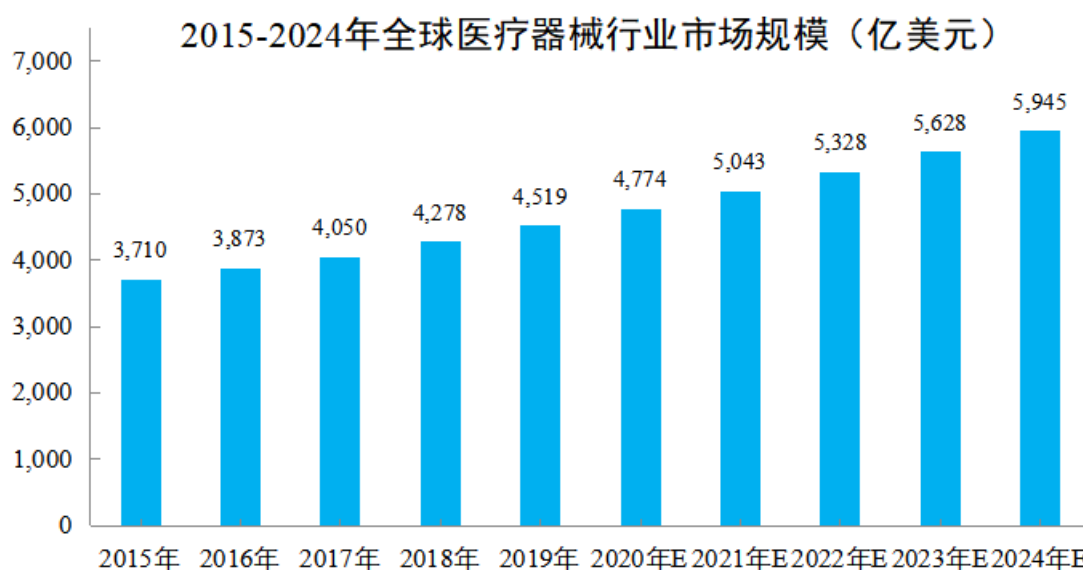
医疗器械是指直接或间接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体外诊断试剂及校准物、材料及其他类似或者相关的物品，包括所需要的软件，主要用于医疗诊断、监护和治疗。

公司生产的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中的载体消毒剂、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均属于医疗器械产品的范围。

（2）医疗器械行业市场概述

医疗器械行业是知识密集型、资金密集型产业，作为关系到人类生命健康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庞大而稳定的市场需求下，全球医疗器械行业长期以来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增长势头，尤其国内医疗器械市场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发展潜力巨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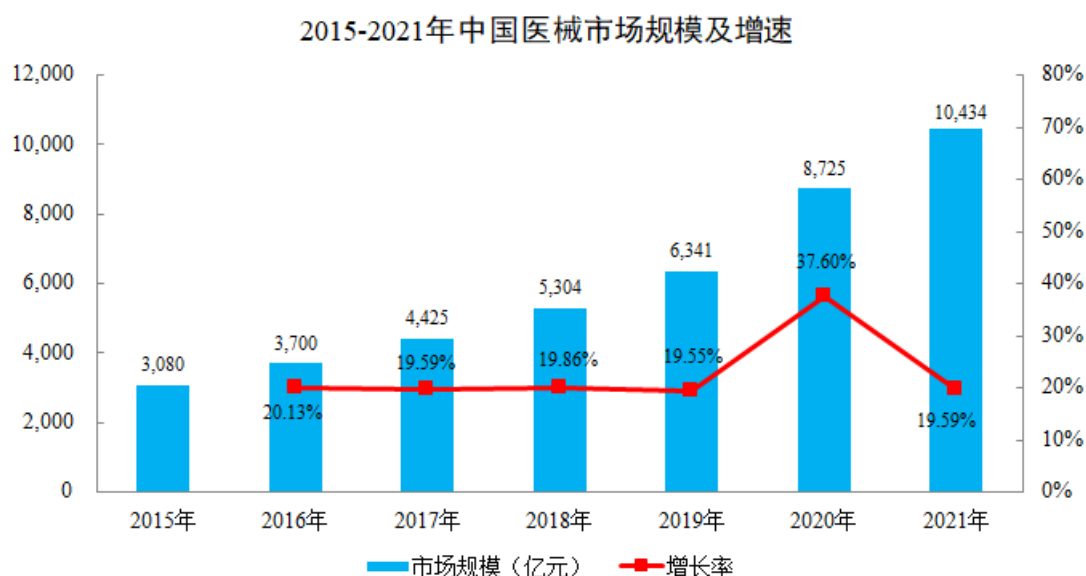
根据 Evaluate MedTech 的数据，2015-2019 年，全球医疗器械行业市场规模由 3,710 亿美元增长至 4,519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5.06%，预计至 2024 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将达到 5,945 亿美元，保持 5.6% 左右的速率增长。



数据来源：Evaluate MedTech

我国医疗器械产业虽然起步较晚，但发展速度远超全球平均水平，目前已成为全球医疗器械的重要生产基地。医疗器械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伴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增长迅速。根据中国药品监督管理局研究会、清华大学老科协医疗健康研究中心与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联合发布的《医疗器械蓝皮书: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发展报告（2022）》，我国医疗器械行业规

模从 2015 年的 3,080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10,434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22.55%，远高于同期国内 GDP 增速及全球医疗器械行业平均增速。



数据来源：《医疗器械蓝皮书：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发展报告（2022）》

目前，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已经成为一个产品门类比较齐全、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国内外市场需求十分旺盛的朝阳产业。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和医疗保健意识的不断提高、城镇化和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深以及医疗保险覆盖率的提高，国内医疗器械产品需求市场将不断释放，加之国内政策对于医疗器械行业的大力支持，未来我国医疗器械产业存在非常广阔的发展空间。

2、公司所处细分行业概述

（1）医用敷料行业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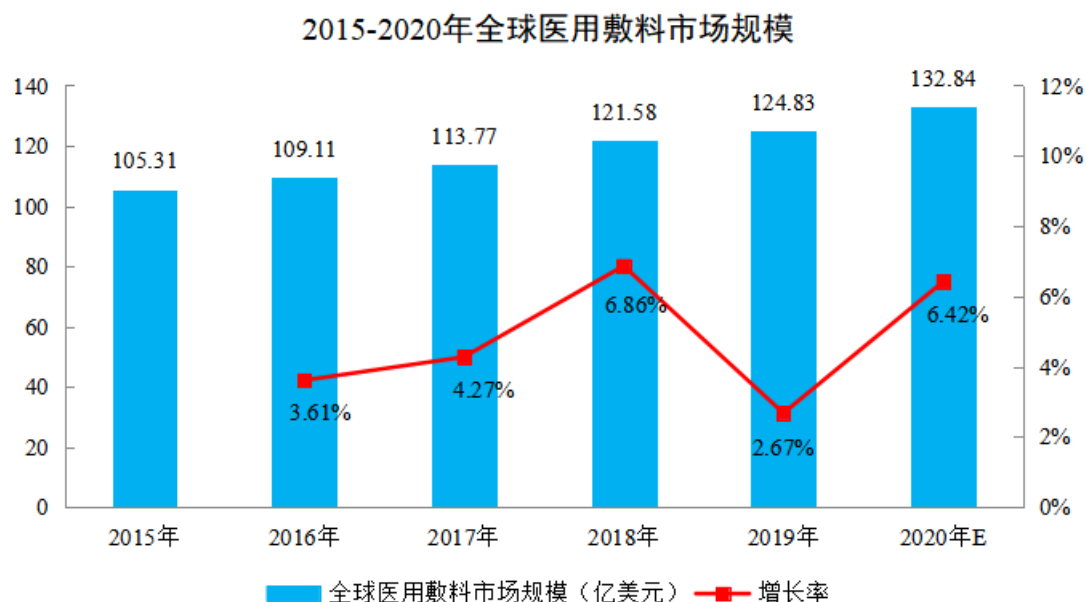
①医用敷料的定义

医用敷料全称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是用于对各种创伤、创口表面进行临时覆盖，使之免受细菌感染及其他外来因素的影响，起到保护创口、创面作用，促进愈合的医用卫生材料。无论是因创伤、烧伤还是手术等造成的伤口，在愈合的过程中需在伤口处加以适当的覆盖物进行遮盖，这种遮盖物即称为医用敷料。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深耕于医用敷料行业，公司生产的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除湿巾）以及防护类产品均属于医用敷料范畴。

②全球医用敷料行业市场概述

近年来，全球医用敷料市场规模基本保持稳定增长。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BMI Research 的数据，2015-2019 年，全球医用敷料市场规模由 105.31 亿美元增长至 124.83 亿美元，预计 2020 年全球医用敷料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132.84 亿美元。



数据来源：BMI Resear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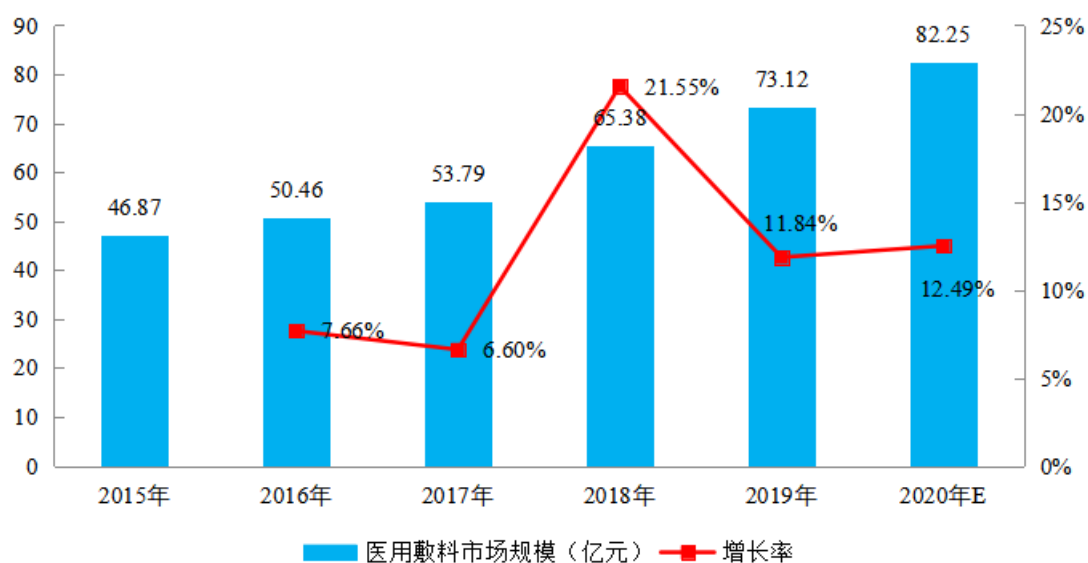
近年来，从全球趋势来看，下游市场对多功能、新材质、高附加值的医用敷料的需求日渐迫切，高端医用敷料产业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高端伤口敷料主要针对的是更为复杂的伤口护理，包括慢性伤口、烧伤、复杂手术伤口等，具有减轻换药痛苦、缩短愈合时间、减少换药次数、降低医务人员的劳动强度、降低综合治疗成本、换药操作简便易行等优点。根据 BMI 的统计，2018 年全球高端敷料市场规模达 58.45 亿美元，预计 2022 年达到 70.15 亿美元。随着人们生活水平及医疗防护意识的不断提高，人们对新型高端敷料的需求日益迫切，未来新型敷料将迎来更好的发展机遇。

③中国医用敷料行业市场概述

近年来，我国医疗保障制度和基础医疗设施不断完善，医疗条件、居民健康意识和医疗消费水平不断提升，医用敷料市场增长迅速。根据 BMI Research 的数据，2015-2019 年，我国医用敷料市场规模由 46.87 亿元增长至 73.12 亿元，预计 2020 年中国医用敷料市场规模将达到 82.25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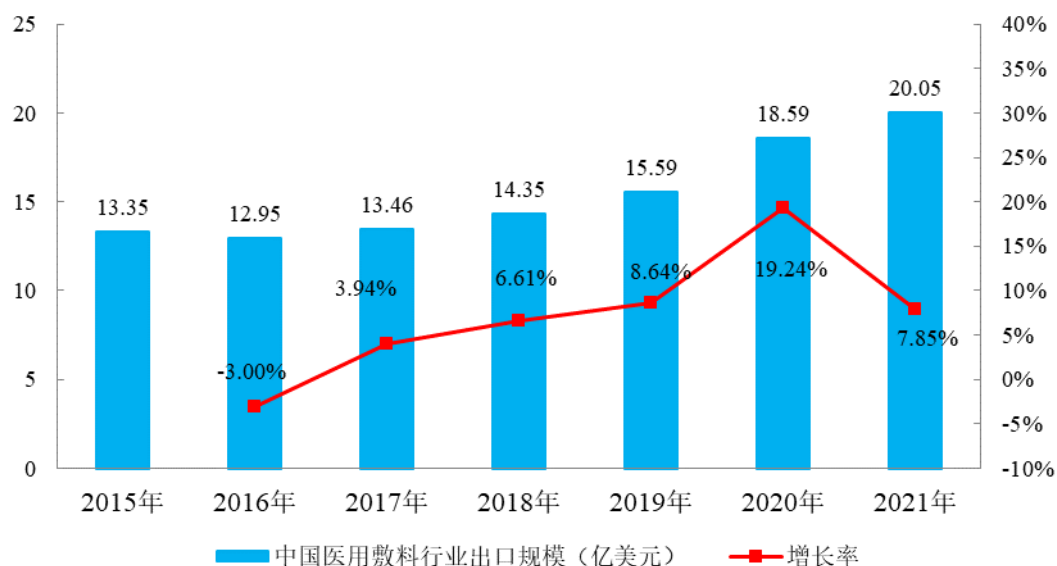
2015-2020年中国医用敷料行业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BMI Research

目前，我国大部分医用敷料生产企业仍以 OEM 生产、出口销售为主，其绝大部分销售收入多来自海外市场。2021 年，中国医用敷料出口金额为 20.05 亿美元，同比增长 7.85%。

2015-2021年中国医用敷料出口金额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总署、前瞻产业研究院

随着国内医用敷料市场需求的日益扩大，以及具有较低劳动力成本的东盟国家如越南、泰国等介入国际市场，国内医用敷料生产企业将趋向于重新将视野转

回本土市场,通过平衡国内销售量和海外市场出口量来防范和化解海外市场波动风险。近年来,我国医疗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医疗器械监管体制以及医用敷料行业标准不断出台和完善,为我国医用敷料行业提供了一个健康、有序、规范的发展环境,也为目前仍以出口为主的企业特别是业内领先企业进入国内市场创造有利的条件。

随着医疗招标制度的改革和行业监管的加强,医用敷料行业准入门槛提高,业内领先企业的竞争优势越发突出,医用敷料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由于国内劳动力成本、运输成本的不断攀升,行业制造成本上升压力加大,拥有规模化生产运营能力的企业才能有效控制成本,并不断占领市场高地,加之新型高端敷料引导未来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但高端敷料的研发及临床试验需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只有行业领先企业才能利用自身的规模化经营能力和品牌影响获得发展所需的资金、研发人才等稀缺资源。因此,未来医用敷料行业市场份额将会进一步向业内领先企业集中,行业集中度也将进一步提升。

目前,新型高端敷料研发及产业化成为行业发展方向。新型高端医用敷料领域的主要生产企业为 3M、Acelity 和 V.A.C. Therapy 等国际知名厂商,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及产业基础,产品以高价高品质路线为主。外资企业在中国市场的积极推广活动使高端产品的使用和预防慢性伤口生成的理念在临床中的接受度不断提升。在此引领下,中国医用敷料行业也逐步向高端化转型。中国大型医用敷料生产企业不断加大对高端产品的研发投入,带动整个行业结构化转型升级,高端医用敷料领域未来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 医用高分子材料制品概述

医用高分子材料是指用以制造人体内脏、体外器官、药物剂型及医疗器械的聚合物材料,其来源包括天然生物高分子材料和合成生物高分子材料。天然医用高分子材料来源于自然,包括纤维素、甲壳素、透明质酸、胶原蛋白、明胶及海藻酸钠等;合成医用高分子材料是通过化学方法人工合成的用于医用的高分子材料,目前常用的有聚乙烯醇、聚碳酸酯、聚氯乙烯、聚乳酸、聚乙烯、聚氨酯、聚酯纤维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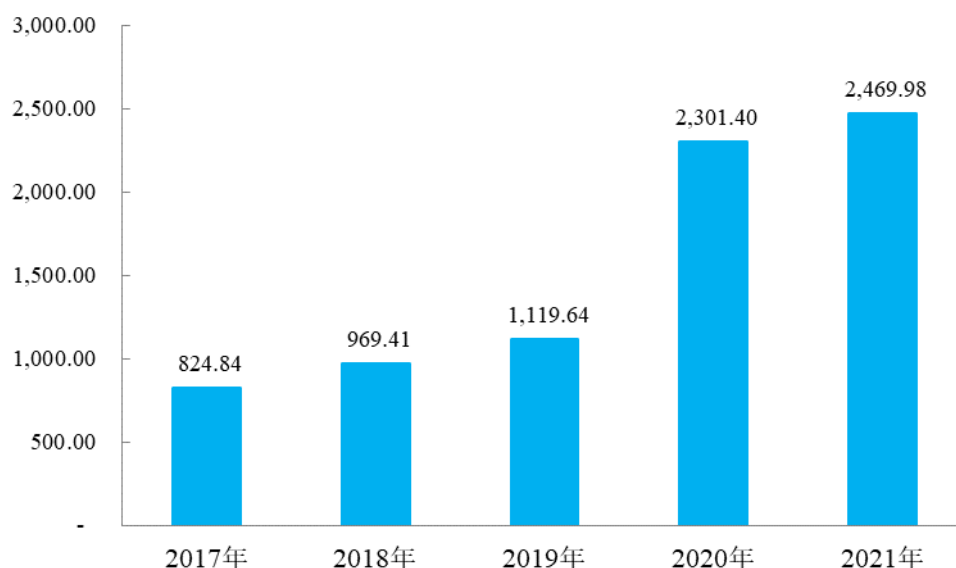
医用高分子材料主要应用于医用耗材、植入物等医疗器械,按照医疗器械分

类来看，聚氯乙烯、聚碳酸酯等医用高分子材料广泛应用于I、II类医疗器械生产，如导管、引流管、插管等医用耗材，聚丙烯、聚乙烯等性能优势更突出的医用高分子材料在III类医疗器械中应用较多。公司于 2017 年开始不断加大投入医用高分子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主要产品包括润滑剂、针盒、医用导管、喉罩等。

中国医用高分子材料行业市场规模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根据 QYResearch，2017-2021 年中国医用高分子材料行业市场规模由 824.84 亿元增长至 2,469.98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31.55%。尤其是 2020 年以来，受疫情影响，医疗耗材用高分子材料需求快速增长，带动医用高分子材料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单位：亿元

2017-2021年中国医用高分子材料市场规模



国外关于医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制及应用的研究非常活跃，根据 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 的统计，2013 年全球医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市场规模为 98.00 亿美元，2019 年全球医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市场规模达到 171.30 亿美元，2013-2019 年全球医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9.75%。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测算，2019 年全球医用高分子制品市场规模为 847.00 亿美元。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内对医用高分子材料制品的需求不断增长。但目前我国医用高分子材料制品主要集中于低端普及型产品，产品同质化、低水平生产情况严重，随着劳动力成本与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产业结构升级的深化，一些无法形成规模效应、生产资质、技术水平较差的

生产企业将在市场上丧失竞争优势。未来医用高分子材料制品生产企业既需要通过获得规模经济优势降低生产成本，还需要实现技术创新，提升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从而提高企业差异化竞争能力以及市场上的议价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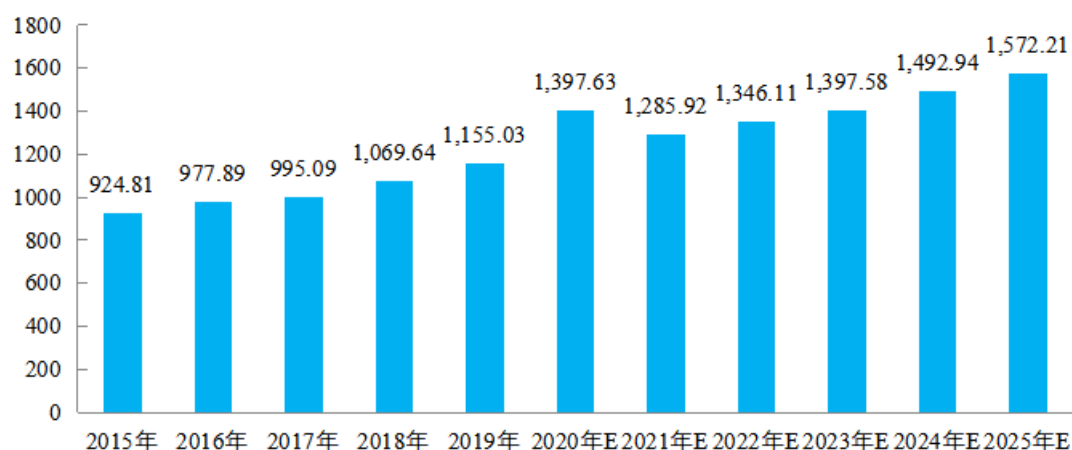
（3）非织造布概述

非织造布又称无纺布，是一种不需要纺纱织布而形成的织物，只是将纺织短纤维或者长丝进行定向或随机排列，形成纤网结构，然后采用机械、热粘或化学等方法加固而成。它直接利用高聚物切片、短纤维或长丝通过各种纤网成形方法和固结技术形成的具有柔软、透气和平面结构的新型纤维制品。

公司非织造布类产品主要为水刺无纺布，主要用于医用无纺布制品及卫生材料的生产和制造。

2015-2019年，我国非织造布市场规模呈现逐年增长态势，其中2019年行业市场规模达到1,155.03亿元，同比增长7.98%。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市场对无纺布等原材料的需求激增，根据前瞻研究院预测，2025年非织造布市场规模将达到1,572.21亿元。

2015-2025年中国非织造布市场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前瞻产业研究院

目前我国水刺无纺布主要应用在卫生材料领域，包括医用无纺布等医用耗材以及湿巾等民用清洁用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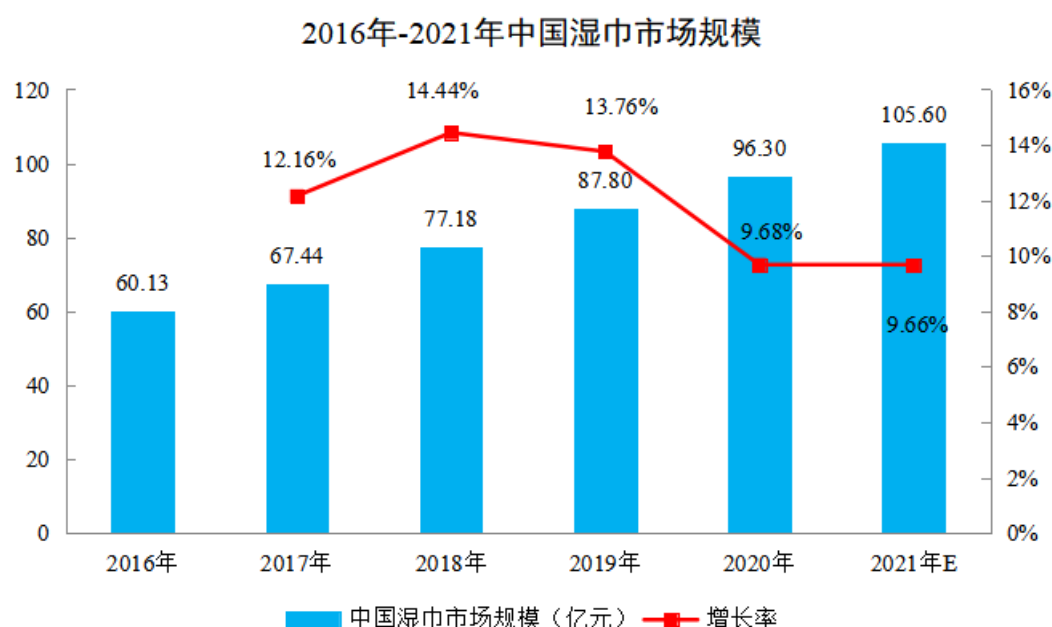
A、医用无纺布产品市场

我国医用无纺布产品内需增长空间巨大。一方面，我国目前已开始步入老龄

化社会，自 2012 年以来每年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总量同比增长率成上升趋势，庞大的人口基数及老龄化趋势使得我国医疗需求不断增加。另一方面，相比于北美、欧洲以及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医用无纺布产品的普及应用，我国现阶段医用无纺布市场渗透率仅为 5% 左右，按照医用无纺布在国外发达国家的使用比例来看，国内未来的市场空间巨大。

B、湿巾市场

近年来，中国湿巾行业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市场增速显著高于全球湿巾市场。2016-2020 年，中国湿巾市场规模由 60.13 亿元增长至 96.30 亿元，复合增长率为 12.50%。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预测，2021 年中国湿巾市场规模将达 105.60 亿元。



数据来源：Euromonitor、中商产业研究院

目前，国内市场湿巾的普及率总体相对较低，行业市场增长空间巨大。与欧美国国家相比，我国湿巾人均消费水平较低。西欧国家湿巾年人均消费金额为 133.61 元，美国湿巾年人均消费金额为 104.05 元，而我国湿巾年人均消费水平不足西欧年人均消费水平的 5%，仅为 6.28 元。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以及居民消费能力和意愿不断提升，企业面对下游多元化需求开发出不同应用场景的湿巾产品。同时，受新冠疫情影响，居民对卫生健康关注和防护意识提高，对湿巾的需求大幅增长，后疫情时代我国湿巾行业发展前

景更为明朗，市场规模也将不断扩大。

（十二）行业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

受居民医疗保健意识增强以及人口结构趋向老龄化等因素的影响，美国、欧洲和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是世界上最主要的医用敷料消费市场。凭借着领先的生产技术和人才优势，上述国家和地区拥有众多全球知名的大型医药跨国企业，涵盖的业务类别和产品种类繁多，产品销往多个国家和地区，占据了全球医用敷料市场的主要份额。医用敷料领域经营规模较大的国际企业包括 Cardinal、Medline、McKesson、Hartmann、Owens & Minor、Lohmann & Rauscher、AmerisourceBergen 等。

近年来，全球经济增长放缓，欧美市场规模增长受限，但由于医用敷料的刚性需求特点，欧美市场需求总体较为稳定。目前，传统医用敷料产品在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市场渗透率已经达到较高的水平，尤其是手术耗材、伤口护理类产品作为医用敷料行业中较为基础且发展较为成熟的细分领域，市场需求相对饱和。随着营销网络的建成和渠道的下沉，近年来医用敷料市场大型医疗器械品牌商之间的兼并收购事项频频发生，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同时，医用敷料作为直接接触人体的医疗用品，各国政府对其卫生、安全方面的监管及处罚力度亦日趋严格，使得各国主要医用敷料品牌商对供应商的选择和管理更加谨慎，不合格的供应商逐渐退出，生产领域也出现了集中度逐渐上升的趋势，主要客户与优质供应商的合作更加紧密。发行人依靠产品质量及规模生产优势与 Cardinal、Medline、Owens & Minor、McKesson、Hartmann 等境外大型医用敷料品牌商保持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从医用敷料生产来看，我国医用敷料行业凭借着充足的原材料供给、完善的配套供应链体系、精准的客户标准把握以及突出的成本控制等优势，逐渐成为全球医用敷料重要的采购区域之一，国内也涌现出振德医疗、奥美医疗、稳健医疗和发行人等一批为国际大型医用敷料品牌商从事贴牌生产的大型生产企业。从医用敷料的消费来看，我国凭借内需市场的庞大基数及显著成长速度成为全球医用敷料市场最具发展潜力的地区。

目前，由于我国医用敷料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低，行业内生产企业众多，行业集中度不高。同时，国产医用敷料以传统产品为主，产品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国内企业大多在低端市场进行低价竞争，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相对较低。未来随着医改的推进以及国内企业自身技术、工艺及研发能力的不断提升，行业内领先企业基于战略发展的需求，将会更加积极地展开在全球范围内的市场布局，加大研发投入，由传统医用敷料向高端医用敷料产业转移，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也将不断提高。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所在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振德医疗、奥美医疗、稳健医疗等，基本情况如下：

（1）振德医疗

振德医疗成立于 1994 年，2018 年 4 月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 603301，总部位于浙江省绍兴市，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国内医用敷料生产企业中产品种类较为齐全、规模领先的企业之一。振德医疗主要产品线涵盖现代伤口敷料、手术感控产品、传统伤口护理产品及压力治疗与固定产品。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统计数据，报告期内振德医疗稳居我国医用敷料出口前三名。

2021 年度，振德医疗实现营业收入 50.92 亿元，净利润 7.21 亿元。

（2）奥美医疗

奥美医疗成立于 1997 年，2019 年 3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股票代码 002950，总部位于湖北省宜昌市，长期专注于医疗健康事业，主营业务为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用耗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国际知名医疗器械品牌厂商提供 OEM 服务。奥美医疗主要产品包括伤口与包扎护理类、手术/外科类、感染防护类、组合包类四大系列。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奥美医疗稳居我国医用敷料出口前三名。

2021 年度，奥美医疗实现营业收入 29.26 亿元，净利润 4.32 亿元。

（3）稳健医疗

稳健医疗成立于 2000 年，2020 年 9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 300888，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是一家研发、生产和销售以棉花为主要原材料的医用敷料和日用消费品的自主创新企业。稳健医疗的主要产品包括伤口护理类产品、感染防护产品、消毒清洁产品、无纺消费品和纺织消费品。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统计数据，报告期内稳健医疗稳居我国医用敷料出口前三名。

2021 年度，稳健医疗实现营业收入 80.37 亿元，净利润 12.37 亿元。

3、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远销美国、欧盟、中东、拉丁美洲和非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产品取得美国 FDA 注册、欧盟 CE 认证等资质。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医用敷料品牌商，通过多年合作积累，公司与之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统计数据，2017-2022 年公司连续六年位居国内医用敷料出口企业第四名，前三名分别为奥美医疗、稳健医疗和振德医疗。

4、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1）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的标准

公司选取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标准如下：

①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或上述相关业务的收入金额较高；

②与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相同或相近，具有可比性；

③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重要性；

④在境内上市，能够从公开渠道获取可供比较的财务及业务数据。

据此，公司选取振德医疗、奥美医疗和稳健医疗作为发行人的可比公司。该公司的选取具有全面性、可比性。

（2）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关键业务数据和指

标等方面的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经营情况	市场地位	营业收入及净利润
发行人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二节 概览”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统计数据，发行人长期稳居我国医用敷料出口企业第四名，振德医疗、奥美医疗和稳健医疗位居前三名。	2020-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净利润 38,426.07 万元、13,162.92 万元和 15,733.68 万元
振德医疗	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医用敷料生产企业中产品种类较为齐全、规模领先的企业之一。振德医疗主要产品线涵盖现代伤口敷料、手术感控产品、传统伤口护理产品及压力治疗与固定产品。		2020-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39,854.56 万元、509,157.24 万元和 419,754.27 万元，净利润 297,189.99 万元、72,094.68 万元和 46,297.11 万元
奥美医疗	长期专注于医疗健康事业，主营业务为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用耗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国际知名医疗器械品牌厂商提供 OEM 服务。奥美医疗主要产品包括伤口与包扎护理类、手术/外科类、感染防护类、组合包类四大系列。		2020-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83,449.80 万元、292,555.49 万元和 306,716.14 万元，净利润 116,046.28 万元、43,196.04 万元和 19,674.94 万元
稳健医疗	是一家研发、生产和销售以棉花为主要原材料的医用敷料和日用消费品的自主创新企业。稳健医疗的主要产品包括伤口护理类产品、感染防护产品、消毒清洁产品、无纺消费品和纺织消费品。		2020-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53,394.59 万元、803,742.08 万元和 764,231.75 万元，净利润 382,254.91 万元、123,744.49 万元和 126,680.13 万元

5、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质量管控体系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产品质量和品牌声誉，按照国内外高标准要求实施产品质量控制，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制度及体系。公司建立了从原材料选用到生产和检验的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不仅按照高标准优选原材料，而且配备了 ETO 灭菌和蒸汽灭菌生产线，结合自动化设备对生产过程进行控制，对关键工序实施专业化管理，确保产品从原料投入到最终成品均符合质量标准和要求。

公司质量管理采用了最新的 ISO13485 质量体系标准，并参照美国 FDA QSR820 和 CFR211 法规、欧盟 MDR 法规等有关国家或地区法规要求，凭借突

出的产品质量控制优势，公司产品先后通过了欧盟 CE 认证和美国 FDA 注册等，有效加强了客户对公司的信心和广大消费者对产品的认可，促进了公司业务的健康规范发展，产品主要销往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带动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②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研发创新为发展的核心驱动力，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不断优化工艺水平、革新生产装备与技术，培养和吸引创新人才，打造了较为完善的研发创新体制，巩固了公司在医用敷料行业中的竞争地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 18 项发明专利、17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7 项外观设计专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托自身研发创新优势，经过多年积累，公司产品线覆盖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和非织造布类产品，在传统的手术中、纱布垫等纱布类产品的基础上，开发出了医用无纺布片、酒精片、湿巾等无纺布产品以及润滑剂、针盒、医用导管、喉罩等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产品种类不断丰富且品质优异，可以满足终端消费者的多元化需求。同时，公司通过研发新型的高附加值产品，积极布局水胶体、藻酸盐类的高端敷料领域。随着下游对于高端敷料需求的逐步提升，公司产品结构将持续优化，有助于公司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升。

③稳定供应能力及先进制造优势

凭借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以及二十余年的生产制造经验积累，发行人在产品品质、产能、交期等方面能够满足客户需求，具备稳定的生产供应能力。在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医用敷料等产品生产及运营经验，通过持续的创新和有效的垂直产业链整合，打造了系统、成熟、稳定的生产线，形成了从原材料、产品工艺设计及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严格质量控制等完整产业链。公司在引进国外先进成套生产设备的同时，持续进行设备改造及工艺的升级，进一步加强了产业链各个生产环节的设备自动化、智能化与一体化的整合。

全产业链一体化生产战略使公司在保障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自动化水平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凭借显著的规模化运营优势，公司生产效率大幅提高，能够满足下游客户对医用敷料产品一致性、稳定性、批量供应的采购需求。

④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高度重视销售渠道的拓展，积极参加国内外展会，向目标客户推介公司产品和服务。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在国内外市场积累了较高的知名度，拥有丰富且稳定的客户资源，与多家国际知名医用敷料品牌商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包括 Cardinal、Medline、Owens & Minor、Mckesson、Hartmann 等，上述客户均为全球性医疗服务提供商和医疗产品品牌商或生产商，市场基础牢固、销售渠道通畅、产品需求稳定，其中 Cardinal 和 Mckesson 为世界 500 强企业，业务范围涵盖上百个国家和地区，为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和市场开拓提供了充分保障。同时，在与客户合作过程中，公司通过研发新产品、改进生产工艺、引进自动化设备以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发行人在客户群体中享有良好的声誉，丰富的客户资源保证了发行人不必依赖于单个客户，提升了发行人的抗风险能力。

(2) 竞争劣势

①部分产品产能难以满足市场需求

近年来，公司的各项产品线稳定高速发展，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竞争力。随着高端医用敷料和医用无纺布需求的不断增长，公司现有产能预计将无法未来满足下游需求的持续增长。因此，公司需增设厂房、引进生产设备、扩大生产规模，以满足下游市场需求。

②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为实现发展目标，须在产能扩张、产品工艺及信息化系统改造、研发设计体系建设等方面加大投入，而这均需要较大规模的资金持续支持。公司目前主要通过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进行融资，融资方式单一，无法满足公司的大规模资金需求。

③公司国内品牌影响力有限

品牌是一个企业研发技术水平、生产能力、产品质量、管理水平等要素的集中体现，是企业市场竞争中的软实力，品牌建设是一个长期积淀的过程。公司在医用敷料领域二十余年的发展中，建立了“健尔康”、“健卫康”、“清倍健”和“海洋童话”等自主品牌，但公司自主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与同行业可比公

司还存在一定差距。未来，公司需进一步加强自主品牌建设，继续提高国内外市场份额和品牌知名度。

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 OEM 生产，境外销售为主，主要为境外大型医用敷料品牌商进行贴牌生产。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和非织造布类六大系列，产品种类较多，主要包括手术巾、纱布垫、口罩、酒精片、纱布片、润滑剂、湿巾、无纺布片、水刺无纺布、纱布卷等，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如下：

年度	产品类别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销量	产销率
2022 年	手术巾（万条）	19,000.00	14,388.66	75.73%	14,634.63	101.71%
	纱布垫（万片）	11,198.00	7,045.09	62.91%	7,191.96	102.08%
	口罩（万片）	56,296.50	25,698.93	45.65%	25,914.78	100.84%
	酒精片（万片）	441,792.00	216,498.06	49.00%	236,294.13	109.14%
	纱布片（万片）	102,651.16	192,086.24	187.13%	195,081.93	101.56%
	润滑剂（万袋）	29,640.00	15,756.71	53.16%	16,571.14	105.17%
	湿巾（万片）	540,690.00	23,508.85	4.35%	27,523.68	117.08%
	无纺布片（万片）	126,720.00	166,360.14	131.28%	187,691.37	112.82%
	水刺无纺布（吨）	3,600.00	1,650.62	45.85%	72.56	4.40%
	纱布卷（万卷）	193.12	97.03	50.24%	97.69	100.68%
2021 年	手术巾（万条）	19,000.00	12,279.70	64.63%	13,156.56	107.14%
	纱布垫（万片）	8,000.00	6,650.42	83.13%	5,961.35	89.64%
	口罩（万片）	46,200.00	17,801.34	38.53%	17,827.08	100.14%
	酒精片（万片）	441,792.00	360,463.07	81.59%	426,595.45	118.35%
	纱布片（万片）	91,053.60	100,099.33	109.93%	104,775.52	104.67%
	润滑剂（万袋）	29,640.00	16,589.09	55.97%	16,115.79	97.15%
	湿巾（万片）	540,690.00	84,815.94	15.69%	85,802.76	101.16%
	无纺布片（万片）	126,720.00	139,290.14	109.92%	139,811.67	100.37%
	水刺无纺布（吨）	3,600.00	3,222.16	89.50%	715.71	22.21%

	纱布卷（万卷）	193.12	103.92	53.81%	86.59	83.32%
2020年	手术巾（万条）	19,000.00	17,211.07	90.58%	14,965.38	86.95%
	纱布垫（万片）	8,000.00	7,095.54	88.69%	6,050.93	85.28%
	口罩（万片）	31,900.00	66,154.71	207.38%	63,655.01	96.22%
	酒精片（万片）	375,000.00	583,618.51	155.63%	497,596.15	85.26%
	纱布片（万片）	91,053.60	113,850.59	125.04%	105,031.08	92.25%
	润滑剂（万袋）	21,060.00	14,825.33	70.40%	14,716.68	99.27%
	湿巾（万片）	338,320.00	96,574.09	28.55%	91,542.42	94.79%
	无纺布片（万片）	126,720.00	163,321.33	128.88%	141,205.14	86.46%
	水刺无纺布（吨）	3,600.00	5,383.13	149.53%	3,269.43	60.73%
	纱布卷（万卷）	154.20	25.81	16.74%	33.32	129.10%

注：由于发行人产品种类较多，上表只列出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等情况，报告期内上述产品合计销售总额占各年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2.87%、86.46%和72.59%。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受下游客户需求影响存在一定波动，主要产品的产销率整体保持较高水平。发行人水刺无纺布产销率较低，主要系水刺无纺布属于半成品，发行人除对外销售外，会根据生产需要自用加工成湿巾、无纺布片等无纺布类成品进行销售。

2、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单价及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平均售价	变动	平均售价	变动	平均售价
手术巾（元/条）	1.45	0.40%	1.44	2.50%	1.41
纱布垫（元/片）	1.10	8.79%	1.01	-0.11%	1.01
口罩（元/只）	0.38	9.73%	0.35	-71.82%	1.23
酒精片（元/万片）	306.58	5.60%	290.33	-5.18%	306.19
纱布片（元/万片）	965.93	28.19%	753.52	-17.58%	914.22
润滑剂（元/万只）	3,482.82	8.91%	3,197.89	18.14%	2,706.83
湿巾（元/万片）	605.02	14.78%	527.19	17.03%	450.49
无纺布片（元/万片）	259.44	16.31%	223.06	-33.79%	336.90
水刺无纺布（万元/吨）	1.44	-9.01%	1.59	-1.00%	1.60
纱布卷（元/卷）	19.29	-24.53%	25.56	-64.56%	72.12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主要产品价格变动主要受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下游市场供求关系变化以及汇率变动影响。发行人酒精片、纱布片、润滑剂、湿巾、无纺布片、纱布卷等产品根据客户需求不同存在多种规格型号，不同规格型号产品及销售结构变化亦会导致单价产生波动。

3、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术耗材类	29,120.40	26.70	25,016.86	32.07	27,196.68	16.84
伤口护理类	32,790.92	30.07	18,532.87	23.76	21,905.38	13.56
消毒清洁类	13,400.64	12.29	19,969.45	25.60	23,208.91	14.37
防护类	20,550.61	18.85	6,255.61	8.02	78,233.66	48.44
高分子及辅助类	13,078.86	11.99	7,106.89	9.11	5,718.40	3.54
非织造布类	104.67	0.10	1,134.53	1.45	5,234.98	3.24
合计	109,046.10	100.00	78,016.20	100.00	161,498.01	100.00

(二) 公司向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2 年	1	Cardinal	36,267.53	33.17%
	2	Medline	12,648.49	11.57%
	3	Mckesson Global	7,736.16	7.08%
	4	Owens & Minor	5,108.99	4.67%
	5	Optimum	2,438.14	2.23%
	合计			64,199.30
2021 年	1	Cardinal	26,216.34	33.52%
	2	Mckesson Global	12,020.46	15.37%
	3	Owens & Minor	4,096.99	5.24%
	4	Medline	4,084.15	5.22%

	5	Hartmann	3,162.72	4.04%
	合计		49,580.66	63.40%
2020年	1	Cardinal	27,226.75	16.77%
	2	江苏苏美达纺织有限公司	17,878.25	11.01%
	3	Medline	11,094.60	6.83%
	4	Mckesson Global	9,216.19	5.68%
	5	Hartmann	8,527.30	5.25%
	合计		73,943.09	45.55%

注：同一控制下的客户已合并列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主营业务收入 50% 的情况。报告期各期前五名客户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无权益。

2、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名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简介	开始合作时间	是否为关联方
1	Cardinal	Cardinal 成立于 1979 年，总股本为 2.58 亿股，总部位于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CAH）。Cardinal 是一家全球性综合医疗服务提供商与产品生产商，为世界各地的医院、医疗系统、药房、门诊手术中心、临床实验室和各类医疗机构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24.67 亿美元，位列 2022 年《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排行榜第 36 位。	2008 年	否
2	Medline	Medline 成立于 1966 年，总部位于美国，是美国规模最大的医疗用品和医疗设备制造商和分销商，专注为医疗系统或医疗机构等提供医疗保健整体运营和解决方案。2020 年 Medline 实现营业收入 175 亿美元。	2003 年	否
3	Mckesson Global	Mckesson Global 为 Mckesson 下属公司，成立于 2017 年，位于英国。Mckesson 成立于 1833 年，总部位于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MCK），主要从事治疗药物和化学药物的进出口和批发业务，是北美第一大医药批发商。2021 年 Mckesson 实现营收 2,639.66 亿美元，位列 2022 年《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排行榜第 16 位。	发行人自 2012 年开始与 Mckesson 及其子公司合作，报告期内与 Mckesson 交易主体为其子公司 Mckesson Global	否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简介	开始合作时间	是否为关联方
4	Owens & Minor	Owens & Minor 成立于 1882 年, 总部位于美国, 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OMI), 是国际知名医疗与外科用品分销商, 为约 1200 家经销商、4000 家医疗保健中心提供医疗产品采购服务。2021 年, Owens & Minor 实现营业收入 97.85 亿美元, 位列 2022 年《财富》美国 500 强企业排行榜第 361 位。	2015 年	否
5	Hartmann	Hartmann 成立于 1818 年, 注册资本 9,132.76 万欧元, 总部位于德国, 系德国法兰克福交易所上市跨国集团, 专业从事现代伤口护理、失禁和感染控制等一次性医用耗材的生产和销售。2020 年, Hartmann 实现营业收入 24.33 亿欧元, 在全球拥有 34 家分支机构, 是欧洲医疗用品及个人护理产品领域最大的公司, 其产品领域涉及传统伤口护理产品、现代湿性伤口治疗产品、失禁护理产品、外固定、压迫治疗和胶贴产品及个人护理产品五大类, 产品销往全球 100 多个国家。	2009 年	否
6	Optimum	Optimum 成立于 2008 年, 注册地位于英国, 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牙科用品的生产; 药品和医疗用品批发和零售, 系英国 Optimum Medical Solutions Group Limited 集团公司下属子公司。Optimum Medical 集团是英国领先的医疗保健产品领域企业, 知名医疗润滑制造商, 其产品出口到全球 60 多个国家。	2011 年	否
7	江苏苏美达纺织有限公司	江苏苏美达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法定代表人为王申涛, 注册资本 10,700.00 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为零售业。经营范围包含: 自营和代理服装、纺织品等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服装及辅料、纺织品、纺织原料、工艺品、饰品和鞋帽的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 技术服务, 文化创意服务, 鉴证咨询服务, 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0 年	否

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原材料为棉纱、无纺布、铝箔纸、粘胶和坯布等，具体采购情况及其占各期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棉纱	手术巾棉纱	6,797.92	12.42%	4,528.32	12.40%	6,945.91	11.31%
	纱布棉纱	8,008.07	14.64%	7,651.66	20.95%	6,884.51	11.21%
无纺布	其他无纺布	2,867.38	5.24%	1,558.06	4.27%	4,700.25	7.65%
	熔喷无纺布	243.08	0.44%	38.43	0.11%	6,964.35	11.34%
铝箔纸	-	2,847.84	5.20%	3,440.63	9.42%	5,694.08	9.27%
粘胶	-	1,057.01	1.93%	1,997.21	5.47%	3,813.92	6.21%
坯布	纱布坯布	5,350.78	9.78%	97.19	0.27%	498.39	0.81%
	手术巾坯布	987.74	1.81%	747.57	2.05%	900.34	1.47%
合计		28,159.83	51.46%	20,059.06	54.91%	36,401.75	59.27%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各类主要原材料价格情况如下：

类别	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棉纱	手术巾棉纱	0.82 万元/吨	10.55%	0.75 万元/吨	1.89%	0.73 万元/吨
	纱布棉纱	2.09 万元/吨	1.40%	2.06 万元/吨	21.89%	1.69 万元/吨
无纺布	其他无纺布	1.49 万元/吨	-13.15%	1.71 万元/吨	-16.78%	2.06 万元/吨
	熔喷无纺布	1.65 万元/吨	-24.61%	2.19 万元/吨	-87.17%	17.06 万元/吨
铝箔	-	23.92 元/千克	13.30%	21.11 元/千克	1.28%	20.84 元/千克
粘胶	-	1.30 万元/吨	11.87%	1.17 万元/吨	30.01%	0.90 万元/吨
坯布	纱布坯布	0.60 元/米	28.74%	0.47 元/米	-2.39%	0.48 元/米
	手术巾坯布	1.90 元/米	14.05%	1.66 元/米	-0.25%	1.67 元/米

纱布棉纱的主要原材料为棉花，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纱布棉纱的价格波动主要与上游原材料棉花的价格变动相关。报告期内棉花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20 年无纺布价格大幅上涨，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口罩等防护产品需求量激增，市场供求关系失衡，无纺布作为口罩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随着社会产能和供给充足，无纺布价格在 2021 年回落至正常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材料价格波动主要系受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影响所致。

（二）报告期内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使用的能源为天然气和电，其中天然气主要消耗在手术巾染色和纱布筒漂工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量	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天然气	721.04 万立方米	2,764.61	592.40 万立方米	1,835.56	772.75 万立方米	2,175.70
电	3,482.48 万度	2,470.51	2,767.61 万度	1,788.07	3,384.26 万度	2,104.27

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和电采购量变动与业务规模变动趋势相一致，符合公司生产耗用情况。

2、主要能源价格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天然气（元/立方米）	3.83	23.74%	3.10	10.05%	2.82
电（元/度）	0.71	9.80%	0.65	3.91%	0.62

报告期内，公司能源采购价格相对稳定。2021 年天然气单价增幅较大，主要是在全球经济复苏以及主要经济体宣布加快绿色能源转型的背景下，天然气需求旺盛，导致价格回升。2022 年受全球能源紧张影响，天然气和电采购价格上涨。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原材料的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比例
2022 年度	1	宿迁市宏泽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坯布	4,126.76	7.54%
	2	建湖县华龙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546.32	4.65%
	3	苍南县鸿泰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476.43	4.53%
	4	合力包装科技（青州）有限公司	铝箔	2,303.91	4.21%
		青州合力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		174.57	0.32%
	5	武汉市志正农贸公司	坯布	1,876.88	3.43%
合计				13,504.87	24.68%
2021 年度	1	宿迁市宏泽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627.62	7.19%
		宿迁市嘉达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64.70	0.72%
	2	青州合力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	铝箔	2,159.10	5.91%
	3	江苏普美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089.57	5.72%
	4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粘胶	1,960.21	5.37%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粘胶	36.99	0.10%
	5	苍南县鸿泰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1,868.80	5.12%
	合计				11,006.99

2020 年度	1	青州合力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	铝箔	3,882.01	6.32%
		合力包装科技（青州）有限公司	铝箔	70.86	0.12%
	2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粘胶	3,344.95	5.45%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468.97	0.76%
	3	浙江健达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3,267.33	5.32%
	4	张家港市净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口罩半成品	2,253.65	3.67%
	5	苍南县鸿泰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230.50	3.63%
	合计			15,518.27	25.27%

注：1、宿迁市宏泽纺织有限公司和宿迁市嘉达纺织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邹胜利蒋娟夫妇。
2、青州合力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合力包装科技（青州）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均为冀鲁晋。
3、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和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均为赛得利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原材料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25.27%、30.13%和 24.68%，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集中度基本稳定，2021 年采购集中度较高主要系发行人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和供应商供货能力调整棉纱供应商采购情况以及 2021 年棉纱、粘胶价格大幅上涨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向单个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原材料采购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2、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青州合力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6/10/17	冀鲁晋	136.00 万美元	青州市合力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生产销售高性能复合材料及复合纸系列产品（非食品用）；复合膜袋（液体食品无菌包装用纸基复合材料【内层材质：聚乙烯（PE）】、其他类多层复合食品包装膜袋【内层材质：聚乙烯（PE）】）；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2	合力包装科技（青州）有限公司	2019/5/8	冀鲁晋	8,736.36 万元人民币	广东领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8.15%；	食用包装制品、药用包装制品、纸质包装盒箱、塑料包装制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冀 鲁 晋 29.19%； 王志梅 持股 28.04%； 青州市合力纸 业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4.61%	品、塑料薄膜、铝箔 纸制品研发、生产、 销售，印刷制版服 务，包装装潢印刷品 印刷，货物及技术进 出口。（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3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 限公司	2015/6/12	张文涛	101,700.00 万元人民 币	赛得利中国投 资有限公司 100.00%	纤维素纤维原料及 纤维制造，热力生产 和供应，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 询、技术交流、技术 转让、技术推广，工 业设计服务，装卸搬 运，再生资源销售， 石灰和石膏销售，纸 浆销售，货物进出 口，技术进出口，发 电、输电、供电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4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 限公司	2010/6/4	张文涛	15,150 万 美元	赛得利中国投 资有限公司 100.00%	差别化化学纤维的 生产，并销售自产产 品。差别化化学纤维 的工业设计和服 务。[不含化学危险 品。涉及审批许可项 目的，只允许在审批 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 限内从事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5	宿迁市宏泽纺织有限 公司	2017/6/27	邹胜利	10,000.00 万元人民 币	邹 胜 利 100.00%	生产、加工、销售： 纺织制品、棉纱、棉 布、针织布及涤棉化 纤制品、针织衫、服 装、床上用品；棉花、 皮棉、落棉购销；再 生纺织品回收、销 售；自营和代理各类 商品及技术的进出 口业务（国家限定企 业经营或禁止进出 口的商品和技术除 外）。（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6	宿迁市嘉达纺织有限公司	2017/6/29	蒋娟	1,000.00 万元人民币	蒋娟 100.00%	生产、加工、销售：纺织制品、棉纱、混纺纱、棉布、针织布及涤棉化纤制品、针织衫、服装、挂毯、床上用品；棉花、皮棉、落棉购销；再生纺织品回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浙江健达纺织有限公司	2015/12/22	林帮浩	500.00 万 人民币	林 帮 浩 50.00%；林邦兴 18.00%；韩少苹 16.00%；林定榜 16.00%	再生棉纱加工、销售。
8	张家港市净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6/4/22	石卫东	1,500.00 万元人民币	石 卫 东 100.00%	从事新材料领域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医疗器械、医用纺织品、医用无纺布制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口罩、针纺织品、服装的制造、加工、销售；塑料制品、办公用品、医疗器械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江苏普美纺织有限公司	2009/4/28	陈海江	2,088.00 万元人民币	陈 海 江 41.00%；尤良春 39.00%；倪朝权 13.00%；王勇 7.00%	棉花收购、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苍南县鸿泰纺织有限公司	2002/9/26	林邦富	50.00 万元 人民币	温 积 纺 33.33%；林邦富 33.33%；林邦美 33.33%	再生棉纱生产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1	建湖县华龙纺织有限公司	1999/6/18	华良俊	500.00 万元人民币	华良俊 60.00%；陈留冰 40.00%	棉纱纺织；家用纺织制成品加工、销售；纺织品、纺织品原料（除棉花、蚕茧和国家禁止个人经营的品种）、混纺纱线、皮棉、棉布销售；棉花收购、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武汉市志正农贸公司	1996/9/6	刘杰	560.00 万元人民币	集体所有制企业	五金交电、建材销售；棉花收购加工、销售，纱布加工、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四）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加工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发行人外协加工主要涉及手术巾和纱布类织布、纱布垫缝制、口罩半成品加工以及辐照灭菌等环节或工序。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加工的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外协工序	采购金额	占当期委托加工总额比例
2022年度	1	常州市君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织布	815.22	20.08%
	2	常州原子高科辐照有限公司	辐照灭菌	401.71	9.90%
	3	常州市金坛区宗元纺织有限公司	织布	329.16	8.11%
	4	常州市丹鑫纺织有限公司	织布	328.77	8.10%
	5	常州市金坛唐皇织布厂（普通合伙）	织布	314.07	7.74%
	合计				2,188.93
2021年度	1	常州市君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织布	697.09	16.74%
	2	常州原子高科辐照有限公司	辐照灭菌	520.65	12.50%

	3	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织布	349.90	8.40%
	4	常州市金坛区宗元纺织有限公司	织布	339.20	8.15%
	5	宜兴市宏达纺织厂	织布	283.09	6.80%
	合计			2,189.93	52.60%
2020年度	1	扬州锦宏制衣有限公司	口罩半成品加工	2,488.36	27.16%
	2	江苏诺得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口罩半成品加工	1,257.58	13.72%
	3	常州市君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织布	829.53	9.05%
	4	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织布	434.43	4.74%
	5	常州原子高科辐照有限公司	辐照灭菌	425.69	4.65%
	合计			5,435.59	59.32%

注：同一控制下已合并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外协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外协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59.32%、52.60%和 53.92%，且不存在向单个外协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外协采购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2、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加工前五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扬州锦宏制衣有限公司	2003/11/7	洪雨	100.00 万元人民币	洪雨 100.00%	服饰、箱包、帽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江苏诺得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0/4/27	王红霞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王红霞 60.00%； 魏妍杏 40.00%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动防护用品销售；日用杂品制造；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常州市君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1/4	蔡俊	50.00 万元人民币	徐梅 80.00%； 蔡俊 20.00%	一类医疗器械、纺织品、服装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7/1/24	张伟华	500.00 万元人民币	张伟华 100.00%	一类医疗器械、纺织品、服装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面料纺织加工；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箱包制造；箱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常州原子高科辐照有限公司	2002/9/20	周屹	1,500.00 万元人民币	周屹 80.00%； 钱毓洲 20.00%	使用一类放射源（co-60）辐照加工；普通货运；辐照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针纺织品、塑料制品、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常州市金坛区宗元纺织有限公司	2019/8/12	蒋伟	500.00 万元人民币	庄鑫 60.00%； 蒋伟 40.00%	纺织品、帆布、毛巾、服装、纱布的制造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宜兴市宏达纺织厂	2002/9/19	余建庆	98.00 万元人民币	余建庆 100.00%	一般项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服装制造；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常州市金坛唐皇织布厂（普通合伙）	2010/7/15	韩洪生	100.00 万元人民币	韩洪生 48.00%； 韩董俊 25.00%； 董燕平 18.00%； 董燕平 5.00%； 高爱霞 4.00%；	布的织造、加工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常州市丹鑫纺织有限公司	2019/5/23	刘峰	300.00 万元人民币	刘峰 100.00%	棉布、纱布的织造与销售；纺织面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加工工序采购及单价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加工工序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外协加工工序及采购金额情况如下：

外协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手术巾织布	1,069.23	26.34%	943.42	22.66%	1,291.64	14.10%
纱布织布	1,285.56	31.67%	1,364.86	32.78%	1,441.55	15.73%
缝制	343.40	8.46%	830.85	19.95%	984.13	10.74%
辐照灭菌	759.24	18.70%	852.61	20.48%	1,063.32	11.60%
口罩半成品加工	-	0.00%	-	-	4,195.59	45.79%
其他	602.11	14.83%	171.86	4.13%	187.07	2.04%
合计	4,059.55	100.00%	4,163.60	100.00%	9,163.30	100.00%

2021 年公司手术巾织布外协采购金额减少主要系手术巾产销规模下降所致。2022 年公司缝制外协采购大幅降低主要系 2022 年公司购建自动缝纫设备，大大提高了缝纫效率，减少了外协采购。2020 年公司灭菌外协采购金额较大的原因为公司酒精片产销量大幅增加，根据客户需求公司酒精片需进行辐照灭菌，而公司不具备辐照灭菌的相关设备和条件，因此通过外协厂商进行灭菌。2020 年公司口罩半成品加工外协采购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口罩需求大幅增长，由于产能限制公司委托外协厂商进行加工生产。

(2) 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加工工序单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加工工序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外协内容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手术巾织布（元/万米）	2,516.80	-4.83%	2,644.48	5.72%	2,501.47
纱布织布（元/万米）	1,028.14	1.62%	1,011.71	-1.17%	1,023.68
缝制（元/万条）	1,674.08	4.32%	1,604.76	-1.11%	1,622.80
辐照灭菌（元/万单位 ^[注] ）	31.89	48.78%	21.44	1.48%	21.12
口罩半成品（元/万片）	-	-	-	-	2,602.23

注：由于公司外协辐照灭菌的产品种类较多，各产品最小单位不同，因此采用各类产品最小单位计算外协采购单价。

报告期内，公司纱布织布、缝制工序外协采购单价相对稳定。手术巾织布工序价格变动主要系公司外协采购加工织布规格型号要求不同，导致加工价格存在差异所致。2020年和2021年辐照灭菌外协采购单价基本一致。2022年辐照灭菌采购单价较2021年大幅提高，主要系辐照灭菌上游原材料及能源价格上涨，外协厂商提高了加工价格所致。

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4,133.97	7,214.19	-	16,919.78	70.11%
机器设备	28,039.37	10,761.76	1,632.66	15,644.96	55.80%
运输工具	728.92	480.04	-	248.88	34.14%
电子及其他设备	3,218.25	2,157.64	-	1,060.61	32.96%
合计	56,120.51	20,613.62	1,632.66	33,874.23	60.36%

1、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书号	位置	土地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权利性质	用途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苏(2021)金坛区不动产权第0005005号	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49,000.00	64,955.03	出让/其它	工业用地/其它	2054年12月21日	无
				33,333.00				2056年12月30日	
				4,929.50				2058年7月16日	
				7,321.00				2060年10月25日	
				3,157.00				2071年1月19日	
2	发行人	苏(2021)金坛区不动产权第0021551号	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16,000.80	6,946.34	出让/其它	工业用地/其它	2054年12月24日	无
3	发行人	苏(2022)金坛区不动产权第0181487号	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9,845.00	68,524.49	出让/其它	工业用地/其它	2069年4月16日	无
				142,795.00				2068年4月23日	
4	常州健泽	苏(2021)金坛区不动产权第0011778号	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28,403.50	9,615.20	出让/其它	工业用地/其它	2058年7月16日	无

2、租赁房屋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租赁房屋情况。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6,914.98	824.26	-	6,090.72
软件	229.39	181.44	-	47.96
合计	7,144.37	1,005.70	-	6,138.67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参见本节之“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之“（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之“1、房屋及建筑物情况”的相关内容。

2、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境内注册商标114项，境外注册商标1

项，具体情况见“附件一”。

3、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 42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具体情况见“附件二”。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 1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江苏恒海	恒海电商平台 V1.0	2023SR0095231	2022.7.5	2022.7.11	2023.1.17	原始取得	无

（三）发行人主要业务资质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行政许可、注册或证书，发行人具备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全部业务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且合法有效。发行人已取得的资质、备案不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或者存在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维持或再次取得相关资质不存在法律风险或障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有的现行有效的主要经营资质证书如下：

1、医疗器械生产及经营资质证书

（1）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序号	主体	许可证编号	生产地址	生产范围	有效期至
1	发行人	苏药监械生产许 20010523 号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III 类:14-10 创面敷料 II 类:04-18 骨科其他手术器械, 14-09 不可吸收外科敷料, 14-10 创面敷料, 14-11 包扎敷料, 14-13 手术室感染控制用品, 14-14 医护人员防护用品, 14-16 其它器械, 16-01 眼科无源手术器械, 17-04 口腔治疗器具, 18-01 妇产科手术器械	2025 年 11 月 2 日
2	常州融信	苏食药监械生产许 20130028 号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8 号一楼	II 类:08-05 呼吸、麻醉、急救设备辅助装置, 14-05 非血管内导(插)管, 14-06 与非血管内导管配套用体外器械	2027 年 3 月 20 日

(2)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序号	主体	备案号	生产地址	生产范围	备案日期
1	发行人	苏常食药监械生产备20151014号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I类 02-01-手术器械-刀、I类 06-08-超声影像诊断附属设备、I类 09-02-温热(冷)治疗设备/器具、I类 14-06-与非血管内导管配套用体外器械、I类 14-10-创面敷料、I类 14-11-包扎敷料、I类 14-13-手术室感染控制用品、I类 14-14-医护人员防护用品、I类 14-15-病人护理防护用品、I类 14-16-其它器械、I类 18-01-妇产科手术器械、I类 22-11-采样设备和器具、I类 6840-3-样本处理用产品	2022年6月17日
2	常州融信	苏常食药监械生产备20151009号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8号一楼	2002年分类目录：一次性使用高负压引流装置、一次性使用颅脑引流装置、一次性使用腹腔引流装置的研发；二类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的生产、销售；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辅料的销售；酒精棉片、BZK湿纸巾、棉棒、医用洗手刷的生产、包装、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17年分类目录：I类 14-06-与非血管内导管配套用体外器械、I类 14-14-医护人员防护用品	2021年4月22日

(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序号	主体	许可证编号	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	有效期至
1	发行人	苏常食药监械经营许20210032号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2002版批发：2002年分类目录非IVD批发III类医疗器械：6815注射穿刺器械，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辅料(不含生物蛋白海绵、生物膜)，6865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2017版批发：2017年分类目录非IVD批发III类医疗器械：02无源手	2026年4月21日

序号	主体	许可证编号	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	有效期至
				术器械(不含 13-04 血管缝合装置、05 施夹器、06 可吸收缝合线), 14 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	
2	江苏恒通	苏常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31 号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2002 年分类目录非 IVD 批发 III 类医疗器械: 6815 注射穿刺器械, 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 6822 角膜接触镜(软性)及其护理用液, 6822-01 隐形眼镜护理液, 6822-01 角膜接触镜(硬性、塑形角膜接触镜)及护理用液, 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IVD 批发 III 类医疗器械: 6840 (诊断试剂不需低温冷藏运输贮存)***※2017 版批发: 2017 年分类目录非 IVD 批发 III 类医疗器械: 02 无源手术器械, 14 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 16 眼科器械; 16-06 角膜接触镜(软性)及护理液, 16-06 隐形眼镜护理液; IVD 批发 III 类医疗器械: 6840 体外诊断试剂(不需冷链运输、贮存)	2026 年 4 月 21 日
3	江苏恒海	苏常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95 号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2002 版批发:2002 年分类目录非 IVD 批发 III 类医疗器械: 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不含血液透析装置、血浆分离杯、血浆管路, 透析粉、透析液),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不含婴儿培养箱), 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2017 版批发:2017 年分类目录非 IVD 批发 III 类医疗器械: 03 神经和心血管手术器械(不含 05-02 止血夹(植入术后不取出)、13 心血管介入器械), 08 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 10 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 14 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	2026 年 11 月 25 日

(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序号	主体	许可证编号	经营场所地址	生产范围	备案日期
1	发行人	苏常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067 号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2002 版批发: 6815 注射穿刺器械, 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 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 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2002 版零售	2021 年 6 月 9 日

序号	主体	许可证编号	经营场所地址	生产范围	备案日期
				2017 版批发：02 无源手术器械，07 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11 医疗器械消毒灭菌器械，14 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 2017 版零售	
2	江苏恒通	苏常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61 号	常州市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2002 年分类目录：非 IVD 批发：6864, 6866 IVD 批发：6840（诊断试剂不需低温冷藏运输贮存） 2017 年分类目录：批发：14, 6840 体外诊断试剂（不需冷链运输、贮存）	2021 年 1 月 5 日
3	上海健尔康	沪宝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240 号	宝山区大场镇城银路 268 号 1 幢 415 室	第二类医疗器械（不含体外诊断试剂）	2021 年 4 月 16 日
4	江苏恒海	苏常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137 号	常州市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2002 年分类目录：非 IVD 批发：6812, 6826, 6840（体外诊断试剂除外），6845, 6854, 6857, 6864 2017 年分类目录：批发：08, 09, 10, 11, 14, 15, 19, 22	2021 年 12 月 6 日

注：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期限均为 5 年，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长期有效，取得前述资质的企业在有效期内生产范围（包括生产产品）或经营范围发生变化的，需要对相应资质进行变更。上表中有效期未届满即换领证书的情形，均由前述原因造成。

2、国内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及备案证书

(1)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序号	主体	注册号	管理类别	产品名称	有效期至
1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82141601	第二类	医用脱脂棉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82141600	第二类	脱脂棉纱布	2023 年 11 月 28 日
3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12140623	第二类	医用外科口罩	2026 年 2 月 6 日
4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640235	第二类	医用脱脂纱布垫	2026 年 7 月 13 日
5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640234	第二类	医用脱脂纱布片	2026 年 8 月 8 日
6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640520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酒精棉棒	2026 年 8 月 4 日
7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640521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医用透明敷料	2026 年 8 月 8 日
8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640522	第二类	医用无纺布片	2026 年 8 月 8 日
9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640523	第二类	藻酸盐敷料	2026 年 8 月 4 日

序号	主体	注册号	管理类别	产品名称	有效期至
10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640524	第二类	聚维酮碘棉棒	2026年7月21日
11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660525	第二类	体腔器械导入 润滑剂	2026年9月17日
12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640526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酒 精片	2026年7月20日
13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140591	第二类	活性炭纤维敷 料	2026年8月8日
14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141065	第二类	医用棉签	2026年8月26日
15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141066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医 用口罩	2027年6月19日
16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141067	第二类	医用棉球	2026年8月24日
17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141068	第二类	医用碘伏棉球	2026年8月24日
18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141069	第二类	医用酒精棉球	2026年8月26日
19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141123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无 菌敷贴	2026年8月24日
20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141507	第二类	壳聚糖婴儿护 脐贴	2027年8月13日
21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72141508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壳 聚糖伤口敷料	2027年8月13日
22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192140722	第二类	水胶体敷料	2024年6月30日
23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02141220	第二类	急救包	2025年11月12日
24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0777	第二类	医用一次性防 护服	2027年2月21日
25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0807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无 菌保护罩	2027年2月24日
26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60887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无 菌眼科包	2027年3月16日
27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80896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无 菌剖宫产包	2027年3月16日
28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0901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护 理包	2027年3月17日
29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0902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无 菌手术包	2027年3月17日
30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040903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无 菌骨科包	2027年3月17日
31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0917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无 菌介入包	2027年3月20日
32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0920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无 菌换药包	2027年3月20日
33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70921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无 菌口腔包	2027年3月20日

序号	主体	注册号	管理类别	产品名称	有效期至
34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80923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无菌产包	2027年3月20日
35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1086	第二类	医用手术薄膜	2027年4月23日
36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1140	第二类	医用绷带	2027年5月8日
37	发行人	国械注准 20203140647	第三类	聚氨酯泡沫敷料	2025年7月16日
38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1262	第二类	医用防护口罩	2027年6月5日
39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1257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医用帽	2027年6月5日
40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1255	第二类	医用棉垫	2027年6月5日
41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1852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手术衣	2027年10月12日
42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1681	第二类	医用纱布球	2027年8月21日
43	发行人	苏械注准 20222141928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手术单	2027年10月31日
44	常州融信	苏械注准 20162140795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胃管	2026年1月26日
45	常州融信	苏械注准 20172661052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高负压引流器	2027年6月13日
46	常州融信	苏械注准 20182661212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负压引流系统	2023年7月29日
47	常州融信	苏械注准 20152080059	第二类	喉罩通气道	2024年7月22日
48	常州融信	苏械注准 20152140062	第二类	一次性使用硅胶球囊导尿管	2025年6月1日

(2) 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

序号	主体	备案号	管理类别	产品名称	备案日期
1	发行人	苏常械备 20141002号	第一类	高负压引流瓶	2022年8月29日
2	发行人	苏常械备 20141013号	第一类	备皮包	2022年8月29日
3	发行人	苏常械备 20160123号	第一类	创口贴	2020年12月15日
4	发行人	苏常械备 20160141号	第一类	压敏胶带	2020年12月15日
5	发行人	苏常械备 20160140号	第一类	医用护理垫	2022年8月29日
6	发行人	苏常械备 20160143号	第一类	纱布绷带	2022年8月29日
7	发行人	苏常械备 20170115号	第一类	医用超声耦合剂	2022年8月29日

序号	主体	备案号	管理类别	产品名称	备案日期
8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160139号	第一类	弹性绷带	2022年8月29日
9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160107号	第一类	脱脂棉球	2020年12月15日
10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170129号	第一类	医用退热贴	2022年8月29日
11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151001号	第一类	消毒刷	2022年8月29日
12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160113号	第一类	棉签	2020年12月15日
13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180090号	第一类	橡皮膏	2022年8月29日
14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170074号	第一类	检查手套	2020年12月15日
15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180111号	第一类	医用冰袋	2022年8月29日
16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190320号	第一类	棉片	2022年3月9日
17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00241号	第一类	隔离衣	2022年8月29日
18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00348号	第一类	阴道洗涤器	2022年8月29日
19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00349号	第一类	一次性使用换药包	2022年8月29日
20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10218号	第一类	洗手衣	2022年8月29日
21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10102号	第一类	医用隔离面罩	2022年8月29日
22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10219号	第一类	医用隔离鞋套	2022年8月29日
23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20042号	第一类	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	2022年8月18日
24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20080	第一类	一次性采样拭子	2022年7月13日
25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20097	第一类	样本保存液	2022年7月13日
26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20163	第一类	清洗液	2022年6月17日
27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20346	第一类	牙科洁治器	2022年8月29日
28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20319	第一类	医用垫单	2022年8月29日
29	发行人	苏常械备20220470	第一类	医用帽	2022年11月25日
30	常州融信	苏常械备20151005号	第一类	负压引流瓶	2015年1月12日
31	常州融信	苏常械备20200300号	第一类	医用隔离眼罩	2020年9月21日

序号	主体	备案号	管理类别	产品名称	备案日期
32	常州融信	苏常械备 20200299号	第一类	医用隔离面罩	2020年9月21日

3、境外医疗器械产品认证情况

(1) FDA 产品注册

① 备案产品

序号	主体	注册号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类别
1	发行人	C047565	GAUZE/SPONGE, INTERNAL, X-RAY DETECTABLE	NAB	I类
2	发行人	B129113	GAUZE/SPONGE, NONRESORBABLE FOR EXTERNAL USE	GDY	I类
3	发行人	D034496	DRAPE, SURGICAL	KKX	II类
4	发行人	D075890	GOWN, SURGICAL	FYA	II类
			BANDAGE, ELASTIC	FQM	I类
5	发行人	D095845	APPLICATOR, ABSORBENT TIPPED, STERILE	KXG	I类
6	发行人	D124162	DRAPE, SURGICAL	KKX	II类
7	发行人	D149531	LUBRICANT, PATIENT	KMJ	I类
8	发行人	D163980	BRUSH, SCRUB, OPERATING-ROOM	GEC	I类
9	发行人	D165358	DRAPE, SURGICAL	KKX	II类
10	发行人	D194691	DISINFECTANT, MEDICAL DEVICES	LRJ	I类
11	发行人	D237504	TRAY, SURGICAL, INSTRUMENT	FSM	I类
12	发行人	D238991	DEGREASER, SKIN, SURGICAL	KOY	I类
13	发行人	D247996	DRAPE, SURGICAL	KKX	II类
14	发行人	D292986	KIT, SURGICAL INSTRUMENT, DISPOSABLE	KDD	I类
15	发行人	D293341	CATHETER CARE TRAY	OHR	II类
16	发行人	D293343	I.V. START KIT	LRS	II类
17	发行人	D300049	DRAPE, SURGICAL, EXEMPT	PUI	II类
18	发行人	D301945	SYSTEM, URINE DRAINAGE, CLOSED, FOR NONINDWELLING CATHETER, STERILE	EYZ	I类
19	发行人	D319026	DRESSING, WOUND, HYDROPHILIC	NAC	I类
20	发行人	D327440	FIRST AID KIT WITHOUT DRUG	OHO	I类
21	发行人	D327780	FIRST AID KIT WITH DRUG	LRR	未分 类
22	发行人	D332804	SOLVENT, ADHESIVE TAPE	KOX	I类

序号	主体	注册号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类别
23	发行人	D339219	BANDAGE, LIQUID, SKIN PROTECTANT	NEC	I类
24	发行人	E189314	FIBER, MEDICAL, ABSORBENT	FRL	I类
25	发行人	D406315	MASK, SURGICAL	FXX	II类
26	发行人	D232633	PAD, ALCOHOL, DEVICE DISINFECTANT	LKB	未分类
27	发行人	D077423	ACCESSORY, SURGICAL APPAREL	LYU	I类
28	发行人	D381782	RESPIRATOR, SURGICAL	MSH	II类
29	发行人	D406841	FACE MASK PER ENFORCEMENT POLICY FOR FACE MASKS AND RESPIRATORS DURING THE COVID-19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QKR	未分类
30	发行人	D428488	NON-SURGICAL ISOLATION GOWN	OEA	I类
31	发行人	D431033	MASK,SURGICAL	FXX	II类
32	发行人	D446806	CATHETER, RETENTION TYPE, BALLOON	EZL	II类
33	发行人	D446807	TUBING, NONINVASIVE	GAZ	II类
34	发行人	D446808	STYLET, TRACHEAL TUBE	BSR	I类
35	发行人	D446805	AIRWAY, OROPHARYNGEAL, ANESTHESIOLOGY	CAE	I类
36	发行人	D448939	GOWN, SURGICAL	FYA	II类
37	常州融信	D337993	TUBING, NONINVASIVE	GAZ	II类
38	常州融信	D237919	SPOON, EAR	JZE	I类
39	常州融信	D237920	AIRWAY, OROPHARYNGEAL, ANESTHESIOLOGY	CAE	I类
40	常州融信	D225800	TRAY, SURGICAL, INSTRUMENT	FSM	I类
41	常州融信	D359688	STYLET, TRACHEAL TUBE	BSR	I类
42	常州融信	D351882	ANESTHESIA KIT	OFQ	I类
43	常州融信	D323275	CATHETER, RETENTION TYPE, BALLOON	EZL	II类

注：上述备案产品中第 3、6、7、9、13、25、31、32、36、43 项产品为需进行上市前通告的 I 类或 II 类产品，其中第 3、6、9、13、25 项产品系使用进口商的 510（k）许可进行上市前通告，第 7、31、32、35、41 项产品系使用发行人或常州融信自行申请的 510（k）许可进行上市前通告。

②上市前通告途径（510（k）许可产品

序号	主体	510K 号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类别
1	发行人	K112110	Sterile Lubricating Jelly	KMJ	I类
2	发行人	K202061	Medical Face mask	FXX	II类
3	发行人	K210215	Surgical Gowns	FYA	II类

4	常州融信	K172807	Silicone Foley Catheter For Single Use	EZL	II 类
---	------	---------	--	-----	------

③美国药品验证号

序号	主体	产品名称	NDC 号
1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Scrub	34645-4050-3
2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34645-1043-1
3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Scrub	34645-1044-1
4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34645-1029-1
5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Impregnated	34645-4020-4
6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Impregnated	34645-4010-4
7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Impregnated	34645-1028-1
8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Impregnated	34645-1030-1
9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Impregnated	34645-1031-1
10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Impregnated	34645-1032-1
11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34645-4009-6
12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34645-4188-6
13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34645-4059-6
14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Topical Solution Paint	34645-1040-2
15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Topical Solution Paint	34645-1041-1
16	发行人	Alcohol Prep Pad	34645-3110-3
17	发行人	Alcohol	34645-1042-1
18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Prep Pad	34645-5500-1
19	发行人	Alcohol Prep Pad	34645-3008-3
20	发行人	Alcohol Prep Pad	34645-3018-3
21	发行人	Alcohol Prep Pad	34645-3111-3
22	发行人	Isopropyl Alcohol	34645-3025-3
23	发行人	BZK	34645-5008-3
24	发行人	Lemon Glycerin	34645-2105-3
25	发行人	Sting Relief	34645-4190-1
26	发行人	Povidone-Iodine Prep Pad	34645-4008-3
27	发行人	Alcohol Prep Pad Non-Sterile	34645-0001-1
28	发行人	Jianerkang Sanitizing Wipe	34645-0003-1
29	发行人	Jianerkang Wipes	34645-0004-1
30	发行人	Alcohol Prep Pad Sterile	34645-0005-1

序号	主体	产品名称	NDC 号
31	发行人	Alcohol Preps Sterile	34645-0006-1
32	发行人	Instant Hand Sanitizer STERILE 70% Ethyl Alcohol	34645-0007-1
33	发行人	Alcohol Prep Pad 70% Isopropyl Alcohol	34645-0008-1
34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Surgical Scrub	34645-4021-7
35	发行人	WIPE OUT Antibacterial Wipes, Lemon Scent	34645-0009-1
36	发行人	WIPE OUT Antibacterial Wipes, Lemon Scent	34645-0009-2
37	发行人	WIPE OUT Antibacterial Wipes, Fresh Scent	34645-0010-1
38	发行人	WIPE OUT Antibacterial Wipes, Fresh Scent	34645-0010-2
39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Prep Solution Sterile	34645-0013-1
40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Scrub	34645-4025-3
41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Prep	34645-5501-0
42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Scrub	34645-5502-0
43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Prep	34645-5503-0
44	发行人	Povidone Iodine Prep	34645-5504-0
45	发行人	Obstetrical Towelette	34645-0015-1
46	发行人	Alcohol Swabstick	34645-0016-1
47	发行人	BZK Antiseptic Towelette Non-Sterile	34645-0017-1
48	发行人	BZK Antiseptic Towelette Sterile	34645-0018-1
49	发行人	Cleansing Towelette	34645-0019-1
50	发行人	Alcohol Swabstick	34645-0020-1
51	发行人	Alcohol Swabstick	34645-0021-1

(2) 欧盟 CE 证书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1	发行人	EC Certificate	G2S 052712 0027 Rev.02	Sterile Gauze Swab (Sponge), Sterile Lap Sponge, Alcohol Swabsticks, Alcohol Prep Pad (Swab), Scrub Brush, Sterile Absorbent Cotton, Sterile Non-woven Sponge, Sterile Medical Face Masks	2021 年 2 月 26 日至 2023 年 5 月 1 日
2	发行人	EC Certificate	G2 052712 0028 Rev.01	Sterile Gauze Swab (Sponge) with X-ray, Sterile Lap Sponge with X-ray, Lubricating Jelly	2021 年 2 月 26 日至 2023 年 5 月 1 日
3	发行人	EC Certificate	G2S 052712 0029 Rev.05	Production and Distribution of Absorbent Cotton Rolls, Gauze Bandages, Gauze Rolls, Sterile	2022 年 7 月 6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Gauze Swab (Sponge), Gauze Sponges, Surgical Towels, Non-woven Sponges, Urine Bag, Alcohol Prep Pads (Swab), Towelette, Impregnated Sponges Sticks, Alcohol Swabsticks, Lubricating Jelly, Scrub Brush, medical face mask, Surgical Gown, Isolation Gowns, Medical Dressing, Gauze Fluff Roll, Swabs Cotton, Lemon Glycerin Swabsticks	
4	常州融信	EC Certificate	G1 087469 0012 Rev. 00	Disposable High Negative Pressure Drainage Device , Silicon Foley Catheter for Singl Use	2021年5月7日至2024年5月26日
5	常州融信	EC Certificate	G2 087469 0011 Rev.00	Laryngeal Mask Airway, Stomach Tube for Single Use	2019年8月23日至2024年5月26日

(3) 德国医疗器械产品备案

序号	主体	注册号	产品名称	注册日期
1	发行人	DE/CA05/00052368	Sterile Gauze Swab (Sponge)	2021年9月9日
2	发行人	DE/CA05/00178990	Sterile Lap Sponge	2021年7月11日
3	发行人	DE/CA05/00110505	Alcohol Swabsticks	2021年9月9日
4	发行人	DE/CA05/00110503	Alcohol Prep Pad (Swab)	2021年9月9日
5	发行人	DE/CA05/00131443	Scrub Brush	2021年9月9日
6	发行人	DE/CA05/00052365	Sterile Aborbent Cotton	2021年9月9日
7	发行人	DE/CA05/00110552	Sterile Non-woven Sponge	2021年9月9日
8	发行人	DE/CA05/00165551	Sterile Medical Face Masks	2021年9月9日
9	发行人	DE/CA05/00052964	Sterile Gauze Swab (Sponge) with X-ray	2021年9月11日
10	发行人	DE/CA05/00052962	Sterile Lap Sponges with X-ray	2021年9月9日
11	发行人	DE/CA05/00110195	Lubricating Jelly	2021年9月9日
12	发行人	DE/CA05/00178898	Gauze Swab (Sponge)	2021年7月7日
13	发行人	DE/CA05/00178899	Lap Sponge	2021年7月7日
14	发行人	DE/CA05/00178897	Alcohol Swabsticks	2021年7月7日
15	发行人	DE/CA05/00178896	Alcohol Prep Pad (Swab)	2021年7月7日
16	发行人	DE/CA05/00178890	Absorbent cotton	2021年7月7日
17	发行人	DE/CA05/00178900	Non-woven sponge	2021年7月7日

18	发行人	DE/CA05/MP-238321-265 6-01	Medical Face Mask	2021年1月11日
19	发行人	DE/CA05/00186528	Gauze Roll	2022年4月11日
20	发行人	DE/CA05/00186529	Gauze Bandage	2022年4月11日

(4) 英国 MHRA 认证

序号	主体	申请编号	产品名称	注册日期
1	发行人	202111240 2223700	35177 - Surgical/medical face mask, single-use	2021年11月24日
2	发行人	202106220 1206432	35177 - Surgical/medical face mask, single-use	2021年7月9日
3	发行人	202103280 1196838	38496 - Radiopaque woven surgical sponge, sterile 60796 - General-body orifice lubricant, sterile	2021年3月29日
4	发行人	202111240 1223698	48134 - Woven gauze pad 44971 - General-purpose surgical sponge 13913 - Antiseptic swab 61695 - Skin-cleaning wipe, sterile 47077 - Surgical scrub brush, single-use 58233 - Cotton wool roll, sterile 48131 - Non-woven gauze pad 61694 - Skin-cleaning wipe, non-sterile 48134 - Woven gauze pad 44971 - General-purpose surgical sponge 13913 - Antiseptic swab 58232 - Cotton wool roll, non-sterile 48131 - Non-woven gauze pad	2021年11月24日

4、其他资质证书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备案号	许可范围/生产项目	生产类别	发证日期/有效期
1	发行人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苏 D (坛) 应急经字 [2022]000308	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 24%]	其他经营	2022年9月13日至2025年9月12日
2	发行人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苏卫消证字 (2017) 第 3204-0001 号	消毒剂、卫生用品	液体消毒剂 (净化)、凝胶消毒剂 (净化); 抗 (抑)	2021年2月6日至2025年2月4日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备案号	许可范围/生产项目	生产类别	发证日期/有效期
					菌制剂（栓剂、皂剂除外）[液体（净化）、凝胶剂（净化）、膏剂（净化）]；湿巾、卫生湿巾；化妆棉（纸、巾）	
3	发行人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824906	/	/	2020年11月4日
4	发行人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注册编码：3204936186 检验检疫备案号：3216000425	/	/	2021年1月21日
5	常州融信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772102	/	/	2017年5月31日
6	常州融信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3204966427 组织机构代码：050253188	/	/	2017年6月27日

5、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六、发行人研发及核心技术情况

（一）核心技术及其来源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新技术研发，在研发队伍、研发费用等多方面大力投入，并建立激励机制促进技术创新。公司产品的生产技术、检测技术均属于较为成熟的技术，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公司拥有完整、成熟的设计开发流程及研发体系，确保产品功能的创新、质量的稳定，以高效地满足客户需求。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取得了一系列研发成果，并将成果应用于新产品开发和生产，为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直接效益。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及效果	技术来源	技术所处阶段
1	缸染染色技术	手术巾坯布根据传统的染色方法需要进行平幅脱脂和长线轧染，能源耗用高、成本高且色牢度不强、色差大。公司采用程控高温高压不锈钢锅对坯布进行脱脂、染色，配合特有的染色配方，不仅降低了染色成本，也大大提高了产品色牢度、降低了色差等关键性质量指标。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2	手术巾坯布大卷装、缺经织造技术	手术巾坯布原为匹装码布，超过 100 米需要使用接头，容易产生纬斜，接头损失较大。分切时，由于坯布布幅中间没有分切线，容易产生碎屑造成污染。公司通过对织布机进行改造，减少了 90% 的接头，而且布幅中间采用缺经织造技术，染色烘干时一步分切到位，降低了碎屑、纬斜等质量风险。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3	手术巾自动缝纫折叠技术	公司根据长期的生产实践与总结，参与手术巾自动缝纫折叠设备研发，实现手术巾自动裁切缝纫、自动折叠、在线吸风处理和自动分片功能，在确保品质稳定的情况下，生产效率大幅提升。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4	酒精片高速生产技术	公司经过长期的研发积累和生产实践，在原有设备基础上，新增走纸导管调节系统，提高设备兼容性，能匹配大部分芯料；同时利用自动纠偏技术，大幅降低产品错位次品，减少人工压力。公司改进了注液系统材料，保证了单片产品溶液量的稳定性，从而使得产品合格率大幅上升。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5	水溶性润滑剂制备技术	公司经过不断地研究与测试，利用自主配方并配合特有的搅拌工艺，得到一种高透明性，适合灭菌的水溶性润滑凝胶，较传统医用润滑剂相比具有安全、可靠、使用方便、适用范围广等特点。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公司上述核心技术虽未申请专利进行保护，但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保密制度，与研发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通过该等有效手段对上述技术进行保护。此外，上述技术来自公司长期的实践总结，需要经过多年的技术摸索、生产尝试和管理积累，新进入企业或竞争对手若要掌握这些技术，需要花费较长时间进行探索和试错。

（二）发行人在研项目及其进展情况

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不断推进项目研发，相关项目紧跟市场新需求与行业产品技术前沿，均以实现产品创新及批量化生产为目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正在重点开展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入（万元）	目前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1	高效杀菌防渗透气纱布垫的研究与开发	808.00	中试	研发一种透气性好、防渗效果佳的防渗透气纱布垫。
2	手术室感染控制用品的研究与开发	540.00	中试	通过设计开发和不断改良，比如增加手术包内工具种类等途径，丰富定制医疗包服务，提高手术室的利用率。
3	速吸耐污高弹性无纺布的研究与开发	522.00	小试	通过设计开发和不断改良，将提高无纺布的透光性、弹性以及在环保方面降低无纺布的污染成本。
4	环保易降解湿巾的研究与开发	495.00	小试	研发一种既能有效清洁消毒又不会产生刺激性，且没有毒副作用的环保可降解的湿巾。
5	多功能鼻胆引流管的研究与开发	437.00	中试	研发一种防堵塞效果好、避免对人体组织产生伤害的引流管。
6	高效便捷式消毒棉棒的研究与开发	404.00	中试	研发一种结构简单、便于携带、自备消毒液、有效避免消毒液被污染、稳定性好、可靠性高的消毒棉棒。
7	防滑耐磨高弹医用袜的研究与开发	402.00	小试	研发一种舒适耐磨、不易滑落的防滑耐磨高弹医用袜。
8	去污抗菌抑菌湿纸巾的研究与开发	386.00	中试	研发一种去污效果好、安全可靠、具有较强消毒抗菌能力的湿纸巾。

（三）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情形。

（四）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历来重视技术创新研发，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研发投入（万元）	3,529.94	2,863.80	5,100.33
营业收入（万元）	109,323.22	78,204.31	162,347.7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3%	3.66%	3.14%

（五）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情况

1、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 147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9.9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2 人，为马小佳女士和章志

刚先生，其基本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四）其他核心人员”的相关内容。

马小佳女士，目前主要负责公司研发体系建设，主持并参与公司全品系产品研发工作。马小佳女士对公司的核心技术中“缸染染色技术”和“酒精片高速生产技术”做出了突出贡献，是该等技术研发的主要牵头人，还参与“手术巾坯布大卷装、缺经织造技术”、“手术巾自动缝纫折叠技术”和“水溶性润滑剂制备技术”等核心技术的开发和应用。

章志刚先生，目前主要负责公司研发体系建设，主持并参与公司全品系产品研发工作，并组织人员对于产品良率的提升、性能的优化制定方案和措施，为公司“手术巾坯布大卷装、缺经织造技术”、“手术巾自动缝纫折叠技术”和“水溶性润滑剂制备技术”等核心技术做出了突出贡献，是该技术的核心参与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六）发行人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1、研发机构的设置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技术研发部门作为发行人技术研究开发的主导部门。技术研发部门负责根据发行人战略目标制定并推行研发计划，主导研发过程的进行，确保研发工作按时有序完成，并保障研发成果的有效转化。

研发部门的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分析产品和服务的发展趋势，制订产品和服务的发展策略；组织实施新产品的设计和开发，改进服务流程；研发项目运行管理及控制，包括前期调研、立项及后期项目结项和资料整理归档等。

2、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1）科学的项目开发管理制度

发行人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对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性，紧密跟踪国内外最新技术发展动态，确保公司的各项研发工作符合未来技术和市场的发展方向，建立了以项目效益、研发成果水平同考核绩效挂钩的评估机制，确保科学、高效的对研发工作投入和产出的资金进行管理。

（2）有效的创新激励措施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技术人员激励制度，采用绩效管理办法、研发管理制度、研发成果保护制度等一系列措施提高技术人员积极性。公司鼓励员工对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进行创新和改进，对于做出贡献的相关人员进行奖励，在职称、职务及薪资报酬方面与相关产品的研发及市场效益挂钩。

（3）严格的技术保密措施

为了维持发行人的竞争优势，防止技术流失，发行人采取了严密的技术保护措施，全流程防范技术泄密。公司与所有参与技术研发的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明确保密义务及责任，防止核心技术成果流失。在研发成果的审批与管控方面，公司有专人负责专利的申请及跟踪，同时对非专利技术限制知情人范围，培养员工的保密意识，保障公司核心技术能够得到较好的保护。

（4）优良的企业文化

公司管理层历来重视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形成了良好的企业文化。公司深知人才和创新是医疗器械企业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所在，通过完善考核和激励机制，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结合广纳人才，营造积极向上、尊重人才、尊重知识、尊重专业和尊重创新的企业文化。

七、发行人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主要参照国际通用标准、国内通用标准、行业标准等制定了符合自身实际的质量控制标准和检测体系，设计并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等各个环节均实施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检验标准，已通过 ISO9001:2015 认证和 EN ISO13485:2016 认证，同时公司产品根据主要出口国家和地区的注册和认证要求取得了欧盟 CE 认证以及美国 FDA 产品注册和备案登记。

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公司技术文件、封样样品种及指定用材，公司品质

管理部门按质量控制流程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通过来料检验、制造过程检验、成品检验以确保产品质量。

（三）产品质量纠纷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质量法规以及行业质量标准，建立起全面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确保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可靠。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引起的未决诉讼、仲裁的情形。

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所在地的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没有因违反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八、发行人生产经营中涉及的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蒸汽热源机废气、脱漂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废包装材料、边角料、污水处理后的废渣和生活垃圾等。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要求，针对行业特点和自身情况制定了系统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等采取了有效的处理和预防措施。

（一）主要环境污染物及处理措施

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具体情况如下：

污染物名称		处理方法
废气	蒸汽热源机废气（氮氧化物）	热源机配有低氮处理装置，尾气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
废水	脱漂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污水经公司自建的污水站“厌氧+生化+缺氧+生化+沉淀”处理后，达到排放标准后进行排放
固体废弃物	生产过程中切除的边角料、废包装物以及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过滤产生的废渣	固体废物由具备相关资质的环保公司回收处理

（二）主要处理设施、处理能力及运行情况

公司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其中废气主要为蒸汽热源机排放，公司购置的蒸汽热源机配有低氮处理装置，可直接对废气进行处理达标后

排放；固体废弃物主要交由具备相关资质环保公司回收处理。废水由公司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污水处理站的基本信息如下：

处理设施	处理污染物名称	最大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情况
污水处理站	废水	3,000 吨/日	正常

（三）报告期环保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环保投入	1,455.35	412.28	932.57

公司环保投入主要包括环保设施投入、材料投入、废物处理费用及环境保护税等。2020 年和 2022 年公司环保投入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提标改造污水处理站相关固定资产支出较大所致。公司环保投入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覆盖了污染物处置各个环节，相关投入能够保证公司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环保设施实际运行情况良好。

（四）环保合规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置备了必要的环保设施，并有效运行。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生态环境局已出具《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均符合相关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未出现重大环保事故，符合环境保护标准，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有境外子公司及分支机构，除开展正常出口业务外，公司未在境外进行其他生产经营活动。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及相关财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除另有注明外，公司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等均以合并会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非经特别说明，本节引用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口径。

发行人在本节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标准为合并口径净利润或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5% 及变动金额重大且变动比例超过 30% 事项，或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以及可能会影响投资者判断的事项。

一、财务会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249,151.51	97,795,878.16	94,685,211.54
应收票据	14,432,208.90	4,180,040.97	1,099,154.16
应收账款	174,726,000.29	134,573,784.13	126,841,088.17
预付款项	17,680,663.88	8,388,127.36	4,597,350.55
其他应收款	3,411,605.30	5,998,082.78	11,098,414.57
存货	170,443,240.63	158,615,649.03	170,693,760.82
其他流动资产	13,062,607.66	1,049,953.17	2,964,043.43
流动资产合计	572,005,478.17	410,601,515.60	411,979,023.24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38,742,318.84	319,341,121.89	280,733,454.78
在建工程	17,357,364.02	7,333,480.53	24,430,686.67
无形资产	61,386,717.32	63,191,940.66	65,030,631.58
长期待摊费用	2,086,757.18	2,069,417.10	1,384,600.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62,572.96	24,369,589.90	22,417,06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32,580.33	13,520,514.67	17,294,167.03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468,310.65	429,826,064.75	411,290,608.81
资产总计	1,028,473,788.82	840,427,580.35	823,269,632.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43,033.33	50,048,611.11	69,553,942.92
应付账款	130,230,437.41	99,825,792.65	144,920,478.02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8,850,318.70	4,591,885.64	30,019,305.28
应付职工薪酬	22,175,336.01	15,936,518.69	25,516,837.08
应交税费	9,871,329.96	3,523,436.80	26,205,230.56
其他应付款	1,140,593.34	1,283,389.50	2,094,930.52
其他流动负债	878,356.18	210,933.22	153,855.00
流动负债合计	203,189,404.93	175,420,567.61	298,464,579.38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41,797,449.19	47,764,675.01	47,704,21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797.22	200,273.93	205,009.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992,246.41	47,964,948.94	47,909,220.76
负债合计	245,181,651.34	223,385,516.55	346,373,800.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347,615,211.15	338,701,975.58	330,184,980.37
盈余公积	31,665,503.56	17,447,935.23	5,661,088.69
未分配利润	314,011,422.77	170,892,152.99	51,049,76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783,292,137.48	617,042,063.80	476,895,831.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3,292,137.48	617,042,063.80	476,895,831.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	1,028,473,788.82	840,427,580.35	823,269,632.05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3,232,168.26	782,043,125.50	1,623,477,271.63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中：营业收入	1,093,232,168.26	782,043,125.50	1,623,477,271.63
二、营业总成本	901,694,102.30	692,146,592.18	1,071,252,954.82
其中：营业成本	829,185,742.31	597,417,959.76	875,651,578.80
税金及附加	9,090,890.81	6,426,773.05	11,458,500.53
销售费用	25,970,659.57	19,764,856.55	68,550,624.45
管理费用	31,356,960.95	31,888,963.21	33,260,754.76
研发费用	35,299,397.76	28,637,995.90	51,003,310.33
财务费用	-29,209,549.10	8,010,043.71	31,328,185.95
其中：利息费用	1,658,644.47	721,971.34	11,761,102.08
利息收入	2,565,363.15	96,004.16	783,130.09
加：其他收益	7,536,655.62	15,390,438.57	6,505,979.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927.62	349,625.46	3,439,590.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28,060.70	5,272,973.00	9,085,230.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22,297.35	-2,427,263.71	-42,267,382.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4,701.38	132,149.47	4,507.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202,589.77	108,614,456.11	528,992,241.89
加：营业外收入	1,800,936.83	41,466,506.93	29,409.47
减：营业外支出	173,737.12	448,077.95	2,121,033.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829,789.48	149,632,885.09	526,900,617.55
减：所得税费用	20,492,951.37	18,003,648.41	142,639,900.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336,838.11	131,629,236.68	384,260,717.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336,838.11	131,629,236.68	384,260,717.0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5	1.46	4.8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5	1.46	4.80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8,654,073.83	761,016,065.74	1,739,528,135.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125,961.66	56,689,968.14	40,913,305.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7,002.26	60,192,186.38	16,421,42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107,037.75	877,898,220.26	1,796,862,86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2,071,754.38	570,137,209.36	866,214,882.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730,481.87	137,656,438.59	148,837,91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586,187.83	51,842,555.38	164,020,04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04,077.63	47,661,460.46	104,249,10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092,501.71	807,297,663.79	1,283,321,95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14,536.04	70,600,556.47	513,540,91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927.62	349,625.46	3,406,050.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348.00	188,000.00	13,274.3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00	135,060,000.00	1,014,638,437.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10,275.62	135,597,625.46	1,018,057,762.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318,283.80	48,640,880.80	143,488,869.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00	135,000,000.00	1,007,792,808.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318,283.80	183,640,880.80	1,151,281,67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08,008.18	-48,043,255.34	-133,223,915.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	88,200,000.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50,000,000.00	171,4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8,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0	53,000,000.00	307,8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69,470,000.00	563,273,353.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4,222.25	2,104,703.15	113,315,984.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4,000.00	-	345,432.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568,222.25	71,574,703.15	676,934,770.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68,222.25	-18,574,703.15	-369,064,770.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53,524.27	-2,564,311.54	-3,933,552.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791,829.88	1,418,286.44	7,318,672.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457,321.63	94,039,035.19	86,720,362.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249,151.51	95,457,321.63	94,039,035.19

二、 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

（一） 审计意见

天衡会计师接受委托对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3）00096 号）。审计意见摘录如下：

“我们审计了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尔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健尔康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天衡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天衡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关键审计事项：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期间/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2020 年度。

报告期，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手术耗材产品、伤口护理产品、消毒清洁产品、防护产品、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的销售。2022 年度、2021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分别为 109,323.22 万元、78,204.31 万元、162,347.73 万元。由于收入是健尔康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将公司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天衡会计师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①了解公司经营业务及产品销售模式，对公司销售与收款业务关键内部控制进行了解与测试，以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检查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订单），复核不同业务模式下收入确认方法是否正确。

③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就产品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以识别是否存在异常交易；分析主要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单位材料、能源消耗分析、产销量及海关统计数据等非财务数据是否能够支持报告期收入金额的总体合理性；根据公司资本性投入分析新增业务、新增产能的合理性；根据合同（订单）中信用账期约定，判断应收账款余额的总体合理性。

④对于境外收入，选取销售交易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装箱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销售交易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记录等支持性文件。

⑤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交易样本，并结合存货的审计，进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估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⑥执行函证程序，选取样本向客户函证销售发生额及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对重要客户进行访谈或实地走访，核实交易的真实性。

2、关键审计事项：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期间/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2020 年度。

报告期末，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7,472.60 万元、13,457.38 万元、12,684.1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6.99%、16.01%、15.41%。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应收账款减值的计提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管理层的判断，因此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天衡会计师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量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①对健尔康信用政策、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和测试。

②复核健尔康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检查所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是否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③对于按照单项金额评估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的评估，将管理层的评估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证据相验证，包括客户的背景信息、以往的交易历史和回款情况、前瞻性考虑因素等。

④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之合理性；参考历史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不同组合估计的预期损失率的

合理性进行评估；并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⑤检查主要客户应收账款的回函及期后回款情况，进一步判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变化情况以及分部信息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修订）》的相关规定，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	持股情况
1	常州健泽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100.00%股权
2	常州融信医学微创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 100.00%股权
3	江苏恒通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 100.00%股权
4	健尔康（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 100.00%股权
5	江苏恒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 100.00%股权

2、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0年，公司受让陈国平设立的健尔康（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使其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21年，公司为继续深入开拓医用敷料行业的国内市场，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恒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除上述变化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四）分部信息

公司财务报表未包含分部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核算、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以下相关项目之描述。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

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

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

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十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客户货款组合	按照账龄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照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划分	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备用金组合	按照款项性质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代垫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拆借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客户货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客户货款组合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5
一至两年	10
两至三年	30
三年以上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根据承兑人的类型区分为银行承兑汇票与商业承兑汇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其中：应收商业承兑票据在未逾期支付的情形下，参考应收客户货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四）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十五） 合同成本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

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六）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

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1）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①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

部结转。

②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

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十九）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二十一）使用权资产

以下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

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本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法定使用寿命或预计使用寿命：

类别	使用寿命
软件技术	3-5年
土地使用权	50年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形成销售的产品或副产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

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五）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

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七）租赁负债

以下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二十九）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出口销售

公司主要采用 FOB/CIF/CFR 条款结算，当货物已办妥报关手续，并取得承运单位出具的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2、国内销售

(1) 直销模式或买断式经销模式：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商品交

付给客户，经客户确认接受商品后，确认销售收入；

(2) 电商平台业务：公司在电商平台开设自营网店销售产品，客户选中产品下单付款，公司发货邮寄至客户，客户在电商平台确认收货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三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成本费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平均分配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三十二）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但初始确认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除外。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

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三） 租赁

以下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租赁期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承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初始及后续计量详见本节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二十一) 使用权资产”和“(二十七) 租赁负债”。

5、出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

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下 2020 年度适用。

1、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十六）持有待售资产”。

（三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对于承租人会计处理不再区分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而

是采用单一的会计处理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衔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前经营租赁的上述简化处理未对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产生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解释第 15 号就“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等作出了相关明确规定，具体如下：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涉及①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②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③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其中①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②、③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十六)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对公司的影响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的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金融工具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采取的风险管理目的、策略及措施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1) 公司面临的主要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政策如下：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①市场风险，是指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公司面临的金融工具市场风险和风险管理目标、策略未发生重大变化。

A.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报告期内，公司有息负债占负债比例较低，面临的市场利率风险相对较

小。

B.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区域为中国境内和美国等，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报告期末，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306.97
其中：美元	178.99	6.96	1,246.57
欧元	8.14	7.42	60.40
澳元	0.00	4.71	0.00
应收账款	-	-	19,984.39
其中：美元	2,684.35	6.96	18,695.43
欧元	173.65	7.42	1,288.96
应付账款	-	-	31.35
其中：美元	4.50	6.96	31.35

为规避汇率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合理利用结汇规则并择机开展远期结汇业务，力求结汇利益最大化；加快资金回笼速度，及时结汇，加快资金的周转率。

②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未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支付义务而造成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应收款项等。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和风险管理目的、策略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7,824.92	9,779.59	9,468.52
应收票据	1,443.22	418.00	109.92

应收账款	17,472.60	13,457.38	12,684.11
其他应收款	341.16	599.81	1,109.84
合计	37,081.90	24,254.78	23,372.39

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故其银行存款和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公司主要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以降低客户信用风险。其次，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大量分布于不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针对古巴地区的客户实施款到发货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③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和风险管理目标、策略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报告期内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3,004.30	3,004.30	3,004.30	-	-	-
应付账款	13,023.04	13,023.04	13,023.04	-	-	-
其他应付款	114.06	114.06	114.06	-	-	-
合计	16,141.40	16,141.40	16,141.40	-	-	-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5,004.86	5,004.86	5,004.86	-	-	-
应付账款	9,982.58	9,982.58	9,982.58	-	-	-
其他应付款	128.34	128.34	128.34	-	-	-
合计	15,115.78	15,115.78	15,115.78	-	-	-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6,955.39	6,955.39	6,955.39	-	-	-
应付账款	14,492.05	14,492.05	14,492.05	-	-	-
其他应付款	209.49	209.49	209.49	-	-	-
合计	21,656.93	21,656.93	21,656.93	-	-	-

管理流动风险时，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2) 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公司在金融资产分类方面的变化情况如下

①新金融工具准则在金融资产分类方面与原准则的变化情况如下

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四类：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B.持有至到期投资；C.贷款和应收款项；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应当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公司金融资产分类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公司将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分类由原来的贷款和应收款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报表列报项目未发生变化，重新分类前后都是按照摊余成本计量，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3) 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公司在金融资产减值方面的变化情况

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其在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①原金融工具准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具体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中账龄组合按照不同账龄区间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账款组合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不计提坏账；**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②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含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账款组合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③公司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化情况

A. 金融资产减值模型的变化

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已经由原准则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变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B.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金额未发生变化

公司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由原来的账龄分析法计提转变为结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对照表计提。

公司客户以国际知名的大型厂商为主，市场信用较高，并且历史上除古巴地区客户已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主要客户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损失，结合公司目前市场经营状况及未来市场经济的预判，公司认为按照账龄计提比率计算的坏账准备能够真实的反映公司的预期信用风险，因此应收账款的损失准备计

提比例未发生变动。

C.其他应收款减值计提金额未发生变化

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损失准备由账龄分析法转变为按照“三阶段”模型计提损失准备。根据不同模型下计提损失准备的金额未发生变化。

(4) 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后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未产生重大影响。2019年1月1日，公司执行了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了重新认定，对金融资产减值进行了重新计量。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公司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科目列示未发生变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方法未发生变化，未对公司期初留存收益产生影响。

综上，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后对公司在风险管理、金融资产分类、金融资产减值等方面产生的变化情况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包括相关科目列示的变化情况、金融资产和负债的重新认定、期初留存收益等方面未发生重大不利影响。

2、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2017年7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1) 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政策的主要差异

新收入准则实施后，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为：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取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执行的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及收入确认时点符合客户取得控制权的判断，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未因新收入准则的变化而发生改变。

(2) 实施新收入准则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产生的影响

①业务模式

发行人在不同业务模式下均履行了合同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

权时确认收入，不同业务模式下，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时点无差异。

②合同条款

公司所有销售业务均与客户签订有效的销售合同/订单，并在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各方的履约义务，合同通常包括货物的数量、价格、质量标准、交货时间地点、验收和结算等条款。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条款，公司合同履约义务在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无差异，对收入确认金额无影响。

③实施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公司现有业务模式、销售合同条款下，不会因实施新收入准则而对公司收入确认的结果产生影响。因此，实施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申报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等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申请首发企业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事项的问答》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申报无需编制备考报表。

3、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存在境外上市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存在境外子公司。

五、非经常性损益

（一）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3）00148号）。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9.70	0.94	-56.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49.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9.31	5,769.50	650.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17.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9	34.96	343.9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6.25	150.64	92.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95	-26.53	-152.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6	44.94	0.3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29.78	5,974.44	895.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28	895.42	223.5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23.50	5,079.02	672.12

（二）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净额	923.50	5,079.02	672.1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33.68	13,162.92	38,42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10.18	8,083.90	37,753.9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5.87%	38.59%	1.75%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投资收益等。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8.59%，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报告期内母公司及重要子公司、各主要业务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13%	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15%、25%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5%、7%	5%、7%	5%、7%
教育费附加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镇土地使用面积	4元/平方米/年	4元/平方米/年	4元/平方米/年
房产税	自用房产的原值70%	1.2%	1.2%	1.2%

注：发行人内销产品及加工服务收入适用 13% 增值税税率。外销产品免征增值税，同时按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率享受出口退税政策。

（二）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512 号）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32005737，有效期三年，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征收的优惠。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

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本公司 2020 年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本公司 2021 年至 2022 年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子公司常州融信医学微创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加计扣除。本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 年度，子公司江苏恒通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条件，其所得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其所得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其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30 号)的相关规定，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企业所得税以及 2021 年 10 月、11 月、12 月国内增值税及附征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其中：制造业中型企业可以延缓缴纳各项税费金额的 50%，制造业小型企业可以延缓缴纳全部税费。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关于延续实施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2 号）的相关规定，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 2022 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企业所得税以及 2022 年 1 月至 6 月国内增值税及附征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中：制造业中型企业可以延缓缴纳各项税费金额的 50%，制造业小型企业可以延缓缴纳全部税费。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继续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公告 2022 年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按照《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关于延续实施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2 号）已享受延缓缴纳税费 50%的制造业中型企业和延缓缴纳税费 100%的制造业小微企业，其已缓缴税费的缓缴期限届满后继续延长 4 个月。其中：2021 年 11 月至 12 月税费延缓的期限为 13 个月，2022 年 2 月至 6 月税费延缓期限为 10 个月。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健泽卫生材料有限公司、江苏恒通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延缓缴纳 50%税费金额的条件，因此已享受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2022 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企业所得税以及 2021 年 11 月、12 月和 2022 年 2 月至 6 月增值税及附征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3、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1）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2）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3）研发费用加计扣除；4）增值税出口退税。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 4,091.33 万元、5,669.00 万元和 5,916.50 万元，金额较大，但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具体表现为：1）出口退税作为国际通行惯例，实质上是避免国际双重征税的手段，各国、各行业的出口企业几乎均可享受出口退税政策，发行人并未享受超越同类企业的特殊优惠；2）发行人享受的出口退税为增值税退税，增值税为“价外税”，退税金额并

未直接影响利润表科目。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主要来自于出口销售，出口退税政策的变动对发行人有重要影响，发行人已对此作相关风险提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之“（三）财务风险”之“1、税收政策风险”之“（2）出口退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不考虑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的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865.60	1,014.00	-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	-	27.7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11.13	413.45	855.01
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	2.49	-	-
高新技术企业第四季度购置设备、器具加计扣除	349.32	-	-
合计金额	1,728.54	1,427.45	882.75
当期净利润	15,733.68	13,162.92	38,426.07
合计金额/当期净利润	10.99%	10.84%	2.3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882.75 万元、1,427.45 万元和 1,728.54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30%、10.84%和 10.99%。税收优惠的主要内容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该等税收优惠的可持续性较强，不对发行人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主要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流动比率（倍）	2.82	2.34	1.38
速动比率（倍）	1.98	1.44	0.81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84	26.58	42.07
存货周转率（次/年）	4.76	3.45	5.9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52	2.77	5.55

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8.21	208.26	45.8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1,788.24	18,428.28	57,218.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733.68	13,162.92	38,42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810.18	8,083.90	37,753.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3	3.66	3.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1	0.78	5.7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92	0.02	0.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70	6.86	5.30

表中指标计算公式：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余额；
-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支出（仅包括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所得税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7)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包括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借款利息支出）；
-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 (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度	22.47	1.75	1.75
	2021年度	24.13	1.46	1.46
	2020年度	132.92	4.80	4.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21.15	1.65	1.65
	2021 年度	14.82	0.90	0.90
	2020 年度	130.59	4.71	4.71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如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八、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09,323.22	78,204.31	162,347.73
营业成本	82,918.57	59,741.80	87,565.16
毛利额	26,404.64	18,462.52	74,782.57

营业利润	17,620.26	10,861.45	52,899.22
利润总额	17,782.98	14,963.29	52,690.06
净利润	15,733.68	13,162.92	38,426.07
毛利率	24.15%	23.61%	46.06%
净利率	14.39%	16.83%	23.6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8,426.07 万元、13,162.92 万元和 15,733.68 万元，整体经营状况良好。

2021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同比下降 51.83% 和 65.74%，主要系防护、消毒清洁产品供需行情改善，公司的防护、消毒清洁类产品销售额和毛利率逐渐回归正常水平。

2022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同比上升 39.79% 和 19.53%，主要系公司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防护类产品订单增加，销售规模扩大且毛利率有所提升综合影响所致。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09,046.10	99.75	78,016.20	99.76	161,498.01	99.48
其他业务收入	277.12	0.25	188.11	0.24	849.72	0.52
合计	109,323.22	100.00	78,204.31	100.00	162,347.73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61,498.01 万元、78,016.20 万元和 109,046.1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48%、99.76% 和 99.75%，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由原材料和废料等销售构成，各期金额分别为 849.72 万元、188.11 万元和 277.1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2%、

0.24%和 0.25%。

2、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 按产品类别分析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的销售金额、占比和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术耗材类	29,120.40	26.70	25,016.86	32.07	27,196.68	16.84
伤口护理类	32,790.92	30.07	18,532.87	23.76	21,905.38	13.56
消毒清洁类	13,400.64	12.29	19,969.45	25.60	23,208.91	14.37
防护类	20,550.61	18.85	6,255.61	8.02	78,233.66	48.44
高分子及辅助类	13,078.86	11.99	7,106.89	9.11	5,718.40	3.54
非织造布类	104.67	0.10	1,134.53	1.45	5,234.98	3.24
合计	109,046.10	100.00	78,016.20	100.00	161,498.0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和非织造布类共六大类产品。

①手术耗材类产品销售收入分析

公司手术耗材类产品包括手术巾和纱布垫。

报告期内，公司手术耗材类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7,196.68 万元、25,016.86 万元和 29,120.40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84%、32.07%和 26.70%。

报告期内，公司手术耗材类产品销售收入呈先降后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手术巾和纱布垫主要销往美国，应用于终端医疗机构，2020 年起，美国受新冠疫情影响较大，医疗机构手术就诊量下降，对手术巾和纱布垫需求降低，且 2021 年全球海运费大涨，海运货柜预定也非常紧张，对公司销售造成负面影响，故 2021 年手术耗材类产品销售收入同比下降。2022 年，随着疫情和国际海运形势的改善，公司手术耗材类产品收入快速增长，且高于 2020 年水平，已逐渐恢复至疫情前状态。

②伤口护理类产品销售收入分析

公司伤口护理类产品包括纱布类产品、无纺布类产品、脱脂棉类产品、绷带类产品、敷贴和医用护理包等。

报告期内，公司伤口护理类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1,905.38 万元、18,532.87 万元和 32,790.92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56%、23.76%和 30.07%。

2021 年，受全球海运运力影响，公司伤口护理类产品销售收入亦有所下降。2022 年，随着海内外疫情防控形势的变化及海运行情改善，公司纱布片、无纺布片和曲缩卷等医用耗材产品的需求量逐渐恢复，故当期实现较好业绩。

③消毒清洁类产品销售收入分析

公司消毒清洁类产品包括载体消毒剂、湿巾和其他消毒剂等，其中载体消毒剂包括酒精片、酒精棉棒、酒精棉球、碘伏片、碘伏棉球、湿纸巾等，其他消毒剂包括酒精消毒液、碘伏消毒液等。

报告期内，公司消毒清洁类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3,208.91 万元、19,969.45 万元和 13,400.64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37%、25.60%和 12.29%。

2020 年，公司消毒清洁类产品销售收入较高，主要原因为：1）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境外客户对载体消毒剂以及其他消毒剂的需求大增；2）2020 年公司湿巾生产线全面投产，湿巾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加。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的消毒清洁类产品销售收入分别同比下降 13.96%和 32.89%，主要系随着全球疫情防控的逐步改善，相关产品市场供需改善，导致公司酒精片产品销售收入下降。

④防护类产品销售收入分析

公司防护类产品包括口罩、防护服和隔离面罩，其中口罩为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防护类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78,233.66 万元、6,255.61 万元和 20,550.6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44%、8.02%和 18.85%。

2020 年，公司防护类产品销售收入较高，主要系新冠疫情背景下，公司口

罩产品销量和市场价格大幅上升所致。

2021 年，公司防护类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大幅下降，主要系国内疫情防控效果良好，口罩供需行情改善，口罩售价和销量下降所致。

2022 年，公司防护类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防护服及口罩销售增加所致。

⑤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主要为润滑剂和针盒，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5,718.40 万元、7,106.89 万元和 13,078.86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54%、9.11% 和 11.99%。

2020 年，公司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销售收入较低。主要原因为：公司润滑剂产品主要销往美国，常用于导管或手术器械进入人体自然腔道时的润滑。2020 年美国疫情期间，手术就诊量降低，美国客户对润滑剂的采购量减少。

2021 年公司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系下游需求逐步回暖，公司的润滑剂销售额同比增加 1,170.09 万元。

2022 年，公司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销售收入进一步上升，主要系公司的连接管生产线逐渐量产，连接管的销售规模扩大。

⑥非织造布类产品销售收入分析

公司非织造布类产品为水刺无纺布，系生产无纺布片、湿巾、酒精片等产品的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水刺无纺布销售收入分别为 5,234.98 万元、1,134.53 万元和 104.6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24%、1.45% 和 0.10%，金额及占比均较小，未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产生重大影响。

2020 年公司水刺无纺布销售收入较高，主要原因为：2020 年受疫情影响，医用及抗菌消毒湿巾等产品的下游需求较为旺盛，水刺无纺布的销售收入较高。2021 年公司水刺无纺布销售收入较 2020 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2021 年，随着疫情逐步缓解以及相关产品社会产能的提升，公司水刺无纺布的下游需求下降。2022 年公司水刺无纺布销售收入较 2021 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2022 年

公司生产的水刺无纺布主要用于生产无纺布片、湿巾等产品，对外销售金额较小。

(2) 按区域分类分析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区域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境内	31,217.59	28.63	12,791.76	16.40	72,773.96	45.06
境外	77,828.51	71.37	65,224.45	83.60	88,724.05	54.94
合计	109,046.10	100.00	78,016.20	100.00	161,498.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收入分别为 72,773.96 万元、12,791.76 万元和 31,217.5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06%、16.40%和 28.63%，其中 2020 年公司境内销售收入较高系防护类、消毒清洁类产品在国内市场销售增加所致。2021 年公司境内销售收入回落，主要系防护类、消毒清洁类产品国内市场需求减少。2022 年公司境内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系防护类产品国内订单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88,724.05 万元、65,224.45 万元和 77,828.5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94%、83.60%和 71.37%，金额上呈先降后升趋势，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全球海运费大涨，海运货柜预定亦较为紧张，对公司外销业务造成负面影响；2022 年以来，国际物流行情有所改善，海运费价格从高位回落，公司境外销售发货逐渐恢复，下游客户采购订单有序释放，公司境外销售收入有所回升。

(3) 按销售模式分析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为直销和经销模式，不同销售模式下产生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销	99,510.89	91.26	72,154.87	92.49	155,055.84	96.01
经销	9,535.21	8.74	5,861.33	7.51	6,442.16	3.99
合计	109,046.10	100.00	78,016.20	100.00	161,498.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以直销模式为主，各期直销收入金额分别为 155,055.84 万元、72,154.87 万元和 99,510.8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直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01%、92.49% 和 91.26%，占比较高且较为稳定。2020 年公司直销模式下的销售收入较高系当年公司为迅速响应疫情防控号召，直接面向终端客户销售防护类和消毒清洁类产品增加所致；2021 年防护类和清洁消毒类产品市场供需改善，公司直接面向国内终端客户的防护和消毒清洁类产品销售金额有所下降，导致公司 2021 年直销收入金额大幅下降。2022 年防护类产品市场需求有所增加，公司直接面向国内终端客户的防护类产品销售增加，故 2022 年直销收入金额有所回升。

(4) 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布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一季度	21,071.68	19.32	24,595.21	31.53	27,387.57	16.96
二季度	30,246.72	27.74	13,448.79	17.24	66,383.21	41.10
三季度	24,501.57	22.47	18,369.62	23.55	42,207.57	26.14
四季度	33,226.13	30.47	21,602.58	27.69	25,519.66	15.80
合计	109,046.10	100.00	78,016.20	100.00	161,498.01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整体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规律，与医用敷料行业特征一致。医用敷料及消毒卫生用品属于医疗和日常生活的常规消耗品，产品销售无明显的季节性特点。

2020 年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疫情期间口罩、消毒用品等产品的市场需求短期内急剧增加，发行人迅速响应防疫需求、积极投入到防疫物资生产，以口罩为主的防护产品生产规模大幅增长。2020 年一季度，受疫情爆发初期物流管控影响，发行人业绩并未得到完全释放。2020 年二、三季度，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国内外物流管控放宽，发行人业绩得到进一步释放，因此第二季度、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加。2020 年四季度以后，随着疫情逐渐平稳、市场上防护产品的产能稳定，发行人业绩恢复平稳。

2022 年第四季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年末以口罩为主的防护类产品销量大幅增加所致。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第四季度收入显著偏高的情形。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与次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的环比变动较小，业绩的季节性波动具有商业合理性。发行人报告期内收入确认准确，符合公司的业务模式与所处行业的特征，不存在期末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形。

（5）线上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境内销售方面，尝试开拓线上销售渠道，主要通过天猫、京东、抖音和其他电子商务平台实现线上销售，各期的线上交易总额分别为 92.78 万元、90.68 万元和 4.0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6%、0.12% 和 0.00%，金额和占比均较小。

（6）现金交易情况

参见本节之“九、资产质量分析”之“（二）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之“1、货币资金”相关内容。

（7）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个人账户	-	-	945.01
政府、事业单位财政支付	259.70	5.72	600.27
境外客户指定回款	-	-	2.81
境内客户指定回款	-	2.08	135.98
合计金额	259.70	7.80	1,684.0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865.41	76,101.61	173,952.81
占比	0.24%	0.01%	0.97%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第三方回款情况，各期金额分别为 1,684.07 万元、7.80 万元和 259.70 万元，占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比例分别为 0.97%、0.01% 和 0.24%，金额及占比较小，不对发行人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自 2020 年出现第三方回款现象，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的主要原因如下：①2020 年在疫情突然爆发的背景下，防疫物资及相关原材料、生

产设备的市场供求严重失衡，在特定时期部分物资采购需要通过现金方式。在疫情较为严峻时期，公司为保障防疫物资生产的资金需求及提高采购效率，采用指定个别员工账户收取少量货款的方式，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二、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之“（一）内部控制不规范情形及整改情况”的相关内容；②疫情期间，政府部门和事业财务通过财政集中采购的情况较多，故 2020 年存在较大金额的政府、事业单位财政支付购买口罩情况；③其余境内客户指定回款，主要系公司下游较为零散的终端客户，回款方均为终端客户的实际控制人、员工等。

公司 2021 年第三方回款金额较小，主要系公司对政府、事业单位和其他终端客户的直接销售所致。2022 年，公司的第三方回款均为政府、事业单位财政支付情形，系发行人受经营所在地及周边疫情影响，政府及疾控单位采购防护服、口罩产品后通过财政支付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与销售勾稽一致，具有真实的业务背景，销售收入及回款真实有效，不影响销售与收款循环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3、其他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分别 849.72 万元、188.11 万元和 277.1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2%、0.24%和 0.25%。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原材料、废料和边角料的销售，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的金额和占比均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82,751.53	99.80	59,625.73	99.81	86,754.32	99.07
其他业务成本	167.05	0.20	116.07	0.19	810.84	0.93
营业成本合计	82,918.57	100.00	59,741.80	100.00	87,565.1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均超过 99%，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其他业务成本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有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营业务成本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总体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1) 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术耗材类	24,081.56	29.10	20,410.44	34.23	20,871.78	24.06
伤口护理类	25,817.57	31.20	15,791.72	26.48	16,508.99	19.03
消毒清洁类	10,391.23	12.56	15,151.46	25.41	16,817.05	19.38
防护类	13,178.96	15.93	3,014.47	5.06	25,015.84	28.84
高分子及辅助类	9,168.39	11.08	4,229.17	7.09	3,537.73	4.08
非织造布类	113.81	0.14	1,028.47	1.72	4,002.93	4.61
合计	82,751.53	100.00	59,625.73	100.00	86,754.3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86,754.32 万元、59,625.73 万元和 82,751.53 万元。各类产品成本变动趋势与各产品业务收入相一致。

(2) 主营业务成本分项目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项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51,950.76	62.78	36,277.31	60.84	53,626.41	61.81
直接人工	9,543.38	11.53	7,466.34	12.52	8,751.42	10.09
委托加工	4,235.34	5.12	4,292.19	7.20	8,570.52	9.88
制造费用	14,344.69	17.33	9,296.01	15.59	13,570.71	15.64
运输费用	2,677.37	3.24	2,293.87	3.85	2,235.26	2.58

合计	82,751.53	100.00	59,625.73	100.00	86,754.32	100.00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委托加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用构成。

①直接材料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 53,626.41 万元、36,277.31 万元和 51,950.76 万元。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直接材料金额同比大幅下降，主要系口罩等防护产品产销规模缩小，耗用直接材料降低所致。2022 年，公司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产品产销规模同比扩大，耗用直接材料较 2021 年有所回升。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1.81%、60.84% 和 62.78%，基本稳定。

②直接人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 8,751.42 万元、7,466.34 万元和 9,543.38 万元。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同比下降，主要系 2021 年公司产销规模缩小，销售结转的人工成本减少所致。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同比上升，主要系公司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产品销售规模扩大，且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的直接人工占比较高，以及生产人员增加且生产人员平均薪酬增加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0.09%、12.52% 和 11.53%。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占比增加主要系公司防护类、手术耗材类产品产量下降导致委外成本占比降低，直接人工占比上升所致。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占比较 2021 年变化较小。

③委托加工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委托加工金额分别为 8,570.52 万元、4,292.19 万元和 4,235.34 万元，委托加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88%、7.20% 和 5.12%。

2021 年的委托加工金额及占比有所下降，系公司的手术巾、纱布垫等产品

产量下降，减少了在手术巾和纱布垫织布、缝制环节的委托加工所致。2022 年委托加工金额较 2021 年小幅下降，主要系 2022 年公司新增纱布垫自动缝车间，导致纱布垫委外加工减少，故 2022 年委托加工在产销规模扩大的情况下略有下降。

④制造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 13,570.71 万元、9,296.01 万元和 14,344.69 万元，公司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5.64%、15.59%和 17.33%。公司制造费用主要包括辅助部门人工费用、生产使用厂房和设备折旧费用及耗用的电费等，总体上制造费用金额的变动与公司业务规模保持一致。2021 年制造费用较低主要系 2021 年产销规模减小。2022 年制造费用较 2021 年大幅度提高，主要原因为：1) 辅助生产车间人员数量增加，导致制造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增加；2) 手术耗材类产品的产销量上升，带动燃料和动力费用金额增加；3) 固定资产增加导致折旧与摊销费用增加。

⑤运输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运输费用金额分别为 2,235.26 万元、2,293.87 万元和 2,677.37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58%、3.85%和 3.24%。

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成本中运输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内销	内销运费	760.46	368.29	728.54
	主营业务收入（内销）	31,217.59	12,791.76	72,773.96
	内销运费占比	2.44%	2.88%	1.00%
外销	外销运费	1,916.91	1,925.58	1,506.72
	主营业务收入（外销）	77,828.51	65,224.45	88,724.05
	外销运费占比	2.46%	2.95%	1.70%
合计	运费	2,677.37	2,293.87	2,235.26
	主营业务收入	109,046.10	78,016.20	161,498.01
	运费占比	2.46%	2.94%	1.38%

1) 内销运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运费占内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0%、2.88% 和 2.44%。内销运费变动趋势与内销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其中，2020 年公司内销运费占内销收入的比例较低，主要原因为疫情背景下公司防护类产品的内销规模及产品毛利率迅速增加，公司内销业务的运费亦有所增加，但其增幅远小于收入增加幅度，故运费占比较低。2021 年以来，随着公司防护类产品内销规模回落，内销运费占比也有所上涨。

2) 外销运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运费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0%、2.95% 和 2.46%。2020 年外销运费占比较低，主要系全球新冠疫情影响，防护、消毒等产品外销收入大幅增加，且高于运费增长幅度。2021 年受国外疫情影响，海运运力紧张，拖柜费和落箱费等大幅上涨，运输费用占比大幅上升。2022 年受国际海运形势的改善影响，外销运费占比回落。

(四) 毛利的构成与变动情况

1、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毛利	26,294.58	99.58	18,390.47	99.61	74,743.69	99.95
其他业务毛利	110.07	0.42	72.04	0.39	38.88	0.05
营业毛利	26,404.64	100.00	18,462.52	100.00	74,782.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74,743.69 万元、18,390.47 万元和 26,294.58 万元。公司各期的主营业务毛利金额占营业毛利总金额的比重均在 99% 以上，公司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且保持稳定。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术耗材类	5,038.84	19.16	4,606.42	25.05	6,324.90	8.46

伤口护理类	6,973.34	26.52	2,741.15	14.91	5,396.39	7.22
消毒清洁类	3,009.41	11.44	4,817.99	26.20	6,391.86	8.55
防护类	7,371.65	28.03	3,241.14	17.62	53,217.82	71.20
高分子及辅助类	3,910.48	14.87	2,877.71	15.65	2,180.66	2.92
非织造布类	-9.14	-0.03	106.06	0.58	1,232.05	1.65
合计	26,294.58	100.00	18,390.47	100.00	74,743.69	100.00
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						
手术耗材类	5,632.11	19.44	5,134.91	24.83	6,765.74	8.79
伤口护理类	7,873.94	27.18	3,534.55	17.09	6,063.51	7.88
消毒清洁类	3,403.92	11.75	5,508.24	26.63	6,991.48	9.08
防护类	7,848.29	27.09	3,359.18	16.24	53,573.41	69.59
高分子及辅助类	4,216.86	14.55	3,021.48	14.61	2,300.05	2.99
非织造布类	-3.18	-0.01	125.99	0.61	1,284.77	1.67
合计	28,971.94	100.00	20,684.34	100.00	76,978.9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来自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和非织造布类等六大类产品。

2020年受疫情影响，公司防护类、消毒清洁类产品的销售单价及销量较高，是当年主营业务毛利较高的主要原因；2021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较2020年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为：随着疫情缓解及国内外防护产品供给增加，公司防护类产品毛利大幅减少；2022年，随着海内外疫情防控形势的变化、海运行情改善及公司新产品的推出，公司的伤口护理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的毛利增加较多，共同使得当年毛利总额增加，同比增加42.98%。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手术耗材类	17.30%	18.41%	23.26%
伤口护理类	21.27%	14.79%	24.63%
消毒清洁类	22.46%	24.13%	27.54%
防护类	35.87%	51.81%	68.02%
高分子及辅助类	29.90%	40.49%	38.13%

产品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织造布类	-8.74%	9.35%	23.53%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4.11%	23.57%	46.28%
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			
手术耗材类	19.34%	20.53%	24.88%
伤口护理类	24.01%	19.07%	27.68%
消毒清洁类	25.40%	27.58%	30.12%
防护类	38.19%	53.70%	68.48%
高分子及辅助类	32.24%	42.51%	40.22%
非织造布类	-3.04%	11.11%	24.54%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6.57%	26.51%	47.6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6.28%、23.57% 和 24.11%，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各期毛利率为 47.67%、26.51% 和 26.57%。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主要系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产品售价、汇率波动和产品销售结构变化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1) 手术耗材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手术耗材类产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手术耗材类	17.30%	-1.11	18.41%	-4.84	23.26%
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					
手术耗材类	19.34%	-1.19	20.53%	-4.35	24.88%

公司手术耗材类产品主要包括手术巾和纱布垫产品，其中手术巾产品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手术耗材类产品的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7.43%、75.85% 和 72.77%。

报告期内，公司手术耗材类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23.26%、18.41% 和 17.30%，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24.88%、20.53% 和 19.34%。

2021 年，公司手术耗材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4.35 个百分点，主要因销售占比较高的手术巾产品的毛利率下降所致。公司手术巾产

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由 2020 年的 29.22% 下降至 2021 年的 25.20%，主要系单位成本增加所致。2021 年手术巾完工产量下降，导致单位直接人工和单位制造费用上升，是导致手术巾单位成本上升的主要因素。

2022 年，公司手术耗材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1.19 个百分点，总体波动不大，主要系手术耗材类产品中销售占比较高的手术巾产品的毛利率降低所致。公司手术巾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由 2021 年的 25.20% 下降至 2022 年的 22.38%，主要系手术巾棉纱采购价格上涨，单位成本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手术耗材类主要产品手术巾和纱布垫的各期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①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手术巾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手术巾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9.22%、25.20% 和 22.38%，其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额	变动幅度或变动额	数额	变动幅度或变动额	数额
平均单价（元/万条）	14,479.52	0.40%	14,422.22	2.50%	14,070.55
平均成本（元/万条）	11,239.46	4.18%	10,788.31	8.32%	9,959.21
毛利率（百分点）	22.38	-2.82	25.20	-4.02	29.22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0.30		1.73		/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3.12		-5.75		/
影响合计（百分点）	-2.82		-4.02		/

注 1：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本期平均单价-上期平均成本）/本期平均单价-上期毛利率，下同。

注 2：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本期毛利率-（本期平均单价-上期平均成本）/本期平均单价，下同。

2021 年手术巾产品毛利率较 2020 年减少 4.02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成本增加的影响。具体情况为：①2021 年手术巾产量同比下降 28.65%，导致单位直接人工同比上升 39.44%；②2021 年手术巾产量同比下降 28.65%，导致单位制费及其他同比上升 13.38%。

2022 年手术巾产品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2.82 个百分点，主要系手术巾棉纱

采购价格升高，导致单位成本提高所致。

②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纱布垫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纱布垫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9.98%、5.86%和 11.23%，其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额	变动幅度 或变动额	数额	变动幅度 或变动额	数额
平均单价（元/万片）	11,026.43	8.79%	10,135.57	-0.11%	10,146.49
平均成本（元/万片）	9,788.37	2.58%	9,541.88	4.47%	9,133.49
毛利率（百分点）	11.23	5.37	5.86	-4.13	9.98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7.61		-0.10	/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2.24		-4.03	/
影响合计（百分点）		5.37		-4.13	/

2021 年较 2020 年毛利率下降 4.13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成本增加的影响。2021 年纱布垫所用纱布棉纱的采购价格同比上升 22.81%，是单位成本上升、产品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2022 年较 2021 年毛利率上升 5.37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售价上升的影响。2022 年受纱布棉纱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相应提高售价；同时 2022 年 1-11 月人民币贬值趋势较强，公司以外币计价的纱布垫外销订单，其对应的人民币结算单价进一步上升。上述因素是纱布垫当年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

(2) 伤口护理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伤口护理类	21.27%	6.48	14.79%	-9.84	24.63%
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					
伤口护理类	24.01%	4.94	19.07%	-8.61	27.68%

公司伤口护理类产品主要包括纱布类、无纺布类、脱脂棉类、敷贴、胶带、绷带和医用护理包等产品，产品种类较多。其中，纱布类产品和无纺布类产品占伤口护理类产品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84.33%、80.69%和 92.60%。

报告期内，公司伤口护理类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24.63%、14.79% 和 21.27%，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27.68%、19.07% 和 24.01%。

2021 年公司伤口护理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8.61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伤口护理类产品中纱布类产品和无纺布类产品的毛利率下降所致。公司纱布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由 2020 年的 27.56% 下降至 2021 年的 16.39%，主要原因为：①2021 年公司纱布类产品主要原料纱布用棉纱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导致纱布类产品单位成本增加；②纱布类产品主要按美元定价，受人民币升值影响，公司纱布类产品单位人民币售价下降。此外，完工入库产量波动和产品结构变化对纱布类产品的毛利率波动也有一定影响。公司无纺布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由 2020 年的 32.84% 下降至 2021 年的 20.18%，主要原因为：①公司无纺布的销售主要按美元计价，2021 年人民币升值对产品价格有一定负面影响；②公司无纺布产品规格型号较多，2021 年高毛利率的产品销售占比下降幅度较大；③原材料粘胶的采购价格有所上涨。

2022 年公司伤口护理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较 2021 年上升 4.94 个百分点，系主要产品纱布片的毛利率和销售金额占比同时增加所致。纱布片产品的毛利率由 2021 年的 10.06% 上升至 2022 年的 20.43%，其销售金额占伤口护理类产品比重由 2021 年的 42.60% 上升至 2022 年的 57.47%。

报告期内，伤口护理类主要产品纱布片、纱布卷及无纺布片的各期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①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纱布片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纱布片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4.60%、10.06% 和 20.43%，其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额	变动幅度或变动额	数额	变动幅度或变动额	数额
平均单价（元/万片）	965.93	28.19%	753.52	-17.58%	914.22
平均成本（元/万片）	768.61	13.41%	677.75	-1.68%	689.31
毛利率（百分点）	20.43	10.37	10.06	-14.55	24.60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19.78		-16.08		/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9.41	1.53	/
影响合计（百分点）	10.37	-14.55	/

2021年纱布片毛利率较2020年下降14.55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售价下降的影响。2020年公司外销客户Cardinal的小包装及灭菌订单量较大，且小包装型号需要进行吸塑处理，其对应的单位售价较高；2021年上述客户Cardinal对应的小包装及灭菌订单规模下降，使纱布片的单位售价整体下降，是当期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2022年纱布片毛利率较2021年上升10.37个百分点，其中单位售价影响19.78个百分点，单位成本影响-9.41个百分点。单位售价上涨幅度较多主要受纱布棉纱价格上涨后公司与客户协商提价以及当期人民币贬值的影响，此外大尺寸型号的当期订单量增加也对单位售价的提升有所影响；单位成本的增加主要受吸塑包装辅材耗用量的增加、灭菌环节制造费用增加共同影响。上述影响因素中单位售价提升的影响更大，当期毛利率有所增加。

②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纱布卷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纱布卷产品毛利率分别为27.08%、19.99%和19.35%，其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数额	变动幅度或变动额	数额	变动幅度或变动额	数额
平均单价（元/万卷）	192,901.09	-24.53%	255,610.63	-64.56%	721,222.81
平均成本（元/万卷）	155,566.36	-23.94%	204,521.40	-61.11%	525,923.22
毛利率（百分点）	19.35	-0.63	19.99	-7.09	27.08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26.01		-132.83		/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25.38		125.74		/
影响合计（百分点）	-0.63		-7.09		/

公司应客户需求，生产纱布卷产品的规格型号众多，各型号销售结构的变动导致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在报告期各期变动幅度较大，具体至各期而言：

2021年毛利率较2020年下降7.09个百分点，主要受当期纱布棉纱采购价格

上涨的影响所致，而当期纱布卷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大幅变动的原因主要受销售结构变动的影响。2021 年公司新增小尺寸（1.8 米卷）纱布卷销售，公司 2020 年无此型号销售，于 2021 年其销量占比达 61.08%，该型号生产投料少、工艺简单，对应销售单价较低，带动平均单价及单位成本下降幅度较大，但该型号的收入占比仅 4.37%，对毛利率影响不大。纱布棉纱采购价格的上涨是当期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2022 年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0.63 个百分点，波动幅度较小。当期纱布卷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的大幅变动仍系销售结构变动的影响，即上述小尺寸（1.8 米卷）纱布卷的销量占比于 2022 年进一步增加，带动纱布卷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下降，但该型号产品收入占比较低，对毛利率影响较小。

③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无纺布片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无纺布片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2.84%、20.18%和 20.61%，其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额	变动幅度或变动额	数额	变动幅度或变动额	数额
平均单价（元/万片）	259.44	16.31%	223.06	-33.79%	336.90
平均成本（元/万片）	205.98	15.69%	178.04	-21.32%	226.27
毛利率（百分点）	20.61	0.42	20.18	-12.65	32.84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11.19		-34.27		/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10.77		21.62		/
影响合计（百分点）	0.42		-12.65		/

2021 年无纺布片产品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12.65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售价下降的影响。2020 年公司所售灭菌小包装型号产品较多，该型号对应单位售价较高，2021 年无纺布片单位售价的下降主要受上述灭菌小包装型号订单规模下降所致，对应包装辅材耗用量下降亦带动整体单位成本下降，但售价变动的影响程度较高，当期无纺布片的毛利率下降。

2022 年无纺布片产品毛利率较 2021 年上升 0.42 个百分点，波动幅度较小。当期原材料粘胶和涤纶的价格有所上涨，且大尺寸型号订单增加后无纺布片的原

材料单位耗用量增加，共同导致了当期单位成本的增加；同时受此影响，公司与客户协商提高售价。单位售价及成本的综合变动使当期毛利率变化较小。

(3) 消毒清洁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消毒清洁类	22.46%	-1.67	24.13%	-3.41	27.54%
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					
消毒清洁类	25.40%	-2.18	27.58%	-2.54	30.12%

公司消毒清洁类产品主要包括酒精片、湿巾、湿纸巾和干巾等产品，其中酒精片和湿巾产品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消毒清洁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42%、84.67% 和 66.49%。

报告期内，公司消毒清洁类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7.54%、24.13% 和 22.46%，剔除运费影响后，各期毛利率为 30.12%、27.58% 和 25.40%。

2021 年，公司消毒清洁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2.54 个百分点，主要受酒精片产品和湿巾产品毛利率下降影响。酒精片产品毛利率下降主要系酒精片产品以外销为主，2021 年人民币升值导致酒精片平均售价有所下降。2021 年公司湿巾产品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当年产量减少导致单位成本有所增加和产品结构变化所致。

2022 年，公司消毒清洁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2.18 个百分点，主要受酒精片产品和湿巾产品毛利率下降影响。2022 年酒精片产品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6.39 个百分点，主要系酒精片生产所用的铝箔纸采购价格较 2021 年上升 13.29%，且当期酒精片产量下降，导致单位成本增加。2022 年公司湿巾产品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湿巾产量减少，且产品结构和投料结构变化，导致单位成本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消毒清洁类主要产品酒精片和湿巾的各期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①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酒精片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酒精片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32.64%、30.74% 和 24.35%，其单位

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额	变动幅度 或变动额	数额	变动幅度 或变动额	数额
平均单价（元/万片）	306.58	5.60%	290.33	-5.18%	306.19
平均成本（元/万片）	231.93	15.35%	201.07	-2.52%	206.26
毛利率（百分点）	24.35	-6.39	30.74	-1.89	32.64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3.67		-3.68		/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10.07		1.79		/
影响合计（百分点）	-6.39		-1.89		/

2021 年酒精片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 1.89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售价下降的影响。2021 年受人民币持续升值的影响，以美元结算的订单转换为人民币时其销售单价有所下降，是酒精片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2022 年酒精片产品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6.39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成本上升的影响。2022 年酒精片生产所用的铝箔纸的采购价格同比上升 13.29%，加之当期酒精片产量下降后单位人工及制造费用增加，是当期酒精片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②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湿巾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湿巾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17.91%、14.65%和 4.30%，其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额	变动幅度 或变动额	数额	变动幅度 或变动额	数额
平均单价（元/万片）	605.02	14.78%	527.19	17.03%	450.49
平均成本（元/万片）	579.02	28.71%	449.88	21.65%	369.82
毛利率（百分点）	4.30	-10.36	14.65	-3.25	17.91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10.99		11.94		/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21.34		-15.19		/
影响合计（百分点）	-10.36		-3.25		/

2021 年湿巾产品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3.25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成本增加

的影响。受当期新增大尺寸湿巾型号订单的影响，当期单位售价增加较多，但同时其单位成本亦较高，加之当期湿巾产量下降导致的单位人工和制造费用增加，单位成本的提升对毛利率影响更大，当期毛利率同比下降。

2022 年湿巾产品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10.36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成本增加的影响。主要原因系：①酒精湿巾的销售占比增加，其对应原材料乙醇的耗用金额大幅增加；②当期外购无纺布的耗用占比增加，而外购无纺布的成本较自制无纺布更高；③当期湿巾产量下降，对应单位人工和制造费用增加。同时受此影响，公司部分湿巾产品予以提价，但单位成本增加的负面影响较大，是当期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4) 防护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防护类	35.87%	-15.94	51.81%	-16.21	68.02%
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					
防护类	38.19%	-15.51	53.70%	-14.78	68.48%

公司防护类产品包括口罩和防护服等产品，其中口罩产品销售收入占防护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0.00%、98.70%和 47.29%。2022 年，口罩销售占比下降的原因主要系公司 2022 年防护服产销规模增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防护类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68.02%、51.81%和 35.87%，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68.48%、53.70%和 38.19%。

2021 年公司防护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14.78 个百分点。2020 年疫情期间，口罩供应紧张，单位售价大幅提高，远超过口罩单位成本的增幅，因而毛利率水平较高，2021 年随着口罩市场供需改善，口罩单位售价下降，从而导致毛利率下降。

2022 年公司防护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15.51 个百分点，一方面口罩产品的毛利率进一步下降，另一方面 2022 年公司新增量产的防护服销售占比大幅提高，其毛利率水平低于 2021 年口罩产品毛利率。上述因素共同导致当期防护类产品的毛利率下降。

报告期内，防护类主要产品口罩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对各期毛利率变动影响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的防护类主要产品为口罩产品，其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68.48%、54.18%和 43.48%，其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分析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额	变动幅度 或变动额	数额	变动幅度 或变动额	数额
平均单价（元/万只）	3,800.43	9.73%	3,463.37	-71.82%	12,290.26
平均成本（元/万只）	2,147.94	35.35%	1,586.91	-59.04%	3,874.05
毛利率（百分点）	43.48	-10.70	54.18	-14.30	68.48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4.06		-80.34		/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14.76		66.04		/
影响合计（百分点）	-10.70		-14.30		/

2021 年公司口罩产品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14.30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售价下降的影响。随着口罩社会产能提升、市场竞争加剧和需求下降，口罩产品的平均单价于 2021 年同比下降 71.82%，同时原材料价格下降、机器设备的制造费用分摊金额和委托加工规模持续下降，导致单位成本下降，但单位售价的下降是当期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2022 年公司口罩产品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10.70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成本上升的影响。2022 年公司采购外购半成品增加，导致材料成本上升，此外公司为更好地满足当期防护需求，增加了口罩生产车间人数，导致单位人工成本上升，是当期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5）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高分子及辅助类	29.90%	-10.59	40.49%	2.36	38.13%
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					
高分子及辅助类	32.24%	-10.27	42.51%	2.29	40.22%

报告期内，公司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主要包括润滑剂、针盒、洗手刷和检查手套等，种类较多，其中润滑剂和针盒产品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58%、90.79%和 57.21%。2022 年润滑剂和针盒产品销售占比下降的主要系公司 2022 年连接管产品的产销规模增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8.13%、40.49%和 29.90%，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40.22%、42.51%和 32.24%。

2021 年公司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扣除运输费用后的毛利率较 2020 年增加 2.29 个百分点，总体波动不大，主要受针盒产品毛利率增加的影响。

2022 年公司高分子及辅助类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10.2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2 年新增量产毛利率较低的连接管产品，拉低了整体毛利率。

报告期内，高分子及辅助类主要产品润滑剂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分析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的高分子及辅助类主要产品为润滑剂产品，其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54.38%、53.40%和 53.92%，其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分析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额	变动幅度或变动额	数额	变动幅度或变动额	数额
平均单价（元/万只）	3,482.82	8.91%	3,197.89	18.14%	2,706.83
平均成本（元/万只）	1,604.86	7.69%	1,490.21	20.69%	1,234.78
毛利率（百分点）	53.92	0.52	53.40	-0.98	54.38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3.81		7.00	/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3.29		-7.99	/
影响合计（百分点）		0.52		-0.98	/

报告期内，公司润滑剂产品的毛利率总体较为稳定，各期波动幅度较小。

2021 年润滑剂产品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0.98 个百分点，主要系管装和异形袋装润滑剂的销售占比上升导致单位耗电量上升，加之当期灭菌工序的委外加工价格上升，致使润滑剂产品的单位制费及其他同比上升、毛利率下降。

2022 年润滑剂产品的毛利率较 2021 年上升 0.52 个百分点，主要系高克重润滑剂的销售占比增加，其单位售价较高；同时当期原材料铝箔纸价格上涨对毛利率产生负面影响。上述因素综合导致当期毛利率的小幅增加。

(6) 非织造布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 (百分点)	毛利率
非织造布类	-8.74%	-18.08	9.35%	-14.18	23.53%
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					
非织造布类	-3.04%	-14.14	11.11%	-13.43	24.54%

报告期内，公司非织造布类产品为水刺无纺布，毛利率分别为 23.53%、9.35% 和-8.74%，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24.54%、11.11%和-3.04%。

2021 年公司水刺无纺布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的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13.4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①2021 年主要原料粘胶和涤纶价格上涨导致水刺无纺布的单位材料成本增加。②2021 年公司水刺无纺布产品产销规模缩小，导致单位制造费用增加。

2022 年公司水刺无纺布产品剔除运费影响后的的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14.1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22 年公司水刺无纺布对外销售规模大幅下降，仅 104.67 万元，对应的销售单价降低；同时受产量进一步下降的影响，单位人工和制造费用增加较多。

报告期内，非织造布类主要产品水刺无纺布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各期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织造布类主要产品为水刺无纺布产品，其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24.54%、11.11%和-3.04%，其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分析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额	变动幅度 或变动额	数额	变动幅度 或变动额	数额
平均单价（元/吨）	14,424.07	-9.01%	15,851.94	-1.00%	16,011.89
平均成本（元/吨）	14,861.87	5.47%	14,091.55	16.63%	12,082.27

毛利率（百分点）	-3.04	-14.14	11.11	-13.44	24.54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8.80		-0.76	/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5.34		-12.68	/
影响合计（百分点）		-14.14		-13.44	/

2021 年水刺无纺布产品的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13.44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成本增加的影响。2021 年水刺无纺布的产量下降导致单位人工和制造费用增加，加之原材料粘胶、涤纶的价格上涨，导致毛利率下降。

2022 年水刺无纺布产品的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14.14 个百分点，受单位售价、单位成本的共同影响。2022 年公司水刺无纺布销售单价降低；同时受产量进一步下降的影响，单位人工和制造费用增加。上述因素共同使当期毛利率大幅下降，但当期水刺无纺布的销售规模较小，仅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0.10%，不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可比公司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同行业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稳健医疗	/	49.88%	59.55%
奥美医疗	/	30.13%	41.72%
振德医疗	/	34.81%	46.97%
可比公司平均值	/	38.27%	49.41%
发行人	24.15%	23.61%	46.06%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2 年年报

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整体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因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存在差异等原因所致。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营收比	金额	占营收比	金额	占营收比

		(%)		(%)		(%)
销售费用	2,597.07	2.38	1,976.49	2.53	6,855.06	4.22
管理费用	3,135.70	2.87	3,188.90	4.08	3,326.08	2.05
研发费用	3,529.94	3.23	2,863.80	3.66	5,100.33	3.14
财务费用	-2,920.95	-2.67	801.00	1.02	3,132.82	1.93
合计	6,341.75	5.80	8,830.19	11.29	18,414.29	11.34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金额分别为 18,414.29 万元、8,830.19 万元和 6,341.7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1.34%、11.29%和 5.80%。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重变动主要受股份支付、研发支出、利息费用和汇兑损益等因素影响。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1,630.44	62.78	1,204.58	60.95	1,197.41	17.47
办公费	47.27	1.82	38.74	1.96	14.10	0.21
差旅费	82.93	3.19	90.42	4.58	82.97	1.21
业务招待费	267.82	10.31	137.81	6.97	650.21	9.49
广告和宣传费	284.23	10.94	314.71	15.92	197.55	2.88
折旧费	54.42	2.10	52.41	2.65	20.86	0.30
销售佣金	155.41	5.98	58.05	2.94	4,631.35	67.56
其他费用	74.54	2.87	79.76	4.04	60.63	0.88
合计	2,597.07	100.00	1,976.49	100.00	6,855.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6,855.06 万元、1,976.49 万元和 2,597.0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22%、2.53%和 2.38%。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广告和宣传费和销售佣金构成，合计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7.91%、79.81%和 79.71%。

(1) 销售佣金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销售佣金的金额分别为 4,631.35 万元、58.05 万

元和 155.41 万元。

2020 年公司销售费用中销售佣金 4,631.35 万元，主要原因为：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为进一步扩大口罩业务规模，通过居间方式获取订单并向居间方支付佣金，从而导致公司销售佣金较高。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主要通过自有途径进行业务销售，通过居间方式获取订单的情形显著减少，因而销售佣金大幅降低。

（2）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1,197.41 万元、1,204.58 万元和 1,630.4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74%、1.54% 和 1.49%。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呈增长趋势，主要系销售人员数量变动和人均薪酬增加所致。

（3）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稳健医疗	/	24.75%	12.57%
奥美医疗	/	2.55%	1.00%
振德医疗	/	7.20%	4.74%
行业平均	/	11.50%	6.10%
发行人	2.38%	2.53%	4.22%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2 年年报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4.22%、2.53% 和 2.38%，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采取 OEM 业务模式，自有品牌销售占比较低、境内销售占比较低、销售团队较为精简，广告宣传费、销售团队开展业务的费用等销售活动支出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偏低。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低于稳健医疗，主要原因为：①报告期内，稳健医疗健康生活消费品业务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该类产品主要为自有品

牌，品牌推广力度高，广告及业务宣传费开支较大，而发行人目前自有品牌业务销售规模占比较小，因此业务宣传费开支相对较小。②稳健医疗境内销售占比较高，并且拥有数量庞大的线下实体连锁店，而实体连锁店需要较多的销售人员进行管理运营，因此销售人员薪酬支出相对较大。③稳健医疗拥有数量庞大的线下实体店，其租赁费支出金额较大。

2021年发行人与奥美医疗的销售费用率不存在明显差异；2020年发行人销售费用率高于奥美医疗，主要系发行人销售佣金金额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低于振德医疗，主要原因为：振德医疗境内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其产品销售终端主要为医院和药店等医疗机构，销售范围覆盖全国，需要更多的销售团队来开展境内市场的推广和维护工作，而发行人境内销售收入规模及占比较小，境内销售团队数量较少，销售人员开支相对较小。此外，振德医疗在电商平台方面的投入较大，其电商平台服务费远高于发行人。

综上所述，发行人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有所不同，主要为产品结构差异、销售模式差异和客户结构差异等因素的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主要表现为：2021年，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普遍上升的情况下，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不升反降，主要原因为2020年受疫情影响，疫情防控用品的大量出货带动了行业内各企业营业收入水平的增加，同行业可比公司生产经营规模高于发行人，销售渠道基础较好，疫情期间销售疫情防控用品的营业收入增长比例高于推动销售所造成的销售费用增长，因此2020年销售费用率水平较低，而公司规模相对较小，疫情期间为拓展销售渠道，导致销售费用增长比例高于营业收入整体增长比例。在2021年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的情况下，同行业可比公司及发行人的业绩水平均回落，销售费用率均回归正常水平，故在变动趋势上呈现差异。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380.79	44.03	1,439.74	45.15	1,247.09	37.49
办公及通讯费	117.70	3.75	90.82	2.85	155.59	4.68
差旅费	12.38	0.39	9.65	0.30	30.96	0.93
业务招待费	67.73	2.16	39.50	1.24	115.00	3.46
水电费	28.40	0.91	38.30	1.20	26.32	0.79
财产保险费	105.43	3.36	100.33	3.15	121.51	3.65
维修费	19.51	0.62	23.18	0.73	24.17	0.73
折旧与摊销费	275.04	8.77	266.13	8.35	386.31	11.61
咨询顾问及中介机构服务费	205.86	6.56	370.19	11.61	617.51	18.57
股份支付费用	612.98	19.55	551.70	17.30	306.47	9.21
其他	309.88	9.88	259.35	8.13	295.15	8.87
合计	3,135.70	100.00	3,188.90	100.00	3,326.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326.08 万元、3,188.90 万元和 3,135.7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比为 2.05%、4.08%和 2.87%。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办公及通讯费、财产保险费、折旧与摊销费、咨询顾问及中介机构服务费和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5.22%、88.40%和 86.04%。

(1) 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1,247.09 万元、1,439.74 万元和 1,380.79 万元，各期变动主要与管理人员数量和人均薪酬变动有关。

(2) 咨询顾问及中介机构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咨询顾问及中介机构服务费金额分别为 617.51 万元、370.19 万元和 205.86 万元。2020 年、2021 年公司管理费用中咨询顾问及中介机构服务费金额相对较大，主要系上市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3) 折旧与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折旧摊销费用分别为 386.31 万元、266.13 万元和 275.04 万元，主要为管理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相关的折旧

与摊销费用。

(4) 股份支付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306.47 万元、551.70 万元和 612.98 万元。2020 年与 2021 年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相应计提了股份支付费用，并在报告期内逐期分摊。

(5) 财产保险费和办公及通讯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财产保险费的金额分别为 121.51 万元、100.33 万元和 105.43 万元，金额较小。办公及通讯费的金额分别为 155.59 万元、90.82 万元和 117.70 万元，系公司正常管理经营活动所产生的费用。

(6) 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稳健医疗	/	5.65%	3.49%
奥美医疗	/	10.10%	6.58%
振德医疗	/	8.67%	3.71%
行业平均	/	8.14%	4.59%
发行人	2.87%	4.08%	2.05%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2 年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总体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费用、日常办公及差旅费等支出占比较低，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数量较少，组织结构和管理层级较为简单，管理人员占比相对较小，同时分属管理部门的固定资产及相关无形资产较少，折旧摊销费用低。

3、研发费用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物料能源消耗、职工薪酬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物料能源消耗	1,413.13	40.03	929.40	32.45	2,493.32	48.89
职工薪酬	1,663.11	47.11	1,392.68	48.63	1,599.05	31.35
折旧与摊销费	203.69	5.77	210.14	7.34	251.35	4.93
设计、测试及 装备调试费	95.83	2.71	273.20	9.54	286.08	5.61
其他	154.17	4.37	58.37	2.04	470.53	9.23
合计	3,529.94	100.00	2,863.80	100.00	5,100.3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5,100.33 万元、2,863.80 万元和 3,529.9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14%、3.66%和 3.23%。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包括物料能源消耗、职工薪酬和折旧与摊销费等。

(1) 物料能源消耗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物料能源消耗金额分别为 2,493.32 万元、929.40 万元和 1,413.13 万元。2020 年公司研发费用中物料能源消耗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新增研发项目当年物料能源投入较大所致。2021 年研发费用中物料能源消耗下降系公司部分研发项目已结项或进入中试阶段后物料能源投入减少所致。2022 年物料能源消耗金额增加，主要系公司新增的研发项目、外科用防粘脱脂纱布的研究与开发项目以及手术室感染控制用品的研究与开发项目当年物料能源投入较大所致。

(2) 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1,599.05 万元、1,392.68 万元和 1,663.11 万元。2021 年公司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同比下降，主要因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减少所致。2022 年公司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同比上升，主要系公司研发人员平均薪酬增加所致。

(3)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对应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整体预算	研发费用			实施进度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玻璃健齿膏的研究与	87.00	-	36.84	-	已完结

项目名称	整体预算	研发费用			实施进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开发					
促愈合止血无纺布的研究与开发	1,556.00	-	-	350.66	已完结
防水透气型抑菌脱脂纱布的研究与开发	1,077.00	-	-	384.75	已完结
高透气医用无纺布的研究与开发	1,239.00	118.78	224.29	271.64	已完结
高吸收医用纱布垫的研究	1,150.00	-	150.24	389.68	已完结
高效便捷式消毒棉棒的研究与开发	404.00	165.88	106.68	-	中试
高效灭菌医用润滑剂的研究与开发	681.00	271.44	187.78	238.59	已完结
高效杀菌防感染擦拭棉片的研发	818.00	334.01	236.27	324.30	已完结
高效杀菌防渗透气纱布垫的研究与开发	808.00	239.58	36.56	-	中试
抗菌无纺布医用口罩的研究与开发	1,940.00	221.80	177.34	1,502.47	已完结
喷涂式医用熔喷布生产工艺的研究与开发	163.00	-	43.70	91.71	已完结
去污抗菌抑菌湿纸巾的研究与开发	386.00	131.56	107.82	-	中试
手术室感染控制用品的研究与开发	540.00	300.04	177.44	-	中试
外科用防粘脱脂纱布的研究与开发	707.00	749.28	367.77	-	已完结
吸湿抗炎医用无纺布的研究与开发	524.00	162.03	268.95	-	已完结
新型抗菌手术防护服的研究与开发	370.00	-	66.58	225.29	已完结
新型纳米凝胶型手术毛巾的研究与开发	1,125.00	-	-	692.66	已完结
新型纳米杀菌止血手术毛巾的研究与研发	678.00	457.85	336.45	-	已完结
新型抑菌型无纺布手术巾的研发	303.00	-	99.45	182.97	已完结
医用安全杀菌湿纸巾的研究与开发	1,027.00	138.41	239.62	445.61	已完结
多功能鼻胆引流管的研究与开发	437.00	92.45	-	-	中试
环保易降解湿巾的研究与开发	495.00	78.49	-	-	小试
速吸耐污高弹性无纺布的研究与开发	522.00	52.41	-	-	小试
防滑耐磨高弹医用袜	402.00	15.95	-	-	小试

项目名称	整体预算	研发费用			实施进度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的研究与开发					
合计	17,439.00	3,529.94	2,863.80	5,100.33	

(4) 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稳健医疗	/	3.71%	3.28%
奥美医疗	/	3.23%	3.08%
振德医疗	/	3.01%	2.50%
平均值	/	3.32%	2.95%
发行人	3.23%	3.66%	3.14%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2 年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14%、3.66% 和 3.23%，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营业收入规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尚小，致使研发费用占比相对较高。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165.86	206.94	1,176.11
减：利息收入	256.54	9.60	78.31
减：财政贴息	-	134.74	-
汇兑损益	-2,855.12	716.89	1,974.86
金融机构手续费	24.84	21.52	60.16
合计	-2,920.95	801.00	3,132.8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3,132.82 万元、801.00 万元和 -2,920.95 万元。

2021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 2020 年大幅降低，主要系公司在 2020 年净利润较高时偿还了大部分的银行债务，导致 2021 年利息支出大幅降低；且 2021 年度人民币汇率波动不大，公司汇兑损失也有所减少。

2022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 2021 年大幅降低，主要系人民币兑美元贬值导致境外应收账款汇兑收益增加。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稳健医疗	/	-1.34%	1.74%
奥美医疗	/	-0.49%	-0.28%
振德医疗	/	0.53%	1.01%
平均值	/	-0.43%	0.82%
发行人	-2.67%	1.02%	1.93%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2 年年报

2020-2021 年，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偏高，主要原因为：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主要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导致利息支出占比相对较高，且发行人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营业收入规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小。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应对汇率波动的风险：

(1) 在日常经营中密切关注汇率波动情况以及外部交易形成的外币资产负债规模，加强对外币银行存款的管理和调节，根据外币收入和支出情况，做好资金规划，控制外币资产持有总量，及时结汇，努力控制外汇敞口在合理水平；

(2) 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考虑到汇率因素，将汇率变动预期纳入定价考量；在汇率大幅波动时，与客户协商调整产品定价；

(3) 根据实际情况，考虑是否通过外汇风险避险工具管理外汇风险，如无法与客户协商有效转移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将适时引入外汇风险避险工具；

(4) 通过不断改进产品质量、提升产品性能、增加产品附加值以提高产品的单价进而提高产品利润水平，从而应对汇率波动风险。

(六) 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建税	232.13	156.92	398.84
教育费附加	232.13	156.92	398.84
房产税	226.65	149.19	138.86
土地使用税	117.91	118.50	119.08
车船使用税	0.69	0.67	0.66
印花税	56.33	26.02	57.83
环境保护税	43.24	34.48	31.74
合计	909.09	642.68	1,145.85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的税金及附加金额为 1,145.85 万元、642.68 万元和 909.09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2.17%、4.30%和 5.11%。公司各期税金及附加金额与公司各期经营规模基本匹配，公司的税金及附加金额系正常经营活动过程中所产生，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成果的重大影响因素。

2、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坏账损失，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存货跌价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454.77	550.37	903.99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96	-23.08	4.53
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1,452.81	527.30	908.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存货减值损失	-542.23	-242.73	-511.3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3,715.37
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542.23	-242.73	-4,226.74

（1）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负值表示）分别为 908.52 万元、527.30 万元和-1,452.81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72%、3.52%和-8.17%，对公

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2022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较大，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导致古巴客户坏账准备计提增加，加之 2022 年度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增加，当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亦相应增加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由存货跌价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构成。报告期内，存货跌价损失（损失以负值表示）分别为-511.37 万元、-242.73 万元和 -542.23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具体参见本节之“九、资产质量分析”之“（二）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之“6、存货”的相关内容。

2020 年，公司固定资产减值金额 3,715.37 万元，主要为口罩机及熔喷布生产设备的减值。2020 年公司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具体参见本节之“九、资产质量分析”之“（三）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之“1、固定资产”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稳健性原则，每年末对各类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核查，并按照既定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

3、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为 650.60 万元、1,539.04 万元和 753.67 万元，其中与政府补助相关的合计金额分别为 650.26 万元、1,494.11 万元和 749.31 万元，是其他收益的主要组成部分，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52.59	1,079.15	294.41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596.72	414.95	355.85	与资产相关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4.36	44.94	0.33	-
合计	753.67	1,539.04	650.60	-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其他收益主要为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294.41 万元、1,079.15 万元和 152.59 万元，具体明细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稳岗补助	0.96	9.30	81.10
以工代训补贴	-	0.35	43.05
先进企业（集体）和先进个人奖	40.00	28.00	10.00
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综合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	-	1.05
疫情防控专项慰问金	-	-	70.00
疫情防控交通补贴	-	-	3.12
疫情防控补助	-	-	10.00
防疫物资生产企业一次性就业补贴	-	-	75.39
专利授权奖励收入	-	2.05	0.70
高质量发展奖励	30.00	1,000.00	-
住房公积金缴存先进企业奖励	-	0.20	-
市级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	4.47	-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58	30.00	-
专利补贴	-	0.12	-
中央级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2.00	-	-
创新发展奖金	10.00	-	-
高企再次认定奖励	20.00	-	-
留工补贴	46.75	-	-
扩岗补贴	0.30	-	-
其他补助	-	4.67	-
合计	152.59	1,079.15	294.41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递延收益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355.85 万元、414.95 万元和 596.72 万元，具体政府补助项目及各期摊销金额请参见本节之“十、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三）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分析”之“1、递延收益”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中与政府补助相关的合计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3%、9.99%和 4.21%，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对发行人的利润总额影响较低，公司的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不存在重大依赖。

4、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和结构性存款收益，具体情况

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29	34.96	340.61
外汇期权投资收益	-	-	3.35
合计	10.29	34.96	343.9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 343.96 万元、34.96 万元和 10.29 万元，金额较小，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65%、0.23% 和 0.06%，投资收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其中 2020 年投资收益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当年经营业绩良好，货币资金充裕，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获得收益增加所致。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为负值）分别为 0.45 万元、13.21 万元和 -302.47 万元，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其中，2022 年度的资产处置损失较大，主要系公司当年处置部分口罩机设备所致。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补助、赔偿收入及罚没收入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100.00	4,140.65	-
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0.00	4.73	-
供应商赔偿收入	75.52	-	-
其他收入	4.58	1.27	2.94
合计	180.09	4,146.65	2.9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94 万元、4,146.65 万元和 180.09 万元，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0.01%、27.71% 和 1.01%。除 2021 年外，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2021 年，公司存在与日常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

府补助金额共计 4,140.6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①根据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常州市金坛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联合文件《关于拨付 2020 年度常州市金融发展（企业股改上市）专项资金的通知》（坛财联字[2021]162 号），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收到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股改上市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②根据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企业股改上市的实施意见》（坛政发[2020]120 号），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2021 年 8 月 10 日收到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股改上市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和 39,906,500.00 元。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罚款支出、捐赠支出和其他，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23	12.28	56.67
滞纳金	0.68	14.01	-
捐赠支出	2.39	16.03	155.30
其他	7.08	2.49	0.14
合计	17.37	44.81	212.1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212.10 万元、44.81 万元和 17.37 万元，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0.40%、0.30%和 0.10%，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2020 年，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大，主要系疫情防控背景下，公司捐赠防疫物资所致；另外，2020 年公司生产规模迅速扩大，部分生产线的周转速度加快，因而资产的毁损报废等情况有所增加致使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金额较大。

8、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14,263.99 万元、1,800.36 万元和 2,049.30 万元，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7.07%、12.03%和 11.52%，公司所得税费用主要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30.80	1,996.09	13,960.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49	-195.73	303.64
合计	2,049.30	1,800.36	14,263.99

2020 年，公司所得税费用较高，主要系：（1）2020 年，公司业绩较好，应纳税所得额相应较高；（2）2020 年，发行人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审，当年度企业所得税不能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政策，因此企业所得税率较高；（3）原股东香港联赛持股期间，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共计 403.45 万元。2020 年香港联赛将其持有公司 30% 股权无偿转让给陈国平，双方解除代持关系，公司当年补缴了前述税收优惠金额。

公司递延所得税费用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和递延收益所致，具体请参见本节之“九、资产质量分析”之“（三）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之“5、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本节之“十、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三）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分析”之“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相关内容。

（七）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天衡会计师出具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3）00148 号），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9.70	0.94	-56.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49.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9.31	5,769.50	650.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17.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9	34.96	343.9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6.25	150.64	92.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95	-26.53	-152.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6	44.94	0.3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29.78	5,974.44	895.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28	895.42	223.5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23.50	5,079.02	672.12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理财产品收益、坏账准备转回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等，公司各期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672.12 万元、5,079.02 万元和 923.50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8%、33.94%和 5.19%，报告期内，对公司的利润影响相对有限，公司的经营成果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650.26 万元、5,769.50 万元和 849.31 万元，占非经常损益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2.60%、96.57%和 82.47%，在非经常损益中占较大比重，对政府补助的分析具体请参见本节之“八、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之“3、其他收益”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计入非经常损益的营业外收入（不包含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和营业外支出净额分别为-152.50 万元、-26.53 万元和 69.95 万元。公司的营业外收支均为偶发性的交易产生，未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亦不对其形成重大依赖，具体参见本节之“八、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之“6、营业外收入”和“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的理财产品收益分别为 343.96 万元、34.96 万元和 10.29 万元，占非经常损益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8.40%、0.59%和 1.00%，对理财产品收益的分析具体请参见本节之“八、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之“4、投资收益”的相关内容。

（八）纳税情况

天衡会计师出具了《主要税种纳税情况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3）00147号），认为公司编制的《主要税种纳税情况说明》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税种的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需要缴纳的主要税种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具体税费情况如下：

1、增值税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应缴及实缴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期初未交税额	-497.43	-1,023.92	-396.40
本期应交税额	-5,145.70	-4,735.02	-1,638.85
本期已交税额	491.83	407.49	3,080.01
应收出口退税	5,916.50	5,669.00	4,091.33
退回的留抵进项税	96.10	-	-
期末未交税额	-122.36	-497.43	-1,023.92

2、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应缴及实缴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期初未交税额	134.52	2,282.92	574.39
本期应交税额	1,930.80	1,996.40	13,831.35
本期已交税额	2,688.20	4,144.80	12,122.81
期末未交税额	-622.88	134.52	2,282.92

九、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57,200.55	55.62	41,060.15	48.86	41,197.90	50.04
非流动资产	45,646.83	44.38	42,982.61	51.14	41,129.06	49.96
资产总额	102,847.38	100.00	84,042.76	100.00	82,326.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总额呈逐年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82,326.96 万元、84,042.76 万元和 102,847.38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0.04%、48.86% 和 55.62%，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9.96%、51.14% 和 44.38%。

2021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小幅上升主要系公司增加资本性支出，购建固定资产增加所致；2022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比上升主要系公司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增加，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二）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7,824.92	31.16	9,779.59	23.82	9,468.52	22.98
应收票据	1,443.22	2.52	418.00	1.02	109.92	0.27
应收账款	17,472.60	30.55	13,457.38	32.77	12,684.11	30.79
预付款项	1,768.07	3.09	838.81	2.04	459.74	1.12
其他应收款	341.16	0.60	599.81	1.46	1,109.84	2.69
存货	17,044.32	29.80	15,861.56	38.63	17,069.38	41.43
其他流动资产	1,306.26	2.28	105.00	0.26	296.40	0.72
流动资产合计	57,200.55	100.00	41,060.15	100.00	41,197.9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均在 90% 以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流动资产的具体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	-	-	-	-	-
银行存款	17,824.92	100.00	9,545.73	97.61	9,403.90	99.32
其他货币资金	-	-	233.86	2.39	64.62	0.68
合计	17,824.92	100.00	9,779.59	100.00	9,468.5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9,468.52 万元、9,779.59 万元和 17,824.9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2.98%、23.82%和 31.16%。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正常经营业务产生的保函保证金款项。

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基本保持稳定，2022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高，主要系公司当期销售规模同比扩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少量现金交易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现金收款金额	-	-	173.65
营业收入	109,323.22	78,204.31	162,347.73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0.11%
现金付款金额	-	0.88	367.64
期间费用和营业成本合计	89,260.32	68,571.98	105,979.45
占期间费用和营业成本比例	-	0.00%	0.35%

①现金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销售收款的金额分别为 173.65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1%、0.00%和 0.00%，金额及其占比较小，未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的情形主要系废料、废品和口罩类防疫物资等。2020年现金收款主要系周边居民等零星客户支付的口罩等防疫物资的采购款，主要发生在疫情期期间，考虑到零星客户的交易习惯遂存在现金收款情形，具备合理性。

②现金付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付款的金额分别为 367.64 万元、0.88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当期期间费用和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35%、0.00% 和 0.00%，金额及占比较低，未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支付的费用主要为报销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以及员工工资奖金等。其中 2020 年现金采购熔喷布货款为疫情期间的特殊情况，发行人应部分供应商的要求而采用现金付款。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收付款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发行人建立健全了资金管理制度，完善了直接面向供应商采购和终端客户销售的业务流程和内部控制，规范现金收付款行为。2021 年 3 月起，发行人已不存在使用现金收付款的情形。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系银行承兑汇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443.22	418.00	109.92
减：坏账准备	-	-	-
合计	1,443.22	418.00	109.92

公司应收票据主要是境内销售客户结算货款产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相对较小。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信用等级和变现能力较强，资金回收风险较低。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7,472.60	13,457.38	12,684.11

占流动资产比例	30.55%	32.77%	30.79%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684.11 万元、13,457.38 万元和 17,472.6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79%、32.77% 和 30.55%。

公司应收账款具体分析如下：

①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3,812.78	28,353.09	28,130.20
营业收入	109,323.22	78,204.31	162,347.73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营业收入	30.93%	36.26%	17.3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8,130.20 万元、28,353.09 万元和 33,812.7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33%、36.26% 和 30.93%。

2021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20 年末变动较小，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大幅升至 36.26%，主要原因为：1) 口罩市场供需改善，发行人营业收入未能保持 2020 年较高状态，恢复至正常水平；2) 2020 年发行人对于防护类产品的销售以预收款或现款销售为主，故 2020 年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偏低。

2022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5,459.6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21 年末下降 5.3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1) 2022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加，带动应收账款金额上升，2) 汇率波动导致发行人对古巴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较 2021 年末上升；3) 发行人出于稳健经营的考虑，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应收账款增长率低于营业收入增长率。

②客户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期及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1	Cardinal	60 天	60 天	60 天
2	Mckesson Global	60 天	60 天	60 天
3	Owens & Minor	45 天	45 天	45 天

4	Medline	45 天	45 天	45 天
5	Hartmann	60 天	60 天	60 天
6	Optimum	35 天	释放提单前 付全款	释放提单 前付全款
7	江苏苏美达纺织有限公司	-	-	款到发货

注：报告期内，公司对 Hartmann 的部分口罩销售业务采用款到发货的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不同客户授予客户的信用期有所差异，一般在提单日/到货日/发票日后不超过 90 天，公司对初次合作或采购量较小的客户一般要求款到发货或见票付款。具体期限由公司与客户基于公平交易的原则，综合考虑行业惯例、客户业务规模、商业信誉、销售价格、过往合作经历、自身资金状况等因素，平等协商确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③应收账款账龄政策与账龄分析

发行人对账龄的计算为：自产生应收账款之日起，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所经历的时间间隔。发行人将应收账款账龄划分为四段：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年以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369.69	54.33	14,004.05	49.39	13,357.54	47.48
1 至 2 年	38.55	0.11	225.39	0.79	474.30	1.69
2 至 3 年	62.84	0.19	324.89	1.15	2,791.83	9.93
3 年以上	15,341.70	45.37	13,798.76	48.67	11,506.53	40.90
合计	33,812.78	100.00	28,353.09	100.00	28,130.20	100.00
减：坏账准备	16,340.18		14,895.71		15,446.09	
账面价值	17,472.60		13,457.38		12,684.1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3 年以上的账面余额占比分别为 40.90%、48.67%和 45.37%，主要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古巴客户历史累计的欠款。发行人对古巴客户的应收账款主要由 2014 年至 2017 年对古巴客户销售古巴棉和纱布卷形成。由于古巴国民经济发展困难，外汇短缺，导致其无法按期回款，于 2016 年首次出现信用证违约的情形，并于 2017 年和 2018 年大面积违约。截

至 2018 年末，古巴客户相关的应收账款已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剔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古巴客户的欠款后，公司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 97% 以上，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与主要客户约定的信用期一般不超过 90 天，信用期相对较短；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外知名医用敷料品牌商，客户信誉良好，均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④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账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将应收账款区分为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包括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对古巴客户的应收账款。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1) 应收账款——应收客户货款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客户货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减值准备。

账龄	应收客户货款组合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含一年)	5
一至两年	10
两至三年	30
三年以上	100

2) 应收账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账款组合，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⑤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和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如下：

项目	稳健医疗	奥美医疗	振德医疗	公司
1年以内	5%	2%	5%	5%
1-2年	10%	10%	10%	10%
2-3年	30%	30%	30%	30%
3-4年	50%	100%	100%	100%
4-5年	80%	100%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公司制定的坏账政策较为谨慎，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能够充分覆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⑥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期末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比例
2022.12.3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402.00	15,402.00	-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10.78	938.18	17,472.60	5.10%
	合计	33,812.78	16,340.18	17,472.60	48.33%
2021.12.3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178.45	14,178.45	-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174.64	717.26	13,457.38	5.06%
	合计	28,353.09	14,895.71	13,457.38	52.54%
2020.12.3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72.11	14,772.11	-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58.09	673.98	12,684.11	5.05%
	合计	28,130.20	15,446.09	12,684.11	54.9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15,446.09 万元、14,895.71 万元和 16,340.18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4.91%、52.54%和 48.33%，除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各期余额为 673.98 万元、

717.26 万元和 938.18 万元，占对应的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05%、5.06% 和 5.10%。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充分，除对古巴客户应收账款外，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

⑦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余额占 比	是否关 联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Banco Cuba	9,924.56	29.35%	否
2	Cardinal	5,117.24	15.13%	否
3	Empresa	4,188.48	12.39%	否
4	Medline	1,557.92	4.61%	否
5	Medicuba	1,228.66	3.63%	否
合计		22,016.86	65.11%	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Banco Cuba	9,085.38	32.04%	否
2	Cardinal	6,528.04	23.02%	否
3	Empresa	3,834.32	13.52%	否
4	Mckesson Global	2,202.57	7.77%	否
5	Medicuba	1,196.47	4.22%	否
合计		22,846.77	80.5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Banco Cuba	9,297.99	33.05%	否
2	Cardinal	4,395.76	15.63%	否
3	Empresa	3,924.05	13.95%	否
4	Mckesson Global	2,356.40	8.38%	否
5	Hartmann	1,670.49	5.94%	否
合计		21,644.68	76.94%	

注：同一控制下客户已合并披露。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6.94%、80.58% 和 65.11%，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较大，主要系公司的古

巴客户经营状况困难，外汇短缺，回款出现逾期所致。除古巴客户外，其他客户应收账款质量良好，账龄较短，不存在需大额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⑧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及坏账实际核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后回款情况及坏账实际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8,369.69	54.33	14,004.05	49.39	13,357.54	47.48
1至2年	38.55	0.11	225.39	0.79	474.3	1.69
2至3年	62.84	0.19	324.89	1.15	2,791.83	9.93
3年以上	15,341.70	45.37	13,798.76	48.67	11,506.53	40.90
应收账款余额 (A)	33,812.78	100.00	28,353.09	100.00	28,130.20	100.00
剔除古巴客户后的应收账款余额 (B)	18,410.78	/	14,182.52	/	13,358.09	/
坏账实际核销金额	10.30	/	-	/	319.96	/
期后3个月回款金额 (C)	8,051.97	/	12,841.50	/	12,473.34	/
期后3个月回款比例 (C/A)	23.81%	/	45.29%	/	44.34%	/
剔除古巴客户后的期后3个月回款比例 (C/B)	43.74%	/	90.54%	/	93.38%	/

注：上表中202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金额为截至2023年1月31日的回款金额。

2020-2021年，发行人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3个月回款比例为44.34%、45.29%，202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期后1个月回款比例为23.81%，回款比例较低，主要原因为古巴客户历史累计的欠款金额较大且逾期时间较长，拉低了各期期后回款比例。

若剔除古巴客户的影响，2020-2021年，发行人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3个月回款比例为93.38%、90.54%，202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期后1个月回款比例为43.74%，回款情况良好。

发行人各期坏账实际核销金额分别为319.96万元、0万元、10.30万元，金额均较小，不存在较大坏账风险。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459.74万元、838.81万元和1,768.07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2%、2.04%和3.09%。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原材料采购、燃气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1	无锡上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61.08	48.70%	原材料采购
2	广东康洁卫材科技有限公司	140.98	7.97%	原材料采购
3	常州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38.83	7.85%	燃气费
4	安徽乐康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64.70	3.66%	原材料采购
5	安徽和美瑞医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59.48	3.36%	原材料采购
合计		1,265.06	71.54%	
2021年12月31日				
1	赛得利集团	266.64	31.79%	原材料采购
2	常州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81.94	21.69%	燃气费
3	山东大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7.99	12.87%	原材料采购
4	镇江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57.04	6.80%	原材料采购
5	南京驰雅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39.98	4.77%	原材料采购
合计		653.59	77.92%	
2020年12月31日				
1	赛得利集团	279.64	60.83%	原材料采购
2	常州市丹鑫纺织有限公司	24.19	5.26%	加工费
3	苏州英梅德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76	2.78%	咨询费
4	深圳三七二一设计有限公司	12.50	2.72%	设计费
5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11.54	2.51%	服务费
合计		340.63	74.10%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382.35	642.96	1,129.92
坏账准备	41.19	43.15	20.08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341.16	599.81	1,109.8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09.84 万元、599.81 万元和 341.1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9%、1.46% 和 0.60%，占比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出口退税款、保证金押金、备用金和其他暂付款等，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出口退税	288.03	499.51	911.29
保证金及押金	47.26	89.82	78.94
员工备用金	0.64	0.64	23.20
应收代垫款	41.31	51.66	114.20
应收拆借款	-	-	-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	5.11	1.33	2.29
合计	382.35	642.96	1,129.9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出口退税金额为 911.29 万元、499.51 万元和 288.03 万元，其中 2020 年应收出口退税金额较大，主要系 2020 年 12 月公司的免抵退税金额较大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保证金及押金分别为 78.94 万元、89.82 万元和 47.26 万元，主要系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履约保证金、电商平台押金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代垫款分别为 114.20 万元、51.66 万元和 41.31 万元，主要为公司垫付的员工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工伤赔偿款。

6、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7,069.38 万元、15,861.56 万元和 17,044.32 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1.43%、38.63% 和 29.8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4,311.57	23.75	3,974.79	23.80	3,463.00	19.26
周转材料	151.13	0.83	168.60	1.01	102.29	0.57
委托加工物资	1,585.71	8.73	1,045.80	6.26	1,430.79	7.96
在产品	363.98	2.00	252.17	1.51	213.68	1.19
自制半成品	2,595.60	14.30	2,290.89	13.72	2,081.87	11.58
库存商品	7,768.61	42.79	7,756.27	46.45	8,192.29	45.57
发出商品	1,379.12	7.60	1,209.58	7.24	2,492.37	13.86
余额合计	18,155.72	100.00	16,698.10	100.00	17,976.28	100.00
存货跌价准备	1,111.39	6.12	836.54	5.01	906.91	5.05
账面价值	17,044.32	93.88	15,861.56	94.99	17,069.38	94.95

① 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结构基本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7,976.28 万元、16,698.10 万元和 18,155.72 万元。2021 年末，公司的存货余额较 2020 年末下降 7.11%，受当期销售规模下降和国际海运运力紧张的综合影响所致。2022 年末，公司的存货余额较 2021 年末上升 8.73%，主要系当期产销规模扩大所致。

②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分析

公司执行“以产定购，适量库存”的存货管理政策，对多数原材料按照订单及生产要求实时采购，对部分常规原材料进行适当备货，且公司生产周期相对较短，因此公司存货周转相对较快。报告期内，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将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906.91 万元、836.54 万元和 1,111.39 万元，占各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05%、5.01%和 6.12%，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
原材料	343.01	7.96	279.70	7.04	291.15	8.41
自制半成品	110.08	4.24	135.07	5.90	154.31	7.41
库存商品	625.83	8.06	409.53	5.28	447.70	5.46
发出商品	32.48	2.36	12.24	1.01	13.73	0.55
合计	1,111.39	6.12	836.54	5.01	906.91	5.05

注：计提比例=计提金额/期末对应存货类别原值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主要系在1年以内，存货状态总体良好，不存在大额呆滞、滞销、毁损的情形。公司已按照前述政策，于报告期各期末充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5.05%、5.01%和6.1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稳健医疗	/	6.47%	10.93%
奥美医疗	/	1.15%	0.82%
振德医疗	/	5.48%	5.04%
可比公司均值	/	4.37%	5.59%
发行人	6.12%	5.01%	5.05%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2022年年报

2021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总体较为谨慎。

2020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稳健医疗健康生活消费品业务占比较大，2020年末存货余额中59.93%为健康生活消费品存货，有纺类产品中服装、服饰具有强季节性，无纺类产品具有需要不断创新和升级的特点，同时2020年受疫情影响，全球零售行业消费水平严重下滑，对其相关商品的销售产生较大影响，存货滞压风险增大，因此稳健医疗健康生活消费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较高，拉高了行业平均水平。

扣除健康生活消费品业务后，稳健医疗2020年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为3.88%，以此计算同行业平均水平为3.25%。发行人2020年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比例仍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总体较为谨慎。

③存货库龄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结构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1年以内	16,453.25	90.62	15,610.65	93.49	17,226.41	95.83
1-2年	879.77	4.85	611.24	3.66	349.35	1.94
2-3年	435.91	2.40	134.32	0.80	69.49	0.39
3年以上	386.78	2.13	341.90	2.05	331.04	1.84
合计	18,155.72	100.00	16,698.10	100.00	17,976.2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基本在1年以内，1年以上库龄的存货余额分别为749.87万元、1,087.45万元和1,702.46万元，占比分别为4.17%、6.51%和9.38%，金额及占比总体较低。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96.40万元、105.00万元和1,306.26万元，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0.72%、0.26%和2.28%，占比较小，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留抵进项税	101.94	7.80	96.19	91.61	126.19	42.57
预缴税款	901.16	68.99	8.80	8.39	141.45	47.72
待摊房租	19.08	1.46	-	-	28.76	9.70
上市发行费用	273.96	20.97	-	-	-	-
其他	10.12	0.77	-	-	-	-
合计	1,306.26	100.00	105.00	100.00	296.40	100.00

2022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高，主要系公司当年预缴税款较高且新增上市发行费用所致。

(三) 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33,874.23	74.21	31,934.11	74.30	28,073.35	68.26
在建工程	1,735.74	3.80	733.35	1.71	2,443.07	5.94
无形资产	6,138.67	13.45	6,319.19	14.70	6,503.06	15.81
长期待摊费用	208.68	0.46	206.94	0.48	138.46	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6.26	5.69	2,436.96	5.67	2,241.71	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3.26	2.40	1,352.05	3.15	1,729.42	4.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46.83	100.00	42,982.61	100.00	41,129.06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9.52%、94.67% 和 93.35%。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具体分析如下：

1、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073.35 万元、31,934.11 万元和 33,874.2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8.26%、74.30% 和 74.21%。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及其它设备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2022 年末	原值	24,133.97	28,039.37	728.92	3,218.25	56,120.51
	累计折旧	7,214.19	10,761.76	480.04	2,157.64	20,613.62
	减值准备	-	1,632.66	-	-	1,632.66
	账面价值	16,919.78	15,644.96	248.88	1,060.61	33,874.23
2021	原值	23,368.49	25,860.06	720.99	3,060.95	53,010.4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年末	累计折旧	6,081.10	9,107.43	394.00	1,778.48	17,361.00
	减值准备	-	3,613.25	-	102.12	3,715.37
	账面价值	17,287.39	13,139.38	326.98	1,180.35	31,934.11
2020 年末	原值	18,441.01	24,294.85	695.42	2,800.61	46,231.88
	累计折旧	5,190.07	7,516.65	348.97	1,387.47	14,443.16
	减值准备	-	3,613.25	-	102.12	3,715.37
	账面价值	13,250.94	13,164.95	346.45	1,311.02	28,073.3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上述两类固定资产原值合计占固定资产原值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2.44%、92.87%和 92.9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持续增加，主要系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不断向好，公司为满足下游市场需求而扩张产能，包括新建厂房及购建生产线等。

②固定资产与各类产品的产能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手术巾、纱布垫、口罩、酒精片等十类产品。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各类产品的产能与对应固定资产（生产设备）的匹配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手术巾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3,988.85	3,962.08	3,957.76
	产能（万条）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	4.76	4.80	4.80
纱布垫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1,370.37	142.95	139.07
	产能（万片）	11,198.00	8,000.00	8,000.0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	8.17	55.96	57.53
口罩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3,004.74	4,872.38	4,531.67
	产能（万片）	56,296.50	46,200.00	31,900.0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	18.74	9.48	7.04
酒精片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1,250.22	1,228.27	1,024.49
	产能（万片）	441,792.00	441,792.00	375,000.0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	353.37	359.69	366.04
纱布片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564.69	461.78	389.00
	产能（万片）	102,651.16	91,053.60	91,053.6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	181.78	197.18	234.07

润滑剂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502.24	485.70	465.66
	产能（万袋）	29,640.00	29,640.00	21,060.0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	59.02	61.03	45.23
湿巾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2,510.33	2,474.02	2,407.82
	产能（万片）	540,690.00	540,690.00	338,320.0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	215.39	218.55	140.51
无纺布片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192.91	166.36	166.36
	产能（万片）	126,720.00	126,720.00	126,720.0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	656.89	761.71	761.71
水刺无纺布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2,040.40	1,983.26	1,899.25
	产能（吨）	3,600.00	3,600.00	3,600.00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	1.76	1.82	1.90
纱布卷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121.97	121.97	117.99
	产能（万卷）	193.12	193.12	154.2
	产能/固定资产原值	1.58	1.58	1.31

注：由于发行人产品种类较多，上表只列示出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报告期内上述产品合计销售总额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2.87%、86.46%和 72.59%。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产品产能与相应固定资产原值的比值（以下称为“单位产能”）基本稳定，各类产品的产能与相应固定资产原值变动的趋势基本一致，固定资产与发行人产能匹配良好。各类产品具体分析如下：

（1）手术巾报告期内单位产能分别为 4.80、4.80 和 4.76，基本稳定。

（2）纱布垫报告期内单位产能分别为 57.53、55.96 和 8.17。纱布垫 2020-2021 年单位产能基本稳定，2022 年单位产能由 2021 年的 55.96 降至 8.17，主要原因是发行人采购了自动缝纫机和智能缝纱布垫生产线，大幅拉高了相应固定资产原值，故单位产能大幅降低。

（3）口罩报告期内单位产能分别为 7.04、9.48 和 18.74。口罩 2021 年单位产能较 2020 年波动较小，基本稳定。口罩 2022 年单位产能由 2021 年的 9.48 上升至 18.74，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处置部分闲置的口罩设备，且被处置的口罩设备未减少总产能，故单位产能大幅提高。

（4）酒精片报告期内单位产能分别为 366.04、359.69 和 353.37，单位产能基本稳定。

(5) 纱布片报告期内单位产能分别为 234.07、197.18 和 181.78。纱布片报告期内单位产能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纱布片相关生产设备增加，但仅增加产品种类与规格，不增加总产能，故单位产能逐年下降。

(6) 润滑剂报告期内单位产能分别为 45.23、61.03 和 59.02。润滑剂 2021 年单位产能增加，主要原因是发行人自主改造原有设备，提高了单位产能。润滑剂 2022 年单位产能较 2021 年基本稳定。

(7) 湿巾报告期内单位产能分别为 140.51、218.55 和 215.39。湿巾 2020 年单位产能较低，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于 2020 年第四季度大幅增加湿巾生产设备，故 2020 年产能增幅小于固定资产增幅，单位产能较低。湿巾 2021 年单位产能由 2020 年的 140.51 上升至 218.55，主要原因是新增固定资产与总产能变动已同步。湿巾 2022 年单位产能较 2021 年保持稳定。

(8) 无纺布片报告期内单位产能分别为 761.71、761.71 和 656.89。2021 年，无纺布片单位产能较 2020 年保持稳定。2022 年，无纺布片单位产能较 2021 年下降，主要原因为新增设备主要用于生产不同规格型号产品的模具，未提升总产能，故单位产能下降。

(9) 水刺无纺布报告期内单位产能分别为 1.90、1.82 和 1.76，基本稳定。

(10) 纱布卷报告期内单位产能分别为 1.31、1.58 和 1.58，基本稳定。

综上，发行人各类产品的产能与相应固定资产原值变动的趋势基本一致，波动均有合理原因，发行人固定资产与发行人产能匹配良好。

③固定资产与各类产品的营业收入匹配性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各类产品营业收入及相应固定资产（生产设备）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手术巾	固定资产原值	3,988.85	3,962.08	3,957.76
	营业收入	21,190.23	18,974.69	21,057.11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5.31	4.79	5.32
纱布垫	固定资产原值	1,370.37	142.95	139.07

	营业收入	7,930.17	6,042.17	6,139.57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5.79	42.27	44.15
口罩	固定资产原值	3,004.74	4,872.38	4,531.67
	营业收入	9,848.74	6,174.17	78,233.66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3.28	1.27	17.26
酒精片	固定资产原值	1,250.22	1,228.27	1,024.49
	营业收入	7,244.39	12,385.18	15,235.89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5.79	10.08	14.87
纱布片	固定资产原值	564.69	461.78	389.00
	营业收入	18,843.63	7,895.01	9,602.12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33.37	17.10	24.68
润滑剂	固定资产原值	502.24	485.70	465.66
	营业收入	5,771.42	5,153.65	3,983.56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11.49	10.61	8.55
湿巾	固定资产原值	2,510.33	2,474.02	2,407.82
	营业收入	1,665.24	4,522.92	4,123.89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0.66	1.83	1.71
无纺布片	固定资产原值	192.91	166.36	166.36
	营业收入	4,869.44	3,118.70	4,757.14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25.24	18.75	28.60
水刺无纺布	固定资产原值	2,040.40	1,983.26	1,899.25
	营业收入	104.67	1,134.53	5,234.98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0.05	0.57	2.76
纱布卷	固定资产原值	121.97	121.97	117.99
	营业收入	1,884.47	2,213.33	2,402.84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15.45	18.15	20.37

注：由于发行人产品种类较多，上表只列示出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报告期内上述产品合计销售总额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2.87%、86.46%和 72.59%。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产品营业收入与相应固定资产原值的比值（以下称为“单位产出”）基本稳定，各类产品营业收入与相应固定资产原值变动的趋势基本一致，相应固定资产足以支持发行人各期营业收入。各类产品具体分析如下：

(1) 手术巾报告期内单位产出分别为 5.32、4.79 和 5.31。手术巾 2021 年单位产出降低，主要系手术巾业务受疫情冲击，收入降低所致。手术巾 2022 年单位产出有所回升，主要原因为手术巾业务有所好转，逐渐恢复至正常状态，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2) 纱布垫报告期内单位产出分别为 44.15、42.27 和 5.79。纱布垫 2020-2021 年单位产出基本稳定，2022 年单位产出由 2021 年的 42.27 下降至 5.79，主要原因是发行人采购了自动缝纫机和智能缝纱布垫生产线，大幅拉高了相应固定资产原值，故单位产出大幅降低。

(3) 口罩报告期内单位产出分别为 17.26、1.27 和 3.28。口罩 2021 年单位产出下降至 1.27，主要原因是口罩的营业收入大幅降低，而口罩相应固定资产仍处于增长状态，故单位产出大幅降低。口罩 2022 年单位产出上升至 3.28，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处置部分闲置的口罩设备，且 2022 年口罩营业收入同比增加，故单位产出上升。

(4) 酒精片报告期内单位产出分别为 14.87、10.08 和 5.79。报告期内，酒精片单位产出逐年下降，主要系酒精片市场需求下降，营业收入逐年减少所致。

(5) 纱布片报告期内单位产出分别为 24.68、17.10 和 33.37。纱布片 2021 年单位产出由 2020 年的 24.68 下降至 17.10，主要原因是纱布片 2021 年受海运紧张影响，其销量有所下滑，营业收入下降，故单位产出下降。2022 年单位产出上升至 33.37，主要原因是纱布片销售单价同比大幅提升 28.19%，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故单位产出上升。

(6) 润滑剂报告期内单位产出分别为 8.55、10.61 和 11.49。润滑剂 2020 年单位产出较低，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增生产设备，但润滑剂受疫情影响，营业收入较低，导致单位产出亦较低。2021-2022 年，润滑剂的营业收入随疫情好转而回升，单位产出逐年上升。

(7) 湿巾报告期内单位产出分别为 1.71、1.83 和 0.66。湿巾 2021 年单位产出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湿巾 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故单位产出上升。2022 年，湿巾单位产出由 2021 年的 1.83 下降至 0.66，主要原因是公司海外大客户受疫情影响减少了湿巾采购，湿巾营业收入大幅降低，故单位产出下降。

(8) 无纺布片报告期内单位产出分别为 28.60、18.75 和 25.24。无纺布片 2021 年单位产出降低至 18.7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因海运费影响，高单价的外销订单量有所回落，无纺布片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4.44%，故单位产出降低。2022 年无纺布片单位产出回升至 25.24，主要原因是公司在疫情稳定且海运费恢复正常的背景下新增外销订单量，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56.14%，故单位产出上升。

(9) 水刺无纺布报告期内单位产出分别为 2.76、0.57 和 0.05。水刺无纺布 2021 年单位产出下降，主要系水刺无纺布销售收入较 2020 年回落，故 2021 年单位产出降低至 0.57；2022 年公司生产的水刺无纺布主要用于生产无纺布片、湿巾等产品，对外销售金额较小，故 2022 年单位产出进一步降低至 0.05。

(10) 纱布卷报告期内单位产出分别为 20.37、18.15 和 15.45。纱布卷单位产出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纱布卷销售规模持续下降，而纱布卷生产设备未发生明显改变，故单位产出逐年下降。

综上，发行人各类产品营业收入与相应固定资产原值变动的趋势基本一致，波动均有合理原因，相应固定资产足以支持发行人各期营业收入。

④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项目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年限（年）
稳健医疗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2-10
奥美医疗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电气设备、电子产品、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振德医疗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1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发行人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电子设备及其它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⑤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2020年，公司固定资产减值金额 3,715.37 万元，主要为口罩机及熔喷布生产设备的减值。2020 年由于疫情突然爆发，口罩市场供求失衡，公司为保障口罩生产，扩大口罩产能，并且疫情期间采购的口罩机及熔喷布生产设备价格较高，而随着国内疫情得以有效控制，截至 2020 年末，口罩相关的部分生产设备已闲置，上述设备已出现减值迹象且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2022 年，公司处置口罩机设备并结转相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因而 2022 年末机器设备的减值准备余额下降。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 31日	2021年12月 31日	2020年12月 31日
年产 5,000 万只（支）氧气湿化瓶生产线项目一期	1,206.01	-	-
内销车间十万级净化工程项目一期	291.74	-	-
智能化立体仓库项目一期	117.88	-	-
东厂区灭菌车间	-	-	2,443.07
智能缝腹部垫（纱布垫）生产线	-	647.79	-
待安装设备	120.10	73.42	-
其他	-	12.14	-
合计	1,735.74	733.35	2,443.07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2,443.07 万元、733.35 万元和 1,735.74 万元，主要为在建车间、产线及配套设施。其中 2020 年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为“东厂区灭菌车间”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1 年完工并转入固定资产；2021 年公司新增购建了“智能缝腹部垫（纱布垫）生产线”，2022 年该产线已

完工并转入固定资产；2022 年公司新增“年产 5,000 万只（支）氧气湿化瓶生产线项目一期”、“内销车间十万级净化工程项目一期”、“智能化立体仓库项目一期”，是当期末在建工程的主要构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在建工程均正常安装或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及时转入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3、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土地使用权	6,090.72	99.22	6,229.40	98.58	6,368.09	97.92
软件	47.96	0.78	89.79	1.42	134.97	2.08
合计	6,138.67	100.00	6,319.19	100.00	6,503.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为稳定，未发生减值情况。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关于土地使用权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业务与技术”之“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之“（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之“1、房屋及建筑物情况”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装修费	165.89	135.66	84.66
苗木费	42.79	71.28	53.80
合计	208.68	206.94	138.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 138.46 万元、206.94 万元和 208.6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34%、0.48%和 0.46%，金额及其占比均较小，主要为公司绿化苗木费用和装修费用支出等。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241.71 万元、2,436.96 万元和 2,596.2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45%、5.67%和 5.69%，其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6,381.27	2,492.99	14,937.26	2,249.00	15,465.84	2,322.7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32.66	244.90	3,715.37	557.31	3,715.37	557.31
存货跌价准备	1,111.39	191.43	836.54	135.48	806.87	121.03
递延收益	4,179.74	626.96	4,776.47	716.47	4,770.42	715.56
股份支付	3,169.10	520.09	858.17	136.38	300.77	46.87
未弥补亏损	596.12	149.03	1,042.29	260.57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3.02	190.91	457.01	74.63	457.34	68.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	1,820.06	-	1,692.88	-	1,590.39
合计	27,943.31	2,596.26	26,623.11	2,436.96	25,516.61	2,241.71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源于：①公司所计提的坏账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中以公司对外销古巴客户历史积累下来的应收账款坏账为主；②公司 2020 年为满足口罩生产需求而迅速扩建的固定资产，在口罩社会产能逐步恢复后，公司的口罩生产相关设备部分闲置，相关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③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729.42 万元、1,352.05 万元和 1,093.2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20%、3.15%和 2.40%。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预付土地款及设备采购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93.26	352.05	729.42
预付土地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1,093.26	1,352.05	1,729.42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营运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次/年

营运能力指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周转率	4.76	3.45	5.93
应收账款周转率	3.52	2.77	5.55

总体而言，公司营运能力指标符合公司经营状况，处于正常水平。

2021 年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①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口罩等防护消毒类产品市场需求量骤增，一定时期内供不应求，公司加紧生产并及时响应客户订单，公司生产及销售周期较短，且公司对于防护产品的销售以预收款或现款销售为主，回款能力增强，导致 2020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均较高；②2021 年，口罩市场供需改善，公司口罩业务产销规模缩小，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均有所回落。

2022 年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的主要原因为：①2022 年发行人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产品业务好转，逐渐恢复至疫情前水平，存货周转率回升；②发行人出于稳健经营的考虑，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应收账款增长率低于营业收入增长率，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高。

2、同行业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营运能力主要指标对比如下：

单位：次/年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稳健医疗	/	/	9.43	2.62	18.89	4.26
奥美医疗	/	/	8.63	2.60	16.50	3.09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周 转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周 转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周 转率
振德医疗	/	/	7.13	3.29	19.02	6.98
平均值	/	/	8.39	2.84	18.14	4.78
发行人	3.52	4.76	2.77	3.45	5.55	5.93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2 年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55、2.77 和 3.52，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以前年度对古巴客户的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逾期金额较大，导致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从而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此外，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客户结构、产品结构和业务模式等差异也使得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与行业平均水平有一定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93、3.45 和 4.76，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客户结构、产品结构和业务模式等差异所致。具体而言：

①报告期内，稳健医疗主营业务收入中包含健康生活消费品，其部分产品通过直营连锁门店销售，需要适当备货，因此门店存货余额相对较高，拉低了其总体存货周转率。

②奥美医疗医用敷料全产业链模式下，主要原材料为棉花，奥美医疗出于降低产品成本的考虑，会根据境外棉花现货及期货市场的走势，在棉花价格的相对低点购进一定数量棉花，而非与生产销售进行严格匹配，从而导致部分年份期末原材料余额较高，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

③振德医疗内销业务、自主品牌以占比较大，并且存货种类较多，内销自主品牌商品的存货周转率低于 ODM/OEM 模式，因此振德医疗存货账面价值较高，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2020 年振德医疗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因疫情期间，口罩和防护服等产品需求紧张所致。

十、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4,637.38 万元、22,338.55 万元和 24,518.17 万元，整体呈下降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20,318.94	82.87	17,542.06	78.53	29,846.46	86.17
非流动负债	4,199.22	17.13	4,796.49	21.47	4,790.92	13.83
负债总额	24,518.17	100.00	22,338.55	100.00	34,637.3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9,846.46 万元、17,542.06 万元和 20,318.9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6.17%、78.53% 和 82.87%；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4,790.92 万元、4,796.49 万元和 4,199.2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83%、21.47% 和 17.13%。

2021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 2020 年末下降 7.64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下降，导致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均同比下降；2022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 2021 年末上升 4.34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生产及采购规模扩大，应付账款同比增加，且非流动负债中递延收益同比下降，综合影响所致。

（二）流动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004.30	14.79	5,004.86	28.53	6,955.39	23.30
应付账款	13,023.04	64.09	9,982.58	56.91	14,492.05	48.56
合同负债	885.03	4.36	459.19	2.62	3,001.93	10.06
应付职工薪酬	2,217.53	10.91	1,593.65	9.08	2,551.68	8.55

应交税费	987.13	4.86	352.34	2.01	2,620.52	8.78
其他应付款	114.06	0.56	128.34	0.73	209.49	0.70
其他流动负债	87.84	0.43	21.09	0.12	15.39	0.05
流动负债合计	20,318.94	100.00	17,542.06	100.00	29,846.46	100.0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系公司为提升经营效率、补充流动资金所借入的银行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1,000.00	33.29	-	-	-	-
保证借款	2,000.00	66.57	5,000.00	99.90	6,947.00	99.88
应计利息	4.30	0.14	4.86	0.10	8.39	0.12
合计	3,004.30	100.00	5,004.86	100.00	6,955.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本结构持续优化，短期借款余额保持持续下降趋势。2022年公司新增1,000.00万元信用借款，主要用于日常经营过程中资金周转。

2、应付账款

①应付账款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货款	9,524.82	73.14	7,314.11	73.27	11,933.01	82.34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056.32	15.79	1,404.95	14.07	594.64	4.10
应付加工费	873.62	6.71	930.00	9.32	1,371.57	9.46
应付费用款	568.28	4.36	333.51	3.34	592.82	4.09
合计	13,023.04	100.00	9,982.58	100.00	14,492.0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4,492.05万元、9,982.58万元和

13,023.04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8.56%、56.91%和 64.09%，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货款和应付工程及设备款等。

2021 年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同比下降 31.12%，主要系 2021 年国内疫情逐步稳定，防护产品的社会供给产能提升，公司的生产规模有所回落。2022 年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同比上升 30.46%，主要系公司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产品订单增加，公司生产与采购规模扩大，应付货款及应付工程及设备款同比增加所致。

②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2,749.76	97.90%	9,686.00	97.03%	14,095.45	97.26%
一至两年	87.06	0.67%	116.84	1.17%	288.18	1.99%
两至三年	35.81	0.28%	141.85	1.42%	88.83	0.61%
三年以上	150.41	1.15%	37.90	0.38%	19.59	0.14%
合计	13,023.04	100.00%	9,982.58	100.00%	14,492.0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性良好，各期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均在 95% 以上，系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棉纱、无纺布材料、包装材料以及部分工程款项等；公司账龄在一年以上的款项主要包括工程验收周期较长的工程款以及公司应付的质量保证金款项等。

3、合同负债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系客户预付货款。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由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 3,001.93 万元、459.19 万元和 885.03 万元。2020 年合同负债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受疫情影响，全球对感染防护、消毒清洁类产品的需求较为旺盛，相关产品多采取预收货款的结算模式。此外 2022 年公司订单量增长态势良好，合同负债的期末余额有所增加。

4、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已计提未发放的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2,551.68 万元、1,593.65 万元和 2,217.5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55%、9.08%和 10.91%。

2021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20 年同比下降 37.55%，主要系公司 2021 年提前发放当年年终奖和员工数量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2022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21 年同比上升 39.15%，主要系公司员工数量及平均薪酬增加所致。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34.36	98.28	13.65
企业所得税	477.13	143.32	2,424.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55	15.32	5.02
教育费附加	25.55	15.32	5.02
印花税	23.61	2.53	13.66
房产税	55.23	39.27	35.32
土地使用税	29.48	29.48	29.77
环境保护税	16.22	8.81	11.56
土地增值税	-	-	82.15
合计	987.13	352.34	2,620.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2,620.52 万元、352.34 万元和 987.1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78%、2.01%和 4.86%，金额占比总体较小。公司各期末应交税费主要为企业所得税。

2021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较 2020 年同比大幅下降，主要系：（1）2020 年公司业绩较高，应纳税所得额相应较高，而 2021 年公司业绩有所回落；（2）2020 年发行人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审，当年度企业所得税不能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政策，而 2021 年发行人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审，当年度享受税

收优惠政策。

2022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同比上升,主要系公司2022年收入和利润增加,同时公司子公司依据制造业中小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当期缓缴第一、第二季度的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所致。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暂收保证金、押金、质保金	26.65	36.65	36.65
待报销费用	56.29	33.86	68.92
应付经销商返利款	6.08	10.94	54.40
应付经销商进场费	4.25	44.51	45.78
其他	20.79	2.38	3.74
合计	114.06	128.34	209.4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209.49万元、128.34万元和114.06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0.70%、0.73%和0.56%,金额及其占比均较小,主要包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暂收保证金、押金、质保金以及应付经销商的返利费、进场费等。

7、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15.39万元、21.09万元和87.84万元,金额较小。

(三) 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递延收益	4,179.74	99.54	4,776.47	99.58	4,770.42	99.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8	0.46	20.03	0.42	20.50	0.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99.22	100.00	4,796.49	100.00	4,790.92	100.00
---------	----------	--------	----------	--------	----------	--------

1、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4,770.42 万元、4,776.47 万元和 4,179.74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9.57%、99.58%和 99.54%，是公司非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部分。

公司的递延收益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①2022 年公司政府补助项目及相关递延收益摊销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补助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补助资金	333.75	-	49.89	283.86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45.34	-	71.60	273.73	与资产相关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53.41	-	58.46	194.95	与资产相关
节能及发展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15.28	-	3.12	12.16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45.80	-	7.97	37.83	与资产相关
鼓励工业企业加快发展（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11.12	-	1.99	9.13	与资产相关
企业转型升级和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	3,357.46	-	203.48	3,153.98	与资产相关
东厂区灭菌车间政府补贴资金	107.64	-	6.41	101.23	与资产相关
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企业技改设备投入项目资金	306.66	-	193.80	112.8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76.47	-	596.72	4,179.74	

②2021 年公司政府补助项目新增及相关递延收益摊销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补助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补助资金	387.68	-	53.93	333.75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90.22	300.00	44.88	345.34	与资产相关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86.30	-	32.89	253.41	与资产相关
节能及发展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18.50	-	3.22	15.28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42.36	12.00	8.56	45.80	与资产相关
鼓励工业企业加快发展（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13.36	-	2.24	11.12	与资产相关
企业转型升级和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	3,560.94	-	203.48	3,357.46	与资产相关
东厂区灭菌车间政府补贴资金	-	109.00	1.36	107.64	与资产相关
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企业技改设备投入项目资金	371.06	-	64.40	306.6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70.42	421.00	414.95	4,776.47	

③2020年公司政府补助项目新增及相关递延收益摊销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补助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2020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补助资金	369.24	98.90	80.46	387.68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54	-	10.32	90.22	与资产相关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	300.00	13.70	286.3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及发展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21.78	-	3.29	18.50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20.62	28.00	6.26	42.36	与资产相关
鼓励工业企业加快发展（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15.76	-	2.40	13.36	与资产相关
企业转型升级和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	3,764.43	-	203.48	3,560.94	与资产相关
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企业技改设备投入项目资金	-	407.00	35.94	371.0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292.37	833.90	355.85	4,770.42	

2、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分别为 20.50 万元、20.03 万元和 19.48 万元，占各期非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0.43%、0.42%和 0.46%，金额占比均较小，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与偿债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偿债能力指标	2022年 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 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度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84%	26.58%	42.07%
流动比率（倍）	2.82	2.34	1.38
速动比率（倍）	1.98	1.44	0.8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1,788.24	18,428.28	57,218.9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8.21	208.26	45.80

注：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支出（仅包括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所得税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包括记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借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年升高，主要系公司经营状况虽稳步向好，偿债能力大幅改善，但由于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报告期内公司仍存在为补充流动资金、提高经营效率而借入金额较大的银行短期借款。报告期内，伴随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经营积累不断增加，新建固定资产陆续完工，公司逐步归还银行贷款，偿债能力相应得到改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总体稳健，财务风险较低，公司流动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偿债能力将进一步得到改善。

2、同行业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稳健医疗	/	/	/	19.44%	4.99	4.22	19.49%	4.53	4.03
奥美医疗	/	/	/	45.01%	1.37	0.85	39.81%	1.94	1.45
振德医疗	/	/	/	30.87%	1.99	1.47	30.21%	2.50	1.88
平均值	/	/	/	31.77%	2.78	2.18	29.83%	2.99	2.45

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发行人	23.84%	2.82	1.98	26.58%	2.34	1.44	42.07%	1.38	0.81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2 年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总体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2020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

(1) 稳健医疗、奥美医疗、振德医疗分别于 2020 年 9 月、2019 年 3 月、2018 年 4 月于 A 股上市，上市后其资本实力及流动性得到较大幅度改善；

(2) 稳健医疗 A 股上市前，曾在境外上市，境外退市后仍引入较多外部投资者；奥美医疗上市前亦曾引入多个外部投资者。因此其 A 股上市前资本金相对充足，偿债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部股东占股比例较小，公司主要通过经营积累、债务性融资满足日常经营和资本性支出的资金需求，因此公司偿债能力总体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五)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的具体实施情况

2020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共计 10,000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于当年度实施完毕。

(六) 现金流量分析

1、现金流量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1.45	7,060.06	51,35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0.80	-4,804.33	-13,322.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6.82	-1,857.47	-36,906.4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5.35	-256.43	-393.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79.18	141.83	731.8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24.92	9,545.73	9,403.90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865.41	76,101.61	173,952.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12.60	5,669.00	4,091.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70	6,019.22	1,642.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10.70	87,789.82	179,686.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207.18	57,013.72	86,621.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73.05	13,765.64	14,883.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58.62	5,184.26	16,402.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0.41	4,766.15	10,424.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09.25	80,729.77	128,33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1.45	7,060.06	51,354.09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包括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的税费返还和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现金流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81%、86.69%和 94.25%，销售回款良好，公司业务规模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呈总体增长趋势。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收现比率均稳定在 90%以上，表明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能力较强，盈利质量较高，公司的销售收入有较强的现金回款予以支持，反映出公司主营业务获现能力较强，销售质量较高。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及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865.41	76,101.61	173,952.81
营业收入	109,323.22	78,204.31	162,347.73
销售收现比率	99.58%	97.31%	107.15%

注：销售收现比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产品的销售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体现为购买相关原材料的支出。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86,621.49 万元、57,013.72 万元和 75,207.18 万元，与公司各期营业收入规模及变动趋势相匹配。

②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4,883.79 万元、13,765.64 万元和 15,473.05 万元。2021 年的同比变动幅度为-7.51%，尽管 2021 年较 2020 年有所下降，但报告期内总体呈增加趋势，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增加所致。

③支付的各项税费

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分别为 16,402.00 万元、5,184.26 万元和 3,758.62 万元。

其中 2020 年，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①2020 年，公司业绩较高，企业应纳税所得额相应提高，导致当年度预缴的企业所得税支出同比增长；②2020 年，公司内销占比较高，因此，当年缴纳的增值税相应同比提高；③原股东香港联赛持股期间，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共计 403.45 万元。2020 年香港联赛将其持有公司 30% 股权无偿转让给陈国平，双方解除代持关系，公司当年补缴了前述税收优惠金额。2021 年，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大幅下降，主要系 2021 年公司销售规模及内销占比较 2020 年均大幅下降，支付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有所下降。2022 年，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主要系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子公司常州健泽、江苏恒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2022 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企业所得税以及 2021 年 11 月、12 月和 2022 年 2 月至 6 月增值税及附征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④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0,424.91 万元、4,766.15 万元和 4,770.41 万元，主要为支付保证金和期间费用等款项。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9	34.96	340.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3	18.80	1.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	13,506.00	101,463.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1.03	13,559.76	101,805.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31.83	4,864.09	14,348.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	13,500.00	100,779.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31.83	18,364.09	115,128.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0.80	-4,804.33	-13,322.39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净流出，各期净流出金额分别为 13,322.39 万元、4,804.33 万元和 6,600.80 万元，2020 年的净流出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自疫情发生以来，公司为满足业务增长需要，购建新的厂房并投资了新的设备、生产线及生产配套设施，固定资产投资较大。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	8,8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	5,000.00	17,147.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8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	5,300.00	30,78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	6,947.00	56,327.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42	210.47	11,331.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40	-	3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56.82	7,157.47	67,693.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6.82	-1,857.47	-36,906.48

(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分别为 30,787.00 万元、5,300.00 万

元和 12,000.00 万元，相关资金主要用于扩大再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短期借款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提升经营效率，因此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的主要组成部分。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稳步提升，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逐步充裕，故公司各期的短期借款金额整体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各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7,147.00 万元、5,000.00 万元和 12,000.00 万元。

除此以外，公司 2020 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20.00 万元，系公司 2020 年 7 月增资入股引入新股东获得的资金。

（2）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分别为 67,693.48 万元、7,157.47 万元和 14,456.82 万元，主要为公司经营业绩提升，公司为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负债成本，从而偿还银行贷款所支付的现金。

除此以外，2020 年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主要为 2020 年分配 10,000.00 万元现金股利。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6,906.48 万元、-1,857.47 万元和-2,456.82 万元。2020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且金额相对较大，主要系公司 2020 年业绩较好，销售回款良好，偿还银行借款以及公司分配利润所致。

（七）截至报告期末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决议以及未来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和资金需求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决议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资本性支出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部分内容。

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资本性支出外，公司无其他可预见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八）发行人的流动性已经或可能产生的重大变化或风险趋势，以及发行人应对流动性风险的具体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逐步降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步提高，销售回款总体良好。公司报告期末债务总额同比大幅降低，财务结构稳健，最近一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裕，短期和长期流动性风险较小。

未来公司将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提高营运能力，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努力扩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控制财务风险。

（九）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因素，以及管理层自我评判的依据

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包括：境外销售及贸易摩擦风险、汇率波动风险、所得税优惠风险、行业政策变化风险和产品质量控制风险等，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稳健，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7,753.95 万元、8,083.90 万元和 14,810.1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持续改善，不存在债务违约、无法继续履行重大借款合同中的有关条款、无法获得研发所需资金等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管理层认为，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能够保持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

十一、报告期内的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等事项

（一）重大投资事项或重大资本性支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4,348.89 万元、4,864.09 万元和 6,631.83 万元，主要为新建厂房和购置

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等支出。该等资本性支出主要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生产经营能力，为未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奠定基础。

（二）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十三、财务报表项目比较数据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情况及原因

（一）2022 年度报表项目比较数据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报表科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7,824.92	9,779.59	82.27%	主要系本期末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443.22	418.00	245.26%	主要系本期末在手银行承兑汇票较上期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768.07	838.81	110.78%	主要系本期末预付的材料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41.16	599.81	-43.12%	主要系本期末应收出口退税余额较上期下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06.26	105.00	1,144.11%	主要系本期末预缴税款余额较上期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735.74	733.35	136.69%	主要系本期新建智能化仓库等建筑物以及新增多条生产线和待安装设备所致
短期借款	3,004.30	5,004.86	-39.97%	主要系本期末保证借款余额较上期

				下降所致
应付账款	13,023.04	9,982.58	30.46%	主要系本期末应付货款余额较上期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885.03	459.19	92.74%	主要系本期末预收合同货款余额较上期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217.53	1,593.65	39.15%	主要系本期薪资待遇提升且部分年终奖暂未发放以及员工数量增加综合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987.13	352.34	180.16%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余额较上期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7.84	21.09	316.41%	主要系本期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盈余公积	3,166.55	1,744.79	81.49%	主要系 2022 年度盈利增加，相应计提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31,401.14	17,089.22	83.75%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留存所致

2、利润表

单位：万元

报表科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9,323.22	78,204.31	39.79%	主要系本期伤口护理类、防护类产品生产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营业成本	82,918.57	59,741.80	38.79%	
税金及附加	909.09	642.68	41.45%	主要系业绩提升带动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等税费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2,597.07	1,976.49	31.40%	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920.95	801.00	-464.66%	主要系汇率变动导致本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753.67	1,539.04	-51.03%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9	34.96	-70.56%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2.81	527.30	-375.52%	主要受人民币对美元贬值的影响，本期计提外币美元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2.23	-242.73	123.39%	主要系本期存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47	13.21	-2,388.85%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亏损所致
营业外收入	180.09	4,146.65	-95.66%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7.37	44.81	-61.23%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滞纳金支出较上期大幅下降所致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报表科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865.41	76,101.61	43.05%	主要系本期生产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70	6,019.22	-89.49%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207.18	57,013.72	31.91%	主要系本期生产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9	34.96	-70.56%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31.83	4,864.09	36.34%	主要系购建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00.00	-100.00%	主要系收到的股东投资款项减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	5,000.00	140.00%	主要系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	6,947.00	101.53%	主要系偿还债务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40	0.00	-	主要系 IPO 申报阶段预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二) 2021 年度报表项目比较数据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报表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418.00	109.92	280.30%	主要系本期末在手银行承兑汇票较上期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38.81	459.74	82.46%	主要系本期末预付的材料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599.81	1,109.84	-45.96%	主要系本期末应收出口退税余额较上期下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5.00	296.40	-64.58%	主要系本期末预缴税款金额较上期下降所致
在建工程	733.35	2,443.07	-69.98%	主要系上期新增项目完工转固以及本期新增的生产线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06.94	138.46	49.46%	主要系本期新增房屋装修费、苗木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应付账款	9,982.58	14,492.05	-31.12%	主要系本期末应付货款余额较上期下降所致
合同负债	459.19	3,001.93	-84.70%	主要系本期疫情相对稳定，发行人产品的市场需求回落，期末在手订单数量较上期下降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593.65	2,551.68	-37.55%	主要系本期提前发放当年年终奖和员工数量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352.34	2,620.52	-86.55%	主要系本期业绩下降，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也有所下降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8.34	209.49	-38.74%	主要系本期末待报销费用、应付经销商返利费下降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09	15.39	37.10%	主要系本期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盈余公积	1,744.79	566.11	208.21%	主要系 2021 年度盈利增加相应计提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17,089.22	5,104.98	234.76%	主要系 2021 年度净利润增加所致

2、利润表

单位：万元

报表科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8,204.31	162,347.73	-51.83%	主要系疫情相对稳定，防护产品的社会产能上升，发行人生产和业绩规模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	59,741.80	87,565.16	-31.77%	
税金及附加	642.68	1,145.85	-43.91%	主要系业绩下降带动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等税费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	1,976.49	6,855.06	-71.17%	主要系本期销售佣金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2,863.80	5,100.33	-43.85%	主要系物料能源消耗投入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	801.00	3,132.82	-74.43%	主要系汇兑损益较上期亏损收窄以及利息支出较上期同比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	1,539.04	650.60	136.56%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6	343.96	-89.84%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较上期下降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7.30	908.52	-41.96%	主要系应收账款减值损失下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73	-4,226.74	-94.26%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存货减值损失较上期收窄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1	0.45	2,831.93%	主要系本期处置资产获得收益较上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4,146.65	2.94	140,897.12%	主要系本期获得与日常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营业外支出	44.81	212.10	-78.87%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较上期大幅下降所致
所得税费用	1,800.36	14,263.99	-87.38%	主要系本期业绩规模下降且重新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政策所致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报表科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101.61	173,952.81	-56.25%	主要系疫情相对稳定，防护产品的社会产能上升，发行人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69.00	4,091.33	38.56%	主要系境外销售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9.22	1,642.14	266.55%	主要系收到一笔金额较大的与日常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政府补助，为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拨付的股改上市专项资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013.72	86,621.49	-34.18%	主要系疫情相对稳定，防护产品的社会产能上升，发行人生产规模下降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84.26	16,402.00	-68.39%	主要系本期发行人销售规模下降，利润总额随之下降，导致所得税费用降低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6.15	10,424.91	-54.28%	主要系疫情相对稳定，防护产品的社会产能上升，发行人生产规模下降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96	340.61	-89.74%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投资收益降低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0	1.33	1,316.27%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增加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6.00	101,463.84	-86.69%	主要系赎回理财产品减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64.09	14,348.89	-66.10%	主要系购建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0.00	100,779.28	-86.60%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减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	8,820.00	-96.60%	主要系收到的股东投资款项减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	17,147.00	-70.84%	主要系取得借款减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82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未进行其他筹资活动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47.00	56,327.34	-87.67%	主要系 2020 年公司偿还了较多债务，2021 年负债水平已达到较低水平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47	11,331.60	-98.14%	主要系本期发行人未实施股利分红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54	-100.00%	主要系本期未进行其他筹资活动

十四、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合理且逐年降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现逐年上升趋势，公司的资本结构不断优化且公司的资产变现能力良好，整体财务风险相对较低，具有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未来，公司仍将坚持现有主业，继续保持并努力提高在行业中的地位。公司将能继续保持资产质量良好、资产结构配置合理、投资回报率较高的特点。

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后，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将进一步提升，销售规

模将保持持续稳定增长。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资金实力进一步增强，对财务状况的进一步增强将起到积极作用，并有助于公司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

（二）影响公司财务状况与盈利能力的因素分析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占比较高，境外市场需求变化，将通过影响销量或售价，进而影响公司的销售收入。同时，公司的医用敷料产品和消毒清洁类产品受特定类别的流行性疾病扩散等因素影响较大。

未来，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一方面维持并继续深耕国际市场，另一方面，公司将根据国内市场需求进一步开拓国内市场，积极参与国内医用敷料、消毒清洁等产品市场的竞争。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主要原材料市场如棉纱、坯布等的价格波动，以及影响材料耗用的生产工艺改进等因素将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产生一定影响。

未来公司将不断改进产品工艺，适度加大研发投入，不断优化产品的生产成本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34%、11.29%和 5.80%。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汇兑损益等，是影响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未来，公司将继续根据自身发展规划，保持期间费用的合理支出，提高公司的销售部门、管理部门、研发部门的人才实力，支持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

4、影响利润的其他因素

除了上述影响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的因素外，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等也是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才团队培养及管理能力，严格执行财务内控和业务管理流程，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对供应商和经销商、客户的管理，有效降低资产减值、坏账准备等非必要费用及支出，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十五、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回报能力，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等事项。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当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趋势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段时间的投入期和市场培育期，难以在短时期内取得效益，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虽然本公司制定了填补回报措施，但该等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将投资于“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将为公司实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可靠的资金保障。

本次公开发行还能够提高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并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同时也有助于公司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增强公司人才优势。本次发行成功之后，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将对公司进行关注和监督，推动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从而

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正常。公司已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经过了上市辅导培训，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公司已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要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既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也具有较强合理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公司相关资源储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均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系在现有主业的基础上补充和提升。公司深耕医用敷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 余年，积累了大量销售、管理人才以及国内外的客户资源，公司拥有完整的供应链建设流程制度，能够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

（四）公司填补回报的措施与承诺

为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及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之“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之“（一）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相关承诺，具体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之“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之“（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和“（三）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具有合理性，发行人拟采取的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切实可行，且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相关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十六、盈利预测情况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2年3月16日和2023年2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文件	环评批复文件	实施主体
1	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	42,000.00	42,000.00	坛发改备(2021)1号	常金环审(2021)52号	发行人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00.00	5,500.00	坛发改备(2021)11号	常金环审(2021)96号	发行人
3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6,500.00	6,500.00	坛工信备(2022)10号	不适用	发行人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
合计		72,000.00	72,000.00	-	-	-

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及项目进展情况展开投资建设。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金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果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需要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先前投入的资金。若本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后将相关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均不属于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应实行备案

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发行人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相关文件。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所规定的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无需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或者生产等事项，所以不适用于主管部门关于固定资产投资的管理规定，无需履行相应的备案、核准或者审批手续。此外，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因素，亦不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无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1、募投项目备案情况

2021年1月4日，发行人在常州市金坛区发展和改革局完成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备案，并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坛发改备（2021）1号），备案代码为2101-320413-04-01-298160。

2021年1月20日，发行人在常州市金坛区发展和改革局完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备案，并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坛发改备（2021）11号），备案代码为2101-320413-04-01-695979。

2021年5月28日，发行人在常州市金坛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完成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备案，并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坛工信备（2021）27号），备案代码2105-320413-07-02-533472。2022年5月16日，由于变更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拟投资金额，发行人在常州市金坛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完成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变更备案，并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坛工信备（2022）10号），备案代码为2105-320413-07-02-533472。

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或者生产等事项，所以不适用于主管部门关于固定资产投资的管理规定，无需履行相应的备案、核准或者审批手续。

2、募投项目环评审批情况

2021年4月13日，发行人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金环审〔2021〕52号）。

2021年6月10日，发行人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金环审〔2021〕96号）。

（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确定依据及可行性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因此，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具有可行性。

公司根据公司的主营业务开展、未来发展战略，致力于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生产效率、技术创新力，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具体分析如下：

1、与公司经营规模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防护产品销售增加导致公司营收规模大幅提高，但报告期内公司营收规模总体呈增长态势。国际市场方面，公司主要客户覆盖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近年来公司医用敷料出口规模一直稳居全国第四，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及规模优势，公司与 Cardinal、Medline、Owens & Minor、Mckesson、Hartmann 等国外知名医用敷料领域品牌商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国内市场方面，基于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公司不断拓展国内客户，境内销售已覆盖全国 90% 以上省份，销售终端主要为药房和医院。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72,000.00 万元对相关项目进行投资，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相适应。

2、与公司财务状况的匹配性

公司资产质量良好，经营性现金流量稳健，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有持续盈利能力，有能力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及后续运营。

3、与公司技术水平的匹配性

公司始终注重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在多年的技术研发积累中，公司培养了一支高水平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团队核心技术成员均拥有多年医用敷料等产品领域从业经验，对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及技术动态有着深刻认识。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5,100.33 万元、2,863.80 万元和 3,529.9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4%、3.66% 和 3.23%。近年来，公司不断拓展医用敷料等产品在高端市场和新兴领域的应用，并取得了丰硕的研发和技术成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公司产品销往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了美国 FDA 注册、欧盟 CE 认证等。公司是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敷料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常州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公司的研发和技术积累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技术基础。

4、与公司管理能力的匹配性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积累了大量具有长期合作关系的国际知名客户。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建立了高素质、创新力强、稳定的研发、管理和销售的团队。公司积极建设现代化信息管理系统，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科学规范的决策体系和制度框架，能够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与运营。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关系

1、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

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进行扩展和深化，综合考虑未来行业的发展趋势、国家产业政策、公司资金情况等因素而拟定的。公司将通过采购先进设备，延伸上游产业链，满足公司生产原材料端充足和稳定的供应；充分利用现有成熟的生产技术，进一步提高公司规模化生产能力，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产能供给需求；凭借自身研发优势，推动高端敷料领域的研发技术成果产业化，积极布局行业内的前沿领域。该项目建成后，将有利于显著提高公司产能和生产技术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服务于公司未来技术和新产品研发、引进专业研发和技术人才，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建成后的研发中心将以公司现有主营产品技术改良和高端敷料等新产品研发为重要研究内容和研发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现有主营产品产品品质和技术含量、精进现有生产工艺，提高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和市场占有率，同时该项目也是公司积极布局医疗器械领域新材料、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的重要保障。

3、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全球范围内市场布局，公司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在不断变化，经营管理及产品服务的复杂程度相应提高。该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信息服务平台进行全方面优化以及功能延深、扩展，服务于公司现有业务和公司

管理，能够提升企业运营效率，降低企业运营成本，进而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建立满足公司实际发展需求的集成化信息系统，将从业务水平、管理效率、经营决策等多方面提升企业综合竞争能力，公司信息化与公司管理、业务融合的深度与广度将进一步拓展。

4、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在不断扩大国际市场的同时，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业绩规模向好。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持续上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加大研发投入用于技术升级和新产品研发，有助于公司抵御市场竞争风险、应对市场变化、实现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六）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用于主营业务，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缓解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提升公司运营信息化水平、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自身研发能力，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得到进一步发展，未来经营战略的实施得到进一步保障。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未来发展与规划

（一）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公司致力于成为医用敷料和消毒卫生用品领域具备全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领先供应商。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谋发展”的经营理念，以“双循环”为发展契机，紧抓当前医疗健康产业高速发展的良好机遇，努力打造服务全球客户的一站式采购平台，公司将以齐全的品类、可靠的品质，为全球消费者提供安全、稳定、高效的产品。

（二）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

1、智能制造计划

公司将努力实现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工业机器人与生产制造深度融合，以技术创新提升公司智能制造水平，实现公司制造环节的自动化、信息化、柔性化。

（1）提升自动化水平

通过现有生产线的自动化改造和引进新的自动化设备，实现“机器换人”和“智能制造”，实现软件和硬件的有机结合，全面梳理产品工艺，加大工艺重整力度，革新传统生产工艺，优化生产流程，提升关键工序的自动化水平，减少人工使用量，使制造工艺更为精致，产品质量更加稳定。

（2）提升信息化水平

以公司的 ERP 系统为基础，加强销售、财务、生产、计划、采购、仓库等模块的协同，逐步建立数字化车间，实现订单管理、生产制造管理、质量管理、仓储物流管理、协同办公等多个领域的信息互联互通与共享，促进公司环节信息化水平的提升。

（3）提升柔性化水平

随着国内市场的逐步深入，客户对产品个性化、定制化、时效性提出了更高要求，能够满足“多样化、小规模、周期可控”的柔性化生产更加适应市场的需求。公司将通过制造技术、管理模式、人员组织等方面的改进，提升制造柔性化水平，实现更高的设备利用率和人员劳动生产率。

2、研发引领计划

（1）研发新产品

公司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技术研发团队建设，加大新型医用敷料、清洁消毒产品、防护产品、高分子及辅助类以及消毒卫生用品的研发，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完善公司产品体系，拓展公司产品的服务领域。

（2）开发新技术

公司将始终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医用敷料行业的竞争地位。公司将在产品多工序生产一体化、仓储自动化、产品组装自动化等领域进行重点突破，并加快实现研究成果的产业化、标准化，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抢占市场竞争的制高点。

3、市场驱动计划

公司以医疗健康、消费等行业观念为引领，加强营销渠道建设，深耕国际国内市场，布局线上销售，形成“国内+国外”、“线下+线上”同步发展，形成全方面、多层次的销售格局，构建立体化营销体系。

（1）立体营销发展计划

公司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构建全渠道立体化的商业模式。通过全渠道营销网络及信息化系统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实现“国内+国外”、“线下+线上”的立体营销模式。

（2）业务结构优化计划

OEM 业务是公司发展的基石，自主品牌业务是公司未来发展的方向。公司将通过提高设计研发能力和智能制造水平，巩固 OEM 业务；同时，公司也将大力开展自主品牌业务的营销推广，通过加强自主品牌营销网络的深度和广度建设，实现“线下+线上”同步发展，努力提高自主品牌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品牌价值。

公司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紧跟“双循环”发展新格局，在保证医用敷料产品领域的行业优势外，要加大对消毒卫生等消费领域的投入，构建“医疗+消费”两轮双驱动的业务结构。

4、人才保障计划

内部管理、产品的研发创新和市场推广是企业发展的核心因素，专业人才是保持公司创新能力和持续竞争力的关键。

公司始终秉承“人本为先”的人才战略，将人才视为企业长期发展源动力，始终牢固树立人才强企、人才先行的核心战略。

公司根据发展现状，将在外部引进、内部培养等方面进一步加大力度，为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1）多渠道引进研发、市场、管理等高素质人才，保证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高速发展；

（2）重点培养，力争培养一批年轻的精英骨干，为公司的后续发展积蓄能量；

（3）对全体员工进行以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为核心的职业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

公司除不断完善招聘用人、人才培养、培训管理等方面，还将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体系、薪酬福利体系等，做到公平公正励人才，千方百计留人才，营造相互尊重、相互信任的和谐氛围，实现企业发展和个人成长的双赢。

5、资金保障计划

公司通过进入资本市场，改变过去主要依靠自有资金以及银行贷款进行发展的现状，对于公司发展所需要的资金，公司将建立多种直接融资渠道，根据实际财务状况、综合分析比较各种融资成本，根据银行利率水平的变化趋势和自身资金需求的特点，选择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融资方式来筹集资金，以满足经营发展计划对资金的需求，并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同时，公司将重视股东现金回报，形成融资与分红的良性循环。

（三）报告期内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重视人才储备，健全引进、培养和激励制度

公司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和培养，通过激励和约束等各种方式保持生产、销售、研发、管理人员队伍的稳定性，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创造性与主观能动性。经过多年的团队建设与培养，目前公司已拥有研发实力突出的研发团队、技艺精湛的生产团队、服务意识优秀的销售团队、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等，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提供了人才支撑。

2、积极开拓市场，不断积累优质客户资源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凭借高质量产品和优质服务受到海内外客户的广泛青

睐。国际市场方面，公司产品已销往美国、欧洲、中东、拉丁美洲、非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与境外知名医用敷料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包括 Cardinal、Medline、Owens & Minor、Mckesson 和 Hartmann 等。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统计数据，2017-2022 年公司连续六年位居我国医用敷料出口企业第四名。国内市场方面，公司拥有“健尔康”、“健卫康”、“清倍健”、“海洋童话”等自主品牌，产品销售终端主要为医院、药房等，未来将持续拓展延伸婴童店、商超便利店及老年护理中心，打造完整、稳定的医用敷料商业生态体系。

3、完善优化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根据客观条件和业务需求，持续完善、优化公司治理架构，提高管理水平以满足公司发展所需，运转高效、权责分明的协作机制与内部管理制度，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提供了制度保障。

（四）未来规划采取的措施

为实现战略规划，公司积极制定灵活有效的应对措施，保障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具体如下：

1、加强公司管理和优化组织结构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公司的管理升级和体制创新。公司将逐步完善以制度管理和企业文化为基础的精细化管理模式，实施科学化管理，以适应快速发展过程对公司带来的管理需求。公司将在现有管理模式基础上，建立专业化的岗位职责体系、合理的目标管理体系、科学的考评体系，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强化协作管理，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

2、提升公司员工综合素质能力

公司将继续坚持企业文化建设，把提高员工综合素质能力和引进高层次人才作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建立并完善人才的引进、培养和激励机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充实公司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管理等部门，建立起能够适应企业现代化管理和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高水平员工队伍。

3、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将逐步提升产品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提高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将立足于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的不断变化，依托于较强的研发创新实力，不断提高现有产品的品质，同时加快新产品的更新换代速度，使公司可以及时、有效地满足客户需求。针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在未来将着力培育一批综合实力较强的优质客户，充分利用资源优势 and 研发优势，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品服务，不断深化合作关系，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逐步提高市场竞争力。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治理的基础制度，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自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制定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地运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一）内部控制不规范情形及整改情况

1、个人账户收付款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使用个人账户收付款的情况，具体如下：

（1）代收款项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使用财务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控制的个人账户代收货款的情况，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无纺布销售款	-	-	275.31
口罩类防疫物资销售款	-	-	955.24
代收口罩机租金还原款	-	2,087.32	1,297.68
合计金额	-	2,087.32	2,528.23

剔除代收口罩机租金还原款后			
合计金额	-	-	1,230.55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0.00%	0.00%	0.76%

①代收口罩机租金还原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于 2020 年向联赛医用产品（湖北）有限公司租赁口罩生产设备，系疫情爆发初期，发行人响应政府号召生产口罩，发行人为扩大产能而向其租赁，应对方的要求发行人采用个人账户进行结算付款，并于 2020 年当年完成付款及设备交接。

发行人在股改过程中，为进一步规范其财务内控，针对向湖北联赛租用的口罩机款项，发行人与其协商，对个人账户结算款项进行还原，由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国平代为收取租赁款项 3,385.00 万元，再由陈国平个人账户归还至发行人，2020 年、2021 年陈国平分别代收 1,297.68 万元、2,087.32 万元，并于收到款项的当日或次日将款项归还至发行人，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形。

双方对个人账户结算款项进行还原后，对该项租赁交易采用对公结算方式，具体内容参见本节之“七、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②代收其他货物销售款

若不考虑上述代收口罩机租金还原款项，报告期内，发行人使用个人账户代收货款的金额分别为 1,230.55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76%、0.00%和 0.00%。自 2020 年 9 月起，发行人不再存在使用个人账户代收货款的情形。

2020 年，发行人使用个人账户代收口罩、无纺布等货款的合计金额为 1,230.55 万元，主要原因为：

A.发行人个人账户代收货款主要集中在疫情较为严重的 2020 年 2 月、3 月，发行人的客户未充分储备口罩且各单位均未全面复工，财务人员、业务人员无法正常上班，当地商业银行也未全面复工，交易在短时间内难以完成，遂通过个人账户收款；

B.2020 年疫情期间亦存在大量个人客户向发行人采购口罩的情况。因口罩

交易量大，交易频次高，为满足疫情防控要求，需尽量减少人员密集流动、人员大规模聚集和等待的情形。出于以上考虑，个人一般通过微信或支付宝先行转账至发行人指定的个人账户，然后到发行人指定地点有序提货；

C.2020 年疫情之前，发行人日常经营无须开通 POS 机对个人收款业务，疫情发生后，发行人自银行复工后及时办理了 POS 机对个人收款业务，并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开通了 POS 机对个人收款业务，但日限额不得超过 5 万元，同时因 POS 机对个人刷卡收款速度较慢且需要客户携带银行卡方可完成交易，交易效率不高且不符合个人客户的交易习惯，容易引起聚集。因此，在 2020 年 4 月份后，仍存在少量个人账户收款的情形。

(2) 代付款项情况

报告期初至 2020 年 7 月，发行人存在使用个人账户代付成本费用以及设备购置款的情形，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代付期间费用	-	-	46.97
占当期期间费用比例	-	-	0.26%
代付营业成本、设备款	-	-	4,902.74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	-	5.60%

报告期内，发行人使用个人账户代付期间费用金额分别为 46.97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当期期间费用比重分别为 0.26%、0.00%和 0.00%，占比较小且持续降低。发行人使用个人账户代付的期间费用主要包括日常经营活动中所报销的差旅费、职工福利费、业务招待费等，相关费用金额均已完整入账，无票费用作纳税调整处理。

报告期内，发行人使用个人账户代付营业成本、设备款的金额分别为 4,902.74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5.60%、0.00%和 0.00%。2020 年发行人使用个人账户代付的款项主要包括口罩机租金、熔喷布设备购置款、熔喷布采购款、口罩机购置款以及无纺布采购款，其中个人账户代付的口罩机租金款项 2,087.32 万元已于 2021 年 3 月完成还原处理，采用公对公方式结算。上述款项均已完整入账，其中无票采购金额亦作纳税调整处理。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使用个人账户代付款项的主要原因为：

①发行人基于结算方便考虑，使用个人账户支付员工报销款、零星无票费用和采购款等；

②2020年代付款金额较大，主要系新冠疫情的突然爆发，口罩及原材料的供求关系失衡，相关市场处于非合理的商业环境，发行人为了加快并保障口罩的生产和供应，及时促成相关交易，按交易对方的要求使用个人账户向对方付款，2020年1-7月，发行人使用个人账户代付款项包括口罩机租金款、熔喷布采购款、无纺布采购款和熔喷布设备款、口罩机设备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金额	类型
口罩机租金款	2,087.32	口罩生产设备
熔喷布设备款	1,400.00	口罩原材料加工设备
熔喷布采购款	1,028.90	口罩原材料
口罩机设备款	248.02	口罩生产设备
无纺布采购款	138.50	口罩原材料
合计	4,902.74	

2020年8月起，发行人已不存在使用个人账户代付成本费用等款项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相关财务内控持续运行有效，发行人的财务内控环节不存在重大缺陷。

（3）发行人整改措施及运行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上述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中，若不考虑所还原的口罩机租金款项，发行人使用个人账户代收款项占各期营业收入比重为0.76%、0.00%和0.00%，个人账户代付期间费用占各期期间费用比重为0.26%、0.00%和0.00%，个人账户代付营业成本和设备购置款合计占各期营业成本比重为5.60%、0.00%和0.00%，金额占比较低，总体影响较小。

针对报告期内的个人账户结算事项，发行人对其进行了全面整改，并在报告期内不断完善相关内控流程，具体的整改措施包括：

①发行人管理层已认识到内部控制建设对企业长期发展的重要性，及时终止使用个人账户代收、代付款项，已停用并注销了代付相关成本费用等款项的个人

账户；重点完善了发行人财务报销、资金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建设、岗位人员配置，以杜绝该等情形的再次发生；

②就报告期内个人账户代收货款、代付成本费用等款项情况，发行人全面梳理代收、代付款项明细，相关收入和费用均已完整入账，真实准确地反映在财务报表之中，并主动向所在辖区税务局汇报有关情况，经充分沟通后，发行人已补充申报相关税费，发行人已获取税务部门出具的无违规证明；

③发行人已严格制定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加强对费用报销及现金支出的控制，并由内审部门不定期对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部人员的个人银行卡对账单进行检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整改执行效果良好，相关内控制度合理、正常运行并持续有效。

2、关联方和第三方资金拆借情况

（1）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与实际控制人陈国平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截至 2020 年底，双方的资金往来已清理完毕，未再发生新的资金拆借行为，具体内容可参见本节之“七、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之“2、重大关联交易”之“（4）偶发性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2）其他第三方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第三方常州市金坛区云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海贸易”）、第三方常州市常泽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泽纺织”）提供资金拆借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2020 年度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云海贸易	200.00	-	200.00	-
常泽纺织	150.00	-	150.00	-
合计	350.00	-	350.00	-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上述资金往来均已清理完毕。

（3）发行人整改措施及运行有效性

发行人已对上述情形进行了规范，并建立内控制度且有效执行。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发行人资金管理进行了相关规定。发行人严格执行上述有关制度，严格规范公司资金管理，自股份改制完成后，发行人不存在资金拆借的情形，也不存在资金被股东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发行人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一套较为合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发行人管理层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衡会计师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3）00149 号），认为：发行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国家行政及行业主管部门的重大处罚，亦不存在受到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之间存在资金拆借行为，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已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五、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相互独立且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发行人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财务人员未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发行人具备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

（三）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会计

制度要求、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订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对分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发行人独立开立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三会议事制度，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行人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且合理合法地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发行人已经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具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

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七）不存在对发行人持续经营的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以及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以及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六、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

（一）关于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请参见本节之“七、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之“5、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的相关内容。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公司股东陈麒宇、郭息孝、常州和聚、常州顺赢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避免同业竞争作出相关承诺，详见“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之“八、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七、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系发行人的关联方；股东常州和聚、常州顺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陈国平，常州和聚和常州顺赢系发行人的关联方。陈国平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实际控制人陈国平持有发行人 51.00%的股份、常州和聚持有发行人 7.00%的股份以外，其他持有发行人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为陈麒宇，持有发行人 26.05%的股份，系发行人的关联方。陈麒宇女士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3、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的关联方，该等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的相关内容。

4、其他关联自然人

股东郭息孝系实际控制人陈国平的配偶，持有发行人 4.06%的股份，系发行人关联方。郭息孝女士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发行人的其他关联自然人还包括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前述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5、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江苏天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陈国平持股 25%并担任董事
2	常州沃祥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陈国平女儿的配偶丁振兴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常州市金坛健顺包装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水平的儿子陈益俊持有 65.0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2	金坛区华城速珀瑞建材经营部	公司副总经理陈水平的儿子陈益俊为经营者
3	常州市金坛区福康新型材料厂	公司副总经理王平的儿子王懿持有 100.00% 股权并担任负责人
4	南京千云井建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董寅生女儿的配偶李力持股 60.80% 并担任执行董事，女儿董嘉持股 0.05%，配偶朱保叶持股 0.05%
5	金坛区西城孔阳装饰材料经营部	公司董事虞珊配偶的母亲韩静担任经营者

7、报告期内曾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香港联赛曾代陈国平持有发行人 30.00% 的股权，已于 2020 年将其名下持有发行人的全部股权转让给陈国平并解除代持，香港联赛系发行人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香港联赛的股权结构为：夏新明持股 78.00%、宁海波持股 19.00%、王春华持股 3.00%。香港联赛的董事为夏新明、宁海波、王春华。香港联赛主要从事贸易业务。

8、报告期内发行人曾经的关联方

(1)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经的关联自然人

报告期内，王春华、朱连锦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期间担任发行人董事，储小健、赵锁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期间担任发行人监事，徐海鸥自 2020 年 6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期间担任发行人的监事，何小阳自 202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期间担任发行人的财务总监。王春华、朱连锦、储小健、赵锁梅、徐海鸥、何小阳系发行人的关联方，其中徐海鸥持有常州顺赢 1.67% 的合伙份额。

王春华、朱连锦、储小健、赵锁梅、徐海鸥、何小阳及其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系发行人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2)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经的关联法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	----	------

1	世海（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陈国平曾经持股 100%并担任董事，已于 2021 年 7 月 9 日注销
2	常州美丝纯悦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陈国平女儿陈麒宇的配偶丁振兴持股 3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2 年 1 月 5 日注销

9、比照关联方披露的企业

保荐机构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访谈，查阅了相关企业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档案，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了查询。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公司曾经的股东香港联赛的关联方、公司曾经的监事持股的公司、公司副总经理的亲属控制的公司存在交易（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参照发行人的关联方披露该等企业，该等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联赛医用产品（湖北）有限公司	发行人曾经的股东香港联赛的全资子公司
2	武汉联威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联赛的实际控制人夏新明持股 42.6%
3	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水平的配偶的姐妹的配偶张伟华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4	江苏健裕健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储小健持有其 49%股权，并担任监事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如下：

分类	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经常性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联赛医用产品（湖北）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无纺布等	-	60.65	2,057.49
		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纱布织布加工费	306.41	349.90	434.43
		江苏健裕健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白色熔喷布	-	-	40.70
		合计		306.41	410.56	2,532.62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0.37%	0.69%	2.89%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	0.29	0.42
武汉联威贸易有限公司		口罩、棉卷	-	18.75	1,262.60	
其他关联自然人、关联		口罩、消毒酒精	1.00	4.75	57.90	

	法人	及酒精片等			
	合计		1.00	23.78	1,320.91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0.00%	0.03%	0.8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款项	622.45	582.05	636.40
	合计		622.45	582.05	636.40
	占当期利润总额比重		3.50%	3.89%	1.21%
偶发性关联交易	联赛医用产品（湖北）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	/	/	/
	陈国平	关联方股权转让	/	/	/
		关联方资金拆借	/	/	/
	关联担保	关联担保	/	/	/

报告期内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中，公司各期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合计金额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2.89%、0.69%和 0.37%；公司各期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合计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0.81%、0.03%和 0.00%；公司各期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占当期利润总额比重分别为 1.21%、3.89%和 3.50%。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各期金额占比较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中，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参见本节之“七、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之“2、重大关联交易”之“（4）偶发性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参见本节之“七、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之“3、一般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2、重大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中相关规定，公司将关联交易区分为重大关联交易和一般关联交易。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判断标准为：①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在 30 万元以上的交易；②与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发生的交易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交易；③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的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不同关联人进行的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前述判断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如下：

分类	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经常性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联赛医用产品（湖北）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无纺布等	-	60.65	2,057.49
		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纱布织布加工费	306.41	349.90	434.4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武汉联威贸易有限公司	口罩、棉卷	-	18.75	1,262.60
偶发性关联交易		联赛医用产品（湖北）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	/	/	/
		陈国平	关联方资金拆借	/	/	/
		关联担保	关联担保	/	/	/

(1)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①向联赛医用产品（湖北）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湖北联赛所采购原材料用于生产口罩产品，主要向其采购口罩半成品，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2020年新冠疫情初期，因口罩原材料紧缺，发行人向湖北联赛采购了熔喷布、无纺布、鼻梁夹和橡皮筋等口罩原材料，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采购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占同类产品采购金额的比例	采购单价	采购其他供应商同类产品单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同类产品采购金额的比例	采购单价	采购其他供应商同类产品单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同类产品采购金额的比例	采购单价	采购其他供应商同类产品单价
口罩半成品	-	-	/	/	60.65	45.80%	0.15元/只	0.14元/只	1,547.63	40.60%	0.75元/只	0.65元/只
熔喷无纺布	-	-	/	/	-	-	/	/	350.07	5.03%	23.54万元/吨	17.06万元/吨
PP纺粘无纺布	-	-	/	/	-	-	/	/	95.69	4.09%	1.73万元/吨	2.10万元/吨
其他	-	-	/	/	-	-	/	/	64.10	-	-	-
合计	-				60.65				2,057.49			

2020年，公司向关联方湖北联赛采购口罩半成品、熔喷布、无纺布和橡皮筋等，交易金额合计2,057.49万元，其中口罩半成品和口罩原材料熔喷布、无纺布采购金额较大，合计1,993.39万元。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口罩及其原材料价格在疫情初期大幅上涨，发行人采购湖北联赛口罩半成品主要集中在3-4月份，在此期间口罩及其原材料的价格处于高位，因而比全年采购其他供应商口罩

半成品价格较高。2020 年新冠疫情爆发初期，口罩原材料紧缺，发行人除向湖北联赛采购口罩半成品外，还向其采购熔喷布和无纺布等口罩原材料用于应急生产，以保障口罩等防疫物资的供应。在疫情初期，口罩原材料供求关系失衡，价格大幅上涨，不具备合理的商业环境，不同供应商的产品价格也存在较大差异，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控制，口罩及其原材料社会产能充足，价格逐渐恢复到正常水平。因此，发行人采购湖北联赛口罩及其原材料较全年采购其他供应商同类型原材料的价格存在一定差异具备合理性。

2021 年，公司向湖北联赛采购口罩半成品主要集中在当年的 1-2 月份，系疫情反复的背景下，发行人生产时效性不足，故向其采购少量口罩半成品。2021 年，公司向关联方湖北联赛采购口罩半成品的交易金额为 60.65 万元，交易金额较小，且其定价方法与非关联方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2 年，公司和湖北联赛不存在关联采购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湖北联赛的采购规模逐年下降，且公司与湖北联赛的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②向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纱布织布外协加工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委托关联方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纱布织布外协加工的情形，外协加工所产坯布主要应用于发行人的纱布片、纱布垫等产品生产，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采购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占同类外协采购金额的比例	采购单价	采购其他供应商同类产品单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同类外协采购金额的比例	采购单价	采购其他供应商同类产品单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同类外协采购金额的比例	采购单价	采购其他供应商同类产品单价
纱布织布加工	306.41	23.83%	0.10 元/米	0.10 元/米	349.90	25.64%	0.11 元/米	0.10 元/米	434.43	30.14%	0.11 元/米	0.10 元/米
合计	306.41				349.90				434.43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金坛飞宇采购纱布织布外协加工，交易金额分别为 434.43 万元、349.90 万元和 306.41 万元，占同类服务采购总额占比分别为 30.14%、25.64%和 23.83%。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金坛飞宇的交易定价原则与其他同类型外协厂商的交易定价原则完全一致，外协纱布织布单价均根据织布

的规格要求公允定价，公司向金坛飞宇的外协采购单价较其他同类型外协采购供应商的单价略高，主要系织布规格的差异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与金坛飞宇的关联交易系双方正常商业活动往来，预计将持续发生，同时公司在纱布织布外协加工方面不存在对金坛飞宇的重大依赖，且双方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2)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①对武汉联威贸易有限公司的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武汉联威销售医用脱脂棉卷及口罩等产品情况，具体销售金额、占同类产品销售金额的比例、单价及向其他第三方销售同类产品的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采购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金额（万元）	占同类产品销售金额的比例	单价	向其他第三方销售单价	销售金额（万元）	占同类产品销售金额的比例	单价	向其他第三方销售单价	销售金额（万元）	占同类产品销售金额的比例	单价	向其他第三方销售单价
医用脱脂棉卷（万元/卷）	-	/	/	/	18.75	0.50%	14.01	14.16	18.35	1.31%	13.72	15.07
口罩（元/只）	-	/	/	/	-	/	/	/	1,244.25	1.59%	1.66	1.22
合计	-				18.75				1,262.60			

注：向其他第三方销售单价系取自于向武汉联威销售相同或类似型号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武汉联威销售医用脱脂棉卷的单价与向其他第三方销售同类产品单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医用脱脂棉卷根据客户要求规格型号上具有一定差异，同时发行人与客户定价采取成本加成协商定价的方式，发行人考虑不同客户所要求的产品需要投入的成本、合同金额数量以及合作情况等因素与客户协商定价，不同客户价格存在一定差异具备商业合理性。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武汉联威销售医用脱脂棉卷的价格较为稳定，与向其他第三方销售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价格合理、公允。

2020 年发行人向武汉联威销售口罩单价高于向其他第三方销售同类产品单价，主要原因系口罩售价受 2020 年新冠疫情影响全年价格波动较大，发行人向武汉联威销售口罩主要集中在上半年，受疫情及供求关系影响口罩价格处于较高位，因而高于全年向其他客户的平均销售单价。

2022年，公司和武汉联威不存在关联销售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向武汉联威的销售规模逐年下降，且公司向武汉联赛销售产品价格与向其他第三方销售同类产品价格差异具备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对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22.45	582.05	636.40

（4）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向联赛医用产品（湖北）有限公司租赁口罩机生产设备

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口罩产品需求激增，由于自有口罩机产能不足，且市场上口罩机短缺，而湖北联赛生产经营地位于湖北仙桃，因疫情较为严重，无法复工复产，公司为响应政府号召保障口罩供应，遂与湖北联赛商议后于2020年2月初向其租赁6台口罩机用以生产。随着国内疫情逐渐得到控制以及公司新购置的口罩机陆续到位，公司于2020年3月末至4月上旬陆续归还向湖北联赛租赁的口罩机，合计向湖北联赛支付租赁费用4,266.64万元（不含税）。公司与湖北联赛之间的口罩机租赁交易，系独立的商业交易，具有合理的商业逻辑，口罩机租金的定价综合考虑特殊的市场环境下口罩售价、口罩机生产效率、口罩产销量和口罩成本等因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对公司或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②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其实际控制人陈国平之间存在偶发性的资金拆借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期初余额	-	-	662.44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资金拆出	-	-	579.28
本期计提利息	-	-	18.77
本期资金偿还	-	-	-1,260.49
期末余额	-	-	-

针对前述资金拆借的事项，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行要求进行了整改，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拆入和拆出的资金均已偿还完毕，未再发生向关联方和第三方拆入或拆出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资金拆借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等关联交易决策权利和程序以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事项作了细致具体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出现资金拆借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已就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作出承诺，详见“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之“十、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之“九、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③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国平及其配偶郭息孝存在为发行人提供银行借款担保的情况，担保方式均为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均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债务到期日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是否收取/支付利息或担保费
1	陈国平、	江苏银行股份有	5,000.00	2019 年 8	2020 年 8	是	否

序号	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债务到期日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是否收取/支付利息或担保费
	郭息孝	限公司金坛支行		月 19 日	月 18 日		
2	陈国平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	7,000.00	2018 年 12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9 日	是	否
3	陈国平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14,200.00	2019 年 3 月 14 日	2020 年 3 月 7 日	是	否
4	陈国平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6,000.00	2019 年 9 月 25 日	2020 年 9 月 16 日	是	否
5	陈国平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6,000.00	2019 年 9 月 29 日	2020 年 9 月 26 日	是	否
6	陈国平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	10,000.00	2019 年 11 月 27 日	2021 年 11 月 26 日	是	否
7	陈国平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9,600.00	2017 年 5 月 8 日	2022 年 5 月 7 日	是	否
8	陈国平、郭息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00.00	2019 年 11 月 26 日	2022 年 11 月 26 日	是	否
9	陈国平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21,720.00	2019 年 4 月 24 日	2024 年 4 月 23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担保均系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或满足银行授信，关联方为银行贷款做的保证担保，上述关联担保均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需要履行对外担保相关决策程序的情形，且公司未因上述担保支付过利息或担保费，未因关联担保遭受损失，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3、一般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的一般关联交易简要披露如下：

分类	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经常性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江苏健裕健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白色熔喷布	-	-	40.70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	0.29	0.42
		其他关联自然人、关	口罩、消毒酒精	1.00	4.75	57.90

		联法人	及酒精片等			
偶发性关联交易		陈国平	关联方股权转让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一般经常性关联交易规模较小且逐年下降，公司与各方的交易价格均为参考交易时点市场环境和第三方交易价格所确定，价格公允，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公司受让关联方陈国平所持有的上海健尔康股权事项。2020年6月1日，发行人与陈国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国平将其持有的上海健尔康100.00%的股权无偿转让给发行人。上海健尔康成立于2020年5月9日，本次股权转让时上海健尔康的注册资本尚未实缴，且上海健尔康的成立时间距转让时间的间隔较短，本次股权转让前上海健尔康无实际经营，因此本次转让无对价支付，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上海健尔康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之“（四）健尔康（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相关内容。

4、关联交易余额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武汉联威贸易有限公司	-	-	6.91
	合计	-	-	6.91
其他应收款	史荣平	-	-	0.66
	合计	-	-	0.66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常州市金坛飞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0.38	77.25	138.36
	联赛医用产品（湖北）有限公司	-	-	1,232.54
	黄荣富	-	2.10	4.32

	合计	60.38	79.35	1,375.21
--	----	-------	-------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由发行人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发行人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2021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2022年4月22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并由发行人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发行人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最近三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系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没有损害发行人、发行人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

2022年6月30日，发行人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由发行人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发行人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2022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2023年2月24日，发行人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相关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由发行人独立董事及监事出具了意见，发行人独立董事及监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系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没有损害发行人、发行人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

（四）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更好地保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股东陈麒宇、郭息孝、常州和聚、常州顺赢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之“九、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及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截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公司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办法如下：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一条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为了明确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

本规划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水平、现金流量状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在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基础上做出合理安排：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草案）》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应当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制定明确、清晰的股东回报规划，并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

（2）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章程（草案）》规定的，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5）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①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②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③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7)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在当年的定期报告中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6、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7、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程序

公司应严格执行《章程（草案）》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根据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需要等确有必要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股东回报规划）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 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修改方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在董事会召开前发表明确意见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修改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议案中详细说明原因。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

8、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 分配原则：①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分红规划，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 分配方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 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或在考虑实施前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以及该年度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仍能够得到满足。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5,000 万元；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的相关规定，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9、现金分红的比例：在满足现金分红具体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草案）》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

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则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10、股票股利分配条件：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净资产规模不匹配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三、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对发行人报告期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已履行和正在履行合同主要为销售合同、采购合同、借款合同、授信合同、债务重组协议。发行人不存在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

发行人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参照重要性水平的确定标准和依据，确定的重大合同的标准为：外销合同金额超过 100.00 万美元或欧元、其他合同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以及年度合计采购或销售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框架协议（与同一交易主体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连续发生的相同内容或性质的合同累计计算）。

前述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销售合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1、外销合同

序号	签订主体	交易对方	销售产品	合同价款	合同履行期/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发行人	Cardinal Health Singapore 225 PTE LTD	手术巾、纱布垫、纱布绷带、纱布片等	以订单为准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每次到期自动续展 1 年	正在履行
2	发行人	Cardinal Health 200, LLC	纱布片、无纺布片、弹力绷带等	以订单为准	2018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每次到期自动续展 1 年	正在履行
3	发行人	Cardinal Health 200, LLC	无纺布片、纱布片等	以订单为准	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每次到期自动续展 1 年	正在履行
4	发行人	Medical Action Industries Inc.	无纺布片、纱布垫、手术巾	以订单为准	2015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每次到期自动续展 1 年	正在履行
5	发行人	Owens&Minor Distribution, Inc.	润滑剂、纱布垫	以订单为准	2015 年 11 月 1 日起 2 年，每次到期自动续展 1 年	正在履行
6	发行人	Cypress Medical Products LLC、PSS Global Sourcing Hongkong Limited	手术巾、棉签	以订单为准	2012 年 10 月 9 日至 2015 年 10 月 8 日，每次到期自动续展 1 年	正在履行

序号	签订主体	交易对方	销售产品	合同价款	合同履行期/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7	发行人	Paul Hartmann AG	医用口罩	以订单为准	2020年1月9日起生效, 双方均可随时书面终止本协议, 但不得早于2022年12月31日	正在履行
8	发行人	Optimum Medical Solutions Limited	酒精片、无纺布片、润滑剂等	以订单为准	2017年4月21日起生效, 初始期限为5年, 如初始期限届满或初始期限之后提前6个月任何一方未发出通知终止本协议, 则协议一直有效	正在履行
9	发行人	Endo Choice, Inc	润滑剂、无纺布片	以订单为准	2014年12月1日起3年, 每次到期自动续展3年	正在履行
10	发行人	Henry Schein, Inc.	酒精棉片	以订单为准	2020年10月12日至2021年10月11日, 每次到期自动续展1年	正在履行
11	发行人	Medical Stores Department	脱脂纱布	130.15 万美元	2019年10月9日	履行完毕
12	发行人	JOYSON PET LTD	一次性医用口罩	1,380.00 万元人民币	2020年3月24日	履行完毕
13	发行人	STERIMED SAS	一次性医用口罩	310.00 万美元	2020年3月31日	履行完毕
14	发行人	STERIMED SAS	一次性医用口罩	281.40 万美元	2020年4月22日	履行完毕
15	发行人	Paul Hartmann AG	一次性医用口罩	442.50 万美元	2020年4月1日	履行完毕
16	发行人	Paul Hartmann AG	一次性医用口罩	285.35 万美元	2020年5月26日	履行完毕
17	发行人	Paul Hartmann AG	一次性医用口罩	443.54 万美元	2020年3月30日	履行完毕
18	发行人	DOVILAB	一次性医用口罩	106.80 万美元	2020年8月7日	履行完毕
19	发行人	DOVILAB	一次性医用口罩	618.75 万美元	2020年8月13日	履行完毕

2、内销合同

序号	签订主体	交易对方	销售产品	合同价款	合同履行期/签订日期	履行状态
1	发行人	滨海昌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湿巾产品	以订单为准	2019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履行完毕
2	发行人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2,280.00 万元	2020年4月4日	履行完毕
3	发行人	北京亿家老小科技有限公司	医用口罩(非灭菌)	变更前 4,400.00 万元、	2020年5月12日	履行完毕

序号	签订主体	交易对方	销售产品	合同价款	合同履行期/签订日期	履行状态
				变更后 3,327.50 万元		
4	发行人	北京亿家老小科技有限公司	医用口罩（非灭菌）	3,250.00 万元	2020 年 6 月 12 日	履行完毕
5	发行人	江苏苏美达纺织有限公司	非灭菌医用蓝色口罩	变更前 22,080.00 万元、变更后 20,184.00 万元	2020 年 5 月 17 日、2020 年 6 月 10 日、2020 年 7 月 15 日	履行完毕
6	发行人	安徽华泰纺织有限公司	非灭菌医用蓝色口罩	6,560.00 万元	2020 年 5 月 4 日	履行完毕
7	发行人	上海天强实业有限公司	一次性使用医用非灭菌口罩	变更前 8,800.00 万元、变更后 8,460.00 万元	2020 年 5 月 12 日、2020 年 6 月 2 日起	履行完毕
8	江苏恒通	泰州合尔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脱脂棉纱布、医用脱脂纱布片、纱布绷带等	以订单为准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9	江苏恒通	江苏瑞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脱脂棉纱布、医用脱脂棉、纱布绷带等	以订单为准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10	江苏恒通	江苏瑞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脱脂棉纱布、医用脱脂棉、纱布绷带等	以订单为准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履行完毕

（二）采购合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1、原材料和设备采购合同

序号	签订主体	交易对方	采购内容	合同价款（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履行状态
1	发行人	湖北联赛	口罩半成品	1,080.00	2020 年 3 月 10 日	履行完毕
2	常州健泽	浙江健达纺织有限公司	医用手术巾用全棉筒纱	1,512.00	2020 年 4 月 8 日	履行完毕
3	发行人	常州锦欣达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无纺布	1,200.00	2020 年 4 月 14 日	履行完毕
4	发行人	常州锦欣达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熔喷布	1,200.00	2020 年 5 月 9 日	履行完毕
5	发行人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纤维素纤维	1,250.00	2020 年 4 月 16 日	履行完毕
6	发行人	镇江胜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熔喷布生产线设备	2,000.00	2020 年 4 月 24 日	履行完毕

7	发行人	南通海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水系统、BFS 设备	1,130.00	2022 年 7 月 28 日	履行完毕
8	常州健泽	苍南县鸿泰纺织有限公司	医用手术巾用全棉筒纱	1,021.20	2022 年 4 月 1 日	履行完毕
9	常州健泽	苍南县鸿泰纺织有限公司	医用手术巾用全棉筒纱	1,814.96	2022 年 9 月 14 日	正在履行
10	常州健泽	温州市茂纬纺织有限公司	医用手术巾用全棉筒纱	1,481.76	2022 年 9 月 14 日	正在履行
11	发行人	杭州芬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口罩半成品	1,540.00	2022 年 12 月 12 日	正在履行
12	发行人	杭州芬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口罩半成品	1,531.80	2022 年 12 月 18 日	正在履行
13	发行人	无锡上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口罩半成品	3,200.00	2022 年 12 月 11 日	正在履行

2、委托加工合同

序号	签订主体	受托方名称	加工内容	合同履行期	履行状态
1	发行人	扬州锦宏制衣有限公司	一次性医用平面口罩	2020 年 4 月 2 日起	履行完毕
2	发行人	江苏诺得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医用平面口罩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2 日	履行完毕

3、工程合同

序号	签订主体	承包方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履行状态
1	发行人	江苏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车间八建设工程	3,990.00	2020 年 5 月 12 日	履行完毕
2	发行人	江苏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立体智能仓库	1,150.0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正在履行
3	发行人	苏州沈氏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生产车间八二层净化装饰工程	1,06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合同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主体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2,000.00	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常州健泽、陈国平在最高额 21,720 万元的限额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5,000.00	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	常州健泽、陈国平在最高额 21,720 万元的限额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行			
3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3,000.00	2022年10月28日至2023年10月27日	常州健泽、陈国平在最高额21,720万元的限额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4	发行人	中国银行金坛支行	2,000.00	2022年4月27日至2023年4月27日	无

（四）授信合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大授信合同（合同金额超过1,000.00万元）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合同名称及编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签订日期	使用期限
1	授信额度协议（编号：150135545E20220426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4,000.00	2022年4月27日	2022年4月27日至2023年4月23日

（五）债务重组协议

2016-2017年，发行人与 EMPRESA IMPORTADORA EXPORTADORA ILECO（2017年更名为 EMPRESA COMERCIALIZADORA IMPORTADORA EXPORTADORA DE LA INDUSTRIA LIGERA）、MEDICUBA S.A.、FARMACUBA（以下合称“古巴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向上述三家古巴公司销售古巴棉、千米卷等产品。由于上述三家古巴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2018年3月8日，发行人与古巴国家银行签订《债务重组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对截至2017年已到期和到2018年将到期的古巴公司与发行人签署合同的部分应付款项进行重组，由古巴国家银行负责承担支付部分应付账款17,036,883.73美元和170,879.11欧元（换算后合计金额17,245,800.88美元）的责任，双方约定古巴国家银行应当支付上述款项及按照5.3%的利率计算的利息合计17,758,977.33美元，其中2018年支付830.00万美元、2019年支付950.00万美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重组应收账款仍有14,250,009.43美元尚未收回，该等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对发行人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子公司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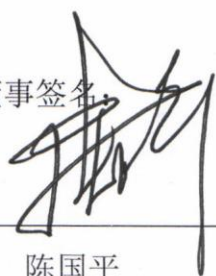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子公司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一节 声明

一、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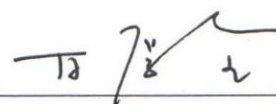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陈国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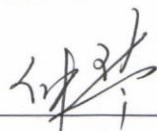
陈罗俊



甘厚全



刘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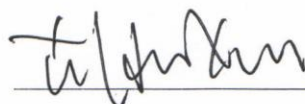
仲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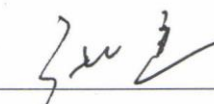
虞珊



董寅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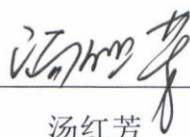


胡晓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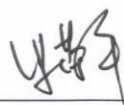


张 建

全体监事签名：



汤红芳



史荣平



黄 盼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水平



王 平



巩肖东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6日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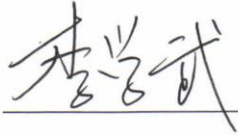


陈国平

2023年2月26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李学武

保荐代表人签名：

朱北航


吕岩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6日


声 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签名：



李格平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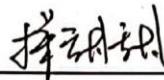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施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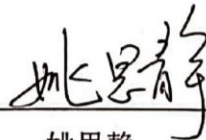


李伟



操甜甜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姚思静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日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




朱云雷




庄培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2月26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张 雯




陈启萌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杨伟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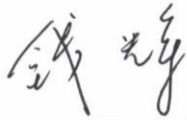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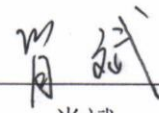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 2月 26日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钱辉		卞莉娟	
			
储海扬		肖斌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陈小兵

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  朱云雷 

胡学文 朱云雷

庄培娜 

庄培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余瑞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2月26日

第十二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 (七) 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 (八)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九)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十)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 (十二) 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 (十三) 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 (十四) 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 (十五)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地点

投资者可在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一) 发行人：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电话：0519-82446601

传真：0519-82446620

联系人：刘平

(二)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2203室

电话：021-68801584

传真：021-68801551



联系人：朱北航、吕岩

附件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如下：

1、境内商标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健卫康 JIANWEIKANG	38964988	5	灭菌棉；医用敷料；医用棉签；医用棉绒	2021年1月28日至 2031年1月27日	无
2	发行人	SEATALES	46148348	35	广告；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广告策划；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市场营销；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商业咨询；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	2021年1月7日至 2031年1月6日	无
3	发行人	SEATALES	46148299	10	口罩；外科仪器和器械；医疗器械和仪器；医用垫；医用手套；医用导管；医用诊断设备；已杀菌消毒的医疗器械；外科用海绵；腹带	2021年1月7日至 2031年1月6日	无
4	发行人	海洋童话	46138560	10	口罩；外科仪器和器械；医疗器械和仪器；医用垫；医用手套；医用导管；医用诊断设备；已杀菌消毒的医疗器械；外科用海绵；腹带	2021年1月7日至 2031年1月6日	无
5	发行人	海洋童话	45724882	24	纺织品毛巾；衬料（纺织品）；棉织品；布；织物；无纺布；过滤布；毛巾；纺织品制过滤材料；家庭日用纺织品	2020年12月7日至 2030年12月6日	无
6	发行人	SEATALES	45708388	24	布；织物；无纺布；过滤布；纺织品制过滤材料；毛巾；家庭日用纺织品；纺织品毛巾；衬料（纺织品）；棉织品	2020年12月7日至 2030年12月6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7	发行人		42259825	10	医用手套；外科仪器和器械；医疗器械和仪器；医用诊断设备；已杀菌消毒的医疗器械；电动牙科设备；理疗设备；外科用海绵；医用垫；口罩；腹带	2020年8月28日至 2030年8月27日	无
8	发行人		39525783	5	卫生消毒剂；包扎绷带；医用胶带；防溢乳垫；救急包；产包	2020年11月21日至 2030年11月20日	无
9	发行人		38984605	5	医用棉绒；抗菌洗手液；消毒剂；医用酒精；医用洗液；卫生消毒剂；灭菌棉；医用敷料；医用棉签；消毒湿巾	2020年2月14日至 2030年2月13日	无
10	发行人		38979484	10	医用指套；口罩；医用手套；腹带；医用垫；手术用消毒盖布；手术衣；医疗器械和仪器；医用连指手套；外科用海绵	2020年2月7日至 2030年2月6日	无
11	发行人		38975506	10	口罩；医用手套；腹带；医用垫；手术用消毒盖布；手术衣；医疗器械和仪器；医用连指手套；外科用海绵；医用指套	2020年2月7日至 2030年2月6日	无
12	发行人		38973702	10	口罩；医用手套；医用垫；手术用消毒盖布；手术衣；医用连指手套；外科用海绵；医用指套	2020年12月21日至 2030年12月20日	无
13	发行人		35333491	39	能源分配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9年11月13日	无
14	发行人		35333359	22	瓶用草制包装物	2019年10月21日至 2029年10月20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15	发行人		35332501	34	电子香烟；除香精油外的烟草用调味品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9年11月13日	无
16	发行人		35331753	32	饮料制作配料	2019年11月7日至 2029年11月6日	无
17	发行人		35331356	6	未加工或半加工的铸铁；拴牲畜的链子；汽车车轮锁； 保险柜；压缩气体或液态空气瓶（金属容器）	2019年11月28日至 2029年11月27日	无
18	发行人		35328636	36	募集慈善基金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9年11月13日	无
19	发行人		35327863	10	医疗器械和仪器；口罩；腹带；医用手套；奶瓶；避孕套； 手术用消毒盖布；缝合材料；病人身上伤痛处防压垫； 医疗用超声器械	2020年5月7日至 2030年5月6日	无
20	发行人		35326636	26	纺织品装饰用热粘合补片（缝纫用品）；亚麻织品标记用 数字或字母	2019年11月7日至 2029年11月6日	无
21	发行人		35326547	18	家具用皮装饰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9年11月13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22	发行人		35326402	44	饮食营养指导；配镜服务	2019年11月21日至 2029年11月20日	无
23	发行人		35326371	43	日间托儿所（看孩子）；照明设备出租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9年11月13日	无
24	发行人		35326124	2	天然树脂	2019年11月7日至 2029年11月6日	无
25	发行人		35325289	29	猪肉食品；鱼（非活）；水产罐头；腌制蔬菜；蛋；蔬菜色拉	2019年11月28日至 2029年11月27日	无
26	发行人		35324944	41	学校（教育）；教育；安排和组织学术讨论会；流动图书馆；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在线出版；电视文娱节目；游乐园服务；玩具出租；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健身俱乐部（健身和体能训练）	2019年9月21日至 2029年9月20日	无
27	发行人		35324744	37	防盗报警系统的安装与修理；加热设备安装和修理	2019年11月7日至 2029年11月6日	无
28	发行人		35324428	33	鸡尾酒；白兰地；威士忌；酒精饮料原汁；酒精饮料（啤酒除外）；含水果酒精饮料；朗姆酒；伏特加酒；预先混合的酒精饮料（以啤酒为主的除外）；汽酒	2019年8月14日至 2029年8月13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29	发行人		35320999	1	酒精；碳水化合物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9年11月13日	无
30	发行人		35320534	9	训练动物用电子项圈；人脸识别设备	2019年10月21日至 2029年10月20日	无
31	发行人		35318675	13	烟花；个人防护用喷雾；鞭炮；随身武器（火器）；炸药；烟火产品；武器肩带；火药棉；机动武器；火药	2019年9月14日至 2029年9月13日	无
32	发行人		35317898	31	未加工木材；谷（谷类）；植物；新鲜水果；新鲜槟榔；植物种子；酿酒麦芽	2020年1月7日至 2030年1月6日	无
33	发行人		35313679	24	造纸毛毯（毛巾）	2020年9月7日至 2030年9月6日	无
34	发行人		35313361	7	合成酒精设备；制灯泡机械；制药剂专用板框压滤机（不包括化工通用的板框压滤机）；制药加工工业机器	2019年11月7日至 2029年11月6日	无
35	发行人		35313327	35	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	2020年11月14日至 2030年11月13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36	发行人		35313148	45	安全保卫咨询；安全及防盗警报系统的监控；社交陪伴；社交护送（陪伴）；服装出租；交友服务；婚姻介绍；在线社交网络服务；法律研究；消防	2019年8月7日至 2029年8月6日	无
37	发行人		35310061	40	金属处理；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9年11月13日	无
38	发行人		35309207	17	合成橡胶	2019年12月21日至 2029年12月20日	无
39	发行人		35308427	8	匕首	2019年10月28日至 2029年10月27日	无
40	发行人	健卫康	34984533	5	无菌棉；急救包	2019年9月28日至 2029年9月27日	无
41	发行人		31051305	5	婴儿尿布；卫生内裤；失禁用吸收裤；浸药液的薄纸；消毒纸巾；医用敷料；宠物尿布；卫生护垫；防溢乳垫；婴儿尿裤	2019年4月14日至 2029年4月13日	无
42	发行人		31043557	5	失禁用吸收裤；消毒纸巾；卫生护垫；防溢乳垫；婴儿尿裤；宠物尿布；医用敷料；婴儿尿布；浸药液的薄纸；卫生内裤	2019年4月14日至 2029年4月13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43	发行人		31035716	5	防溢乳垫；婴儿尿布；卫生护垫；卫生内裤；失禁用吸收裤；婴儿尿裤；消毒纸巾；宠物尿布；医用敷料；浸药液的薄纸	2019年5月21日至 2029年5月20日	无
44	发行人	舔舔爱	30561836	5	卫生护垫；婴儿尿裤；浸药液的薄纸；婴儿尿布；医用敷料；防溢乳垫；宠物尿布；消毒纸巾；卫生内裤；失禁用吸收裤	2019年2月21日至 2029年2月20日	无
45	发行人	海洋童话	30561817	5	消毒纸巾；婴儿尿布；防溢乳垫；卫生护垫；失禁用吸收裤；宠物尿布；浸药液的薄纸；卫生内裤；婴儿尿裤；医用敷料	2019年2月21日至 2029年2月20日	无
46	发行人	卫先知	30552645	5	浸药液的薄纸；卫生内裤；卫生护垫；消毒纸巾；婴儿尿裤；失禁用吸收裤；宠物尿布；婴儿尿布；医用敷料；防溢乳垫	2019年2月21日至 2029年2月20日	无
47	发行人	健倍康	25491154	5	卫生护垫；消毒纸巾；卫生巾	2018年11月7日至 2028年11月6日	无
48	发行人	呵护康	25487758	5, 10	第5类：卫生护垫；医用胶布；消毒剂；医用敷料；消毒纸巾；包扎绷带；卫生巾；救急包 第10类：外科仪器和器械；已杀菌消毒的医疗器械；外科用海绵；理疗设备；口罩；医疗器械和仪器；电动牙科设备；医用诊断设备；医用垫；腹带	2018年10月14日至 2028年10月13日	无
49	发行人	清倍健	25485122	5, 10	第5类：医用明胶；医用敷料；卫生护垫；救急包；包扎绷带；医用胶布；消毒纸巾；杀菌剂；医用酒精；消毒剂；卫生巾 第10类：外科仪器和器械；外科用海绵；医疗器械和仪	2018年7月21日至 2028年7月20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器；已杀菌消毒的医疗器械；电动牙科设备；理疗设备；医用诊断设备；医用垫；口罩；腹带		
50	发行人	健卫舒	25483389	5	医用敷料；卫生巾；消毒剂；医用胶布；消毒纸巾；救急包；包扎绷带；卫生护垫	2018年10月14日至 2028年10月13日	无
51	发行人	护利康	25478727	10	医用垫；外科仪器和器械；医用诊断设备；已杀菌消毒的医疗器械；医疗器械和仪器；电动牙科设备；口罩；腹带；理疗设备；外科用海绵	2018年10月14日至 2028年10月13日	无
52	发行人	健悦康	25477377	5, 10	第5类：卫生护垫；卫生巾；消毒纸巾 第10类：腹带；口罩；医用诊断设备；电动牙科设备；外科仪器和器械；医疗器械和仪器；已杀菌消毒的医疗器械；理疗设备；外科用海绵；医用垫	2018年11月7日至 2028年11月6日	无
53	发行人	诗芙瑞	25475780	5, 10	第5类：医用酒精；卫生护垫；医用胶布；救急包；消毒纸巾；杀菌剂；医用敷料；卫生巾；医用明胶；消毒剂；包扎绷带 第10类：口罩；医疗器械和仪器；医用诊断设备；医用垫；外科仪器和器械；已杀菌消毒的医疗器械；电动牙科设备；理疗设备；外科用海绵；腹带	2018年7月21日至 2028年7月20日	无
54	发行人	酷适	25475749	5, 10	第5类：消毒剂 第10类：外科仪器和器械；医用诊断设备；电动牙科设备；外科用海绵；医用垫；口罩；腹带；医疗器械和仪器；已杀菌消毒的医疗器械；理疗设备	2018年10月14日至 2028年10月13日	无
55	发行人	健润康	22583413	5	卫生消毒剂；消毒剂；包扎绷带；灭菌棉；医用胶布；外科敷料；敷料纱布；外科用肩绷带；无菌棉；医用棉；医用棉绒；医用填料；卫生护垫；卫生巾；失禁用尿布；消毒纸巾；敷布；医用敷料；外伤药用棉；脱脂棉；医用胶带；医用棉签；救急包	2018年4月14日至 2028年4月13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56	发行人	健益康	22583177	5	失禁用尿布；消毒纸巾；敷布；医用敷料；外伤药用棉；脱脂棉；医用胶带；急救包；医用棉签；卫生消毒剂；消毒剂；包扎绷带；灭菌棉；医用胶布；敷料纱布；外科用肩绷带；无菌棉；医用棉；医用棉绒；医用填料；卫生护垫；卫生巾；外科敷料	2018年3月28日至 2028年3月27日	无
57	发行人	健卫康	20637123	5	包扎绷带；防腐棉；医用胶布；外科敷料；外科用肩绷带；无菌棉；医用棉；医用棉绒；医用填料；敷布；医用敷料；外伤药用棉；无菌敷料；脱脂棉；医用胶带；急救包；敷料纱布	2017年11月7日至 2027年11月6日	无
58	发行人	JIANERKANG	10588236	5	防腐棉；消毒棉；卫生绷带；包扎绷带；医用填料；医用棉绒；外科用纱布；医用棉；外科敷料；医用胶布	2023年4月28日至 2033年4月27日	无
59	发行人		10588205	5	防腐棉；消毒棉；卫生绷带；包扎绷带；医用填料；医用棉绒；外科用纱布；医用棉；外科敷料；医用胶布	2023年4月28日至 2033年4月27日	无
60	发行人	健卫康	7726956	5	包扎绷带；防腐棉；胶布；外科敷料；外科用纱布；卫生绷带；消毒棉；医用棉；医用棉绒；医用填料	2020年12月28日至 2030年12月27日	无
61	发行人	健益康	7726944	5	包扎绷带；防腐棉；胶布；外科敷料；外科用纱布；卫生绷带；消毒棉；医用棉；医用棉绒；医用填料	2020年12月28日至 2030年12月27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62	发行人		7726924	5	包扎绷带；防腐棉；胶布；外科敷料；外科用纱布；卫生绷带；消毒棉；医用棉；医用棉绒；医用填料	2020年12月28日至 2030年12月27日	无
63	发行人		4265736	5	胶布；防腐棉；消毒棉；卫生绷带；包扎绷带；医用填料；医用棉绒；外科敷料；外科用纱布；医用棉	2018年1月28日至 2028年1月27日	无
64	发行人		40529647	24	无纺布；过滤布；热敷胶粘纤维布；毛巾；家庭日用纺织品；纺织品毛巾；衬料（纺织品）；棉织品；布；织物	2021年2月28日至 2031年2月27日	无
65	发行人		46141004	35	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	2021年2月28日至 2031年2月27日	无
66	发行人		35328597	28	游戏器具；玩具；玩具车；棋；体育活动用球；锻炼身体器械；射箭用器具；体育活动器械；游泳池（娱乐用品）；击球用手套（运动器件）	2020年5月7日至 2030年5月6日	无
67	发行人		50583633	41	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组织彩票发行；室内水族池出租；组织抽奖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68	发行人		50583291	40	垃圾处理； 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69	发行人		50582075	45	开门锁服务； 提供婚礼司仪服务	2021年10月21日至 2031年10月20日	无
70	发行人		50582027	35	销售展示架出租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71	发行人		50581995	32	啤酒； 以啤酒为主的鸡尾酒； 已调味的啤酒； 制作饮料用无酒精配料； 起泡饮料用粉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72	发行人		50578129	23	尼龙线； 人造丝； 毛线； 人造毛线； 棉线和棉纱； 细线和细纱； 宝塔线； 合成纤维线和纱； 以丝为主的混纺线和纱； 毛线和粗纺毛纱	2021年8月14日至 2031年8月13日	无
73	发行人		50576527	18	半加工或未加工皮革； 人造革； 半加工毛皮； 伞； 手杖； 皮带（鞍具）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74	发行人		50576505	17	填缝材料； 合成橡胶； 再生橡胶； 半加工塑料物质； 非金属软管； 绝缘、隔热、隔音用材料； 电介质（绝缘体）； 橡胶或塑料制填充材料； 封拉线（卷烟）； 密封环	2021年7月21日至 2031年7月20日	无
75	发行人		50574085	37	医疗器械的安装和修理； 电动运载工具的修理和保养； 木工； 提供清洗和烘干衣物的设备； 消毒； 医疗器械的杀菌； 维修电力线路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76	发行人		50573751	22	网； 防水帆布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77	发行人		50572506	39	游艇包租服务； 轮椅出租； 灌装服务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78	发行人		50571718	44	卫生设备出租； 助听器验配服务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79	发行人		50567705	29	天然或人造的香肠肠衣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80	发行人		50564467	33	果酒；白酒；烈酒；葡萄酒；米酒；黄酒；食用酒精；烧酒（烈酒）；高粱酒；蒸馏米酒（泡盛酒）	2021年8月14日至 2031年8月13日	无
81	发行人		50561818	30	蜂蜜；龟苓膏；面条；酵母；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搅稠奶油制剂；烹饪用谷蛋白添加剂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82	发行人		50560959	24	毡；无纺毡；纺织品制壁挂；丝绒绢画；手绣、机绣图画；剪绢画；丝织艺术品；纺织品制或塑料制横幅；塑料制旗帜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83	发行人		50558849	21	厨房用具；日用玻璃器皿（包括杯、盘、壶、缸）；瓷器；陶器；饮用器皿；花盆；刷子；家用海绵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84	发行人		50557270	19	混凝土；石膏（建筑材料）；水泥；混凝土建筑构件；砖；非金属耐火建筑材料；沥青；建筑用非金属框架；非金属建筑物；木材	2021年7月14日至 2031年7月13日	无
85	发行人		50554775	38	电话通信；无线电广播；电视播放；网络广播服务；信息传送；全球计算机网络访问时间出租；提供数据库接入服务；语音邮件服务；数据流传输；由电脑进行的电话号码簿查询	2021年8月14日至 2031年8月13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86	发行人		50550814	31	树木； 谷（谷类）； 自然花； 植物； 活动物； 活家禽； 新鲜水果； 饲料； 新鲜蔬菜； 农作物种子	2021年8月14日至 2031年8月13日	无
87	发行人		50550652	28	玩具； 游戏器具； 游乐园骑乘设备； 棋； 全自动麻将桌； 体育活动用球； 锻炼身体器械； 射箭用器具； 体育活动器械； 钓鱼用具	2021年7月28日至 2031年7月27日	无
88	发行人		50550632	27	地垫； 人工草坪； 运载工具用地毯； 运载工具用地垫； 墙纸； 纺织品制墙纸； 非纺织品制墙纸； 地板覆盖物； 地毯； 席	2021年8月14日至 2031年8月13日	无
89	发行人		50550595	26	纽扣； 织补架； 修补纺织品用热黏合补片； 亚麻织品标记用数字或字母	2021年10月14日至 2031年10月13日	无
90	发行人		50550258	20	家具； 塑料包装容器； 工作台； 镜子（玻璃镜）； 竹木工艺品； 软木工艺品； 非金属标示牌； 家养宠物用床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91	发行人		50544952	5	净化剂； 漂白粉（消毒）； 动物用护肤药品； 消灭有害动物制剂； 牙科用橡胶； 牙填料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92	发行人		50540924	2	纺织品用着色剂；着色剂；食用色素；用作油墨干燥剂的催干剂；油漆；防腐剂；未加工的天然树脂；防锈油；涂料（油漆）；焦糖（食品色素）	2021年7月21日至 2031年7月20日	无
93	发行人		50539421	13	个人防护用喷雾；焰火；信号烟火；烟火产品；鞭炮；爆竹；乙炔硝化棉；火器；枪盒；烟花	2021年6月21日至 2031年6月20日	无
94	发行人		50538442	8	磨具（手工具）；农业器具（手动的）；消灭植物寄生虫用手动装置；动物剥皮用器具和工具；电动和非电动脱毛器；切削工具（手工具）；手动千斤顶；餐具（刀、叉和匙）；刀片（手工具）；除火器外的随身武器	2021年7月28日至 2031年7月27日	无
95	发行人		50534583	1	工业用固态气体；碳酸盐；工业用同位素；化学冷凝剂；防微生物剂；生物化学催化剂；工业用黏合剂；增塑剂；肥料制剂；防火制剂	2021年7月7日至 2031年7月6日	无
96	发行人		50529857	16	复印纸（文具）；纸巾；箱纸板；书籍装订用织物；墨汁；印章（印）；文具或家用黏合剂（胶水）；绘画仪器；绘画材料；速印机	2021年8月21日至 2031年8月20日	无
97	发行人		50528366	7	木材加工机；纺织品染色机；制茶机械；电动制饮料机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98	发行人		50527983	12	陆、空、水或铁路用机动运载工具； 车辆用拖车连接装置； 电动自行车； 电动运载工具； 手推车； 运输用雪橇； 运载工具用轮胎； 摄影无人机； 水上运载工具； 运载工具轮平衡器	2021年6月21日至 2031年6月20日	无
99	发行人		50526635	4	工业用油脂； 润滑油； 以酒精为主的燃料； 气体燃料； 灯用燃料； 蜡（原料）； 蜡烛； 除尘制剂； 电； 工业用蜡	2021年6月21日至 2031年6月20日	无
100	发行人		50517278	15	乐器； 竖琴； 风笛； 喇叭； 打击乐器； 电子乐器； 乐器用肠线； 乐器弦； 乐器盒； 音乐盒	2021年6月21日至 2031年6月20日	无
101	发行人		50517233	11	空中运载工具用照明设备； 乙炔灯； 电炊具； 冰箱； 空气调节设备； 热气装置； 压力水箱； 非医用熏蒸设备； 水净化装置； 电暖器	2021年6月28日至 2031年6月27日	无
102	发行人		50516220	3	研磨剂； 研磨膏； 研磨材料； 动物用化妆品； 动物用沐浴露（不含药物的清洁制剂）； 宠物用非医用漱口水； 空气芳香剂； 车用芳香剂； 带香味的织物清新喷雾剂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103	发行人		50514687	9	计数器； 绘图机； 数据处理设备； 衡量器具； 热调节装置； 电解装置； 导航仪器； 声导管； 变压器（电）； 气压表	2021年6月14日至 2031年6月13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104	发行人		50514323	14	计时仪器； 闹钟	2021年10月7日至 2031年10月6日	无
105	发行人		50514290	6	未加工或半加工普通金属； 金属管； 金属固定百叶窗； 止轮器； 普通金属线； 缆绳和管道用金属夹； 五金器具； 金属门环； 金属门铃（非电动）； 金属锁（非电）	2021年7月21日至 2031年7月20日	无
106	发行人		58194412	10	外科用剪； 医用针； 缝合针； 医用导管； 医用插管； 冲洗体腔装置； 医生用器械箱； 外科手术剪； 医用滴管； 外科用刀； 注射针管； 医用引流管； 麻醉面罩； 敷药用具； 医疗器械箱； 阴道冲洗器； 医用穿刺套管针； 医用气雾剂分配器； 医用注射器； 早产婴儿保育箱； 医用导丝； 医用支架； 医用压舌板； 吸鼻器； 人工呼吸用呼吸面罩； 外科手术机器人； 治疗用面罩； 血糖仪； 医用检查台； 眼科器械； 已杀菌消毒的医疗器械； 医用呼吸面罩； 喉镜； 医用冲洗器； 压舌板； 支气管内导管； 医用和外科用导管； 敷料钳（外科用）； 妇科用扩张器； 医用输血导管； 医用插管用管； 医用导管用管； 球囊导管用充气装置； 医用鲁尔接头； 手动洗鼻器； 医用氧气面罩； 球囊导管（医疗器械）； 肠道喂食用管； 血糖测量仪； 医疗器械； 采血器械； 采血针； 吸粘液器； 分娩褥垫； 病床用吸水床单； 失禁用垫单； 卧床病人用便盆； 医用盆； 医用痰盂； 医用手套； 医用带； 外科用海绵； 医用垫； 吃药用勺； 挖耳勺； 医用指套； 医用水袋； 医用冰袋； 腹部护垫； 无菌罩布（外科用）； 手术衣； 医务人员用面罩； 手术用消毒盖布； 急救用热敷袋； 月经杯； 医用冷敷贴； 急救用冷敷垫； 医用卫生口罩； 氧气	2022年2月7日至 2032年2月6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袋；口罩；失禁用床垫；医用防护服；医用隔离衣；阴茎套导尿管；呕吐盘；诊断用手指套；医用腹部护垫；医院用手套；月经杯（女性生理期用阴道内置器具）；医用冰袋托；无纺布制医用消毒盖布；急救用冷却垫；哺乳用乳头保护罩；医用防尘卫生口罩；医用隔尘卫生口罩；医用喂药杯；奶瓶；吸奶器；婴儿用安抚奶嘴；奶瓶阀；奶瓶用奶嘴；婴儿用奶嘴式喂辅食器；婴儿安抚奶嘴用带链夹；婴儿牙龈按摩器；阻止幼儿吮吸用塑料拇指套；喂奶瓶；婴儿奶瓶的奶嘴；腹带；下腹托带；紧身腹围；石膏夹板（外科）；弹性绷带；矫形用物品；鞋用弓形支垫；拘束衣；孕妇托腹带；矫形带；矫形鞋；拐杖头；平足支撑物；悬吊式绷带；外科用弹力袜；静脉曲张用长袜；拐杖；矫形鞋底；医用紧身胸衣；矫形用膝绷带；矫形用石膏绷带；吊带（支撑绷带）；残障者用助行架；医用四脚拐杖；压力衣；正畸用橡皮筋；矫形用分趾器；带轮助行器；医用拐杖；肌内效贴布；支撑绷带；伤残人用拐杖；矫形垫；矫形用支撑物；脊椎矫形设备；医用石膏夹板；颈托；矫形用鞋内底；伤残人用拐杖头；腹带（医用）；弹力袜（医用）；上髌炎护肘；医用压力袜；医用压力紧身衣；术后压力衣；医疗用压力袜；医用孕妇托腹带；矫形用鞋垫；矫形护具用衬垫；矫形鞋垫；医用穿戴式步行辅助机器人；有弓形支垫的矫形用鞋内底；畸形足矫形器械；医用背部支撑物；羊肠线；线（外科用）；缝合材料；外科用缝合材料；外科用羊肠线；医用线；缝合用线；外科用缝线；环扎术用线；出牙咬环；矫形用关节绷带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107	发行人		58193933	43	餐厅；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自助餐厅；饭店；流动饮食供应；医院餐饮供应服务；提供野营场地设施；养老院；日间托儿所（看孩子）；宠物寄养服务	2022年2月7日至 2032年2月6日	无
108	发行人		58193920	42	技术研究；质量检测；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化妆品研究；医学研究；化妆品检测；包装设计；服装设计；人工智能领域的研究；平面美术设计	2022年2月7日至 2032年2月6日	无
109	发行人		58190247	35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通过电子途径和全球信息网络提供广告空间；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市场营销；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	2022年2月7日至 2032年2月6日	无
110	发行人		58190231	3	化妆用棉签；化妆棉；化妆品清洗剂；浸化妆水的薄纸；儿童用化妆品；化妆粉纸；美容皂；清洁制剂；抛光制剂；漱口水	2022年2月7日至 2032年2月6日	无
111	发行人		58182715	44	医院；医疗诊所服务；疗养院；洗牙服务；儿科护理服务；美容服务；按摩；动物养殖；园艺；助听器验配服务	2022年2月7日至 2032年2月6日	无
112	发行人		58167522	5	医用酒精；抗菌剂；细菌抑制剂；医用洗浴制剂；矿泉水沐浴盐；药浴用海水；浴用治疗剂；医用去污剂；卫生消毒剂；医用矿泉水；矿泉水盐；医用明胶；医用油脂；怀孕诊断用化学制剂；碘酒；药用洗液；医用润发脂；芥子敷剂纸；医用生物碱；医用沐浴盐；医用气体；药用化学制剂；医用诊断制剂；医用甘油；医用葡萄糖；医用过氧化氢；药用碘化物；医用化学制剂；膳食纤维；医用漱口剂；医用阴道清洗液；医用冷却喷雾；药用藻酸盐；医用试纸；药用酒精；消毒剂；医用或兽医用微	2022年2月7日至 2032年2月6日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生物制剂；性刺激用凝胶；医用载药注射器；抗菌皂； 抗菌洗手液；消毒皂；浸驱虫剂的手环；医用按摩凝胶； 头痛缓解涂抹棒；避孕用海绵；水剂；止痒水；去灰指 甲油；风湿油；伤风油；清凉油；指甲消毒剂；医用防 蛀牙清洗剂；皮肤病用乳霜；皮肤病用凝胶；低血糖剂； 外科用染色剂；通便栓剂；手部消毒凝胶；抑菌洗手剂； 抑菌洗手液；医用软化水；游泳池消毒剂；医用油纸； 医用骨接合剂；医用牙齿清洗剂；手部消毒剂；阴道润 滑剂；卫生消毒制剂；医用矿物盐；医用矿物制剂；卫 生用消毒剂；医用洗液；硫磺棒（消毒用）；医用鼻腔 清洗剂；医用口气清新剂；鼻腔冲洗液；预防脑出血制 剂；治疗口臭用药物制剂；尿道消毒剂；用于补充水分、 营养和药物释放的静脉注射液；空气除臭剂；冰箱除味 剂；厕所除臭剂；漂白粉（消毒）；室内装潢品用除臭 剂；防蛀剂；粘蝇纸；杀昆虫剂；灭鼠剂；橡皮膏；灭 菌棉；无菌棉；脚戴除鸡眼环；包扎绷带；医用填料； 医用棉绒；敷布；医用棉；医用敷料；外伤药用棉；外 科敷料；敷料纱布；能吸附的填塞物；脱脂棉；月经内 裤；卫生内裤；卫生棉条；卫生护垫；卫生巾；外科用 肩绷带；医用胶带；医用胶布；内裤衬里（卫生用）； 药用火棉胶；失禁用尿布；失禁用吸收裤；浸药液的薄 纸；防溢乳垫；拇囊炎衬垫；医用包足绷带布；医用眼 罩；婴儿尿布；婴儿尿裤；外科胶水；医用棉签；婴儿 用一次性游泳尿裤；可重复使用的婴儿游泳尿裤；婴儿 用一次性尿布更换垫；消毒纸巾；救急包；止血栓；中 药袋；药枕；产包；医用保健袋；失禁用衣；成人尿布； 失禁用一次性尿布；包扎用填料；医用橡皮膏；卫生巾 带；一次性消毒湿巾；一次性婴儿尿布；药棉；急救包；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月经垫；外科用胶带；无菌敷料；浸药液的卫生纸；烧伤敷料；失禁用护垫；消毒湿巾；医用眼垫；耳用绷带；皮肤伤口用液体绷带；自黏敷料；浸抗菌制剂的薄纸；液体绷带喷剂；创口贴（绷敷材料）；抗菌液态绷带		
113	发行人		65679141	3	浸清洁制剂的婴儿湿巾；浸有皮肤清洁液的纸巾；皮肤清洁制剂；浸清洁剂的湿巾；浸清洁剂的海绵；眼镜片清洗溶液；浸清洁剂的清洁布；浸卸妆液的卸妆棉；指甲油清洗剂；个人卫生用口气清新剂	2023年1月7日-2033年1月6日	无
114	发行人	健尔康海洋童话	65676162	3	浸清洁制剂的婴儿湿巾；个人清洁用鼻腔清洗剂；婴儿泡泡浴液；婴儿香波；婴儿用洗发剂；浸有皮肤清洁液的纸巾；浸清洁剂的清洁布；浸清洁剂的湿巾；浸清洁制剂的海绵；美容面膜	2022年12月21日-2032年12月20日	无

2、境外商标

序号	地区	商标名称	注册人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1	英国	 JIANERKANG	发行人	2598892	5	Adhesive plaster; antiseptic cotton; hygienic bandages; bandages for dressings; wadding for medical purpose; lint for medical purpose; surgical tissues; cotton for medical purposes; surgical dressings; medical dressings; gauze for dressings; absorbent cotton; adhesive bands for medical purposes; haemostatic pencils	2011年10月21日至2031年10月20日	无

附件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申请日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一种海藻纤维医用纱布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610729125.7	原始取得	2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2	发行人	一种手术毛巾整理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010959678.8	原始取得	20年	2020年9月14日	无
3	发行人	医用石膏绷带	发明专利	ZL201711380961.X	原始取得	20年	2017年12月20日	无
4	发行人	弹力绷带	发明专利	ZL201711380964.3	原始取得	20年	2017年12月20日	无
5	发行人	一种湿巾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010737457.6	原始取得	20年	2020年7月28日	无
6	发行人	一种无纺布压痕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010975797.2	原始取得	20年	2020年9月16日	无
7	发行人	口罩混合辊	发明专利	ZL202010559274.X	原始取得	20年	2020年6月18日	无
8	发行人	一种医用外科器械用润滑剂及其制备和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010852256.0	原始取得	20年	2020年8月21日	无
9	发行人	一种纱布折叠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010975807.2	原始取得	20年	2020年9月16日	无
10	发行人	口罩耳带线拉伸摆臂	发明专利	ZL 202010749447.4	原始取得	20年	2020年7月30日	无
11	发行人	一种智能医用胶带	发明专利	ZL201210211680.2	受让取得	20年	2012年6月26日	无
12	发行人	一种医用润滑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510372138.9	受让取得	20年	2015年6月30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申请日	他项权利
			专利					
13	发行人	一种抑菌医用纱布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510453593.1	受让取得	20年	2015年7月29日	无
14	发行人	一种护理科用毛巾清洗消毒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511002870.3	受让取得	20年	2015年12月28日	无
15	发行人	一种免打结的手术缝合线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711114223.0	受让取得	20年	2017年11月13日	无
16	发行人	润滑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810750961.2	受让取得	20年	2018年7月10日	无
17	发行人	医用纱布纺织机翻转滑拨板的自动化生产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910867704.1	受让取得	20年	2019年9月14日	无
18	发行人	一种手术用纱布取用清点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911122605.7	受让取得	20年	2019年11月15日	无
19	发行人	一种无菌透气纱布垫	实用新型	ZL201620943343.6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20	发行人	一种抗菌防螨医用手术毛巾	实用新型	ZL201620943787.X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21	发行人	一种便携式医用棉棒	实用新型	ZL201620944915.2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22	发行人	一种含碘手术刷	实用新型	ZL201620945446.6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23	发行人	一种防渗透气纱布垫	实用新型	ZL201620947819.3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24	发行人	一种抗过敏手术用巾	实用新型	ZL201620948030.X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25	发行人	一种抗真菌医用手术毛巾	实用新型	ZL201620948226.9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26	发行人	一种碘伏医用纱布	实用	ZL201620948381.0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申请日	他项权利
			新型					
27	发行人	一种防粘医用纱布	实用新型	ZL201620948461.6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28	发行人	一种海藻纤维手术用巾	实用新型	ZL201620948463.5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8月25日	无
29	发行人	一种具有杀菌功能的医用无纺布片	实用新型	ZL202221587042.6	原始取得	10年	2022年6月23日	无
30	发行人	一种具有防水功能医用无纺布片	实用新型	ZL202221587578.8	原始取得	10年	2022年6月23日	无
31	发行人	一次性粘贴形医用手术巾	实用新型	ZL 202221584309.6	原始取得	10年	2022年6月23日	无
32	发行人	包装袋（棉签）	外观设计	ZL201630591035.7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12月3日	无
33	发行人	包装袋（酒精片）	外观设计	ZL201630591041.2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12月3日	无
34	发行人	包装袋（纱布绷带）	外观设计	ZL201630591042.7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12月3日	无
35	发行人	包装盒（酒精片）	外观设计	ZL201630591043.1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12月3日	无
36	发行人	包装袋（脱脂棉球）	外观设计	ZL201630591048.4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12月3日	无
37	发行人	包装袋（医用脱脂棉）	外观设计	ZL201630591057.3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12月3日	无
38	发行人	包装袋（脱脂棉纱布）	外观设计	ZL201630591066.2	原始取得	10年	2016年12月3日	无
39	常州融信	一种塑胶造粒挤出复合节能制管机	实用新型	ZL201821588398.5	原始取得	10年	2018年9月27日	无
40	常州融信	一种塑胶造粒挤管复合制管机的	实用	ZL201821588407.0	原始取得	10年	2018年9月27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申请日	他项权利
		管体冷却装置	新型					
41	常州融信	一种塑胶造粒挤管复合制管机的同步切粒送粒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1588410.2	原始取得	10年	2018年9月27日	无
42	常州融信	一种塑胶造粒挤管复合制管机的塑胶带分配器	实用新型	ZL201821588451.1	原始取得	10年	2018年9月27日	无

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函

一、关于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关于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

（2）若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若发生除息、除权行为，则相应调整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若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所持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本人将按照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公司股东陈麒宇、郭息孝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

（2）若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若发生除息、除权行为，则相应调整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若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公司股东常州和聚、常州顺赢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该等股份。

（2）若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若发生除息、除权行为，则相应调整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若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等股份。

（2）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若发生除息、除权行为，则相应调整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若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5、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

有的该等股份。

（2）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6、公司股东荀建华、蔡昌、杨荣平、亨盈投资、清源知创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本企业所持有的该等股份。

（二）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承诺

（1）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果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相应调整发行价）。

（4）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5）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

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2、公司股东陈麒宇、郭息孝、常州和聚、常州顺赢承诺

（1）本人/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果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相应调整发行价）。

（4）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5）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本企业同意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二、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的承诺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维护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股票发行上市后股价的稳定，进一步明确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如下：

（一）稳定公司股价的原则

公司将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为全体股东带来合理回报。为兼顾全体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和市场稳定，如公司股价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时，公司及/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启动有关稳定股价的措施，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情形时（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应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并提前公告具体方案。

公司或有关方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稳定股价方案所涉及的各项措施实施完毕或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且处于中止状态的，则视为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

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后，若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将按前款规定启动下一轮稳定股价预案。

（三）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有关方将根据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方案按如下优先顺序实施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以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回购股票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公司回购股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其中股东大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 1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得以首次发行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回购股票。

单一会计年度公司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两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十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若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依照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承诺的内容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单一会计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及税后薪酬（如有）总额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各自承诺的内容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单一会计年度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

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及税后薪酬（如有）总额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如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

（四）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须履行的法律程序

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实施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过程中增持或回购股份的行为以及增持或回购的股份处置行为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且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应符合上市条件。

（五）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1、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采用以下措施直至其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1）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对控股股东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扣留；

（2）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将实际控制人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薪酬（如有）予以扣留；

（3）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每次发生违反稳定股价义务的情况时，其股份锁定期将在原有基础上再延长六个月。

3、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义务，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将对其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予以扣留，直至其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4、公司将及时对稳定股价的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当针对同一对象存在多项同一种类约束措施时，应当采用高值对其进行约束。

5、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6、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变更，则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要履行上述义务，且须在公司正式聘任之前签署与本议案相关的承诺函，否则不得聘任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关于涉及欺诈发行的股份购回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作出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回购的股份包括

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若本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承诺

1、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若发行人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整体实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综合实力。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动募投项目的实施，积极拓展市场，进一步提高收入水平和盈利能力。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的利用。

3、积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规范内部制度

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拓宽市场，加大研发投入，扩大产品与技术领先优势，努力实现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4、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加大落实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从而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

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1、本人不利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与便利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侵占公司利益。

2、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履行义务。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三）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必需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

5、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

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五、利润分配政策及承诺

（一）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相关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

（二）发行人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执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后适用的《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制订了约束措施，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人将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本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或本人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六、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最终认定后，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自上述义务触发之日起，至发行人完全履行相关承诺之前，发行人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等；且发行人将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发行人向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最终认定后，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前述认定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现金分红及薪酬，同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依据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中介机构承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保荐机构未能勤勉尽责，导致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承诺：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据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做出最终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公司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公司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七、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公司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

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二）发行人全体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荀建华、郭息孝、常州顺赢、亨盈投资、蔡昌、清源知创、杨荣平承诺

1、本人/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本人/本企业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人/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如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对本人/本企业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本人/本企业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如有），直至本人/本企业履行相关承诺；

（4）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如持有）。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本企业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八、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以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采取有效措施，不再对任何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本人将不利用在发行人的职务便利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以上承诺和保证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本人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二）股东陈麒宇、郭息孝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以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发

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的股东期间，将采取有效措施，不再对任何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本人将不利用在发行人的职务便利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以上承诺和保证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本人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三）股东常州和聚、常州顺赢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以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本企业在作为发行人的股东期间，将采取有效措施，不再对任何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本企业将持续促使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本企业将不利用在发行人的职务便利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以上承诺和保证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本企业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四）发行人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以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不再对任何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本人将不利用在发行人的职务便利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以上承诺和保证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本人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九、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陈国平承诺

1、本人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本人及其近亲属、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二）发行人股东陈麒宇、郭息孝承诺

1、本人不利用其股东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本人及其近亲属、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三）发行人股东常州和聚、常州顺赢承诺

1、本企业不利用其股东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

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企业承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本人及其近亲属、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十、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发行人若因出具本承诺之日前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发生的相互借款行为而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本人/本企业愿意对发行人因受到该等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赔偿。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发行人若因出具本承诺之日前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发生的相互借款行为而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本人愿意对发行人因受到该等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赔偿。

十一、关于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风险承担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国平承诺：报告期内，健尔康及子公司不存在违反劳动与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如因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补缴历史上应缴而未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本人愿意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承担补缴该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相关费用的责任，并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及时予以缴纳。如因此而给公司及子公司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全部无偿代健尔康及子公司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并承诺不向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偿，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二、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相关要求，发行人出具了《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函》，

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二）本公司历史沿革中的股权代持、委托持股均已解除，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三）本公司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印发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中央、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名单的通知》《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四）本公司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即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权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12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五）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

（六）本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七）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附件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介绍

一、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与发行人现有业务与技术的关系

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进行扩展和深化，综合考虑未来行业的发展趋势、国家产业政策、公司资金情况等因素而拟定的，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公司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成熟生产技术，在公司已有土地上实施本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三个部分：首先，公司将通过采购先进无纺布生产线等设备，延伸上游产业链，满足公司生产原材料端充足和稳定的供应；其次，通过提高公司规模化生产能力，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产能供给需求；最后，公司将对高端敷料领域的技术研发成果进行产业化，积极布局行业内的前沿领域。

项目建成后，将有利于显著提高公司产能和生产技术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二）项目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建设投资为 42,000.00 万元，其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土建工程	8,840.00	21.05%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28,534.68	67.94%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0.00	0.48%
4	基本预备费	1,898.73	4.52%
5	铺底流动资金	2,526.59	6.02%
	合计	42,000.00	100.00%

（三）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医用敷料产品的品质直接影响到消费者的生命健康和舒适性，因此政府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对公司所处行业进行监管和规范。

2016 年 12 月，工信部、财政部发布的《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提出，到 2020 年“研发一批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国内市场满足率超过 50%”的发展目标。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发布《“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中提出，到 2020 年，普遍建立比较完善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服务体系、比较健全的医疗保障体系、比较规范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和综合监管体系、比较科学的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基本建成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基本适应人民群众多层次的医疗卫生需求。2017 年 10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旨在促进药品医疗器械产业结构和技术创新，提高产业竞争力，满足公众临床需要。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我国制造业的发展趋势，项目实施受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2、公司拥有丰富的生产经验和较强的研发转化实力

公司多年来一直从事医用敷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积累了大量的研发、生产和运营经验，从供应商采购管理、生产加工、质量检测、市场营销、贸易配送到销售管理等环节已形成了一整套适应公司日常经营的成熟管理体系。

公司在 2015 年就开始了高端医用敷料产品的研发，并于 2017 年完成了壳聚糖伤口敷料（II类医疗器械）、藻酸盐伤口敷料（II类医疗器械）、无菌敷贴（II类医疗器械）、活性炭伤口敷料（II类医疗器械）、透明敷料（II类医疗器械）的国内注册。2019 年，公司又完成了水胶体敷料（II类医疗器械）的国内注册，2020 年，完成了聚氨酯泡沫敷料产品注册（III类医疗器械）。上述产品研发过程中都完成了设计转换，原辅材料供应能力稳定，生产工艺经过 3Q 验证，都已具备批量生产的能力。

公司对消毒清洁类产品已经有十多年的生产经验，在产品配方开发、工艺开发改进、生产管理、质量管控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美国 FDA 曾经多次根据 CFR211 法规及 QSR820 质量体系规范对公司进行现场审核，公司均顺利通过。

在非织造布及其制品方面，公司长期出口无纺布片产品，并在 2017 年取得了医用无纺布片医疗器械注册证。2019 年，公司无纺布产线正式投产，正式打通了非织造布从原料到成品的产业链。无纺布产线投产以来，品质和工艺稳定，质量控制严格，赢得了下游客户与终端消费者的信任与好评。

公司积累的丰富生产经验和研发转化实力为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撑。

3、公司具备良好的研发和技术实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走自主研发的发展道路，在多年的研发工作积累中，公司培养了一支高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技术和新产品研发等方面形成了一定的储备，能够有效应对未来市场发展和变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多年从业经验，对医用敷料行业的发展及技术动态有着深刻认识。公司目前有专门负责医用非织造布生产技术的团队，保障无纺布生产线稳定运行。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5,100.33 万元、2,863.80 万元和 3,529.94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4%、3.66% 和 3.23%。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公司产品销往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产品获得了美国 FDA 注册、欧盟 CE 认证。公司是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敷料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常州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公司良好的研发和技术实力为本次项目提供了技术支持。

4、公司具有较好的客户基础，有助于产能消化

公司在医用敷料领域深耕多年，通过不断的积累与发展，产品质量及稳定性得到了业界广泛认可，产品通过了美国、欧洲等国家和地区的 FDA 注册和欧盟 CE 认证等。多年来，公司始终致力于北美及欧洲等发达地区的市场开拓，与 Cardinal、Medline、Mckesson、Owens & Minor、Hartmann 等国外知名的医用敷料和医疗器械品牌商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这些知名医用敷料品牌商通常具有严格的产品管控体系，一般确定供应商后会长期维持合作关系。近年来，基于国内市场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不断拓展国内市场。截至目前，公司境内销售已覆盖全国 90% 以上省份，国内产品销售终端主要为药房及医院。此外，公司通过参加国际展会等方式扩大影响力，提高知名度和跨国公司的认可度，不断开拓新客户。因此，公司具备消化新增产能的经营平台和客户基础。

（四）项目的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2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工作、土建工程、设备订货采购、设备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培训和试生产/投产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作内容	第一年（T+1）				第二年（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项目前期工作	■	■						
2	土建工程			■	■	■	■		
3	设备订货采购					■	■	■	
4	设备安装调试					■	■	■	
5	人员招聘培训						■	■	■
6	试生产/投产								■

（五）项目履行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常州市金坛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坛发改备〔2021〕1号）。

本项目已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金环审〔2021〕52号）。

（六）项目环保情况及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在生产过程中将会有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产生。

1、废气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纤维开松、梳理成网过程中产生的纤维尘颗粒物。

①有组织排放废气

本项目水刺非织造布生产车间内产生粉尘，由三面围挡的集气罩收集经二级除尘系统处理后通过20m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浓度可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②无组织排放废气

A、合理布置车间，将开松机、梳理机等机械布置在远离厂界的地方，以减少

无组织废气对厂界周围环境的影响；

B、加强车间换风系统的换风能力，减少无组织废气影响程度；

C、合理设计送排风系统，提高废气捕集率，增加粉尘的集中处理量。

2、废水及处理措施

污水主要来源于项目水刺联合工序中产生的水刺联合废水。该过程用水无需添加任何药剂，废水产生浓度达到接管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直溪当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通济河。

3、噪声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混棉机、精开松机、气压喂棉机、梳理机、烘干等机械设备。

①控制设备噪声，设计中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订货采购时，要求高噪声设备带有配套的消声、隔声装置使设备噪声均达 85 分贝以下（设备外 1 米）；在噪声源集中的厂房设隔音措施。

②合理规划布局，高噪声设备应远离厂界及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③加强建筑物隔声措施，对临近厂界一侧的车间门窗，采取安装隔声窗（或双层隔声窗）、同时厂房地面铺设减震垫，加强建筑物隔声措施，减少车间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④加强绿化，在厂区内种植立体式绿化带，可有效地起到一定地隔声和降噪的作用。

4、固体废物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开松打散纤维、混合产生的杂质、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废气治理收集的除尘灰。废包装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开松混合杂质、除尘灰由环卫统一清运；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回用于生产。

本项目拟投入足额资金用于建设和维护污染处理设施，以确保项目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七）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项目用地为发行人自有土地。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与发行人现有业务与技术的关系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是建设研发中心大楼，购置先进研发软硬件设备，引进专业技术人才，目标是将研发中心建设成为集技术研发、外观设计和试验检测等功能为一体的医用敷料研发试验平台，并力争在未来几年内将其打造为国家级高水平研发中心，使之成为国内具有影响力的医用敷料领域研发及开发试验基地、产业化技术应用基地和人才培养基地。

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在整合公司现有研发资源的基础之上，通过建立新的研发大楼，购置先进研发软硬件设备，引进专业技术人才，最终建设成为集技术研发、功能试验、性能检测、人才培养为一体的研发试验平台。建成后的研发中心将以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和技术改良提升及包括非织造布、湿性敷料等在内的高端产品为重要研究内容和研发方向，丰富现有产品结构，迎合市场需求，提高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和市场占有率，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在产品品质和技术含量、精进现有生产工艺，另一方面也是企业积极布局医疗器械领域新材料、新产品，丰富现有产品结构，满足市场需求的重要举措。

综上，本项目紧紧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能够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企业综合竞争力。

（二）项目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建设投资为 5,500.00 万元，其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比例
1	土建工程	2,400.00	43.64%
2	设备投资	2,655.45	48.28%
3	安装调试费	252.77	4.60%

4	基本预备费	191.78	3.49%
	合计	5,500.00	100.00%

（三）项目的可行性

1、领先的研发实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走自主研发的发展道路，在多年的研发积累中，公司培养了一支高水平的研发技术团队，团队核心技术成员均拥有多年医用敷料等产品领域从业经验，对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及技术动态有着深刻认识。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5,100.33 万元、2,863.80 万元和 3,529.9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4%、3.66%和 3.23%。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公司产品销往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了美国 FDA 注册、欧盟 CE 认证等。公司是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敷料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常州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2、行业信息渠道优势

从国外市场来看，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统计数据，2017-2022 年公司连续六年位居我国医用敷料出口企业第四名，客户主要包括 Cardinal、Medline、Owens & Minor、Mckesson、Hartmann 等国外知名的医用敷料等领域品牌商。公司通过与国外知名厂商的长期业务往来，与下游客户的良好互动，并积极组织公司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国内外大型展会，以确保公司能够及时获取行业内产品及技术发展最新动向，了解下游客户的最新需求，确保公司制定正确、科学的研发决策，提升研发效率。同时，基于国内巨大的市场需求，近年来公司不断开拓国内市场，以自有品牌开展销售，客户覆盖国内 90%以上省份，产品销售终端主要为药店和医院，未来将持续拓展延伸至婴童店、商超便利店及老年护理中心。

3、具备技术成果转化量产的能力

公司产品目前覆盖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和非织造布类产品，经过多年行业深耕，公司打造了系统的、符合行业特点的生产线，形成了各个生产环节完整的产业链，具备规模化量产能力。未来

几年，随着市场需求以及客户订单量的不断增加，公司将积极扩建生产基地，进一步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公司在引进国内外先进成套生产设备同时，不断加大专用设备的自主开发，并不断进行设备及工艺的升级，公司实施全产业链一体化的生产战略，在控制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自动化水平等方面形成了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在生产上满足了产品质量一致性、稳定性，批量供货及时性、多样性的采购需求。

在质量管理上，公司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拥有先进的全自动生产线，生产核心工序及关键环节均在十万级净化车间内完成。公司通过了 TUV 质量体系认证，具有 ISO13485: 2016 证书，产品通过了美国 FDA 注册和欧盟 CE 认证。在企业管理上，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管理团队骨干成员皆拥有丰富的研发、生产、市场开发及企业管理经验。公司还积极采用先进的 ERP 电子信息化管理手段，着力提升企业管理效率，优秀的管理团队、先进的企业管理手段保障了企业管理的高效性和科学性。

公司不断提升的生产能力、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及高效的企业管理，保障了技术成果转化的量产能力，增强了本募投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四）项目的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土建工程、硬件设备购置、设备安装调试、人员招募及培训和试运营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项目	第一年 (T+1)				第二年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前期准备	■	■						
土建工程			■	■	■			
硬件设备购置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人员招募及培训						■	■	
试运营								■

（五）项目履行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常州市金坛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坛发改备〔2021〕11号）。

本项目已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金坛分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金环审〔2021〕96号）。

（六）项目环保情况及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主要开展研发检测工作，运营中主要产生少量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废弃物。

1、废气及处理措施

本研发中心正常运行后，在进行质量检测实验、材料理化实验以及产品中试时，可能产生少量挥发性废气，公司将在可能产生挥发性气体的实验室中均配备通风柜。所有涉及挥发性化学物质的实验操作均应在通风柜中进行，经风机抽至高效过滤器处理后排放。根据本研发中心拟进行的实验和试样规模，排放的废气浓度和速率都较小，经过滤处理后能够满足项目所在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的要求。

2、废水及处理措施

废水主要包括化验产生的废水、实验用具冲洗产生的废水、实验废液、废弃试剂等，以及少量生活污水。上述化验废水、冲洗废水均直接排入污水管道系统，然后送至所在厂区内统一设置的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排放，生活污水均排入该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标准后排出厂外。本项目产生的实验废液和废弃试剂等有毒有害废液委托具有相关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3、固体废弃物及处理措施

研发中心正常运营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产品检验产生的废弃样品、化学实验和产品中试产生的废渣以及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废气样品、废渣通过委托具有相关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工作人员每天收集到厂区内指定位置，然后定期运输到城市垃圾场填埋处理。

本项目拟投入足额资金用于建设和维护污染处理设施，以确保项目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七）项目的选址情况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项目用地为发行人自有土地。

三、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与发行人现有业务与技术的关系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全球范围内市场布局，公司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在不断变化，经营管理及产品服务的复杂程度相应提高。本次项目的实施是对公司现有信息服务平台下的两大核心系统进行全方面优化以及功能延深、扩展，并紧贴公司业务转型战略规划进行信息化系统建设以满足企业业务转型升级、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将在目前信息化设施的基础上采购配置相应的机房设备及基础设施、软硬件设备并配备专业信息化团队，全方位优化、升级现有信息服务平台并建设研发信息平台，通过建立满足企业实际发展需求的集成化信息系统，进一步延伸企业信息化与公司管理、业务融合的深度与广度，从业务水平、管理效率、经营决策等多方面提升企业综合竞争能力。

本项目是对现有业务的延深和扩展，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通过引进先进信息管理系统，升级改造现有信息系统，提升企业运营效率，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管理层业务决策水平，进而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二）项目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建设投资为 6,500.00 万元，其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设备及软件投资	6,120.00	94.15%
2	安装调试费	200.00	3.08%
3	基本预备费	180.00	2.77%
	合计	6,500.00	100.00%

（三）项目的可行性

1、强大的技术及人才实力

公司在创立之初就已把“人才”定位为推动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积极吸引

专业技术人才。在多年的研发积累中，公司培养了一支高水平的专业研发技术团队，团队核心技术成员均拥有多年从业经验，对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及技术动态有着深刻认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公司产品销往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了美国 FDA 注册、欧盟 CE 认证等。公司是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敷料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常州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公司突出的人才和技术优势将持续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支持。

2、先进的生产制造优势

公司是行业内自动化水平较高的企业之一，在推进自动化水平提升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通过持续的创新和有效的组合，打造了系统的、符合行业特点的生产线。公司目前拥有先进的全自动生产线，生产核心工序及关键环节均在十万级净化车间内完成。

公司在不断革新成套生产设备同时，不断加大专用设备的自主开发，并持续不断进行设备及工艺的升级，进一步提升了产业链中各个生产环节的设备自动化、智能化与一体化的整合。全产业链一体化生产战略，使公司在控制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自动化水平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凭借显著的规模优势，公司生产效率大幅提高，生产成本得到有效降低，满足了产品质量一致性、稳定性，批量供货及时性、多样性的采购需求。公司先进的生产制造经验为本次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3、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医用敷料等一次性医疗器械领域，主要产品包括手术耗材类、伤口护理类、消毒清洁类、防护类、高分子及辅助类以及非织造布六大品类。公司国外市场主要覆盖美国、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医用敷料出口规模 2017-2022 年连续六年稳居全国第四，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及规模优势，公司与 Cardinal、Medline、Owens & Minor、Mckesson、Hartmann 等国外知名的医用敷

料领域品牌商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近年来，基于国内市场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不断拓展国内市场，截至目前公司境内销售已覆盖全国 90% 以上省份，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国内产品销售终端主要为药房和医院。

公司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客户基础。

4、公司具备信息化相关的技术与人才基础

公司一直以来非常重视信息系统的建设工作，并在多年的持续完善与系统更新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管理经验。公司经过多年信息化建设工作，已具备了一定的软硬件设备基础与实践经验，为本项目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专门设立了信息部，运作管理公司的信息系统，培养了一支既了解公司业务又掌握信息技术的技术骨干团队，为本项目的建设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人才保障。

（四）项目的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前期询价工作、软件系统购置、硬件设备购置、设备安装调试、人员招募及培训和试运营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项目	第一年（T+1）				第二年（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前期询价工作	■							
软件系统购置		■	■	■	■	■		
硬件设备购置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	
人员招募及培训						■	■	
试运营								■

（五）项目履行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常州市金坛区工业信息化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坛工信备〔2022〕10号）。

四、补充流动资金

（一）项目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不断扩大国际市场的同时，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业绩规模向好。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结合自身经营特点、财务状况以及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拟使用募集资金 18,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62,347.73 万元、78,204.31 万元和 109,323.22 万元。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持续上升。因此，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中营运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2、满足持续研发投入的需求

公司始终注重产品和技术研发、创新，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用于技术升级和新产品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5,100.33 万元、2,863.80 万元和 3,529.94 万元。公司要保持较高的行业竞争力、健康发展，需要不断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和工艺升级加大研发投入，从而对研发资金的需求将进一步增长。

3、满足公司发展战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的需要

充足的营运资金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基础，有助于公司抵御市场竞争风险、应对市场变化、实现公司战略规划。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得到增强，可以更好地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规划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三）补充流动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补充流动资金进行管理。公司实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合理安排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以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

使用。在具体资金使用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使用，以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透明、公开。

附件五：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制定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地运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制度。2020年12月21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年2月8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修订议案。

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职权、授权、会议制度、召集、提案与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会议记录等内容等进行了规定。

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发行人股东大会始终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各项制度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发行人共召开15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内容及决议的签署合法、规范、有效。

（二）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发行人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公司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公司下列对外担保事项：①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②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③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④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⑤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⑥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⑦证券交易所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三）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度，公司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和决议事项一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发行人共召开了 15 次股东大会，具体股东大会情况见下：

序号	日期	会议名称
----	----	------

1	2020年10月27日	第一次股东大会
2	2020年11月3日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2020年11月18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4	2020年12月21日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5	2021年2月27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6	2021年4月14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7	2021年6月18日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8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度股东大会
9	2021年8月21日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0	2021年12月1日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11	2022年2月8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2	2022年3月16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3	2022年3月28日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4	2022年4月22日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5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度股东大会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并选举产生了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设董事长1名。2020年12月21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2月8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议案。

2020年12月23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制订<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发行人《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职权、授权、会议制度、董事会秘书有关内容等进行了规定。上述规则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生效，部分条款系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上市的需要制订，该等条款应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后施行。

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发行人董事会始终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各项制度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发行人共召开 20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内容及决议的签署合法、规范、有效。

（二）董事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董事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6、制订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方案；
- 17、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执行董事会制度，公司董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和决议事项一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运行，董事能够勤勉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发行人共召开了 20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董事会会议情况见下：

序号	日期	会议名称
1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	2020 年 10 月 2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3	2020 年 11 月 3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4	2020 年 12 月 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5	2020 年 12 月 23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6	2021 年 2 月 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7	2021 年 4 月 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8	2021 年 6 月 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9	2021 年 6 月 1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0	2021 年 6 月 2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1	2021 年 9 月 1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2	2021 年 11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3	2021 年 12 月 28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4	2022 年 1 月 1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5	2022 年 2 月 2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6	2022 年 3 月 1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7	2022 年 4 月 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8	2022 年 6 月 1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9	2022年9月10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	2022年11月4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其与发行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发行人监事会现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设监事会主席1人。

2020年12月21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职权、议案、召集与通知、召开与表决、会议记录、公告和备案等内容等进行了规定；2022年2月8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0次监事会会议，历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内容及决议的签署合法、规范、有效。

（二）监事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监事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检查公司的财务；
-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
-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
-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所需合理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 9、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方案提出独立意见；
- 10、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执行监事会制度，公司监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和决议事项一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运行，监事能够勤勉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发行人共召开了 10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监事会会议情况见下：

序号	日期	会议名称
1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	2020 年 12 月 5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3	2021 年 6 月 10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4	2021 年 6 月 25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5	2021 年 11 月 15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6	2021 年 12 月 28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7	2022 年 1 月 19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8	2022 年 2 月 26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9	2022 年 4 月 6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0	2022 年 6 月 10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董寅生、胡晓明、张建为公司独立董事，其中胡晓明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人，达到董事总人数（9 人）的三分之一。发行人独立董事均符合《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

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2020年12月21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人员构成、任职资格、选举和更换、职责、独立意见的发表、独立董事制度的保障等进行了规定；2022年2月8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修订议案。

自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建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公司发展方向和战略的选择、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及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等方面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二）独立董事的职权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决的依据；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提议召开董事会；

5、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6、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7、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发挥了在财务、行业等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促使公司治理结构有了较大改善。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平为发行人董事会秘书。2020年12月5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任免程序、职责、考核与奖惩等进行了规定。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自受聘以来，积极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勤勉尽职地履行其工作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行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可连聘连任，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股东资料整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包括：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定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2、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投资者及实际控制人、中介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3、筹备组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

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时，立即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披露；

5、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性，督促公司等相关主体及时回复证券交易所问询

6、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进行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

7、提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忠实、勤勉义务；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或者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当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向证券交易所报告；

8、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保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资料，并负责披露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9、协助公司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积极推动公司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积极推动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以及承担社会责任；

10、协助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

11、《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三）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秘书自受聘以来积极履行了其在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和董事会相关事务方面的职责。

附件六：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一、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胡晓明、张建和虞珊共计 3 名董事组成，其中胡晓明、张建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胡晓明担任。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责任是：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二）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 （三）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 （五）负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二、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陈罗俊、董寅生和张建共计 3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寅生、张建为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由陈罗俊担任。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一）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
- （二）遴选合格的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 （三）对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核并提出建议；
- （四）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三、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陈国平、刘平和董寅生共计 3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寅生为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由陈国平担任。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一）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二）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六）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

（七）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陈国平、张建和胡晓明共计 3 名董事组成，其中胡晓明、张建为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由陈国平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的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二）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三）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负责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四）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

（五）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六）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附件七：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5 家全资子公司，无参股公司和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常州健泽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常州健泽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1 月 6 日
注册资本	7,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7,000.00 万元
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100%
主要经营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主营业务	手术巾坯布染色加工和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负责手术巾坯布染色加工生产

（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2,391.15
净资产	10,673.72
营业收入	12,515.58
净利润	877.11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二、常州融信医学微创科技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常州融信医学微创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 年 7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6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600.00 万元
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8 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100%
主要经营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8 号
主营业务	高分子类医疗器械的生产和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负责高分子类产品生产和销售

（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4,632.33
净资产	763.09
营业收入	5,146.65
净利润	373.90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三、江苏恒通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恒通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100%
主要经营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 1 号
主营业务	医疗器械及卫生用品的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负责产品销售

（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4,697.04
净资产	1,819.85

营业收入	10,384.68
净利润	368.39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四、健尔康（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健尔康（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5月9日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20.00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宝山区城银路268号1幢415室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
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宝山区城银路268号1幢415室
主营业务	医疗器械及卫生用品的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负责产品线上销售

（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18.49
净资产	-209.67
营业收入	2.76
净利润	-65.57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五、江苏恒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恒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10月12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

主要经营地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健尔康路1号
主营业务	医疗器械及卫生用品的销售
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负责产品销售

（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5,969.18
净资产	1,320.50
营业收入	13,665.53
净利润	262.00

注：上述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